

目 錄

第一階段

教育部

壹、訂頒作業原則.....	3
貳、成立應變組織.....	21
參、召開災後會議.....	22
肆、協調與整合資源.....	24
伍、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29

南投縣

壹、成立應變組織.....	31
貳、召開災後會議.....	33
參、協調與整合資源.....	34

嘉義縣

壹、成立應變組織.....	37
貳、召開災後會議.....	40
參、協調與整合資源.....	42

臺南縣

壹、成立應變組織.....	59
貳、召開災後會議.....	63
參、協調與整合資源.....	65

高雄縣

壹、成立應變組織.....	67
貳、召開災後會議.....	70
參、協調與整合資源.....	74

屏東縣

壹、成立應變組織.....	75
貳、召開災後會議.....	82
參、協調與整合資源.....	84

臺東縣

壹、成立應變組織.....	89
貳、協調與整合資源.....	90

第二階段

教育部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93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95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99
肆、快樂開學日 勇敢向前行.....	102
伍、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112

南投縣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115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127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128
肆、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131
伍、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133
陸、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	136

嘉義縣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137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145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147

肆、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149
伍、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154
陸、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	159
柒、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171

臺南縣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175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183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184
肆、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185
伍、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186
陸、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192

高雄縣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197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205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211
肆、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213
伍、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219
陸、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	225
柒、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228

屏東縣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235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240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241
肆、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246
伍、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249
陸、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	255
柒、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257

臺東縣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259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264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266
肆、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267
伍、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	273
陸、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287

第三階段

教育部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291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293
參、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295

南投縣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301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306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307
肆、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310

嘉義縣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313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331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332
肆、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335
伍、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338
陸、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344

臺南縣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349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356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357
肆、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357
伍、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362

高雄縣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365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376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380
肆、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382
伍、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385
陸、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	390
柒、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394

屏東縣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407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412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413
肆、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415
伍、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419
陸、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	424
柒、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426

臺東縣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429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431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432
肆、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440
伍、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	444
陸、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448

表目錄

表 1-1-1	教育部第一階段災後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22
表 1-1-2	中區、南區輔諮中心第一階段工作成果彙整表	24
表 1-1-3	教育部第一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29
表 1-2-1	第一階段協助南投縣之機關、學校、團體一覽表.....	34
表 1-3-1	嘉義縣第一階段災後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40
表 1-3-2	第一階段協助嘉義縣之機關、學校、團體一覽表.....	42
表 1-5-1	高雄縣第一階段災後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70
表 1-5-2	第一階段協助高雄縣之機關、學校、團體一覽表.....	74
表 1-6-1	屏東縣第一階段災後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82
表 1-6-2	屏東縣第一階段認輔、受輔學校一覽表.....	85
表 1-6-3	第一階段協助屏東縣之機關、學校、團體一覽表.....	86
表 1-7-1	臺東縣第一階段協調與整合資源一覽表.....	90
表 2-1-1	教育部第二階段專案計畫補助經費一覽表	93
表 2-1-2	教育部第二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 整表	95
表 2-1-3	教育部第二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100
表 2-1-4	教育部第二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112
表 2-2-1	南投縣第二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 整表	127
表 2-2-2	南投縣第二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128
表 2-2-3	南投縣第二階段大專校院參與認輔一覽表	131
表 2-2-4	南投縣第二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33
表 2-2-5	南投縣第二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33
表 2-2-6	南投縣第二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34
表 2-2-7	南投縣第二階段「家庭訪視」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34

表 2-2-8	南投縣第二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35
表 2-2-9	南投縣第二階段「追蹤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35
表 2-2-10	南投縣第二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35
表 2-2-11	南投縣第二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136
表 2-3-1	嘉義縣第二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146
表 2-3-2	嘉義縣第二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147
表 2-3-3	嘉義縣第二階段大專校院參與認輔一覽表.....	150
表 2-3-4	嘉義縣第二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54
表 2-3-5	嘉義縣第二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54
表 2-3-6	嘉義縣第二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56
表 2-3-7	嘉義縣第二階段「家庭訪視」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56
表 2-3-8	嘉義縣第二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57
表 2-3-9	嘉義縣第二階段「追蹤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57
表 2-3-10	嘉義縣第二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58
表 2-3-11	嘉義縣第二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一).....	159
表 2-3-12	嘉義縣第二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二).....	161
表 2-3-13	嘉義縣第二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172
表 2-4-1	臺南縣第二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183
表 2-4-2	臺南縣第二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184
表 2-4-3	臺南縣第二階段大專校院參與認輔一覽表.....	185

表 2-4-4	臺南縣第二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86
表 2-4-5	臺南縣第二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87
表 2-4-6	臺南縣第二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88
表 2-4-7	臺南縣第二階段「家庭訪視」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89
表 2-4-8	臺南縣第二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90
表 2-4-9	臺南縣第二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191
表 2-4-10	臺南縣第二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一)	192
表 2-4-11	臺南縣第二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二)	194
表 2-5-1	高雄縣第二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 整表.....	206
表 2-5-2	高雄縣第二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212
表 2-5-3	高雄縣第二階段大專校院參與認輔一覽表	213
表 2-5-4	高雄縣第二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22
表 2-5-5	高雄縣第二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22
表 2-5-6	高雄縣第二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23
表 2-5-7	高雄縣第二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23
表 2-5-8	高雄縣第二階段「轉介服務」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24
表 2-5-9	高雄縣第二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24
表 2-5-10	高雄縣第二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225
表 2-5-11	高雄縣第二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228
表 2-6-1	屏東縣第二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 整表.....	240
表 2-6-2	屏東縣第二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241

表 2-6-3	屏東縣第二階段大專校院參與認輔一覽表	247
表 2-6-4	屏東縣第二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49
表 2-6-5	屏東縣第二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50
表 2-6-6	屏東縣第二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51
表 2-6-7	屏東縣第二階段「家庭訪視」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52
表 2-6-8	屏東縣第二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53
表 2-6-9	屏東縣第二階段「轉介服務」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53
表 2-6-10	屏東縣第二階段「追蹤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54
表 2-6-11	屏東縣第二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54
表 2-6-12	屏東縣第二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255
表 2-6-13	屏東縣第二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258
表 2-7-1	臺東縣 98 年度計畫內容與經費執行情形一覽表	263
表 2-7-2	臺東縣第二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265
表 2-7-3	臺東縣第二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266
表 2-7-4	臺東縣第二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68
表 2-7-5	臺東縣第二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69
表 2-7-6	臺東縣第二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70
表 2-7-7	臺東縣第二階段「追蹤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71
表 2-7-8	臺東縣第二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272
表 2-7-9	臺東縣第二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273
表 2-7-10	臺東縣第二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287
表 3-1-1	教育部第三階段專案計畫補助經費一覽表	292
表 3-1-2	教育部第三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293
表 3-1-3	教育部第三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296

表 3-2-1	南投縣第三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306
表 3-2-2	南投縣第三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307
表 3-2-3	南投縣第三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10
表 3-2-4	南投縣第三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10
表 3-2-5	南投縣第三階段「家庭訪視」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11
表 3-2-6	南投縣第三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11
表 3-3-1	嘉義縣第三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331
表 3-3-2	嘉義縣第三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333
表 3-3-3	嘉義縣第三階段大專校院參與認輔一覽表.....	335
表 3-3-4	嘉義縣第三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38
表 3-3-5	嘉義縣第三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39
表 3-3-6	嘉義縣第三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40
表 3-3-7	嘉義縣第三階段「家庭訪視」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41
表 3-3-8	嘉義縣第三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41
表 3-3-9	嘉義縣第三階段「追蹤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42
表 3-3-10	嘉義縣第三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42
表 3-3-11	嘉義縣第三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344
表 3-4-1	臺南縣第三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356
表 3-4-2	臺南縣第三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357
表 3-4-3	臺南縣第三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58
表 3-4-4	臺南縣第三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58
表 3-4-5	臺南縣第三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59

表 3-4-6	臺南縣第三階段「家庭訪視」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60
表 3-4-7	臺南縣第三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61
表 3-4-8	臺南縣第三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62
表 3-4-9	臺南縣第三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傳一覽表.....	363
表 3-5-1	高雄縣第三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376
表 3-5-2	高雄縣第三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380
表 3-5-3	高雄縣第三階段大專校院參與認輔一覽表	382
表 3-5-4	高雄縣第三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85
表 3-5-5	高雄縣第三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85
表 3-5-6	高雄縣第三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86
表 3-5-7	高雄縣第三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86
表 3-5-8	高雄縣第二階段「諮商轉介服務」人次及受益人數	387
表 3-5-9	高雄縣第三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387
表 3-5-10	高雄縣第三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390
表 3-5-11	高雄縣第三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394
表 3-6-1	屏東縣第三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412
表 3-6-2	屏東縣第三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414
表 3-6-3	屏東縣第三階段大專校院參與認輔一覽表	415
表 3-6-4	屏東縣第三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419
表 3-6-5	屏東縣第三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420
表 3-6-6	屏東縣第三階段「家庭訪視」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421

表 3-6-7	屏東縣第三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421
表 3-6-8	屏東縣第三階段「諮商轉介服務」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422
表 3-6-9	屏東縣縣第三階段「追蹤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422
表 3-6-10	屏東縣第三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423
表 3-6-11	屏東縣第三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424
表 3-6-12	屏東縣第三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426
表 3-7-1	臺東縣 99 年度上半年臺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內容與經費執行情形一覽表.....	429
表 3-7-2	臺東縣第三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431
表 3-7-3	臺東縣第三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433
表 3-7-4	臺東縣第三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440
表 3-7-5	臺東縣第三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441
表 3-7-6	臺東縣第三階段「追蹤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442
表 3-7-7	臺東縣第三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443
表 3-7-8	臺東縣第三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444
表 3-7-9	臺東縣第三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448

圖目錄

圖 1-1-1	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整會報組織「心理輔導組」架構圖.....	12
圖 1-1-2	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三級輔導體制處理流程圖.....	13
圖 1-1-3	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會報組織架構圖.....	21
圖 1-2-1	南投縣政府莫拉克風災災後應變組織架構圖.....	32
圖 1-2-2	南投縣政府教育處莫拉克風災災後連結資源網絡圖.....	32
圖 1-3-1	嘉義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督導執行小組組織圖.....	38
圖 1-4-1	臺南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督導執行小組組織圖.....	60
圖 1-5-1	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組織圖.....	67
圖 1-6-1	屏東縣政府災後重建推動小組運作架構圖.....	75
圖 1-6-2	屏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執行小組組織架構圖.....	81
圖 1-7-1	臺東縣政府莫拉克風災災後家園重建應變組織圖.....	89

民國 98 年 8 月 8 日莫拉克颱風侵襲臺灣，連 3 日帶來豪大雨勢，其雨量創 50 年來新高，重創臺灣中、南部山區，造成重大災情與死傷。災變亦使許多學生失去摯親、家園倒塌，形成嚴重的心理創傷。

莫拉克風災發生後，教育部負責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的訓育委員會立即召開緊急應變會議，商討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訂頒作業原則、成立應變組織。風災受創嚴重的六縣政府—南投縣、嘉義縣、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與臺東縣，也陸續召開災後會議，積極協調與整合資源，投入救災工作。

教育部為使災後學生心理重建工作能掌握時效，並符合專業化、在地化、系統化、高關懷等原則，即刻委託中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以下簡稱中區輔諮中心）、南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國立高雄師範大學）（以下簡稱南區輔諮中心）協助協調與整合大專校院心理輔導專業資源，組織心理輔導與諮商團隊，支援災區受災國中小學校與學童的心理重建工作。所屬各縣市政府教育處亦肩負起災區學校重建工作總指揮與協調、支援中心的角色，積極了解各校受災狀況、彙整心理輔導需求、編撰專案計畫申請經費補助、連結公部門與民間資源，全力扶助受災國中小學校與學童。

風災後一年來，災後心理輔導工作在教育部羅常務委員清水、各縣政府教育處的周詳規畫與領導之下，訓委會全體同仁、各縣政府教育處、中區與南區輔諮中心、各認輔團隊與受輔學校等同仁，莫不全力以赴、團結合作、貢獻力量，且均可見其成果。教育部與六縣政府辦理心理輔導重建相關工作情形摘要表示如下：

辦理項目		辦理情形摘要
召開災後會議與督導聯繫會議		123 場次
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119 場次 6,857 人參與培訓
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42 團參與認輔 13,999 人次受益
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個案諮商	4,806 人次接受個案諮商
	團體輔導	769 團次 9,859 人次接受團體輔導
	班級輔導	1,346 班 19,951 人次接受班級輔導
	接受篩檢評估	17,263 人次
	家庭訪視、書信或電話關懷、轉介服務、追蹤輔導	12,352 人次
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		416 團次
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218 場次

教育部為免同仁辛勤努力之寶貴成果隨時間流失，並利未來之經驗傳承，乃將之彙編成冊，並做為歷史見證。

本成果彙編以時間序列為主軸，98 年 8 月 9 日至 8 月 31 日前為第一階段，98 年 9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為第二階段，99 年 1 月 1 日至 99 年 6 月 30 日為第三階段。第一階段為災後危機處理階段，其重要工作為：教育部及南投縣、嘉義縣、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與臺東縣等六縣政府訂頒作業原則、成立應變組織、召開災後會議及協調與整合資源。

第二與第三階段為災後心理重建階段，其重要工作為：六縣政府向教育部申請專案計畫補助經費、召開督導聯繫會議、辦理專業輔導知能研習、透過中區、南區輔諮中心邀請大專校院參與認輔、執行專業諮商輔導工作、整合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重建工作等，此外，亦規畫辦理「快樂開學日，勇敢向前行」及其他活動與宣導工作。茲將各階段執行成果，依教育部、南投縣、嘉義縣、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臺東縣之順序彙整並說明如下：



壹、訂頒作業原則



教育部依據 98 年 8 月 12 日「教育部因應莫拉克颱風第 4 次緊急應變小組」會議決議，訂定「**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此計畫為後續一切災後心理輔導工作之依據，計畫中詳列各級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大專校院輔導中心與各級學校於各階段之工作重點與工作內容。計畫內容如後：

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98 年 8 月 21 日臺訓（三）字第 0980145376 號函

一、前言

莫拉克風災除導致家園、學校環境重創，需要復健整備外，學校教職員工生災後減壓、情緒紓緩與心理輔導亦急需中央、地方與民間積極通力合作，共同推動心理輔導各項工作，期能將不利於災區師生及家長心理健康之因素減至最低，以重建溫馨友善的校園。

受災縣市許多師生突然失去親人或重要他人，致產生心理上的悲傷情緒，而悲傷是一種動態性的過程亦具有高度個別化的現象。英國精神科醫師 Colin Parkes 提出悲傷有麻木（numbness）、苦思（pining）、憂鬱（depression）與復元（recovery）等四階段。華爾頓（William Worden）認為悲傷有生理、認知、情緒、行為等四類表現方式。



根據 Dr. Peter Levine 的說法，創傷的症狀並非來自事件的本身，而是因為一些起源於該事件的殘餘能量（residual energy）無法自身體釋放，仍被限制於神經系統內持續削弱身體與精神。依據精神疾病診斷準則手冊（DSM-IV）衡鑑準則，當人親身經歷或目睹極大之創傷，特別是威脅到生命或極重大災難時，往往會有極度害怕、恐懼或無助感，倘個人之創傷後反應持續有診斷準則之症狀且持續超過 1 個月以上，即稱為創傷後壓力症候群（PTSD，Posttraumatic Stress Disorder）。

如在悲傷期間未能積極介入容易導致後續生理及心理的疾病或困擾，故此刻除一般救災工作與復原工程外，需要適度的提供師生心理支持與輔導，以維護師生心理健康。

於救災工作進行的同時，心理輔導工作尤須及時、適時介入，更是持續性的重要事項，學校應積極統整推動校內各項心理輔導工作。為使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更臻週延且符合實際需要，並以地方自主及學校需求、尊重當地部落文化為前提，由教育部統籌協調各縣市政府及大專校院共同推動災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爰凝聚共識研訂本計畫，期透過系統周延的社會支持與心理支持系統，協助學校儘速恢復災前的生活品質與學習狀況，撫平師生災後受創的心靈，引領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能於最短的時間內走出陰霾，重建生活新希望。

二、依據

- (一) 依據 98 年 8 月 12 日「教育部因應莫拉克颱風第 4 次緊急應變小組」會議決議辦理。



(二) 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原則」辦理。

三、目的

(一) 提供災區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諮詢、輔導、諮商與轉介服務。

(二) 重建溫馨健康的友善校園。

(三) 重建災區學校生活品質。

四、服務對象

受災地區公私立大專校院、高中(職)校、國民中小學學生、教師及家長。

五、計畫時程

(一) 第一階段：98年8月9日至8月31日(詳第8頁)。

(二) 第二階段：98年9月1日至99年2月底(詳第8頁)。

陸、實施原則

(一) 專業化原則：強化災區輔導人力之災後心理輔導知能，協同相關民間團體、衛政及社政資源分工合作。

(二) 在地化原則：重視地方文化情感及就近參與，相關專業人力資源就近支援，以利心理輔導長期身化發展。

(三) 系統化原則：配合各級教育主管機關之組織建制與調度，投入災區心理輔導工作。

(四) 高關懷原則：主動尋找高關懷學生，積極提供相關之心理輔導措施。

七、實施策略

(一) 各級教育行政主管機關

1、教育部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教育部

- (1) 訂定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 (2) 統籌協調規劃辦理各項災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及資源。
- (3) 補助及督責各縣市政府、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以下簡稱輔諮中心）積極辦理各項心理輔導方案並落實執行成效。
- (4) 災後心理輔導各類方案，列入 99 年度教育部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事項及補助項目之一。

2、各縣市政府

- (1) 調查所屬學校地區，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各項心理輔導相關需求，以協助所轄學校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服務。
- (2) 動員所屬輔導工作輔導團及輔導教師，依災區受損情況，主動適時介入學校輔導機制，赴災區學校協助師生心理輔導工作。
- (3) 依所屬學校實際需求，區域特性與學校師生需要，以個案管理方式，主動結合鄰近醫療、衛生、教育、社政或民間團體，系統規劃心理輔導實施方案。
- (4) 督導各校積極落實執行各類心理輔導方案。
- (5) 教導教師辨識學生悲傷情緒與行為反應，適時提供學生心理支持或輔導。
- (6) 整合大專校院、高中職校、中小學輔導人力資源及民間團體資源，積極提供受災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相關服務。
- (7) 積極宣導所屬學校，將有需要協助之受災學生（含



寄讀生) 優先列為認輔對象，並請學校輔導室(中心) 主動提供寄讀學生心理適應、輔導、諮詢、轉介等服務。

(8) 優先運用「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國民中小學學生輔導工作」方案經費協助災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

(二) 大專校院輔諮中心

1、組織並訓練心理輔導與諮商團隊

由大專校院輔諮中心即時配合本工作計畫，分別組織並訓練心理輔導諮商團隊，提供心理輔導人員諮詢與督導，加強災後心理輔導人員之心理建設。

2、由大專校院輔諮中心協調心理或輔導相關系所師生協助災區學校心理輔導及個案服務

(1) 協調大專校院心理或輔導相關系所，協助所轄區域學校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認輔受災鄉鎮學校學生。並鼓勵教師、研究生或大學部高年級學生前往災區學校，主動即時提供心理輔導相關活動與協助。

(2) 協調大專校院心理或輔導相關類科專業教師，在不影響任教學校教學活動原則下，積極參與災區各項心理輔導工作。

(3) 整合民間團體及相關專業輔導人力資源，積極提供受災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服務，隨時提供跨區性相互支援協助。

(三) 各級學校

1、動員學校教職員工力量，以學校為核心，主動結合社會



輔導網絡資源（醫療、衛生、教育、社政或民間團體…等），系統規劃心理輔導實施方案；對全體學生進行團體輔導，並提供學生個案心理諮詢、輔導、諮商與轉介等服務。

- 2、調查校內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各項心理輔導相關需求，以協助校內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服務。
- 3、學校輔導室（中心）致家長的一封信，透過書信或手機簡訊等方式，主動寫信關懷家長，宣導心理輔導諮詢專線、提供心理支持並說明學校提供學生之心理輔導相關方案。
- 4、有需要協助之受災學生（含寄讀生）優先列為認輔對象，輔導室（中心）應主動提供寄讀學生心理適應、輔導、諮詢、轉介等服務。

八、工作重點與內容

（一）工作重點

- 1、班級輔導：導師可利用導師時間，對學生進行班級輔導。
- 2、進行認輔：
 - （1）將受災學生列冊，優先列為認輔對象。
 - （2）鼓勵退休教師參與認輔，投入認輔教師行列。
 - （3）鼓勵現職教師積極投入認輔教師行列。
 - （4）辦理認輔教師研習，提升認輔教師協助受災學生心理輔導知能。
- 3、團體輔導：由專業心理諮商或輔導教師對受災學生進行團體輔導。



- 4、同儕輔導：對受災學生進行同儕輔導，透過同儕相互關心與陪伴，提供社會與心理支持。
- 5、家庭訪視：對受災學生或教師，進行家庭訪視，協助災後心理相關問題。
- 6、個案諮商：對心理創傷嚴重之特殊個案，聘請專業輔導人員參與輔導諮商工作。
- 7、書信或電話關懷與諮商：
 - (1) 開放各級學校輔導室（中心）並協調相關專業心理輔導諮商團體共同辦理電話諮商服務。
 - (2) 各縣市政府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或相關支援中心，安排輔導團團員輪值，提供電話諮商及諮詢服務。
 - (3) 學校輔導室（中心）主動寫信關懷家長。
 - (4) 教師鼓勵同學寫信或發手機簡訊關懷與陪伴同學。
- 8、轉介服務：各縣市政府學生諮商中心或相關支援單位及各大專校院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協助學校評估並轉介有精神醫療需求的特殊個案到適當之精神醫療院所，提供醫療服務，並結合醫療、衛政、社政單位提供災區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諮詢服務。
- 9、成立輔導工作團隊：鼓勵大專校院輔導或心理相關系所師生、縣市政府輔導工作輔導團團員，志願編組成立輔導工作團隊（3至5人為一團隊），由縣市政府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或相關支援單位，有效支援各校輔導及師生心理復健工作。
- 10、持續追蹤輔導：針對受災學校學生進行長期心理追蹤輔導。



(二) 各階段工作重點與內容

階段	工作重點	工作內容
<p>第一階段 (開學前—98年8月9日至98年8月31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進行認輔 2. 家庭訪視 3. 個案諮商 4. 轉介服務 5. 書信或電話或手機簡訊關懷與諮商 6. 成立輔導工作團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災區縣市政府統整所屬心理輔導相關人力，結合民間資源及心理輔導諮商專業人員投入受災地區居民安置中心，對受災之師生提供減壓及相關心理輔導措施。 ● 學校輔導室(中心)主動寫信關懷家長與學生。 ● 教師鼓勵同學寫信或發送手機簡訊關懷與陪伴同學。 ● 由中、南區大專校院輔諮中心協助安排認輔受災學校。 ● 各縣市政府應轉知所屬學校，針對有轉介需求之學生，可妥善運用衛生署於災後設置之安心服務站相關資源。 ● 對受災學生進行同儕輔導，透過同儕相互關心與陪伴，提供社會與心理支持。 ● 對受災學生或教師，進行家庭訪視，協助相關善後問題。 ● 培訓種子輔導教師至中小學進行輔導、諮詢及各項支持服務。



階段	工作重點	工作內容
<p>第二階段 (開學後—98年9月1日至99年2月28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班級輔導 2.進行認輔 3.團體輔導 4.同儕輔導 5.家庭訪視 6.個案諮商 7.書信或電話關懷與諮商 8.轉介服務 9.成立輔導工作團隊 10.持續追蹤輔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除延續第一階段既有輔導措施外，並加強受災師生及家長心理強度與適應能力，以長期支持協助受災學校，落實輔導工作。 ● 鼓勵現職教師擔任認輔教師外，亦應鼓勵具有專業知能之退休校長、教師、民間志工、學生家長或熱心輔導工作人士共同投入認輔行列。 ● 大專校院（輔導諮商中心）、心理輔導相關專業團隊認輔協助災區學校輔導工作之推動。 ● 受災學校與非受災學校學生心理輔導工作重點不同，各縣市辦理研習時應主動提供導師如何協助受災學生之心理輔導工作重點策略。 ● 應將寄宿或安置之學生，優先列為認輔對象。 ● 針對有需要之受災學生進行長期心理追蹤輔導。 ● 對受災學生進行同儕輔導，透過同儕相互關心與陪伴，提供社會與心理支持。 ● 將當地部落文化納入心理諮商輔導服務之考量，以落實輔導工作。



九、組織人力與聯繫

- (一) 中央：教育部（訓育委員會）督導協調統整。
- (二) 縣市政府：
 - 1、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 2、各縣市政府輔導工作輔導團。
 - 3、各縣市政府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 4、結合民間團體資源。
- (三) 大專校院：
 - 1、大專校院輔諮中心。
 - 2、各區及時所募集之區域內專業輔導人力。
- (四) 各縣市政府因應緊急需求，應指定單一窗口，主動向所轄大專校院輔諮中心，逕提出緊急需求（詳附件 1）。
- (五) 組織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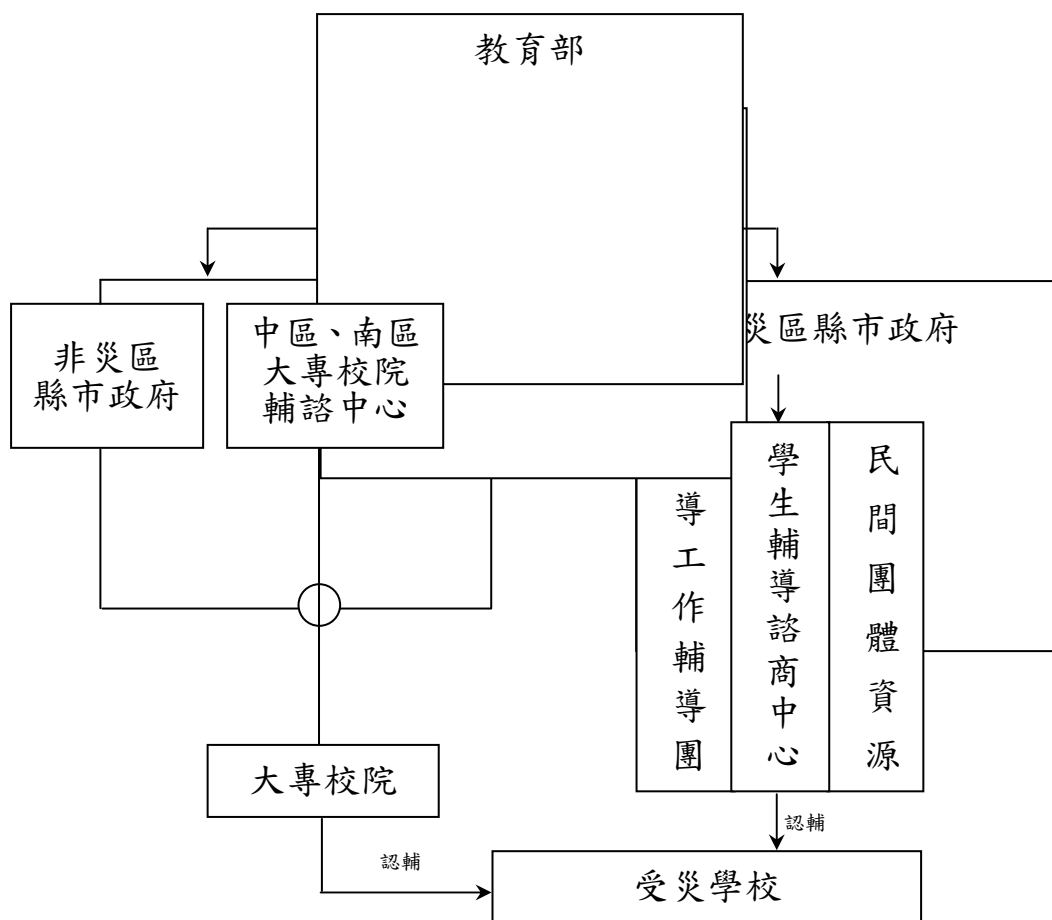


圖 1-1-1 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整會報組織「心理輔導組」架構圖



(六) 教育部災後學生心理輔導三級輔導體制處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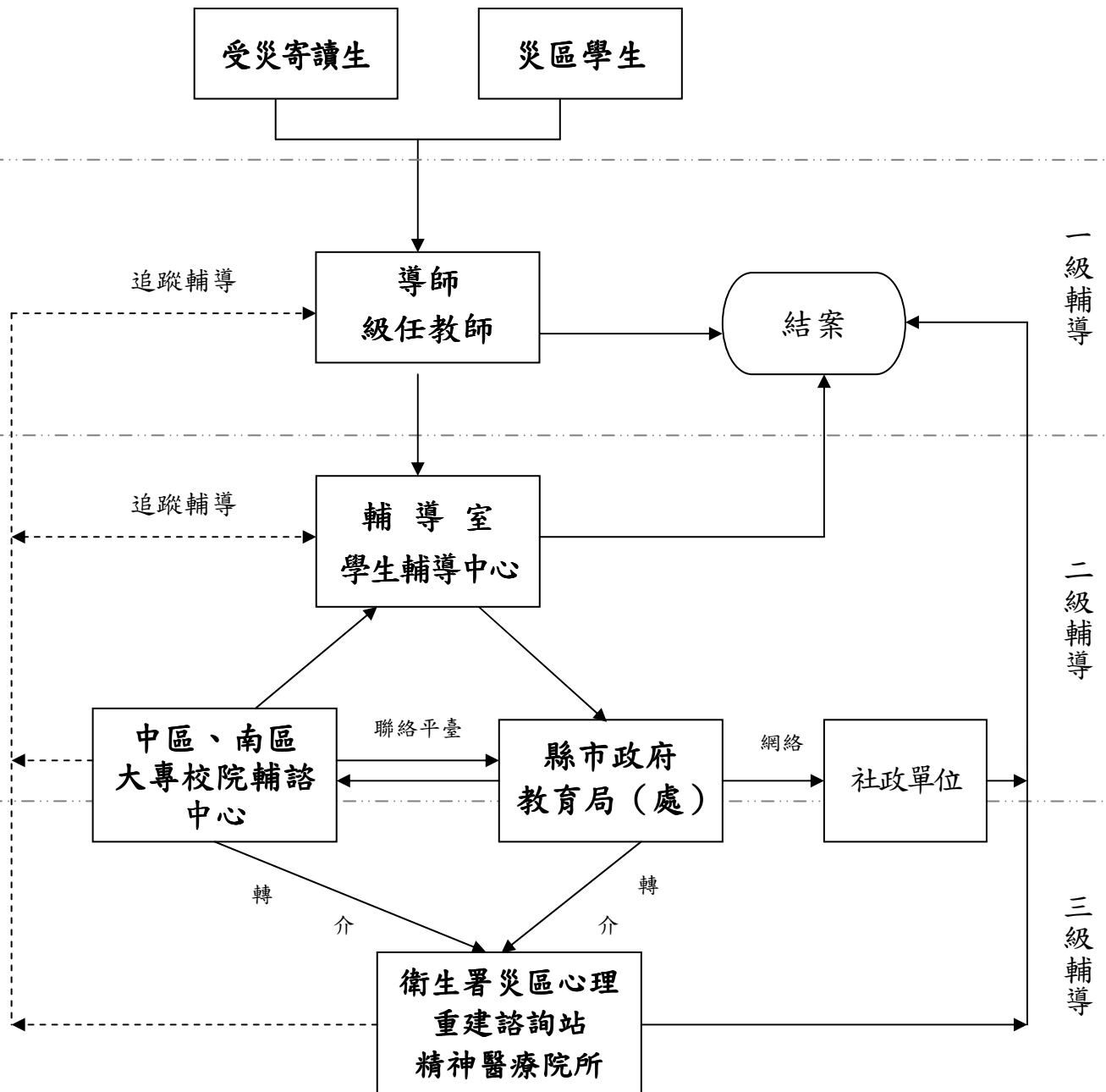


圖 1-1-2 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三級輔導體制處理流程圖



附件 1：教育部、縣市政府、輔諮中心聯繫窗口一覽表

*加粗字體之縣市為中、南區輔諮中心協助之縣市

單位	主管	科(課)長	聯繫窗口
教育部	羅清水	劉麗貞	林俞均
南區輔諮中心(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吳松林		廖蕙香
高雄縣政府	李黛華代理	徐易男	張佳晏
臺南縣政府	王建龍	陳宜君	林季緯
屏東縣政府	顏慶祥	李達平	曾素惠
臺東縣政府	魏俊華	王招蘭	張琳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蔡清華	陳武雄	金尚屏
臺南市政府	王水文	王立杰	黃奕閔
澎湖縣政府	胡中鎧	林長安	閻怡心
金門縣政府	李再杭	謝惠婷	陳怡靜
中區輔諮中心(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陳斐娟		陳怡臻
南投縣政府	劉仲成	陳振義	蔣青翰
嘉義縣政府	洪嘉文	侯昱安	黃俊傑
苗栗縣政府	彭富源	邱華斐	張文揚
臺中市政府	張光銘	呂岸霖	許金城
臺中縣政府	王銘煜	張淑真	王琦菱
彰化縣政府	張基郁	陳勝章	楊惠如
雲林縣政府	徐明和	孫綿凰	廖惠玫
嘉義市政府	余坤龍	林喜信	劉惠玲
北 1 區輔諮中心(國立政治大學)	修慧蘭		徐玉珊
臺北市府教育局	吳清山	洪哲義	郭育劭
臺北縣政府	劉和然	歐人豪	徐淑芬
基隆市政府	蕭錦利	劉麗秋	楊孟璇
桃園縣政府	張明文	林光偉	王馨羚
宜蘭縣政府	呂健吉	林郁欣	王奕增
北 2 區輔諮中心(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	石雅惠		溫惠婷
新竹市政府	蔣偉民	黃玉梅	謝清鐔
新竹縣政府	姜秀珠	李國祿	沈靜濤
花蓮縣政府	盧進義	李志成	戴依岑
連江縣政府	邱金寶	陳麗如	陳學中



附件 2：

「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心理輔導需求申請表

第一聯：申請聯

No.98 () 字第

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個人申請	姓名	
單位申請	單位、職稱	
	申請人	
聯絡電話(公)		
手機		
E m a i l		
受輔對象之身分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小：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_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_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_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_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校院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_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_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家長：_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民眾(將轉介心衛中心)：_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救難人員：_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 _____：_____人	
受輔對象之服務需求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個別諮商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團康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福利諮詢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遊戲治療	
	<input type="checkbox"/> 失眠與壓力問題諮詢	
	其他(請註明,例如:網路諮商、電話諮商、書信關懷...等)	
所在地點/地址		
希望安排受輔之時間與時段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時至 時	
備註	申請人若為縣市政府教育處(局),請寫明機關名稱與申請人職稱	

第二聯：回覆聯

※以下表格由教育部__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確定專業輔導人員後填寫。

專業輔導人員名單			
姓名			
聯絡電話(公)			
手機			
E m a i l			
服務學校(單位)			
職稱			
服務時間/時段			
學經歷			
專業證照			
其他專長			
備註	請申請人直接與專業輔導人員聯繫相關事宜		



附件 3：

莫拉克風災受災寄讀生工作注意事項

一、前言

民國 98 年 8 月 8 日莫拉克颱風侵襲臺灣，連三日帶來豪大雨勢，其雨量創 50 年來新高，重創臺灣中、南部山區，造成臺東縣、南投縣、嘉義縣、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重大災情與死傷。災變造成許多學生失去摯親、家園倒塌，形成嚴重的心理創傷。此外，校舍毀損，遭土石淹埋，使學生需離鄉背井到他校寄讀，造成寄讀生亟需適應新的生活與學習環境。為使受災寄讀生心理輔導計畫更臻周延且符合實際需要，由教育部統籌督責各縣市政府落實推動受災寄讀生心理輔導工作，特研擬本注意事項，期盡速有效協助受災寄讀生安心就學¹。

二、目的

- (一) 保障受災寄讀生就學權益，建立輔導機制，協助受災寄讀生適應新的生活環境和學習環境。
- (二) 安排適當班級並進行受災寄讀生心理輔導，減緩其災後創傷壓力反應，使其安心就學。
- (三) 結合學校各處室、授課教師及校外各相關專業資源，運用團隊合作方式，提供有效輔導策略。
- (四) 評估寄讀生災後身心反應，必要時轉介相關專業資源協助。

備註

備註 1：參考資料—陳淑惠、龔怡文、潘元健、劉于涵（2007）。*心理急救操作手冊第二版（譯）*。臺大心理系，臺北市〔譯自 National Child Traumatic Stress Network and National Center for PTSD, *Psychological First Aid: Field Operations Guide*, 2nd Edition, July, 2006.〕。

備註 2：本注意事項由高雄市學生心理諮商中心編撰，並請專家學者提供指導意見。



三、 實施對象

- (一) 學校寄讀他校：校舍毀損不堪使用，全校師生借用他校校舍上課。
- (二) 學生寄讀他校或其他安全場所：受災學生因依親或安置而至他校或社區活動中心等寄讀上課。

四、 實施策略

- (一) 教育部：統籌督責各縣市政府輔導受災寄讀生，組成受災寄讀生心理諮商與輔導諮詢小組。
- (二) 各縣市政府：統籌督責所屬學校輔導受災寄讀生，組成受災寄讀生心理諮商與輔導小組。
- (三) 國民中小學：負責校內受災寄讀生的心理、生活與學習輔導工作。

五、 執行工作重點

(一) 工作任務

- 1.主動接觸與定向輔導：學校輔導室應對寄讀生提供主動關懷，以尊重、非打擾、憐憫的方式和受災寄讀生進行接觸，並安排新校區定向輔導。
- 2.安全與安適：各班導師對寄讀生提供必要的生理及情感安撫，增加立即且持續的安全感，建立安全的學習環境。
- 3.協助情緒穩定：學校輔導教師能主動關懷與協助，使被情緒淹沒或煩亂的寄讀生恢復平靜，並適應生活與學習情境。
- 4.蒐集訊息：學校學務與輔導人員，宜主動關懷受災寄讀生，持續蒐集與澄清資訊，辨識其當前的需要與關懷，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教育部

以評估受災寄讀生的身心狀況、調整心理輔導策略，提供適時之協助。

- 5.實用的協助：學校人員確認受災寄讀生的立即需求與關注點，提供具體且實用的協助。
- 6.連結社會支持：學校輔導教師與導師宜協助受災寄讀生與其主要支持者（家庭成員、親戚、朋友），建立持續的接觸，以獲得穩定社會支持系統。
- 7.提供壓力因應的資訊：學校輔導教師宜提供受災寄讀生有關壓力反應及因應技巧的資訊，以減輕心理上的不適並提昇適應功能。
- 8.協助連結相關資源：依據受災寄讀生目前或未來需求，連結相關資源，以系統整合的團隊合作方式，協助取得所需服務。

（二）瞭解工作內容

- 1.瞭解狀況：受災寄讀生轉入前，瞭解其受災狀況、有無親友罹難、目前主要支持系統，並與寄讀生的個案管理社工保持聯繫。
- 2.教師訓練：強化學校教師辨識哀傷與創傷反應，增進其協助受創學生之輔導知能。
- 3.擬定輔導策略：依據對受災寄讀生的相關資訊，評估其身心狀況，擬定相關輔導策略。



- 4.入班前的班級輔導：實施寄讀生的班級輔導，協助同學對受災寄讀生的接納，建立友善、溫暖的班級氣氛。
- 5.進行輔導：依據對受災寄讀生背景的瞭解，視其身心狀況與需求，可斟酌實施心理與生活關懷、減壓（安心）團體、創傷團體、個別諮商、哀傷輔導、放鬆技巧訓練、減低睡眠障礙，預防自殺、自我傷害、酒精及物質濫用。
- 6.篩檢轉介：利用量表進行「創傷壓力反應（PTSR）」篩檢評估，針對心理適應嚴重困難或出現疑似精神疾病症狀之學生，轉介心理師或精神科醫師予以協助。
- 7.生態系統之協助：在協助受災寄讀生之後，視學生生態系統之需要與心理健康的評估，對家長、教師們提供安心團體服務，以利受災寄讀生的復原。
- 8.返家輔導：在寄讀生返回家庭或原學校之前，需提供寄讀生生活適應之輔導。
- 9.節日輔導：遇特殊節日（中秋節、過年、端午節、父親節、母親節、忌日等有意義的節日），須留意受災寄讀生哀傷反應之引發，評估身心狀況，並擬定相關輔導策略。
- 10.關注多元文化議題：尊重受災寄讀生原有之生活脈絡、宗教信仰與風俗習慣，以其原有的方式進行輔導工作（例如：原住民文化對死亡、災難的看法）。



(三) 各階段重點工作

立即~98.09	短期~99.01	中期~99.06	長期~99.08.31
學校瞭解受災寄讀生狀況			
教師訓練			
擬定輔導策略			
寄讀生入班前之班級輔導			
網站、衛教單張 (全體師生、家長)	網站、衛教單張 (全體師生、家長)	網站、衛教單張 (全體師生、家長)	網站、衛教單張 (全體師生、家長)
* 篩檢量表與心理減壓會談	* 篩檢量表與心理減壓會談		
	* 受災寄讀生生活適應團體	* 受災寄讀生生活適應團體	* 受災寄讀生生活適應團體
* 個別或團體諮商(特殊需求)	* 個別或團體諮商(特殊需求,如哀傷團體)	* 個別或團體諮商(特殊需求)	* 個別或團體諮商(特殊需求)
* 預防自殺/自傷防治	* 預防自殺/自傷防治	* 預防自殺/自傷防治	* 預防自殺/自傷防治
* 有嚴重 PTSR 者轉介醫療	* PTSD 者轉介醫療	* PTSD 者轉介醫療	* PTSD 者轉介醫療
			8/8 追思活動 (也是為了預防自殺潮)
媒體報導相關心理衛教	媒體報導相關心理衛教		8 月媒體報導相關心理衛教

*代表實施對象為受災寄讀生

貳、成立應變組織



教育部在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任務編組中，負責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工作，乃迅速成立「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會報」，由呂政務次長擔任召級人，並分設校園安置與重建組、就學扶助組、心理輔導組、民間資源組及資訊彙報組等五組。其中心理輔導組主責各級受災學校心理輔導，由訓育委員會羅常務委員清水擔任主辦人，統整一切災後心理輔導工作。其組織架構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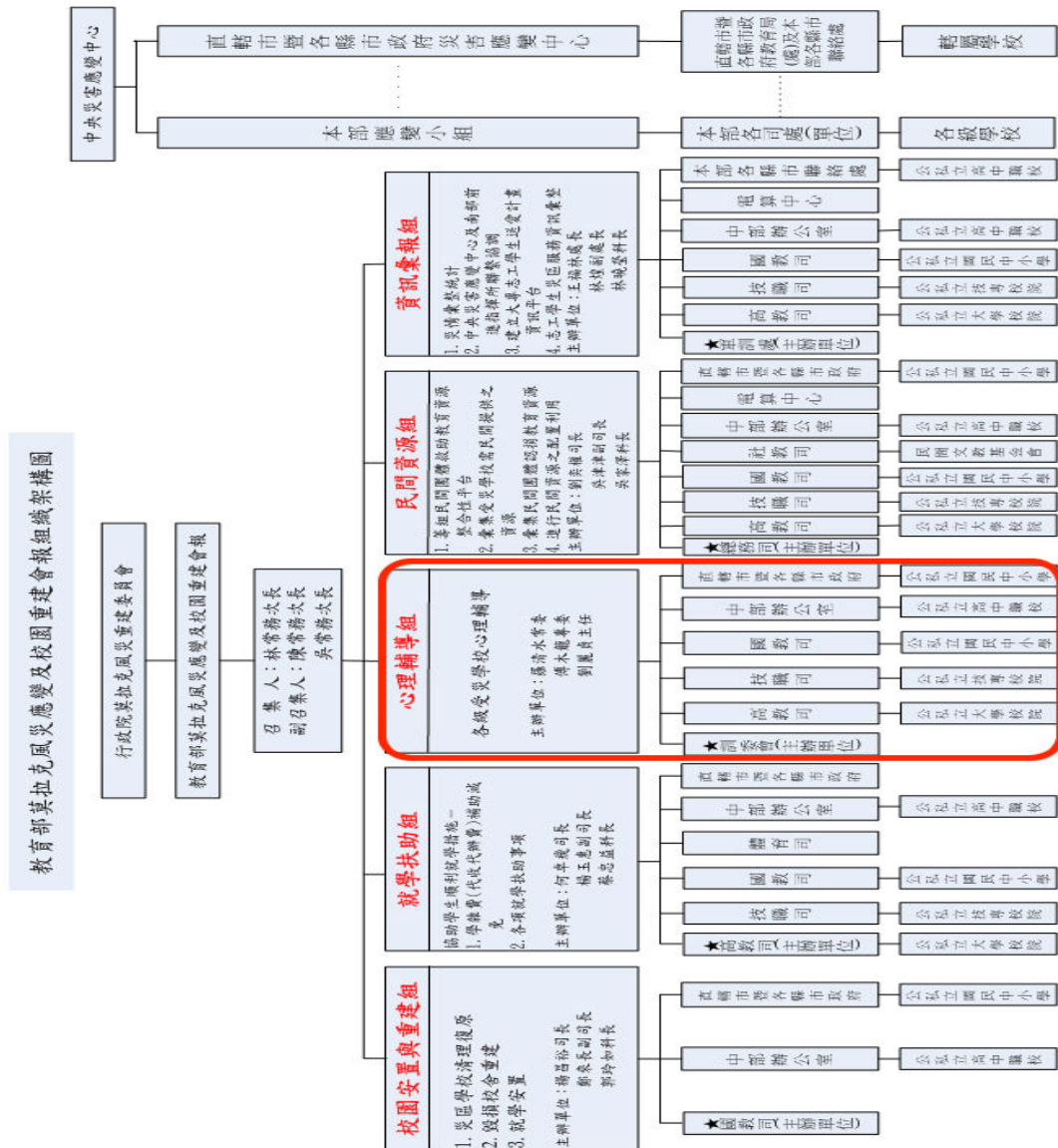


圖 1-1-3 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會報組織架構圖



參、召開災後會議



教育部為集思廣益，有效落實救災工作，召開多次會議，分別邀請行政院曾政務委員志朗、衛生署、高等教育司、中等教育司、國民教育司、中部辦公室、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各縣市政府學務輔導工作承辦單位、四區輔諮中心召集人、六縣政府教育處承辦科科长及承辦人等召開會議研商，並做成重要決議，期能妥善執行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因莫拉克風災主要受創地區集中在中、南部，教育部特委託中區及南區輔諮中心繼續協助受災地區建立輔導專業人才資料庫、進行專業人力訓練、擔任督導與諮詢等工作。茲將各次重要會議表列於後：

表 1-1-1 教育部第一階段災後會議及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1	98.8.17	研商「教育部八八水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會議	羅清水 常務委員	1. 行政院曾政務委員志朗 2. 行政院衛生署 3. 本部 高等教育司、中等教育司、國民教育司、中部辦公室 4. 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各縣市政府學務輔導工作承辦單位科(課)長 5. 四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召集人



	<p>重要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八八水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草案)修正完成。 2.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分為 2 階段實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一階段(開學前)－結合心理輔導相關人力提供減壓及相關心理輔導措施。 (2) 第二階段(開學後)－結合機關學校資源認輔受災重點學校，落實輔導工作。 3. 各受災區縣市每日回報執行現況，俾即時掌握災後心理輔導工作。 4. 加強寄宿或安置之學生之心理輔導工作。 5. 鼓勵具有專業知能之退休校長、教師、民間志工、學生家長或熱心輔導工作人士共同投入認輔行列。 6. 加強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 			
2	98.8.23	「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說明」記者會	羅清水 常務委員	各家平面媒體、電子媒體等
3	98.8.27	研商災區六縣市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相關事宜會議	劉麗貞 組主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南投縣、嘉義縣、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及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承辦科科長及承辦人 2. 中區及南區輔諮中心召集人
	<p>重要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補助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重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計畫期程跨 3 年度(98 年度至 100 年度)，第 1 段時程為 98 年 9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第 2 段時程為 99 年 1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第 3 段時程為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2) 若確具實際需求，申請計畫可提列設備費用與人事費用。另為便於經費撥用，申請計畫將於核定補助後以 			



代收代付方式撥付受災縣市。
2.中區及南區輔諮中心請繼續協助受災地區建立人才資料庫、進行專業人力訓練、擔任督導與諮詢等工作，所需經費則請向本部另案申請之。

肆、協調與整合資源

教育部委託中區與南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協助協調與整合資源，招募有意從事學生心理輔導工作並領有專業證照之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及社工師、各級學校輔導教師、心理、諮商與輔導等相關系所教師、研究生，成立輔導團隊，並啟動認輔機制，媒合大專校院認輔受災學校，持續針對受災學校學生進行心理追蹤輔導，隨時彙整相關資料陳報教育部。

此外，中區與南區輔諮中心於第一階段申請經費補助，辦理災後各級學校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以及專業人員督導，執行計畫期程涵蓋三階段，茲將補助計畫成果彙整如下表：

表 1-1-2 中區、南區輔諮中心第一階段工作成果彙整表

序號	計畫名稱	承辦學校	補助經費	執行事項
1	中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協助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補助計畫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297,885	1.建立心理輔導專業人力資料庫 2.彙整災區縣市政府教育處心理輔導需求申請 3.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 4.協調專業輔導人員與團體進行心理輔導與轉介服務 5.啟動學校認輔機制



辦理成果



1. 建立專業人力資料庫，總計 93 名專業人力。
2. 協調區內大專校院認輔受災縣市政府教育處（局）提出之受災學校，總計 18 所小學接受認輔。
3. 建置網站，將輔導人力系統、各縣市通報學校輔導需求 e 化並提供線上即時填報。
4. 啟動學校認輔及人力媒合機制，持續針對受災學校學生進行心理追蹤輔導，並彙整相關資料函報教育部。
5. 培訓災後各級學校心理輔導種子教師，舉辦兩場次如下：

名稱	辦理時間	協辦單位 ／地點
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中諮中心聯絡平臺—各級學校專業輔導人員災區輔導工作知能研習	98.9.10 ∩ 98.9.1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中諮中心聯絡平臺—各級學校心理輔導種子教師災區輔導工作知能研習	98.11.6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6. 提供專業人員督導：99 年度辦理四場次如下

名稱	辦理時間	與會 人次	協辦單位 ／地點
中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專業人員督導及研討會（朝陽場次 1）	99.1.26	29	朝陽科技大學
中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專業人員督導及研討會（朝陽場次 2）	99.2.2	40	朝陽科技大學
中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專業人員督導及研討會（朝陽場次 3）	99.2.2	39	朝陽科技大學
中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專業人員督導及研討會（雲科大場次）	99.2.26	29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p>各級學校心理輔導種子教師 災區輔導工作知能研習活動 (雲科大場次)</p>	<p>中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專業 人員督導及研討會(朝陽科 大場次1)</p>		
序號	計畫名稱	承辦學校	補助經費	執行事項
	<p>南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協助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補助計畫</p>	<p>國立高雄師範大學</p>	<p>568,05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心理輔導專業人力資料庫 2. 彙整災區縣市政府教育處心理輔導需求申請 3. 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 4. 協調專業輔導人員與團體進行心理輔導與轉介服務 5. 啟動學校認輔機制
2	<p>辦理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心理輔導專業人力資料庫 98.8.18~98.8.31 建立「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南諮中心聯絡平臺」, 共招募有意從事學生心理輔導工作並領有專業證照之諮商心理師與臨床心理師及社工、各級學校輔導教師、心理、諮商與輔導等相關系所教師、研究生等 165 人。 2. 彙整災區縣市政府教育處心理輔導需求申請 98.8.19~98.8.31 彙整災區縣市政府教育處心理輔導需求申請 49 校。 			



3.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1	98.8.27 ┆ 98.8.28	專業輔導(認輔)人員前進災區服務行前說明會暨各級學校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	「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南諮中心聯絡平臺」登錄之心理輔導專業人員、認輔團隊成員	207
2	98.11.2	臺南縣國中小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初階	臺南縣國中小教師	74
3	98.11.4	高雄縣國中小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	高雄縣國中小教師	61
4	98.11.7	屏東縣國中小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初階	屏東縣國中小教師	50
5	98.11.28	屏東縣國中小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進階	屏東縣國中小教師	35
6	98.12.12	臺南縣市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進階	臺南縣國中小教師、曾參與重建莫拉克風災諮商人員、關心社區諮商之學者、其他對此議題有興趣之國內外學者與人士等	95

4. 協調專業輔導人員與團體進行心理輔導與轉介服務

媒合南區大專校院 22 校認輔受災學校 32 校（縣市政府提出心理輔導需求申請 49 校中，17 校表示暫無需求），認輔期間至受輔學校進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同時協助學校評估有精神醫療需求之特殊個案轉介至適當精神醫療院所。

5. 啟動學校認輔機制

招募大專校院輔導與心理相關系所師生、高中職輔導團、心理師公會成員或團體等志願組成輔導工作團隊，積極投入學校認輔工作，進行立即、短、中、長期之認輔工作，持續針對受災學校學生進行心理追蹤輔導。

6. 提供專業人員督導：共辦理四場次如下

名稱	辦理時間	與會人次	地點
認輔學校座談會暨團體督導（一）	98.10.23	23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認輔學校座談會暨團體督導（二）	98.11.27	16	
認輔學校座談會暨團體督導（三）	98.12.18	13	
認輔學校座談會暨團體督導（四）	99.1.26 ┆ 99.1.27	23	臺東縣政府



高雄縣國中小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



認輔學校座談會暨團體督導

伍、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為增進專業輔導人員具備災後心理輔導專業知能，以提供受災學生及教師妥善之心理照顧，及減低專業輔導（認輔）人員進入災區工作後產生之心理衝擊，以維持心理輔導專業人員之心理健康。特於行前辦理專業研習，其內容如表三。

表 1-1-3 教育部第一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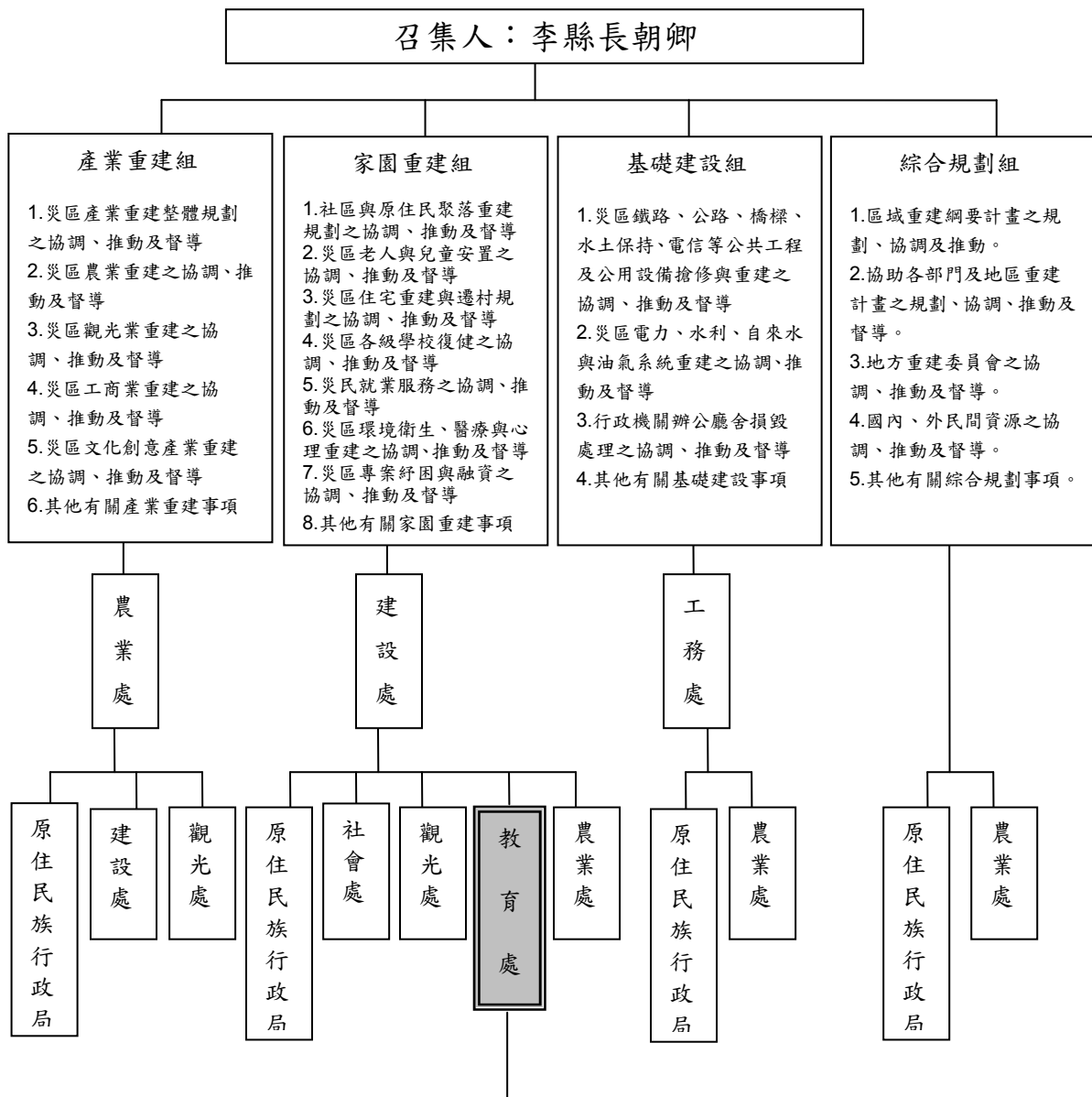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承辦學校	研習對象及人數
1	98.8.27 ┆ 98.8.28	專業輔導人員前進災區服務行前說明會暨各級學校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於南區輔諮中心平臺登錄之心理輔導專業人員、認輔團隊成員等 207 人
	辦理成果			
	<p>(1) 辦理成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增進專業輔導（認輔）人員具備災後心理輔導專業知能，以提供受災學生及教師妥善之心理照顧。 ■ 減低專業輔導（認輔）人員進入災區工作後產生之心理衝擊，以維持心理輔導專業人員之心理健康。 ■ 培訓各級學校心理輔導種子教師。 <p>(2) 課程內容：前進災區服務行前說明會、創傷後壓力疾患辨識與處遇、悲傷與失落輔導、班級輔導設計與實施、災後心理復健理念及災難兒童心理復健。</p>			
				
主 題：悲傷與失落輔導 主講人：李佩怡老師		主 題：災後心理復健理念 主講人：陳慶福老師		



壹、成立應變組織



南投縣政府緊急成立莫拉克風災災後應變組織，以縣長李朝卿為召集人，成立產業重建組、家園重建組、基礎建設組與綜合規劃組，其中教育處學務管理科主責災後心理輔導工作，與心理諮商中心學校、中區輔諮中心、國科會專案等專業支援網絡，連結民間團體及警、社、衛政等公部門，共同推動災後之各項重建工作，其組織與職掌分如下圖。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南投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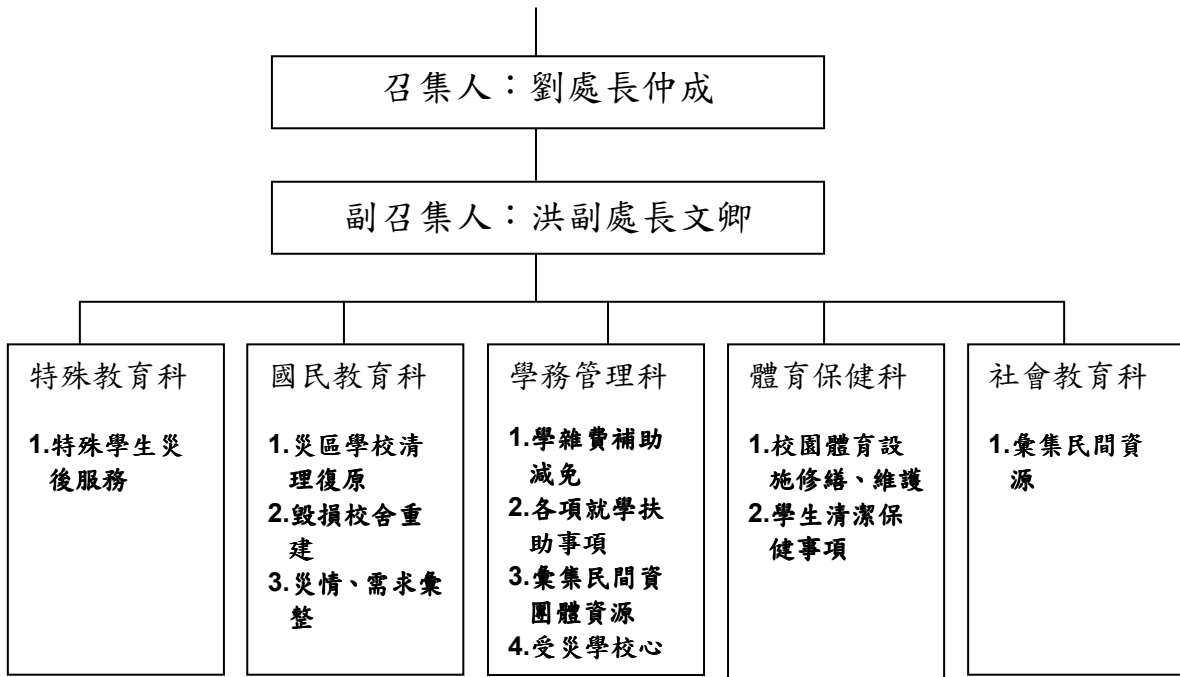


圖 1-2-1 南投縣政府莫拉克風災災後應變組織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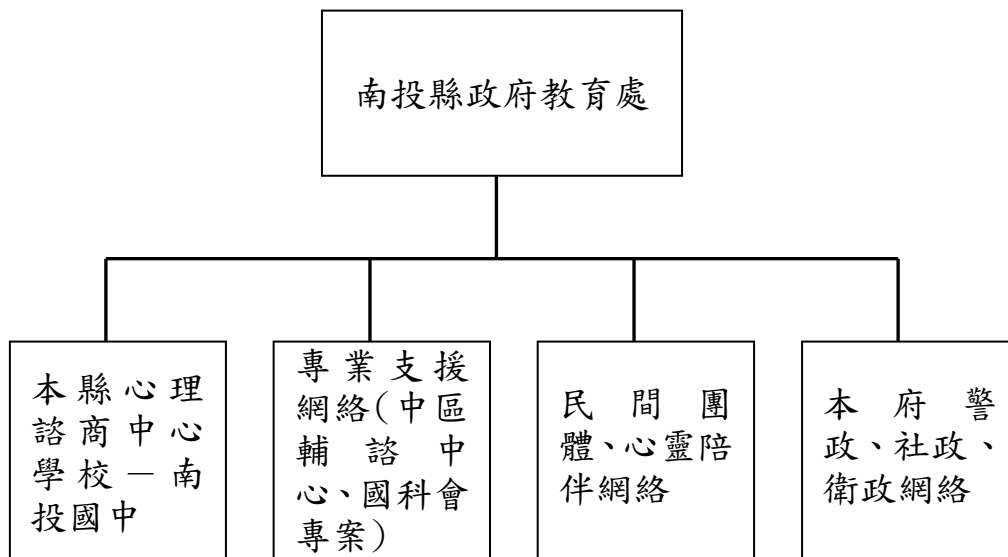


圖 1-2-2 南投縣政府教育處莫拉克風災災後連結資源網絡圖



貳、召開災後會議

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98 年 8 月 20 日成立莫拉克風災心理重建執行小組，邀請執行小組成員及災區學校代表，召開「南投縣莫拉克風災督導執行小組第一次會議」，彙整各校災後需求並建立災後提供協助之模式。小組成員名單如下：

召集人	教育處劉處長仲成
副召集人	教育處學務科陳科長振義
執行秘書	教育處學務科蔣青翰
執行小組委員	南投國中馬校長惠娣（輔導諮商中心學校）
執行小組委員	南投國中輔導組長余孟雯（輔導諮商中心學校承辦人）
執行小組委員	神木國小史校長新健
執行小組委員	隆華國小陳校長文源
執行小組委員	隆華國小輔導主任
執行小組委員	神木國小輔導主任

自 98 年 8 月 20 日起至 99 年 5 月 13 日止，共辦理 5 次督導小組會議。



南投縣莫拉克風災執行小組督導

南投縣莫拉克風災執行小組督導



參、協調與整合資源

南投縣政府教育處邀請中區各公私立大學、公益團體與精神醫療單位，共同協助縣內受災學校的生活與心理重建工作，進行學生、家長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環境教育、生命教育，推動學生課業輔導，以團康活動、故事活動陪伴學生。茲將協助之機關、單位表列如下：

表 1-2-1 第一階段協助南投縣之機關、學校、團體一覽表

序號	至本縣協助之機關學校團體	協助事項
1	朝陽科技大學	持續關懷本縣神木國小與進行學生、家長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
2	中臺科技大學	利用寒暑假至本縣神木國小、隆華國小推動學生課業輔導與團體輔導等
3	暨南國際大學	輔導諮商中心針對本縣隆華國小受災學生進行小團體輔導、轉介；並對教師進行心理輔導
4	弘光科技大學	每個月第四個星期日科大學生到本縣隆華國小進行伴讀活動，輔導學生功課並陪伴讓學生善用假期
5	龍華科技大學	至本縣隆華國小以團康活動、故事活動、心智圖，培養學生創意管理素養、強化學生團隊運作合作協調能力，體驗學生社會責任
6	臺中護理專科學校	利用寒暑假至本縣神木國小推動學生課業輔導與團體輔導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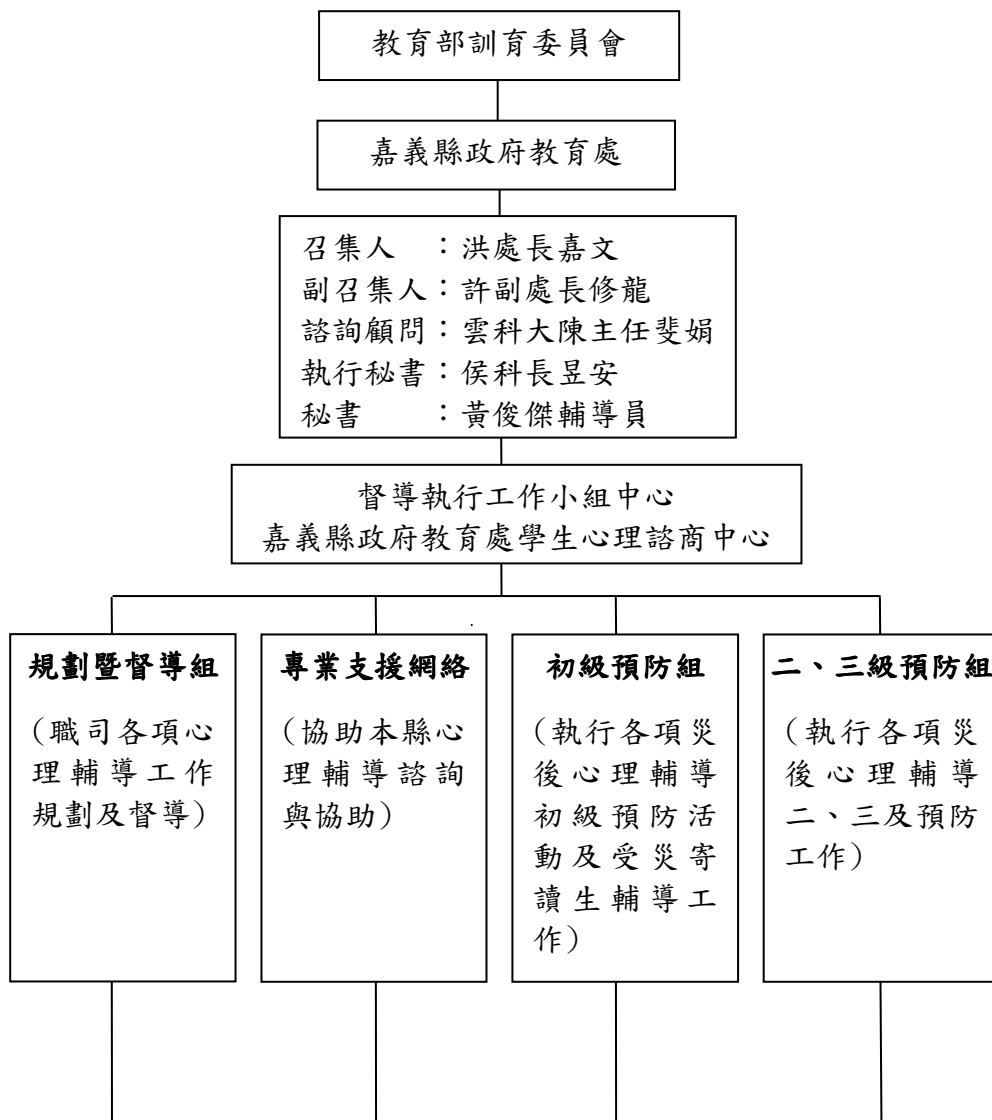


序號	至本縣協助之機關學校團體	協助事項
7	國立臺中一中	災後第一時間克服萬難進入本縣隆華國小陪伴學生，給予心靈的撫慰，之後持續利用假期進入學校關懷學生及受災家庭，並透過彩繪臨時校區幫助學生正向情緒，辦理社區聯歡晚會提振士氣。並經常以書信、卡片關懷本校學生
8	明道文教基金會	於本縣隆華國小每個月固定一次的環境教育、生命教育，希望用閱讀戰勝生命中的逆境，用閱讀鍛鍊孩子的心智，學習謙卑與萬物和諧共存的態度
9	草屯療養院	主動至本縣神木國小帶領學生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等
10	臺灣世界展望會	主動關懷本縣神木國小學生與家庭狀況，提供家庭與學生各種協助
11	南投縣家扶中心	本縣隆華國小受災學生家庭的長期關懷，學生小團體輔導，幫助學校發展學生才藝特色
12	中區大專青年服務社	利用寒暑假至本縣神木國小推動學生課業輔導與團體輔導等



壹、成立應變組織

嘉義縣政府在教育處成立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督導執行小組，由洪處長嘉文擔任召集人，任務編組有學管科與學生心理諮商中心為規劃暨督導組；邀請中區輔諮中心、國立嘉義大學與國立中正大學教授擔任諮詢顧問，成立大專校院專業支援網絡；全縣受災學校校長與安置受災寄讀生學校校長為初級預防組及二三級預防組，其組織與職掌如下之圖表所示：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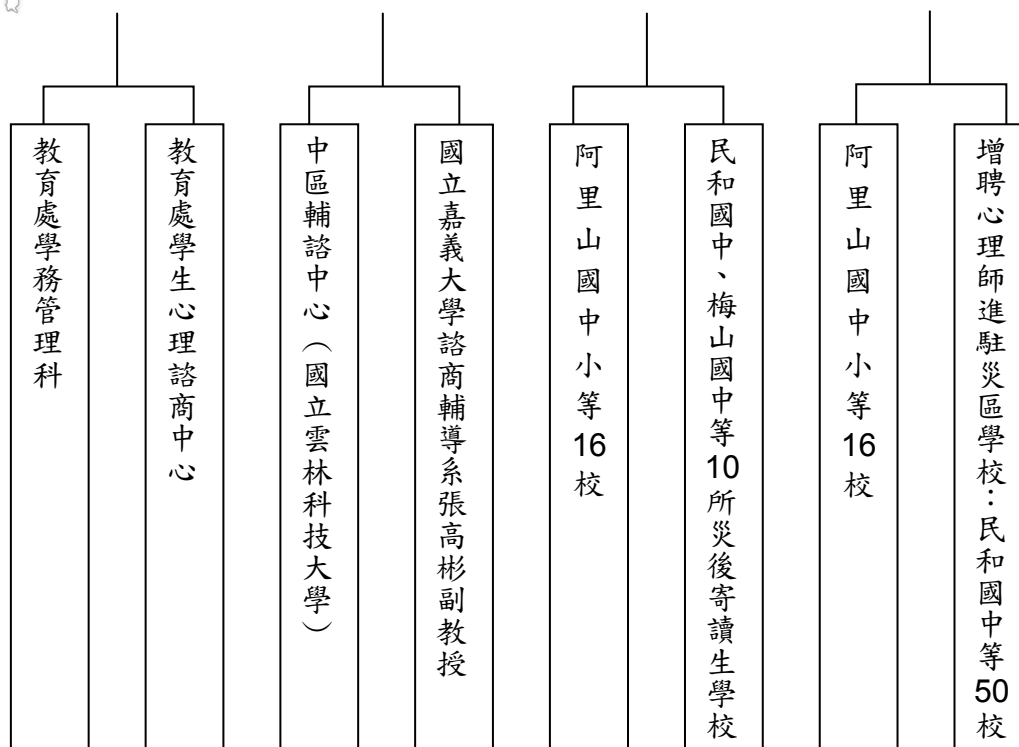


圖 1-3-1 嘉義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督導執行小組組織圖

一、規劃督導組：職司各項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規劃及督導

職務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召集人	洪嘉文	教育處 處長
副召集人	許修龍	教育處 副處長
執行秘書	侯昱安	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科長
秘書	黃俊傑	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科員
督導執行中心	沈燕誠	學生心理諮商中心主任
督導執行中心	李冠興	學生心理諮商中心副主任



二、大專校院支援組：協助本縣心理輔導諮詢與協助

職務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諮詢顧問	陳斐娟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諮商輔導中心主任
諮詢顧問	張高賓	國立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副教授
諮詢顧問	黃世瑋	國立中正大學心理系主任

三、初級預防組：執行各項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初級預防活動及受災寄讀生輔導工作

組員	全縣受災學校校長
組員	全縣安置受災寄讀生學校校長

四、二、三級預防組：執行各項災後心理輔導二、三級預防工作

組員	全縣受災學校校長
組員	全縣安置受災寄讀生學校校長



貳、召開災後會議





嘉義縣政府教育處依據 98 年 8 月 17 日「嘉義縣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嘉義縣莫拉克颱風災復學實施計畫」等辦理災後重建事宜，召開災後會議，請各校考量學生安置、心理輔導、校舍與設備修復、經費需求等，擬具復課計畫，並且全面展開災後復健工作。各會議重要決議事項表列如下：

表 1-3-1 嘉義縣第一階段災後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1	98.8.18	災後復學緊急會議	洪嘉文 處長	教育處長、各科長、受災學校校長等 16 人
	重要決議事項： 1. 依據 98 年 8 月 17 日「嘉義縣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辦理災後重建事宜。 2. 副處長與各校長於 98 年 8 月 19 日赴教育部「復學復課準備會議」報告受損狀況及各待支援事項。			
2	98.8.19	第一次災後復學會議	洪嘉文 處長	教育處長、各科長、受災學校校長等 15 人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p>重要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 98 年 8 月 31 日如期開學，公部門全力支援各校克服待支援事項。 2. 依據「嘉義縣莫拉克颱風災復學實施計畫」全面考量學生安置、心理輔導、校舍與設備修復、經費需求等，請各校擬具復課計畫草案。 			
3	98.8.20	第二次災後復學會議	洪嘉文 處長	教育處長、各科長、受災學校校長等 14 人
	<p>重要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請各校酌修復課計畫，彙整報部。 2. 各校整合待支援事項，共同積極尋求解決。 3. 考量面向包括：導師以電話進行學生關懷、師生陸空交通接送、教科書桌椅補充、午餐補給、校園衛生、書籍捐贈等事項。 			
4	98.8.25	第三次災後復學會議	洪嘉文 處長	教育處長、各科長、受災學校校長等 17 人
	<p>重要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校擬具心理輔導工作計畫。 2. 全面展開災後復健工作。 			
				
洪嘉文處長親自主持聯繫會報			受災學校提出建言與需求	



參、協調與整合資源



嘉義縣政府協調與整合資源，包含各大學、張老師、牧愛生命協會、諮商心理師公會等，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以及各公私立行號、個人或團體贊助之財力、物力，如礦泉水、汽油、發電機、蠟燭、米、清掃用品、書籍、文具及學用品等物資。茲將提供協助之機關、學校、團體與協助資源表列如下：

表 1-3-2 第一階段協助嘉義縣之機關、學校、團體一覽表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人力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太和國小
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人力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來吉國小
3	國立嘉義大學	人力、物力 (捐贈飲用水、水果、童書)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中和國小
4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人力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阿里山國中小
5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	人力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達邦國小-里佳分校
6	勤益科技大學	人力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瑞峰國小
7	僑光科技大學	人力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新美國小
8	吳鳳技術學院	人力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香林國小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9	弘光科技大學	人力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豐山國小
10	南華大學	人力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瑞里國小
11	南華大學	人力	協助清理校園 (20人1天)	山美國小
12	靜宜大學	人力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山美國小
13	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高雄分事務所(嘉義中心)	人力、物力 (安心輔導套卡80套與危機減壓簡章2份)	協助受災師生與社區民眾心理輔導服務	山美國小 新美國小 茶山國小
14	牧愛生命協會	人力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雙溪國小 民和國中
15	嘉義市諮商心理師公會	人力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全縣受災學校
16	紅十字會	礦泉水、汽油、發電機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十字國小
17	嘉義文財殿	制服、鞋子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十字國小
18	嘉義文財殿附屬文通慈善會	發電機、蠟燭、米、清掃用品等物資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十字國小
19	蕭文鳳教授	贈送10打學生襪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十字國小
20	仲祥基金會	150,000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十字國小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 名稱	投注資源 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21	大香山慈音巖	午餐 10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十字國小
22	張秀玲議員等 募款晚會捐款	4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十字國小
23	玉源文具	文具 40 份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十字國小
24	王牧師協和慈 善	文具 40 份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十字國小
25	清海無上師世 界會	發電機 2 部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十字國小
26	苗栗同際會	書包 4 個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十字國小
27	行政院署立新 竹醫院員工捐 款	322,6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十字國小
28	佛光山寺	米 5 包、圖 書 5 箱、食 品、電池、 蠟燭	協助清理校園	十字國小
29	民雄靈糧堂	鞋子、米等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山美國小
30	三鬮慈善會	棉被、圖 書、清潔衛 生用品、米 食品等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山美國小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31	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	炸雞、披薩等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32	臺灣喜福會	學生鞋子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33	家庭國際基督徒聯盟	團康活動、小丑娛樂活動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山美國小
34	嘉義市女童軍會	二手圖書、生活用品等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35	松山足球俱樂部	40箱礦泉水、清潔衛生用品、5包米、食品、二手衣物等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36	永豐金控	人力	協助清理校園(20人3天)	山美國小
37	TRC 臺灣犀牛家族	人力	載運物資、接送救災人員及災民	山美國小
38	嘉義噴水雞肉飯	學用品、辦公用品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39	臺灣省普門慈幼慈善會	學生鞋子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40	吳麥文教基金會	學生文具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41	阿蓮鄉數學讀書會	文具、圖書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42	邱盛豐等	白米 32 包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43	鄭世鏞	文具、圖書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44	嘉義縣仁愛慈善會	物資、圖書、食品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45	財團法人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	3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46	高雄市輪船理貨商業同業公會	2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47	紙風車文教基金會	48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48	兄弟象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49	中華民國順濟媽祖慈善會	2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50	大香山慈音巖	10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51	斗六福興宮	10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52	吉兒堡安親班	31,067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53	維力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物資、食品、衣服等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54	張欣如等	32,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55	嘉義地檢署	12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56	臺北市正音幼稚園	食品、二手衣、二手書文具、400 公升汽油等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57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	二手電腦 5 臺、二手會議桌、40 張椅、6 組白板等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58	技嘉公司	筆記型電腦 1 臺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59	臺中市全人家長會長協會	150,1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60	TVBS 關懷臺灣文教基金會	助學金、電腦 10 臺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61	清海無上師	發電機 1 臺、汽油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62	蔡紹文等	156,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63	黃松溝	1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山美國小
64	斗六福興宮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太和國小
65	展業路益相關企業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太和國小
66	亞特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太和國小
67	佛陀教育基金會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太和國小
68	峻山茶業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太和國小
69	臺北市當舖商業同業公會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太和國小
70	財團法人力仁教育基金會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太和國小
71	蓮心佈教所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太和國小
72	臺北市國術會. 中華武術協會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太和國小
73	臺北市東門國民小學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太和國小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74	中國國民黨嘉義縣黨部	物資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太和國小
75	臺北市私立靜心中小學	物資、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太和國小
76	十方關懷基金會	藥品、清潔用具、物資、學用品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來吉國小
77	臺灣惜福會	鞋子、學用品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來吉國小
78	東元文教基金會	飲用水、學用品等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來吉國小
79	新玉源書局	學用品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來吉國小
80	嘉義市全冠書局	學用品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來吉國小
81	文財殿	物資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來吉國小
82	嘉義中區扶輪社	賑災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來吉國小
83	國家安全局	助學金 140,000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茶山國小
84	財團法人臺中市吉普救援協會	物資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茶山國小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85	高雄市輪船理貨商業同業公會	2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茶山國小
86	辰昌熔接企業社江俊龍先生	1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茶山國小
87	王興順先生	1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茶山國小
88	炬晟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蔡書樺先生	1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茶山國小
89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黃越綏女士	物資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茶山國小
90	富太股份有限公司	物資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茶山國小
91	秋櫻貿易有限公司	物資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茶山國小
92	輝柏 60	物資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茶山國小
93	巧瑀文具行	學童文具組每人 1 份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94	益來西點麵包	麵包 4 箱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95	陸軍第十軍團七四資電群	人力	整理校園環境 3 日	香林國小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96	張秀華議員	助學金 200,000 元 (教育儲蓄專戶)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97	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助學金 80,000 元 (教育儲蓄專戶)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98	玉源文具	學用品 44 份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99	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協助校舍安全初步鑑定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100	鳳凰車隊	人力	8/29 車隊 19 輛協助載運物資及人員返校	香林國小
101	臺南一信文教基金會	學生文具組 44 份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102	苗栗縣新港國小	文具 3 大箱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103	臺灣文學館	書籍百餘冊、文具及學用品 8 箱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104	紅十字會	書包 44 個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105	國語日報社	書籍、文具、學用品等 8 箱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06	阿里山受鎮宮	午餐廚房運作費 60,000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107	秋櫻貿易公司	學用品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108	臺灣基督教長老教會	學盒 40 份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109	臺北市博愛國小 6 年 8 班	文具用品、書籍、玩具等共 16 箱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110	技嘉科技公司	筆記型電腦 2 部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香林國小
111	高雄市輪船理貨商業同業公會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12	財團法人漢儒文化教育基金會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13	莒光國際同濟會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14	社頭國際同濟會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15	華嵐國際同濟會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16	國際蘭馨交流協會林分會	物資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17	慈善宮天上聖母	物資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18	嘉義市國立彰師大校友會	愛心包裹30份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19	紅十字會嘉義縣支會	帳篷6組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20	慈濟公德會	書包學用品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21	長老教會汪幸時	鞋襪文具組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22	豐原保安壇	食品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23	臺中豐原同濟會	書包學用品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24	玉源文具行	文具用品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25	鄉公所葉主席	書包學用品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26	財團法人吳麥文教基金會	文具用品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27	財團法人臺灣省普門慈幼慈善會	鞋子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28	財團法人臺北縣私立慈音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午餐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29	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認養學生	達邦國小
130	陳志豪		認養學生	達邦國小
131	技嘉基金會	電腦 4 部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32	富太股份有限公司	衣服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33	斗六福興宮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達邦國小
134	兄弟象股份有限公司	校務發展基金 30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新美國小
135	維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校務發展基金 20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新美國小
136	斗六福興宮	助學金 10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新美國小
137	慈音慈善事業基金會	午餐基金 10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新美國小
138	紙風車文教基金會	12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新美國小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39	研華文教基金會	電 冰 箱 45,9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新美國小
140	中華民國順濟 媽祖慈善會	助學金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新美國小
141	高雄市輪船理 貨商業同業公 會	助 學 金 2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新美國小
142	鈺通營造工程 有限公司	物資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新美國小
143	基督教救世軍	捐助制服 28,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新美國小
144	黃意勛	圖 書 112 冊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新美國小
145	TVBS 基金會	電腦 8 部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新美國小
146	技嘉電腦	筆記型電 腦 2 部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新美國小
147	麥當勞文教基 金會	圖 書 500 冊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新美國小
148	兒童福利聯盟	2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 與社區物資與 資源	新美國小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49	慈濟功德會	鞋子、書包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新美國小
150	何嘉仁文教基金會	學生用短袖 T-shirt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新美國小
151	國際獅子會 300D1 區前會長聯誼會等	10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新美國小
152	新玉源文具行	文具 28 份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新美國小
153	愛心媽媽歐秀惠	助學金 25,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新美國小
154	臺中市忠孝國小家長會	80,000 元、教學設備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瑞里國小
155	臺北市木柵國小	大批文具用品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瑞里國小
156	國語日報		發起認助災區學校	瑞里國小
157	漢昱塑膠有限公司	26,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瑞里國小
158	財團法人力仁教育基金會	捐教育儲蓄專戶 20,000 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瑞里國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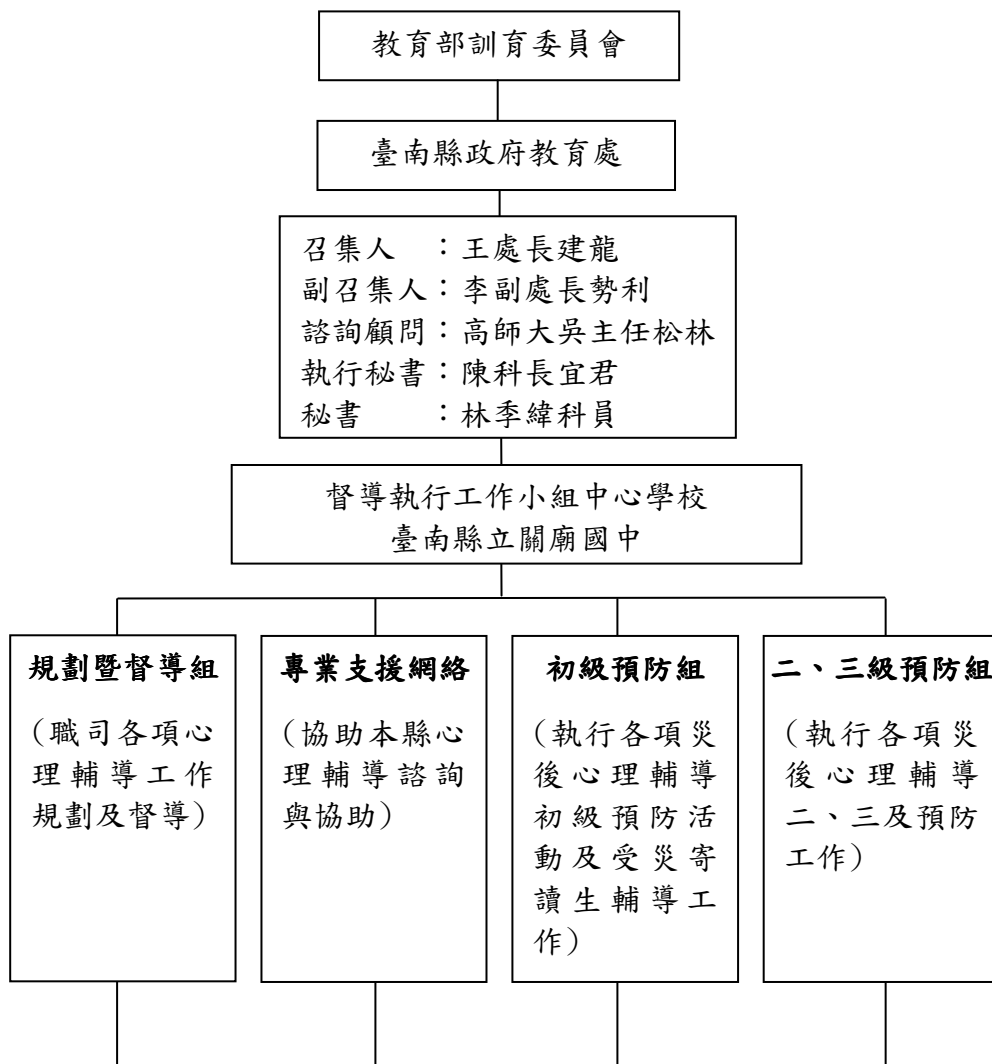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59	佛陀教育基金會	捐教育儲蓄專戶 20,000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瑞里國小
160	何嘉仁文教基金會	T-shirt 80件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瑞里國小
161	斗六福興宮	捐教育儲蓄專戶 100,000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瑞里國小
162	聖嚴教育基金會	書籍 3箱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瑞里國小
163	富邦文教基金會	捐助受災戶 20,000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瑞里國小
164	客家電視臺	運動服 90套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瑞里國小
165	財團法人臺灣閱讀文化基金會	繪本 3箱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瑞里國小
166	吳麥文教基金會	文具組 87組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瑞里國小
167	紙風車文教基金會	助學金 220,000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瑞里國小
168	順濟天后宮	學生書籍費、簿本費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瑞里國小
169	TVBS文教基金會	60,000元	協助受災學校與社區物資與資源	瑞里國小



壹、成立應變組織

臺南縣政府教育處以王處長建龍為召集人，成立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督導執行工作小組，學管科與關廟國中（督導執行中心學校）為規劃暨督導組；邀請南區輔諮中心、國立臺南大學教授擔任諮詢顧問，成立大專校院支援組；全縣受災學校校長與安置受災寄讀生學校校長為初級預防組；聘請心理師進駐學校，執行各項災後心理輔導二、三及預防工作。其組織與職掌如下之圖表所示：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臺南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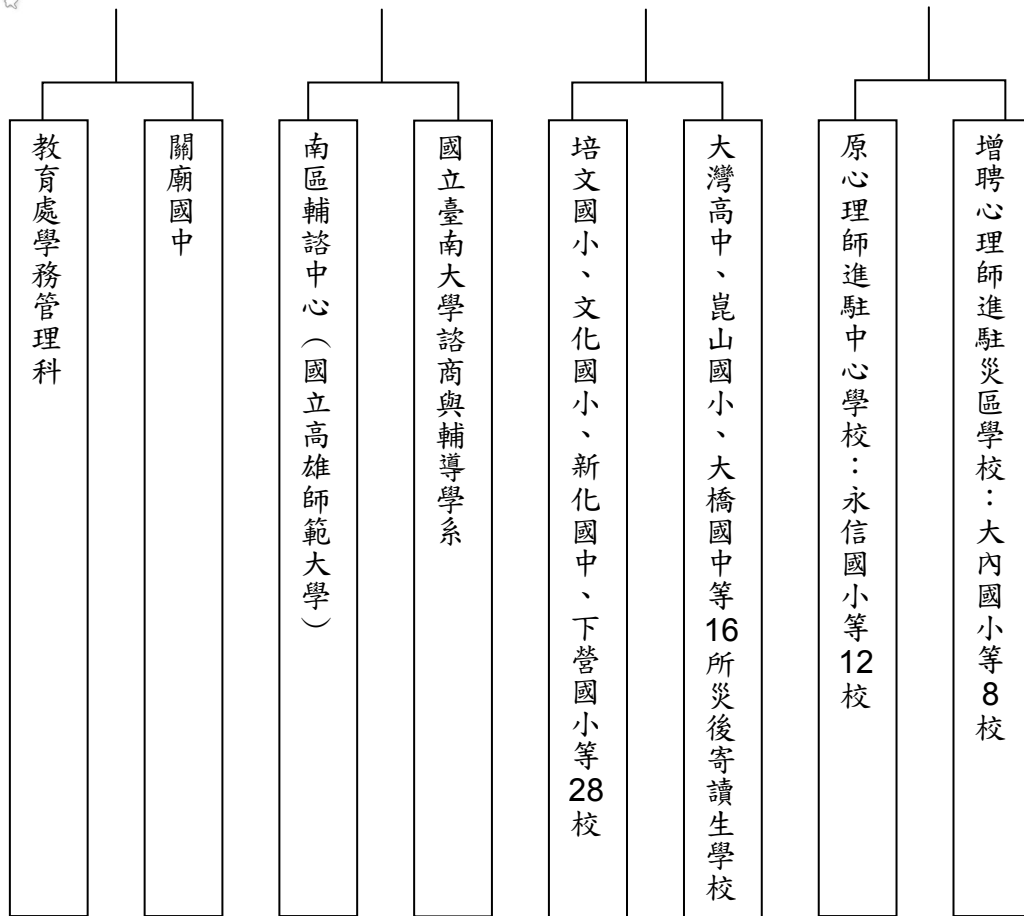


圖 1-4-1 臺南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督導執行小組組織圖

一、 規劃督導組：職司各項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規劃及督導

職務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召集人	王建龍	教育處 處長
副召集人	李勢利	教育處 副處長
執行秘書	陳宜君	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科長
秘書	林季緯	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科員
督導執行中心學校	楊力鈞	關廟國中 校長
督導執行中心學校	徐辜百秀	關廟國中 輔導主任



二、大專校院支援組：協助本縣心理輔導諮詢與協助

職務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諮詢顧問	吳松林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副教授
諮詢顧問	丁振豐	國立臺南大學 副教授

三、初級預防組：執行各項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初級預防活動及受災寄讀生輔導工作

職務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組員	施秀金	菁寮國中 校長
組員	徐明達	大灣高中 校長
組員	李光榮	新民國小 校長
組員	賴木田	仙草國小 校長
組員	程耀煌	培文國小 校長
組員	劉春男	竹橋國小 校長
組員	陳振坤	大新國小 校長
組員	康明旋	陽明國小 校長
組員	林水順	西埔國小 校長
組員	劉珍琳	德南國小 校長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臺南縣

職務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組員	范華亭	歸仁國小 校長
組員	楊明融	保西國小 校長
組員	林明宏	文化國小 校長
組員	蕭攀仙	崑山國小 校長
組員	王東醮	大橋國中 校長

四、二、三級預防組：執行各項災後心理輔導二、三級預防工作

職務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組員	楊力鈞	關廟國中 校長
組員	陳仲卿	新市國中 校長
組員	姜淑燕	學甲國中 校長
組員	李麗玉	西港國中 校長
組員	李培銘	白河國中 校長
組員	蔡佳宏	玉井國中 校長
組員	陳慧如	大內國中 校長
組員	謝振宗	麻豆國中 校長
組員	劉信卿	鹽水國小 校長



職務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組員	李振益	林鳳國小 校長
組員	劉春男	竹橋國小 校長
組員	鍾祁芳	永信國小 校長
組員	王東醮	大橋國中 校長
組員	林明宏	文化國小 校長
組員	陳麗如	下營國中 校長
組員	郭耿舜	樹林國小 校長
組員	程耀煌	培文國小 校長
組員	曾環炎	柳營國小 校長
組員	范華亭	歸仁國小 校長
組員	林世昌	後壁國中 校長

貳、召開災後會議



臺南縣政府於 98 年 8 月 18 日國中小輔導主任暨輔導組長傳承研討會中，與臺南縣各國中小 206 位輔導主任共同商討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工作事項，此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臺南縣

- 一、請各校調查因莫拉克風災寄讀或轉學級之學生資料，並將名單回報教育處。
- 二、請各校調查是否有學生因莫拉克風災造成傷亡，同時針對該學生家屬及同儕給予心理輔導協助。
- 三、請各校針對受災學生進行家訪及電訪，了解學生受災情形及精神狀態。
- 四、請各校加強生命教育課程，藉由風災經驗讓學生了解生命的可貴。
- 五、請各校運用篩檢量表，篩檢出風災高危險群。
- 六、若各校發現有因莫拉克風災造成精神異常者，請善用各駐區心理師資源。



98.8.18 陳科長宜君主持會議



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工作
事項報告



參、協調與整合資源



本階段資源整合重點在於校園環境重建與受災師生心理輔導，因此臺南縣政府協調了以下 3 所學校師生協助重建工作：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 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	國立臺南大學	人力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瑞峰國小
2	萬能科技大學	人力	協助受災師生心理輔導服務	篤加國小
3	國立成功大學	人力	協助學校環境整理工作	文正國小



壹、成立應變組織



高雄縣政府成立莫拉克諮詢小組，由教育處李處長黛華擔任執行長，其任務為：1.協助並督導各校積極執行各類心理輔導方案，並提供相關資源運用。2.整合大專校院、高中職校、中小學輔導人力資源及民間團體資源，積極提供受災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相關服務。3.組織專業輔導團隊，主動適時介入學校輔導機制，赴災區學校協助親師生心理輔導工作。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有諮商組、輔導組及行政組，專兼任心理師與輔導人員，負責提供學生個別諮商、團體諮商、班級輔導等直接諮商服務，教師及家長諮詢服務。並且有諮商專業督導及諮詢專家，提供專業督導、法律、宗教、多元文化、精神醫療、一般醫療、社工及教育相關諮詢。其組織與職掌分別如下之圖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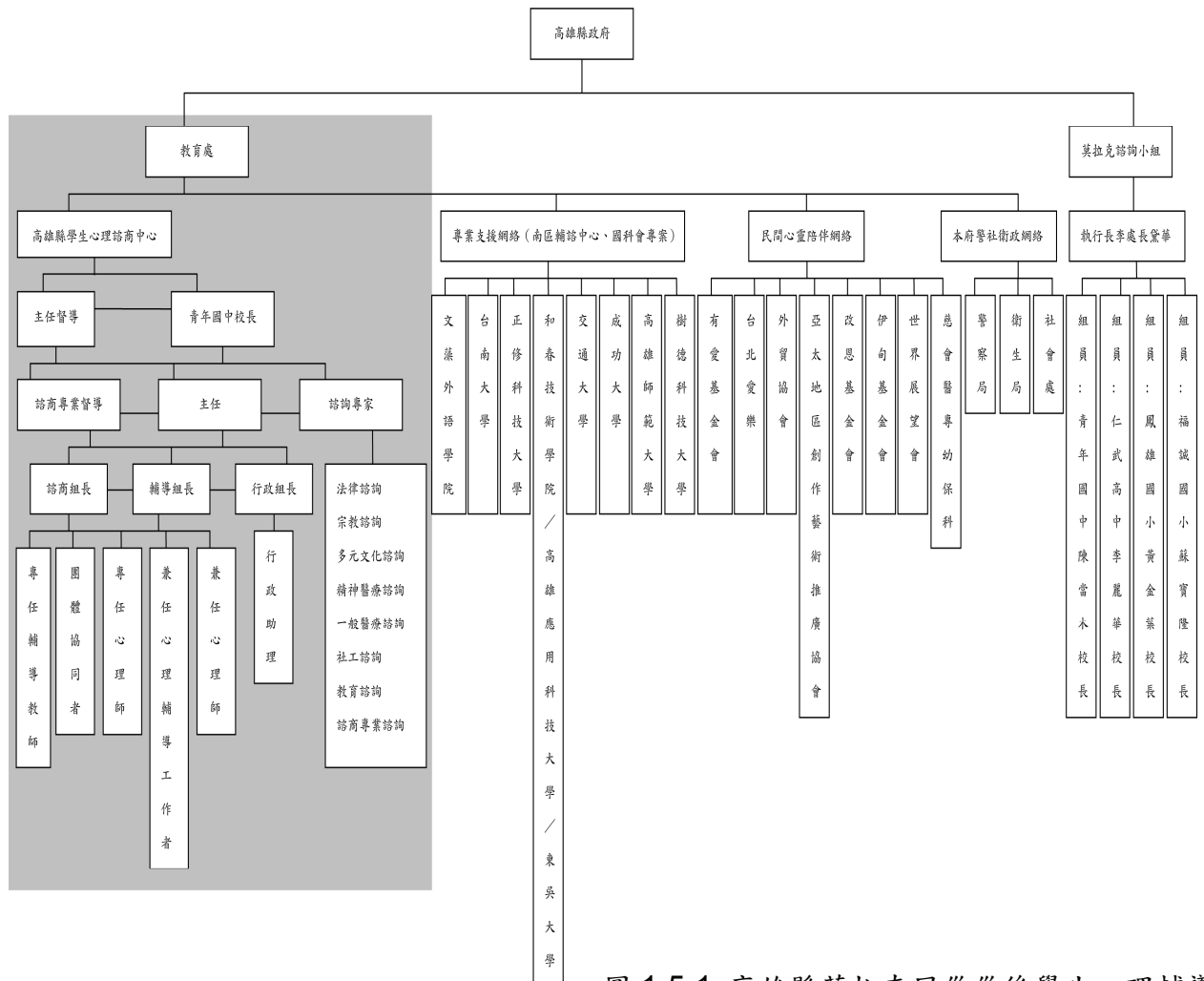


圖 1-5-1 高雄縣莫拉克風災後學生心理輔導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組織成員與各工作職掌分工表如下所示：

職稱	工作職掌
莫拉克諮詢小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協助並督導各校積極執行各類心理輔導方案，並提供相關資源運用。 二、整合大專校院、高中職校、中小學輔導人力資源及民間團體資源，積極提供受災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相關服務。 三、組織專業輔導團隊，主動適時介入學校輔導機制，赴災區學校協助親師生心理輔導工作。
中心主任督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協助中心年度工作推動方向。 二、協助協調整合專業資源，發揮諮商成效。 三、協助定期舉辦諮商行政會議。 四、協助辦理諮商成效評估。
中心主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統合中心各項業務之運作。 二、負責與本處各科室及各級機關學校之聯繫，促進各項業務推展。 三、協助與維持中心人員運作，發揮中心功能。 四、負責中心對外公共關係之運作。
諮詢專家	提供中心法律、宗教、多元文化、精神醫療、一般醫療、社工及教育相關諮詢。
諮商專業督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主持分組督導會議。 二、主持分組評估小組會議，評估結案及續接報告。 三、協助中心進行諮商成效評估。
諮商組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參與中心年度工作推動方向。 二、負責撰寫中心年度計畫。 三、負責個案派案工作與個案管理。 四、負責辦理諮商成效評估。 五、負責舉辦督導座談會。 六、提供學生個別諮商、團體諮商、班級輔導等直接諮商服務。 七、提供教師及家長諮詢服務。 八、協助各校處理危機事件。
專任心理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提供學生個別諮商、團體諮商、班級輔導等直接諮商服務。 二、提供駐校諮商及諮詢服務。



職稱	工作職掌
	三、提供教師及家長諮詢服務。 四、負責舉辦個案研討會。 五、協助個案管理與追蹤。 六、協助各校處理危機事件。 七、協助辦理諮商成效評估。 八、協助並參與督導座談會。
輔導組長	一、參與中心年度工作推動方向。 二、負責撰寫中心年度計畫。 三、進行中心與各校輔導教師連繫事項 四、進行中心與各校輔導人力資源之訪視。 五、協助輔導教師督導座談會之舉辦。
行政組長	一、參與中心年度工作推動方向。 二、編列中心年度預算。 三、辦理經費執行成效評估及定期預算工作報告。 四、負責中心相關諮商費之核銷。 五、負責中心財產保管。 六、負責行政資料及公文處理與建檔。 七、負責中心相關行政業務及其他相關交辦事項。 八、負責中心需用物品之請購與核銷。
行政助理	一、協助進行個案管理與追蹤。 二、協助執行諮商成效評估與定期工作報告。 三、協助中心督導會議之進行。 四、協助中心專業課程之舉辦。 五、進行各校連繫事項。 六、協助督導座談會之舉辦。 七、協助經費之執行與核銷。 八、負責中心網頁之維護與更新。
兼任諮商心理師 ／兼任輔導人員	一、負責進行學生個別諮商、團體諮商、班級輔導等諮商直接服務。 二、提供教師及家長諮詢服務。 三、協助各校處理危機事件。 四、固定參與中心舉辦之督導座談會。 五、固定參與中心舉辦之工作會議。



貳、召開災後會議



高雄縣政府教育處與所屬學生心理諮商中心召開多次災後會議，規劃後續心理重建工作，並為莫拉克風災災區學童進行減壓團體活動。同時增聘兼任心理師與督導、增加專任心理師 3 人、行政助理 3 人之編制，積極辦理針對高雄縣受災學校的教師與學生家長進行災後心理復健講座，討論開學後的輔導工作進行方式，舉辦心理師相關研習課程等。妥善規劃所需投入人力及資源，並配合教育部相關心理輔導諮商計畫。茲將各次會議及重要決議事項列如下表。

表 1-5-1 高雄縣第一階段災後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1	98.8.17	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羅清水	羅清水常委等 38 人
	由中、南區輔諮中心安排認輔受災學校，如於災區整備期間已有其他大專校院或學校主動認輔受災學校，開學後仍請中、南區輔諮中心接辦，以利就近支援協助與輔導。			
2	98.8.17	高雄縣政府教育處災後重建資源中心輔導組籌備會議	陳當木	陳當木等 8 人
	1. 98 年第一學期開學後，視需要針對災區安置學校的教職員，辦理災後心理諮商研習。 2. 提案建請高雄縣教育處編列特別預算，以執行災後資源重建中心的輔導計畫所需金費。			
3	98.8.18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莫拉克風災心理重建會議	李松風	李松風等 15 人
	預計由青年國中舉辦一場全縣輔導主任、輔導老師的災區輔導研習（賴念華老師主講）。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4	98.8.19	莫拉克風災災區學童減壓團體行前討論會	陳當木	陳當木等 18 人
	進行減壓團體帶領人練習，並提供建議與想法。			
5	98.8.20	莫拉克風災減壓團體檢討會（旗山國小）	李松風	李松風等 12 人
	檢討今日減壓團體需修正之細節與方案內容。			
6	98.8.21	高雄縣教育處莫拉克風災輔導組人力協調會	徐易男	徐易男等 11 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輔導策略之建置，需要各單位進行協調與分配，避免造成災區民眾的二次創傷與干擾。 增聘兼任心理師與督導、增加專任心理師 3 人，行政助理 3 人之編制。 			
7	98.8.24	高雄縣教育處莫拉克會議	李黛華	李黛華等 6 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九月中與高雄縣全縣校長座談，安排吳英璋教授舉行心理復健講座。 針對高雄縣受災學校的教師與學生家長進行災後心理復健講座。 			
8	98.8.25	研商莫拉克風災後生活重建之策略與整合分工等問題會議	曾志朗	曾志朗等 11 人
	請各部會在現有工作基礎上，結合 921 地震及莫拉克風災 2 週來重建經驗，研提更為全面、長期之生活重建實施計畫，送經建會彙整。			
序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號	重要決議事項			數
9	99.8.25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莫拉克風災心理重建輔導計畫會議	李松風	李松風等 16 人
	1. 討論開學後的輔導工作進行方式：個諮、團諮、班輔、諮詢、研習...等。 2. 整合兼任心理師可協助時間。 3. 確定各團團督時間。 4. 舉辦心理師相關研習課程。			
10	98.8.27	莫拉克颱風受災縣市國中小開學準備與重建相關會議	鄭瑞誠	鄭瑞誠等 12 人
	1. 受災縣市皆能達成 8 月 31 日如期開學之目標。 2. 有關受災學生心理輔導，請妥善規劃所需投入人力及資源，並配合本部相關心理輔導諮商計畫。			
11	98.8.27	研商災區六縣市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相關事宜會議	劉麗貞	劉麗貞等 16 人
	六縣市所提報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計畫之補助經費，不影響原訂 99 年度補助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之補助額度。			

成果照片及說明





<p>98.8.19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莫拉克風災心理重建會議</p>	<p>98.8.19 莫拉克風災災區學童減壓團體行前討論會</p>
<p>成果照片及說明</p>	
	
<p>98.08.20 高雄縣教育處莫拉克風災輔導組人力協調會</p>	
<p>心理師討論佛光山安置中心減壓團體後學童的心理狀態</p>	<p>討論莫拉克風災心理輔導與重建</p>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參、協調與整合資源 

高雄縣在第一階段所協調與整合資源包括物資捐贈、諮商輔導專業團隊服務與學生志工對校園環境重建的協助，茲表列如下：

表 1-5-2 第一階段協助高雄縣之機關、學校、團體一覽表

序號	日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	98.8.9	蘭芳國際同濟會	物資捐贈	物資捐贈	甲仙國中
2	98.8.17	交通大學	學生志工	協助整理校園	甲仙國中
3	98.8.25	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慈濟志工、贈米	贈米	甲仙國中
4	98.8.26	高師大輔諮所	高師大輔諮所團隊	教師減壓活動	甲仙國中
5	98.8.31	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慈濟志工	祈福活動	甲仙國中
6	98.8.31	高師大輔諮所	高師大輔導所團隊	個別諮商、團體輔導、教師諮詢、身心症狀評估	甲仙國中

成果照片及說明



98.8.17 國立交通大學學生志工協助整理校園



98.8.25 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慈濟志工贈米



壹、成立應變組織



屏東縣政府為積極救災，成立災後重建推動小組、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執行小組等，展開救災工作，其組織架構、組織規程及執掌分如以下圖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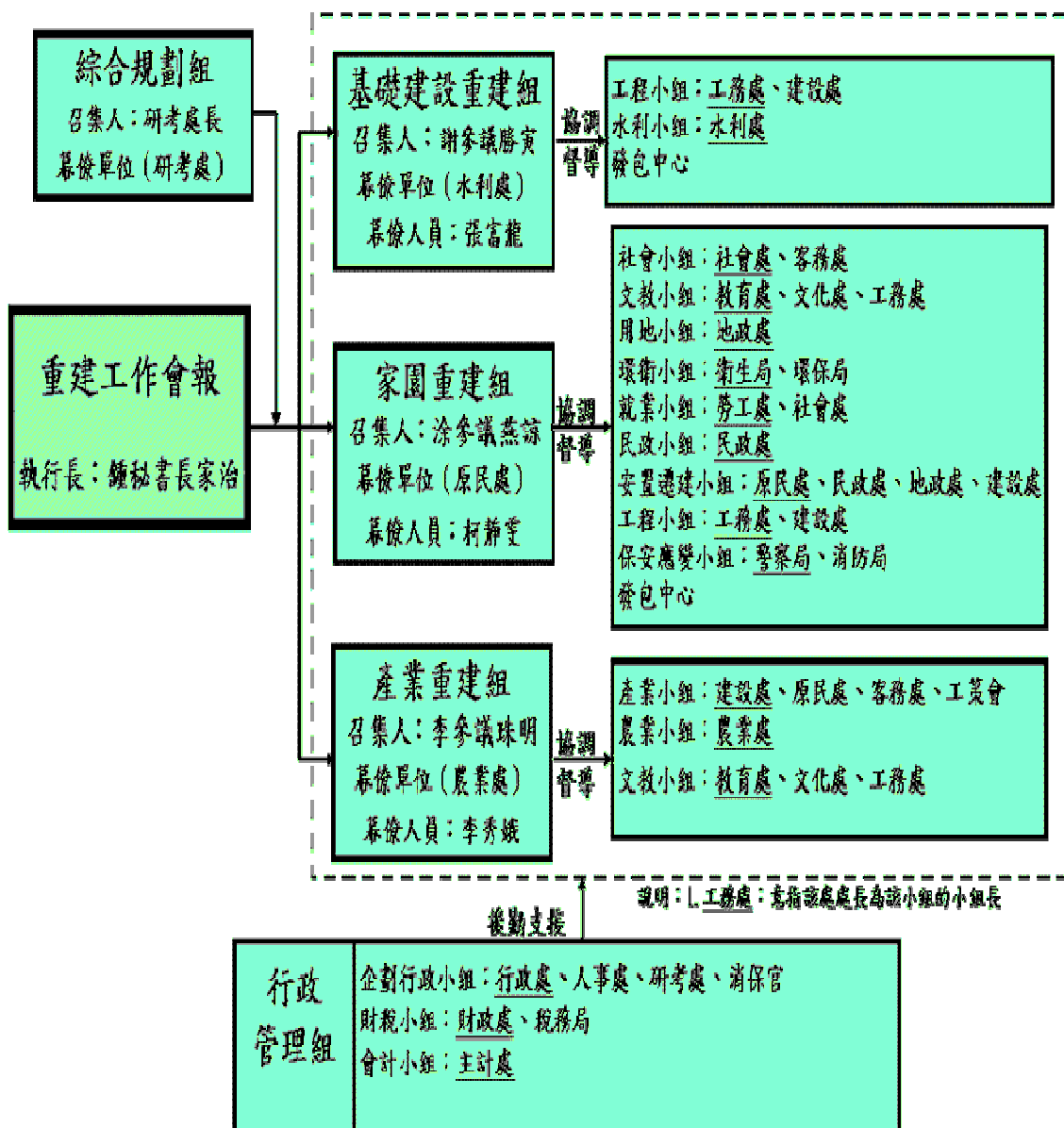


圖 1-6-1 屏東縣政府災後重建推動小組運作架構圖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屏東縣政府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一條 屏東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安全、有效及迅速推動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作，特依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條例第四條規定，設置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掌理下列事項：

- 一、災後重建工作整體計畫之統籌規劃及審議與管考、鄉鎮重建推動委員會之協調、國外與民間支援之協調及新聞聯絡事項。
- 二、災區土石流、山坡地、河川、堰塞湖等災害防治與水土保持，水利設施或生態環境保護及建築廢棄物之處理等重建工作之協調、推動及督導事項。
- 三、災區行政機關、文教、道路、電信設施等公共建設之重建等工作之協調、推動及督導事項。
- 四、災區產業重建與發展工作之協調、推動及督導事項。
- 五、災區居民福利服務、精神復健、心理衛生保健、諮詢轉介、就學、就業服務、職業訓練、防疫、醫療服務與公共衛生等生活重建工作之協調、推動及督導事項。



- 六、災區地籍與地權整理、社區與聚落重建工作、房屋貸款專案融資之協調、推動及督導事項。
- 七、災區重建工作之人民陳情、議事、文書、印信、出納、庶務、人事、會計、檔案管理及法規彙整事項。
- 八、其他災後重建工作事項。

第三條 本會置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各一人，由本縣縣長、副縣長兼任之，委員二十五人至三十七人，由主任委員就本府單位主管、相關機關首長、專家學者及受災地區代表派(聘)兼之。

第四條 本會置執行長一人，承主任委員指示，綜理本會業務；置執行秘書若干人，協助執行長推動有關業務，工作人員均由本府及相關機關人員派兼之；各相關機關並應指派專人負責協調、連繫事宜。

第五條 本會下設十五組，各組組長規定如下；其負責業務分工之內容如附表：

- 一、企劃行政組：本府行政處處長。
- 二、民政組：本府民政處處長。
- 三、社會組：本府社會處處長。
- 四、工程組：本府工務處處長。
- 五、水利組：本府水利處處長。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 六、用地組：本府地政處處長。
- 七、產業組：本府建設處處長。
- 八、保安應變組：本府警察局局長。
- 九、環衛組：本府衛生局局長。
- 十、文教組：本府教育處處長。
- 十一、農業組：本府農業處處長。
- 十二、就業組：本府勞工處處長。
- 十三、財稅組：本府財政處處長。
- 十四、安置遷建組：本府原住民處處長。
- 十五、會計組：本府主計處處長。

第六條 本會為推動重建工作，並符合國土復育永續發展之整體規劃，得由主任委員視實際需要，聘任諮詢顧問。

第七條 本會委員會議視需要召開之。

前項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並為主席，主任委員不克出席會議時，由副主任委員代理主持會議。本會開會時，得邀請相關機關代表、專家學者或災民代表等其他相關人員出席提供意見。

第八條 本會執行長得視實際需要召集工作會報，協調推動各項災後重建工作。

第九條 本規程自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九日施行。本規程修正條文自發布日施行。



屏東縣政府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分組職掌表

分組	工作職掌
企劃行政組	1.重建計畫執行管考、資訊系統維護 2.重建推動委員會會議之召開、辦理、紀錄...等行政業務 3.重建人力協調及分派、緊急聯繫 4.協助緊急採購、特別法之研擬、法令彙整 5.災情報導、政令宣導溝通、新聞發布 6.法律諮詢、權益爭取、爭議協調
民政組	1.安排喪葬、屍體處理、戶政處理等事宜、災區役男兵役處理、死亡人口、失蹤人口造冊 2.國軍聯繫之單一窗口、軍方營舍租借 3.鄉鎮市公所聯繫協調事項 4.中央政府於各災區（鄉、鎮）設立生活重建服務中心之聯繫協調
社會組	1.調查災民需求、老人孤兒安置、捐贈物資登記管理分配發放、災民收容及社會救助（濟）作業 2.志（義）工登記統合管理
工程組	1.安置住宅、公共建物修（復）建、道路橋樑修（復）建 2.風景遊憩區修（復）建、危險建物鑑定、拆除
水利組	1.災區溪流整治疏浚及與水利溝渠、提防修復、土石流及山坡地災變的防範處理等 2.簡易水土保持申報審查事宜 3.劃定公告洪氾區，限制或禁止洪氾區內土地之使用；其限制或禁止事項、管制程度、拆除或剷除違反限制或禁止事項之設施等事項 4.河川疏濬及土石之填復、暫置等事項
用地組	災區土地丈量重測、復健所需用地徵收及編定使用分區規劃、復健需用土地洽覓、地權處理、安置災民用地審查變更
產業組 (新增單位公策會)	1.災後經濟產業調查評估、水源、電力、電信、瓦斯等供給、扶助工商重建等事宜 2.產業企業營運紓困 3.企業貸款展延及利息補貼 4.復工營業向金融機關之貸款，由機關信用保證基金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分組	工作職掌
	提供信用保證
保安應變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災區、安置區交通管制指揮及治安維護 2.二次疏散撤離計畫之擬定、執行；防災預警應變機制之建立
環衛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醫療救護、公共衛生、疾病防疫及災民心理輔導等事宜 2.災民之全民健保及醫療費用部分負擔及住院一般膳食費用事宜之聯繫協調 3.臨時醫療所設置事宜 4.廢棄物及棄土處理消毒、垃圾清理、流動廁所管理維護、環境衛生維護 5.安置用地環境保育對策審查、一定規模以下安全無虞認定會勘事宜 6.環境污染防治設施改善計畫審核事宜
文教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災區學生就學、寄讀及心理輔導事宜 2.協助災民心靈重建 3.校舍整修復健事宜 4.文化設施（古蹟、歷史建築）修建
農業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災區農林漁牧產業復健處理 2.受災農民健康保險之保險費補助等事宜之聯繫協調
就業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災民職業復健、就業訓練及輔導、災區失業者調查、協助辦理以工代賑事宜 2.搶救弱勢失業、災民就業 3.災民之國民年金保險、就業保險、勞工保險之保險費及傷病給付相關請領事宜之聯繫協調 4.災區重建工程廠商僱用及拒絕僱用災區失業之獎勵與處罰事宜
財稅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請求上級補助、重建財源籌措及調度、財務估算分配 2.災區居民經認定自用住宅不堪使用、災前各項借款及信用卡等之相關補貼、及展延償還期限等事宜的聯繫協調 3.災區之農地、漁塭與其他農業相關設施向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全部毀損或滅失，相關承受及補助事宜之聯繫協調



分組	工作職掌
	4.災區商家、工廠、民眾等減(免)稅輔導事宜
安置遷建組	1.原住民鄉遷建或安置意願協調、原住民鄉收容住宅興建、遷建規劃、興建及遷建住宅貸款協調聯繫 2.二次收容計畫及非原住民鄉安置、意願協調 3.遷建或安置用地選址、徵收、撥用、取得 4.安置住宅彙整統計、輔購住宅 5.劃定特定區域，限制居住或限期強制遷居、遷村並應予適當安置 6.限期強制遷居、遷村之土地及地上改良物徵收
會計組	成立重建基金、編列特別預算、追加預算及重建經費之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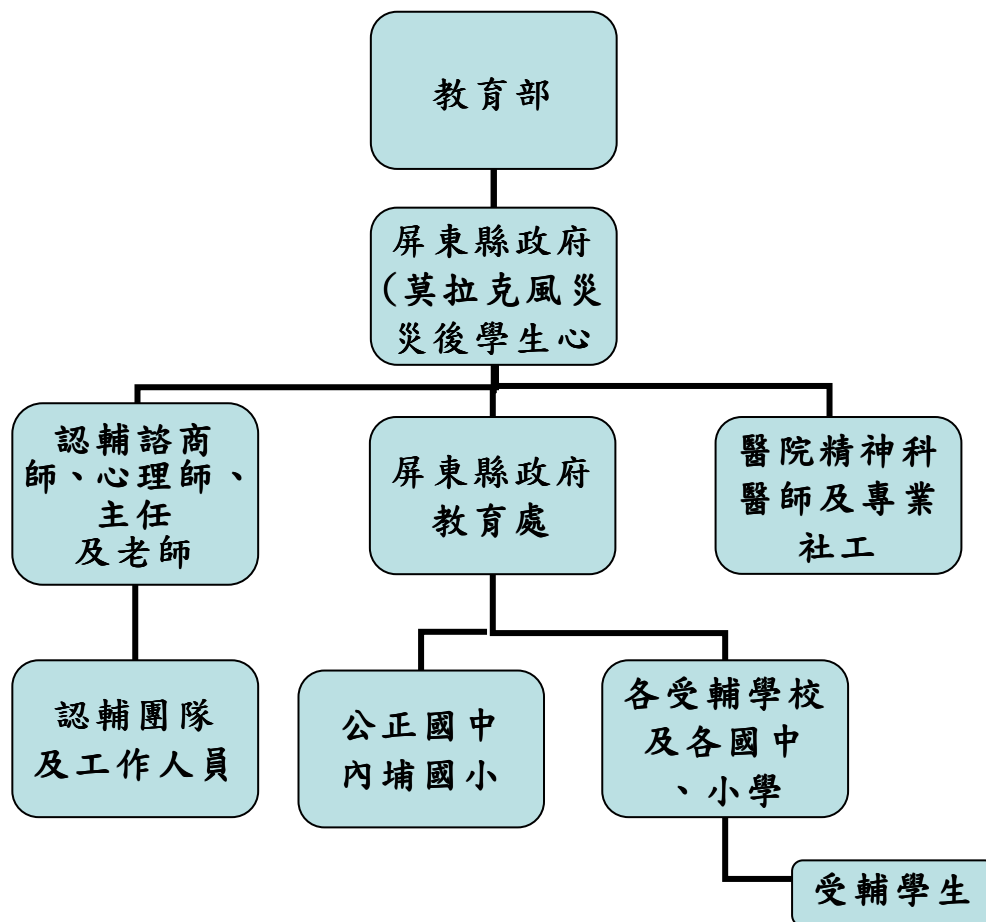


圖 1-6-2 屏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執行小組組織架構圖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貳、召開災後會議



為研議災後心理復健工作，屏東縣政府成立災後重建委員會，成員由單位主管、相關機關首長、學者專家以及受災地區代表組成，希望在此涵蓋中央、地方以及災民代表的委員組織體系下，能為屏東縣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作建立完善的溝通協調管道、提供專業諮詢審查意見以及落實重建工作的執行。屏東縣政府教育處郭副處長文瑞亦主持災後學生心理復健種子教師培訓研習及會議，勉勵國中小輔導老師將所學運用在學校學生心理輔導篩檢、諮商、輔導、紀錄等工作，以撫慰學生心靈。茲將第一階段所召開災後會議與重要決議事項羅列如下：

表 1-6-1 屏東縣第一階段災後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1	98.8.27	災後學生心理復健種子教師培訓研習及會議	屏東縣政府教育處郭副處長文瑞	國中小輔導老師 120 人
災後心理復健工作係長遠的工作，期盼各位在課程結束後，將所學運用在學校學生心理輔導篩檢、諮商、輔導、紀錄等工作，以撫慰學生心靈。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98.8.31	屏東縣災後重建委員會第一委員會議	曹主任委員啟鴻	專家學者及縣政府管一級主管等相關人員 80 人
2	<p>一、本委員會的成員包含了本府單位主管、相關機關首長、學者專家以及受災地區代表，希望在此涵蓋中央、地方以及災民代表的委員組織體系下，能為本縣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作建立完善的溝通協調管道、提供專業諮詢審查意見以及落實重建工作的執行。至於委請技術服務顧問公司或協力機構協助規劃重建工作一節，將考量於重建經費或年度預算內編列相關經費辦理。</p> <p>二、針對本次重建基礎資料調查工作，請各單位就職掌提出擬委託研究之課題、研究項目及範圍。</p> <p>三、請中央機關代表委員協助提供中央計畫審查期程，俾利工作小組配合期前作業。</p> <p>四、鑑於重建特別預算之分配應該建立在切實可行的計畫基礎，且依據重建特別條例第六條規定：「為因應各項救災及重建工作之緊急需要，中央執行機關得報經行政院同意後，於第一項第二款特別預算案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支付其一部分。」委員會作成決議，向中央提出請求，表達本次災後重建特別預算提出期程緊迫，實難充分調查相關受災基礎資料，建請行政院給予充分時間訂定重建計畫及編列預算經費，且採二階段性方式，第一階段就可掌握需求規模的復原計畫編列執行預算，同時提列第二階段重建計畫所需之先期規劃經費；並預留一定額度預算供第二階段執行所需經費，以滾動式管理每年滾動檢討更新未來重建計畫，期能前瞻規劃政府施政並能持續推動。</p>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參、協調與整合資源



屏東縣政府結合教育部南區輔諮中心，引入大專校院專業輔導人力以及學生志工，認輔災區國中小，進行心理輔導工作與校園重建工作，第一階段認輔學校及受輔學校名單一覽表如下：



表 1-6-2 屏東縣第一階段認輔、受輔學校一覽表

認輔學校	受輔學校
大仁科技大學	來義國小
大仁科技大學	來義國小—內社分班
永達技術學院	林邊國小
國立高雄大學	新豐國小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塭子國小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東新國中
國立中山大學	東海國小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大新國小
美和技術學院	佳冬國小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霧臺國小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羌園國小
美和技術學院	佳冬國中
國立成功大學	泰武國小
國立中山大學	九如國中

共有 15 所學校提出認輔需求，認輔之大專校院專業輔導團隊提供受災學校師生與家長個別諮商、電話關懷及網路諮商等服務，學生的個別諮商共計 28 人次，電話諮商 392 人次、網路諮商 11 人次、電話關懷 1,523 人次。各大專校院投入之人力與協助事項如下表所示：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表 1-6-3 第一階段協助屏東縣之機關、學校、團體一覽表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	大仁科技大學	進行認輔工作心理諮商師人力 12 人次	個案初篩、個案諮商、團體輔導	來義國小
2	大仁科技大學	進行認輔工作心理諮商師人力 12 人次	個案初篩、同儕輔導	來義國小一內社分班
3	永達技術學院	清理校園 56 人次；協助家庭訪視 221 人次	清理家園、家庭訪視	林邊國小
4	國立高雄大學	進行認輔工作心理諮商師人力 36 人次	個案諮商、團體輔導、轉介服務	新豐國小
5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清理校園人力 45 人次；進行認輔工作心理師人力 32 人次	清理校園、班級輔導、團體輔導	塹子國小
6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進行認輔工作心理諮商師人力 22 人次	個別諮商	東新國中
7	國立中山大學	個案初篩 12 人次、授課講師 5 人次	個案初篩、認輔教師研習	東海國小
8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進行關懷工作運用人力 86 人次	書信或電話或手機簡訊關懷	大新國小
9	美和技術學院	進行認輔工作心理諮商師人力 8 人次	個案初篩、個案諮商、團體輔導	佳冬國小
10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進行認輔工作心理諮商師人力 20 人次	個案諮商、團體輔導	霧臺國小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1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進行認輔工作心理諮商師人力 45 人次	個案初篩、個案諮商、團體輔導	羌園國小
12	美和技術學院	進行認輔工作心理諮商師人力 16 人次	個案初篩、個案諮商、團體輔導	佳冬國中
13	國立成功大學	進行認輔工作心理師人力 14 人次	個案初篩、個案諮商、團體輔導	泰武國小
14	國立中山大學	進行認輔工作心理諮商師人力 26 人次	個案諮商、團體輔導	九如國中
15	屏東縣諮商心理師公會	進行認輔工作心理師人力 36 人次	個案諮商、團體輔導	獅子國中等校

成果照片及說明



屏東縣縣長曹啟鴻說明莫拉克颱風重建進度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派 28 名學生志工至學校協助清理校園



壹、成立應變組織



臺東縣政府以鄭麗貞縣長為召集人，成立災後家園重建應變組織，組織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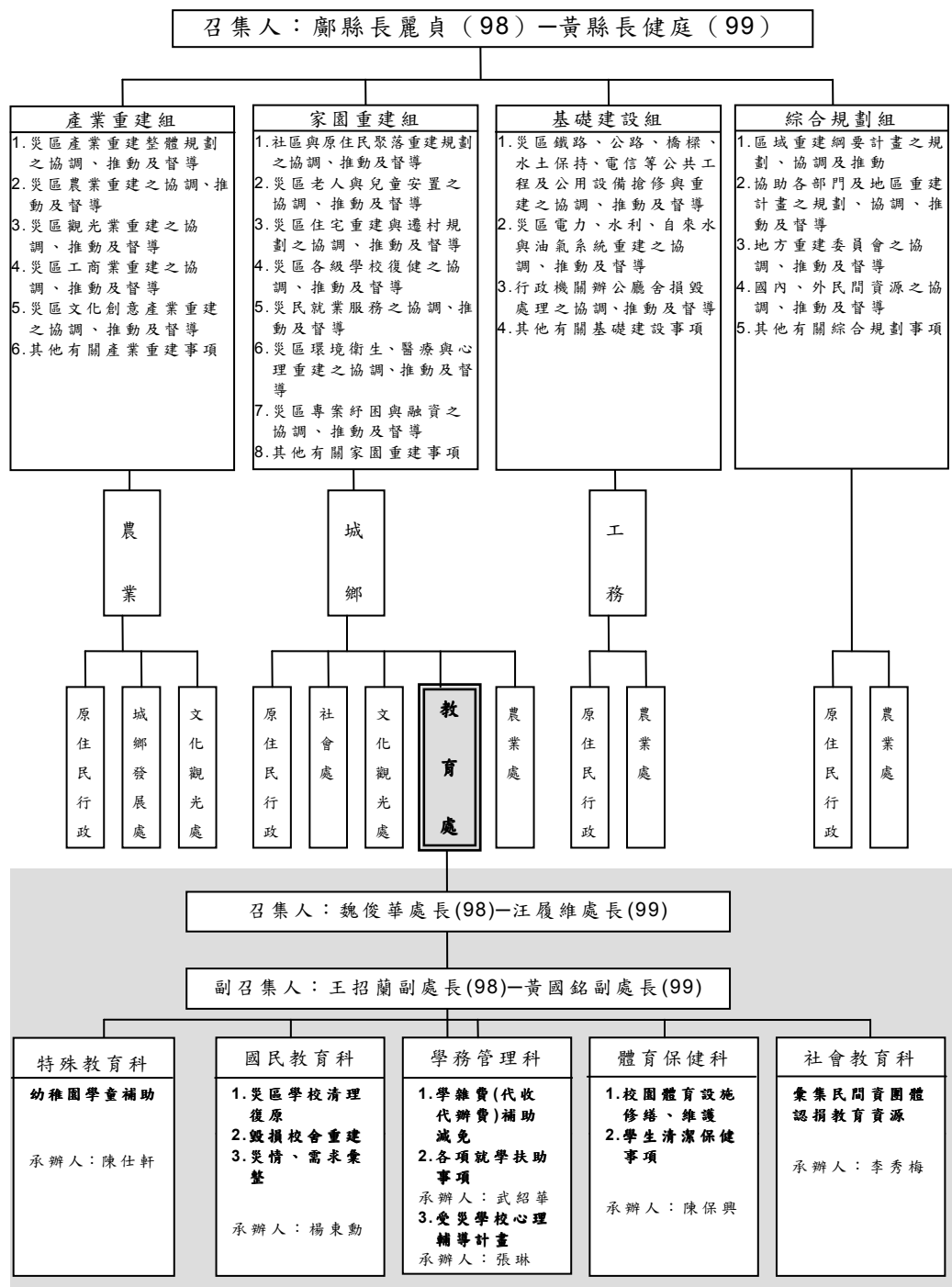


圖 1-7-1 臺東縣政府莫拉克風災災後家園重建應變組織圖



第一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本應變組織分設產業重建組、家園重建組、基礎建設組與綜合規劃組，其中教育處學務管理科主責受災學校心理輔導計畫，並由魏處長俊華擔任計畫召集人。

貳、協調與整合資源



臺東縣政府為提供災區民眾整體性、持續性之個別化服務，積極聯絡民間資源參與災後重建工作，並依行政院函示，於各災區成立生活重建中心；結合社福、教育、衛生、勞政等跨專業團隊以達溝通、協調及了解，提供災區更完整之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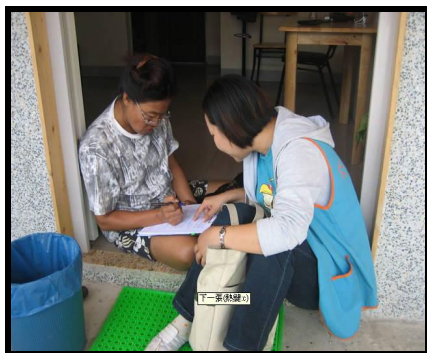
表 1-7-1 臺東縣第一階段協調與整合資源一覽表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	臺北醫學大學	人力	1.認輔本校受災學生，透過關懷管道進行輔導與認知行為團體治療 2.到校辦理關懷災民科普活動-小太陽關懷計畫	臺東縣 立國民 王中 學
2	花蓮諮商心理師公會	人力	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	臺東縣 災區 19 校
3	花蓮臨床心理師公會	人力	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	臺東縣 災區 19 校
4	國立臺東大學	人力	心理輔導、莫拉克風災災區學校繪本巡迴講讀	臺東縣 災區 19 校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5	國立東華大學	人力	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	賓茂國中、國小
6	財團法人世界展望會	人力	設立金峰鄉地區災後生活重建中心，受創學童、家庭生活扶助、轉介	臺東縣鄉鎮
7	財團法人福利基金會	人力	設立大武鄉地區災後生活重建中心，受創學童、家庭生活扶助、轉介	臺東縣鄉鎮
8	財團法人兒童家庭扶助基金會	人力	受災學童經濟扶助、課後輔導、家庭關懷訪視	臺東縣鄉鎮
9	財團法人社會事業基金會	人力	太麻里鄉地區災後生活重建中心，受創學童、家庭生活扶助、轉介，弱勢家庭關懷送餐服務	臺東縣鄉鎮

成果照片及說明



大武鄉生活重建中心訪視



家扶中心送來關懷及物資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第二階段期程為 98 年 9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階段受災六縣政府向教育部提出專案計畫，經核定補助經費分別為：98 年度全額補助南投縣政府 1,041,290 元；全額補助嘉義縣政府 4,313,500 元；全額補助臺南縣政府 1,818,000 元；全額補助高雄縣政府 10,934,449 元；全額補助屏東縣政府 1,919,108 元；部分補助臺東縣政府 2,624,609 元。總計補助 2,624,609 元，詳如下表。

表 2-1-1 教育部第二階段專案計畫補助經費一覽表

序號	補助計畫名稱	補助計畫期程	補助對象	補助依據	補助計畫內涵
教育部核定補助情形					
1	南投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計畫	98.9.1 ~ 98.12.31	南投縣政府	依據 98 年 8 月 21 日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教育訓(三)字第 0980145376 號函發之」辦理	工作重點與內容 (1) 班級輔導 (2) 進行認輔 (3) 團體輔導 (4) 同儕輔導 (5) 家庭訪視 (6) 個案諮商 (7) 書信或電話關懷與諮商 (8) 轉介服務 (9) 成立輔導工作團隊 (10) 持續追蹤輔導
	核定全額補助 (100%)： 經常門 801,290 元 + 資本門 240,000 元 1,041,290 元				
2	嘉義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計畫	98.9.1 ~ 98.12.31	嘉義縣政府		
	核定全額補助 (100%)： 經常門 3,881,500 元 + 資本門 432,000 元 4,313,500 元				



第 3 階段執行成果。教育部

序號	補助計畫名稱	補助計畫期程	補助對象	補助依據	補助計畫內涵
教育部核定補助情形					
3	臺南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計畫	98.9.1~ 98.12.31	臺南縣政府		
	核定全額補助 (100%)： 經常門 1,818,000 元				
4	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計畫	98.9.1~ 98.12.31	高雄縣政府		
	核定全額補助 (100%)： 經常門 10,134,449 元 + 資本門 800,000 元 <u>10,934,449 元</u>				
5	屏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計畫	98.9.1~ 98.12.31	屏東縣政府		
	核定全額補助 (100%)： 經常門 1,469,108 元 + 資本門 450,000 元 <u>1,919,108 元</u>				
6	臺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計畫	98.9.1~ 98.12.31	臺東縣政府		
	核定全額補助 (92.92%)： 經常門 2,350,609 元 + 資本門 274,000 元 <u>2,624,609 元</u>				
教育部專案計畫補助經費合計				經常門 20,454,956 元 + 資本門 2,196,000 元 <u>22,650,956 元</u>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本階段教育部召開「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跨部會資源整合協調會議」、「莫拉克風災災區六縣市災後心理輔導補助計畫審查會議」與「莫拉克颱風風災災後協調聯繫會議」等會議，並做成各項重要決議，奠定第二階段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的基礎，茲將其相關重要事項彙整如下表所示：

表 2-1-2 教育部第二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1	98.9.2	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跨部會資源整合協調會議	林聰明 常務次長	1. 行政院衛生署、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2. 南投縣、嘉義縣、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及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承辦科科長及承辦人。 3. 教育部委託中區、南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4. 本部相關單位。
重要決議事項： 1. 請教育部中區、南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規劃辦理心理輔導專業人員心理重建工作坊（並分初階、進階課程），請國科會支援研習相關講座及教材，以利災後心理輔導資源之整合運用及有利於災後學校師生心理重建。 2. 請各縣政府教育處加強辦理下列事項： （1）辦理災區學校校長及相關行政主管之危機管理工作坊及壓力抒解相關研習；必要時亦請國科會提供相關課程講座及教材。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p>(2) 加強辦理災區學校教師之心理壓力抒解課程工作坊、災區學校高關懷教師之篩選(並依實際需要進行輔導轉介)。</p> <p>(3) 辦理教師心理輔導專業成長課程等上開各項研習時，可運用國科會之專題研究成果及相關教材。</p> <p>3. 行政院衛生署提供相關資訊，請各單位妥為運用：</p> <p>(1) 衛生署安心專線：0800-788-995；提供災民和救災人員心理諮詢。</p> <p>(2) 參閱行政院衛生署 (http://www.doh.gov.tw) 網站→點選 八八水災醫療防疫救災資訊 →點選「心理健康」。</p>			
	98.9.17	莫拉克風災災區六縣市災後心理輔導補助計畫審查會議	羅清水 常務委員	<p>1.3 位專家學者。</p> <p>2. 南投縣、嘉義縣、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及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承辦科科長及承辦人。</p>
2	<p>重要決議事項：</p> <p>1. 98 年度全額補助南投縣政府 1,041,290 元；全額補助嘉義縣政府 4,313,500 元；全額補助臺南縣政府 1,818,000 元；全額補助高雄縣政府 10,934,449 元；全額補助屏東縣政府 1,919,108 元；部分補助臺東縣政府 2,624,609 元。</p> <p>2. 六縣市辦理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應成立督導執行小組。</p> <p>3. 現階段部分縣市與鄰近大專校院之合作尚未能完全契合，為使資源得以良善運用，有效推動大專校院認輔工作，亦為避免不必要之爭議發生，由本部設計與確認相關作法。</p> <p>4. 各縣政府對於具服務意願之民間團體，請主動聯繫，確切瞭解其服務內容，並進行篩選與過濾。</p>			
	98.9.29	莫拉克風災災後南區認輔學校協調聯繫會議	羅清水 常務委員	<p>1. 教育部委託南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國立高雄師範大學。</p> <p>2. 嘉義縣、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及臺東縣政府教育</p>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處承辦科科長。 3.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部分災區學校代表。 4.參與認輔工作之大專校院。
3				重要決議事項： 1.請中、南區輔諮中心開辦心理輔導篩選工具工作坊，找出適當之心理衡鑑工具。 2.請各縣市政府留意，社區集中住宿之心理衛生服務係屬行政院衛生署執掌，應請與衛生單位積極聯繫主動協助有需求之學生家長。 3.認輔學校及受輔學校之認輔工作報告應依輔導流程，據以執行；並定期傳送輔導紀錄予縣市政府。 4.輔導工作應回歸學校輔導機制，縣市政府行政體制，並依據三級輔導處理流程辦理。
4	98.10.2	莫拉克風災災後中區認輔學校協調聯繫會議	羅清水 常務委員	1.教育部委託中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2.嘉義縣、南投縣政府教育處承辦科科長。 3.嘉義縣、南投縣部分災區學校代表。 4.參與認輔工作之大專校院。
				重要決議事項： 1.有關受災學校是否列為受輔學校，縣市可請目前已認輔該校之大專校院共同協助評估，至於未受輔學校請縣市政府組成專業團隊進行評估。 2.心理衡鑑工具是作為輔助之用，不能僅依賴工具進行學生輔導工作，真正要注意的是輔導老師的經驗及專業判斷。 3.建立單一窗口名單，單一窗口包括認輔學校、受輔學校、區輔諮中心、縣市政府。 4.認輔時間由認輔學校及受輔學校共同評估。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5	98.11.24	莫拉克颱風風災災後協調聯繫會議	羅清水 常務委員	1. 教育部委託中區、南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2. 南投縣、嘉義縣、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及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承辦科科長及承辦人。 3. 參與認輔工作之大專校院。
	重要決議事項： 1. 行政工作進行簡化。 2. 請中、南區輔諮中心確實瞭解認輔學校前往受輔學校進行心理諮商輔導工作之現況。 3. 99 年度至 100 年度縣市如何續予推動災後心理輔導工作，請縣市提報年度計畫，年度計畫應陳報處長瞭解整體規劃情形並邀請專家學者會商。 4. 請各縣市政府教育處務必強化與心理、衛生等相關單位之橫向聯繫。 5. 有關長期輔導人力增置部分，本部將於 99 年 8 月實施，屆時務請縣市政府將災後輔導人力納入。 6. 有關遷校或由安置地點回到原校上課，請各縣市及早因應師生相關心理適應問題。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98.12.24	莫拉克風災災區六縣市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補助計畫 98 年度執行暨 99 年度規劃（含滾動修正）討論會議	羅清水 常務委員	1.3 位專家學者。 2. 南投縣、嘉義縣、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及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承辦科科長及承辦人
6	<p>重要決議事項：</p> <p>1. 99 年度全額補助嘉義縣政府 3,765,000 元；全額補助臺南縣政府 2,690,000 元；全額補助高雄縣政府 7,229,879 元；全額補助屏東縣政府 2,396,930 元；部分補助臺東縣政府 4,079,260 元。</p> <p>2. 各縣市各年度計畫之規劃與執行，請各教育處各級主管人員要有效掌握，並定期召開行政督導會議。</p> <p>3. 各縣市在種子教師培訓完竣後，應建立人才庫並多加運用，讓種子發芽並能開花結果，結合在地文化，確切發揮功用。</p>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依據前述相關督導聯繫會議決議，教育部及中區、南區輔諮中心均積極規劃，並辦理各類輔導專業知能研習活動，藉以強化輔導人員的災區輔導知能。茲將辦理情形彙整如下表：

表 2-1-3 教育部第二階段辦理專業輔導知能研習活動彙整表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承辦機關/學校	研習對象及人數
1	98.9.8 ∩ 98.9.9	各級學校專業輔導人員災區輔導工作知能研習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對象： ■已於中諮中心平臺登錄之心理輔導專業人員。 ■認輔團隊成員。 2.人數：40 人。
	辦理成果			
	1. 辦理目的為協助心理輔導專業人員具備災後心理輔導專業知能，以提供災區學生、教師與家長妥適之心理照顧；減低心理輔導專業人員進入災區工作後產生之心理衝擊，以維持心理輔導專業人員之心理健康。			
	2. 研習內容主題如下：			
	場次			
	(1) 前進災區服務行前說明會			
	(2) 從多元文化觀點談災後心理復健概念與實務			
	(3) 創傷性失落與哀傷輔導			
	(4) 災難心理急救—以東勢救災為例談莫拉克颱風			
	(5) 災難後兒童心理復健：災難創傷經驗與記憶的表達、影響與介入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承辦機關/學校	研習對象及人數
	98.10.8 ∩ 98.10.9	各級學校心理輔導種子教師災區輔導工作知能研習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對象： ■受輔學校教務、輔導主管及輔導種子教師。 ■受災縣市各級學



				校教師。 ■各級學校心理輔導專業人員及相關研究所研究生。 2.人數：60 人。
辦理成果				
	1. 辦理目的為提升受災縣市各級學校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具備災後心理輔導專業知能，以提供災區學生、教師與家長妥適之心理照顧；降低受災縣市各級學校心理輔導種子教師之災後心理壓力，提升自我照顧能力，維持友善校園環境。 2. 研習內容主題如下：			
2	場次			
	(1) 災後兒童評估		(3) 失落與哀傷反應之認識與協助	
	(2) 災後兒童班級輔導		(4) 助人工作者之自我照顧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承辦機關/學校	研習對象及人數
3	1.大專校院進階班： 98.11.4~98.11.6。 2.高中職進階班： 98.11.9~98.11.11。 3.國民中學進階班： 98.11.16~98.11.18。 4.國民小學進階班： 98.11.18~98.11.20。	教育部 98 年度生命教育及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種子教師進階研習（進階班）	教育部	各級學校教師
辦理成果				
	(1)辦理目的係為強化各地方政府與各級學校推動校園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相關工作。 (2)課程內容包括：「災後心理復原與韌性的調適歷程」、「災後兒童心理復健」、「從災難衝擊瞭解個人對災難因應的準備性」、「從 921 震災東勢模式實務經驗談災後心理復健」、「災後睡眠問題的評估與處理」。			



肆、快樂開學日 勇敢向前行



一、實施計畫

教育部鼓勵大專校院協助災區學校實施

「快樂開學日 勇敢向前行」計畫

(一) 目的

- 1、協助災區學校學生快樂面對開學日，勇敢迎接新學期。
- 2、協助災區學校教職員工適度減壓，提升抒壓與輔導知能。

(二) 主辦機關：教育部及災區地方政府。

(三) 承辦學校：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四) 協辦學校：各認養之大專校院。

(五) 實施時間：98 年 8 月 31 日。

(六) 執行過程

- 1、教育部協調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負責所屬縣市認養學校之安排與聯繫窗口。
- 2、災區地方政府負責提供需認養之所屬國民中小學名單，供各大專校院進行認養活動。
- 3、大專校院主動與認養之國民中小學聯絡洽定活動之內容與細節。



- 4、對於參與志工協助之大學生，應辦理行前培訓，培訓事宜委請兒童福利聯盟負責規劃辦理；各承辦大學可與該聯盟接洽行前培訓事宜（兒童福利聯盟聯絡窗口：研發組李宏文組長 02-25505959 轉 145、0910-521351；邱靖惠研究員 02-25505959 轉 146）。

（七）實施方式：大專校院於認養之國民中小學每班安排二名同學。

（八）服務內涵

- 1、協助教師處理開學日相關事宜。
- 2、協助帶領團體輔導或團康活動。
- 3、帶領國民中小學教職員工實施抒壓、減壓之相關活動，提升其輔導知能。
- 4、其他有益災區學校學生身心健康之活動。

（九）服務對象

受災地區國民中小學（以南投縣、嘉義縣、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臺東縣為主）。

（十）注意事項

- 1、大專校院於認養過程中，應積極和國民中小學聯繫並充分交換意見，針對服務內涵取得共識。
- 2、大專校院於認養過程中，應提醒同學加強注意各項安全事項，並做好相關應變措施。
- 3、大專校院應由有受過相關專業訓練之教師或教官擔任服務團領隊，負責協調及安全相關事宜。

二、辦理情形

序號	承辦學校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時間	協助事項	參與學校及志工數
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中山大學 ■ 參與之社團或系所：學務處課外組、諮輔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80 人 ■ 財力：5,600 元（教育部全額補助） 	98.8.29	辦理「快樂開學日 勇敢向前行」志工行前講習活動	1. 國立中山大學：9 人 2.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17 人 3. 樹德科技大學：7 人 4. 正修科技大學：7 人 5. 文藻外語學院：1 人 6. 義守大學：14 人 7. 其他：2 人 合計：57 人
	辦理成效（簡述）				
	<p>協助培訓志工，辦理志工出隊行前講習，指導培訓之志工為莫拉克風災受災中小學學生，營造「新學期，新希望」的開學氛圍，以輕鬆、活潑、有趣的活動，協助受災學生以正向、樂觀的態度，展望未來新生活。</p> <p>研習內容包括：瞭解莫拉克風災對兒童少年的影響、受災兒童少年身心反應之辨識、「快樂開學日」活動定位、與兒童少年互動的原則與技巧、活動設計要領及注意事項。</p>				
					
分組討論及演練			回饋與建議		



序號	承辦學校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時間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國立成功大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36 人 ■ 財力：15,959 元（教育部補助 10,509 元，學校自籌 5,450 元） 	98.8.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心理輔導 2.團康帶領 3.物資搬運 4.協助開學發放物品 	屏東縣埤子國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助班級數 13 班 ■ 受助學生數 310 人 ■ 受助教師數 25 人
辦理成效（簡述）					
2		<p>1.行政支持，協助校方進行開學活動，分發文具用品書籍。在導師們進行會議時維持班上秩序。</p> <p>2.規劃團康遊戲，帶給學童歡樂的開學氣氛。</p> <p>3.搬運外界慈善團體提供的物資。</p> <p>4.用簡單的小遊戲讓高年級學員思考災難背後的意義，如發給大家一張卡片，把他們的願望寫在小卡上，幫他貼在教室後面的許願樹。</p> <p>5.去服務的志工本身的成長。透過服務，學習與體會……</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今天老師在班上告訴小朋友，手上的東西，不是理所當然擁有的，必須感恩、知足、惜福。</p> <p style="padding-left: 2em;">災區學童不喜歡別人把他當成災民，當我們解釋我們只是來陪他們玩耍，他們才慢慢開始敞開心胸來和我們接觸。</p> <p style="padding-left: 2em;">體會到雖然有天災，但孩子仍應正常的上課上學，不要犧牲到小孩子應有的權利，因為學校生活對他們而言仍是快樂的；志工們滿滿的活力跟愛心。</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對我們來說，我們對於重建區總有著過度的想像，但老師們是沉著的，孩子是天真單純的，而我們則放大了一切的災情。</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活到這麼大，難得有機會協助別人，有種終於成為有能力的人的感覺，也可以感受到小朋友很堅強可愛，也很願意配合志工，最後還說"下次再來玩"，讓人覺得很窩心。</p>			

小朋友的活力不容小覷以及人性的溫暖，對於環境的改變，小朋友感受到大人長輩的無奈，會在言語之間意外流露。

體會到災區的苦，真的是滿目瘡痍，要在那種環境中生活，及學童當他們領取到外界所提供的物資時那種喜悅，而在當一日志工內體會到老師帶小朋友的辛勞，及學習如何與小朋友相處。今日深入災區讓我們上了一堂課，才知道我們是多麼的幸福，也更該惜福、知足。

我們認為進入災區不該是一陣子結束應該要持續的深入災區，看它們災民最內心的一面，我們成大學生可進入災區幫小朋友課業輔導，或者不定期提供物資及關懷。

老師→有實務經驗，能很快進入狀況；災區→大自然的力量，人類是渺小的；學童→很快樂的遊戲；成大學生→經過這次帶領學生之經驗，深刻感到成為優秀的領導人實不容易。唯有放開眾多束縛，才能融入小朋友的世界，從互動中反思，自我提升，如何成為領導人以及親和力之重要性。



從災區的孩童上，瞭解到即使是在艱困的環境下，也仍需保持樂觀的精神；從其他的成大志工身上，也學習到服務的熱忱，總而言之，這是一趟精神內容很豐富的活動。



生命沒有想像中的脆弱，經歷災難後，依然擁有微笑的能力；只是水災淹得太突然，開學第一日準備的仍有點措手不及；另一方面，除了我們之外，還有一大群長期服務的志工媽媽、爸爸們一直以來為學校付出。



自己貢獻一些時間及力氣便可協助老師們，讓他們不會又要整理事物又要照顧孩童及教學而分身乏術，感覺心裡很充實滿足。



體會到分工合作，團隊精神的重要性，尤其是我們一起搬運救災物資，用最短的時間，將兩輛巴士內的物資整理到倉庫，以及對學童們的關懷與照顧，協助老師照顧孩童。



序號	承辦學校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時間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嘉義大學 ■ 參與系所：輔導與諮商學系、家庭教育與諮商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19 人 ■ 物資：飲用水、水果、童書、2 臺 9 人座四輪傳動車 ■ 財力：12,330 元（教育部補助 10,120 元，學校自籌 2,210 元） 	98.8.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協助帶領團體輔導或團康活動 ■ 帶領國民中小學教職員工實施抒壓、減壓之相關活動，提升其輔導知能 	嘉義縣中和國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助班級數 6 班 ■ 受助學生數 47 人 ■ 受助教師數 10 人
辦理成效（簡述）					
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相遇：進行「作惡夢」學生篩檢。 ■ 談話時間：集合全校師生，進行心理衛生講座，預告後續進駐認輔狀況。 ■ 活動進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區分「高、中、低年級學童」三組進行趣味團康活動，協助學童緩解開學緊張情緒、災後緊繃心情。 (2) 「作惡夢」組別則進行團體諮商，透過了解惡夢內涵、打擊惡夢、支持系統、自我增能等部分，安撫學童身心。 (3) 曾主任主持師長會談，協助師長緩解壓力、正向賦能，並評估師長們身心狀況，提供適切建議與轉介管道。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small;">全體志工合影</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small;">集合全校師生活動說明</p>	

序號	承辦學校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時間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臺南科技大學 ■ 參與社團：學生會、社會服務社、菁菁仁愛服務社、英文研習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14 人 ■ 物資：活動器材 ■ 財力：4,174 元（教育部補助 3,024 元，學校自籌 1,150 元） 	98.8.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開學典禮 ■ 師生團體互動輔導 	臺南縣文昌國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助班級數 7 班 ■ 受助學生數 81 人 ■ 受助教師數 15 人 	
	辦理成效（簡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活動內容生動活潑，深受全校師生的喜愛，活動過程中，學生歡笑聲不斷，減緩小朋友受災害的苦痛，同時活動內容安排，也深受文昌國小師長的認同與肯定，讓服務志工體認服務價值，願意繼續投入後續服務工作。 ■ 讓志工肯定生命的意義與價值，關懷社會提供災區學校慰訪及關懷。 ■ 協助災區學校學生快樂面對開學日，勇敢迎接新學期。 ■ 協助災區學校教職員工適度減壓，給予學生最好的教育品質。 					
						
互動遊戲，拉近你我距離			一起歡笑，創造歡樂			

序號	承辦學校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時間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 ■ 參與社團：杏林志工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33 人 ■ 財力：10,923 元 (教育部全額補助) 	98.8.31	配合佳冬國小開學典禮安排多項團康帶動學生歡喜迎接新學期的到來，並贈送獎品給學童以鼓勵學生認真學習	屏東縣佳冬國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助班級數 16 班 ■ 受助學生數 397 人 ■ 受助教師數 22 人
辦理成效 (簡述)					
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98 年 8 月 31 日配合學校開學迎新活動，張貼心靈海報，使災區學童面對快樂的開學日。 ■ 協助學校整隊，每班由大哥哥、大姊姊二人陪伴帶進教室，熟悉學校環境。 ■ 帶領學童玩團康遊戲，讓他們在輕鬆愉快的環境下開心學習。 ■ 宣讀「給小朋友的一封信」傳遞天空部落格訊息，適時贈送小禮物給學童，讓小朋友洋溢在愉快的氣氛中。 				
					
	全體大專志工與佳冬國小師生合照		開學典禮當天協助佳冬國小老師將小朋友整隊排好隊伍		

序號	承辦學校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時間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 參與社團：華幼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13 人 ■ 財力：5,490 元（教育部補助 4,420 元，學校自籌 1,070 元） 	98.8.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協助大班幼兒和一年級新生，認識班級、校園、同學以及老師 ■ 協助老師帶領班上新生完成入學手續以及班級事務 ■ 協助家長了解學校作息 	臺南縣保東國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助班級數 2 班 ■ 受助學生數 47 人 ■ 受助教師數 5 人
辦理成效（簡述）					
<p>關心莫拉克颱風災區學校，將自己所學專業幼保知識，做實務上應用。協助受災區學校開學日相關事宜及 H1N1 量體溫防疫工作。除了打掃、新生點名、編排座位、新生入學典禮（多功能教室），幫忙發書本、幫忙老師說明幼稚園跟小學上課規矩不同之處。發聯絡單、跟幼兒說明上學該帶物品。並帶動孩子唱小星星。讓小朋友在災後開學第一天快樂回校園，平安入學。</p>					
					

序號	承辦學校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時間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文藻外語學院 ■ 參與社團：學務處服務學習中心服務隊志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7 人 ■ 物力：校車、文具用品 ■ 財力：4,925 元（教育部補助 4,060 元，學校自籌 865 元） 	98.8.30 ∩ 98.8.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協助教師處理開學日相關事宜 ■ 協助帶領團康活動 ■ 其他有益災區學校學生身心健康活動 	高雄縣寶來國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助班級數 6 班 ■ 受助學生數 53 人 ■ 受助教師數 11 人 	
	辦理成效（簡述）					
	<p>雖然此次活動召集倉促，但是學生已經具備之前其他志工服務隊的經驗，甚至有學生曾經在此學校服務過，所以在準備活動流程及文案製作方面，充分發揮學生創意，不僅對達到計畫目標有共識，並清楚劃分責任分工。</p> <p>文藻外語學院針對學生服務學習意義，當下成果顯著呈現。當日活動內容生動活潑，除了讓參與開學的小朋友體驗開學的快樂氣氛，更是藉由身體的舒展，提振小朋友低潮的心情。在活動過程中，發揮團隊合作的精神，象徵希望可藉由彼此關懷的心而顯現；隊輔和小朋友互動裡，讓小朋友笑顏逐展，帶出開學日的歡樂氛圍。雖是短程活動執行，但卻達成「快樂開學日，勇敢向前行」宗旨——協助災區學校學生快樂面對開學日，勇敢迎接新學期。</p>					
						
活動文案討論			團康活動進行			



伍、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教育部於教育部電子報 374 期專題報導「災生心輔・教育部提重建計畫」，說明教育部在災後學生心輔工作之因應作為，同時關懷協助救災之心理輔導專業人員，函請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將其列為優先施打新型流感疫苗之對象，並函請行政院衛生署評估醫療團隊進駐受災災區，提供災區與易地安置處所之學童醫療服務。茲將相關活動及其它宣導工作彙整如下：

表 2-1-4 教育部第二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序號	辦理日期	執行事項
1	98.9.3	於教育部電子報 374 期，專題報導「災生心輔・教育部提重建計畫」，說明教育部在災後學生心輔工作之因應作為。
2	98.9.7	函送全國自殺防治中心編撰之自殺防治系列衛教手冊，予各機關學校。
3	98.9.8	運用教育廣播電臺「教育開講」節目宣導「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及「快樂開學日・勇敢向前行」計畫，邀請中區輔諮中心陳斐娟召集人及本部訓育委員會劉麗貞主任，積極宣導「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及鼓勵大專校院協助災區學校實施「快樂開學日・勇敢向前行」計畫。
4	98.9.15	本部函請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將協助救災之心理輔導專業人力列為優先施打新型流感疫苗之對象，以降低災區交互感染狀況情事。
5	98.9.18	協助行政院衛生署調查受災地區易地安置處所之「一般醫療」與「心理重建服務」需求，並以 98 年 9 月 18 日臺訓（三）字第 0980155439 號函函請行政院衛生署評估醫療團隊進駐之必要。



序號	辦理日期	執行事項
6	98.9.28	本部協助行政院衛生署調查本部受災地區學童易地安置處所之需求，嗣後以臺訓（三）字第 0980155439 號函復調查受災地區易地安置處所之「一般醫療」與「心理重建服務」需求，並請行政院衛生署本權責評估醫療團隊進駐之必要。
7	98.10.1	以 98 年 10 月 1 日臺訓（三）字第 0980170346 號函函請災區縣市、中、南區大專校院輔諮中心及行政院衛生署，參考運用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所送心理輔導相關教材。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南投縣政府依據 98 年 8 月 21 日「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與 98 年 8 月 27 日「研商災區六縣市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相關事宜會議」會議決議，提出「南投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其中四項子計畫及其功能分別說明如下：

- 一、 莫拉克颱風災後專業輔導諮商人力至校心理諮商輔導服務計畫
- 二、 莫拉克颱風災後心理輔導遊戲治療室整建計畫
- 三、 南投縣莫拉克颱風災後心理輔導—認輔小團體輔導計畫
- 四、 南投縣莫拉克颱風災後心理輔導—督導執行小組運作計畫

專業輔導諮商人力至校心理諮商輔導服務與遊戲治療室整建計畫可提供個案學生與家長心理衛生諮詢適當之場地與環境，提供個案教師與家長心理衛生諮詢，以提高災後專業輔導教師工作士氣並協助學校輔導因風災心理受創致適應欠佳之學生。

認輔小團體輔導計畫提供受災學生預防性的團體輔導活動，協助肯定自我、熟悉社交技巧，學習生涯探索之輔導。並且幫助特殊學生心智健全發展，並鼓勵其由了解自己，學習情緒管理，增進人際關係，並發揮個人潛能。

督導執行小組定期召開督導會報，督導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推動辦理情形。審核並篩選可用資源，如對提供心理諮商等專業服務之民間團體，就其專業服務事項審查其執行團隊專業、素養整體計畫可行性等內涵。

南投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與各子計畫如下：



南投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一、依據

- (一) 依據 98 年 8 月 27 日「研商災區六縣市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相關事宜會議」會議決議辦理。
- (二) 依據 98 年 8 月 21 日「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辦理。

二、目的

- (一) 提供本縣災區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諮詢、輔導、諮商與轉介服務。
- (二) 提供長期創傷個案心理治療服務。
- (三) 協助校園三級預防輔導機制，提升教師專業輔導知能。
- (四) 集結社會支持系統，有效運用並落實各校心靈重建工作。
- (五) 重建溫馨健康的友善校園。
- (六) 重建災區學校生活品質。

三、合作之政府機關、學校或民間團體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中護理專科學校、中臺科技大學、朝陽科技大學、中山醫學大學、弘光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國立臺中一中、草屯療養院、臺灣世界展望會、中區大專青年服務社、南投縣家扶中心、明道文教基金會。

四、服務對象

本縣受災地區（信義鄉，國姓鄉、仁愛鄉、水里鄉）、國民中小學學生、教師及家長。

五、計畫時程

- (一) 第一階段：98 年 8 月 9 日至 99 年 1 月 20 日。
- (二) 第二階段：99 年 1 月 20 日至 99 年 12 月底。

六、實施原則

- (一) 專業化原則：強化災區輔導人力之災後心理輔導知能，與本縣民間團體、衛政及社政資源分工合作。



- (二) 在地化原則：重視地方文化情感及就近參與，相關專業人力資源就近支援，以利心理輔導長期深化發展。
- (三) 系統化原則：配合各級教育主管機關之組織建制與調度，投入災區心理輔導工作。
- (四) 高關懷原則：主動尋找高關懷學生，積極提供相關之心理輔導措施。

七、實施策略

- (一) 本府規劃執行工作
 - 1、調查本縣所屬學校地區，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各項心理輔導相關需求，以協助所轄學校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服務。
 - 2、動員所屬輔導工作輔導團及輔導教師，主動介入學校輔導機制，赴災區學校協助師生心理輔導工作及辦理相關輔導工作增能研習。
 - 3、依所屬學校實際需求，區域特性與學校師生需要，結合鄰近醫療、衛生、教育、社政或民間團體及各大學輔導諮商資源，規劃心理輔導實施方案。
 - 4、督導各校積極落實執行各類心理輔導方案。
 - 5、教導教師辨識學生悲傷情緒與行為反應，適時提供學生心理支持或輔導。
 - 6、整合大專校院、高中職校、中小學輔導人力資源及民間團體資源，積極提供受災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相關服務。
 - 7、督導所屬學校將有需要協助之受災學生（含寄讀生）優先列為認輔對象，並請學校輔導室主動提供寄讀學生心理適應、輔導、諮詢、轉介等服務。
 - 8、優先運用本縣「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國民中小學學生輔導工作」方案經費協助災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
 - 9、配合教育部指定之中區大專校院輔諮中心，協調心理或輔導相關系所師生協助災區學校心理輔導及個案服務。
 - 10、配合教育部指定之中區大專校院輔諮中心協調大專校院心理或輔導相關類科專業教師，在不影響任教學校教學活動的原則下，積極參與災區各項心理輔導工作。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南投縣

(二) 本縣所屬學校

- 1、動員學校教職員工力量，以學校為核心，主動結合社會輔導網絡資源（醫療、衛生、教育、社政或民間團體…等），系統規劃心理輔導實施方案；對全體學生進行團體輔導，並提供學生個案心理諮詢、輔導、諮商與轉介等服務。
- 2、調查校內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各項心理輔導相關需求，以協助校內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服務。
- 3、學校輔導室（中心）致家長的一封信，透過書信或手機簡訊等方式，主動寫信關懷家長，宣導心理輔導諮詢專線、提供心理支持並說明學校提供學生之心理輔導相關方案。
- 4、將有需要協助之受災學生（含寄讀生）優先列為認輔對象，輔導室（中心）應主動提供寄讀學生心理適應、輔導、諮詢、轉介等服務。

八、實施計畫

相關實施計畫有三，細項計畫內容另行敘明：

- (一) 莫拉克颱風災後專業輔導諮商人力至校心理諮商輔導服務計畫。
- (二) 莫拉克颱風災後心理輔導遊戲治療室整建計畫。
- (三) 莫拉克災後學生心理團體輔導實施計畫（併入本縣友善校園團體輔導計畫中進行）。

以上計畫實施時間均自 98 年 9 月起至 99 年 12 月止，因本縣受災部分較南部地區輕微，故受災學生 99 年度起之心理輔導計畫併入本縣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中「生命教育工作」及「專業諮商心理人員參與國民中小學輔導心理計畫」中一併進行。

九、工作重點與內容

(一) 工作重點

- 1、建置心理輔導專業運作小組。
- 2、彙整及評估災區學校暨學生心理輔導需求。
- 3、結合中區輔諮中心及相關團體，辦理大專校院認輔災區學校工作。
- 4、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



- 5、協調專業輔導人員進行心理輔導及轉介服務。
- 6、啟動學校認輔機制。
- 7、落實個案管理及追蹤輔導。

(二) 工作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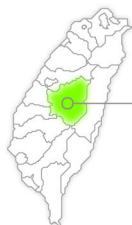
對象	工作內容	執行及支援
學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進行認輔 2、家庭訪視 3、團體輔導 4、個案諮商 5、班級輔導 6、個案研討 7、個案管理及追蹤輔導 8、其他陪伴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輔導資源中心學校 ◎專業支援網絡 ◎民間心靈陪伴團體 ◎大專認輔學校
教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心靈重建、心理輔導諮詢 2、協助善用及轉介社會相關資源網絡 3、提升專業輔導知能及高關懷學童辨識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輔導資源中心學校 ◎專業支援網絡 ◎民間心靈陪伴團體 ◎大專認輔學校
家長暨社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心靈重建、心理輔導諮詢 2、協助善用及轉介社會相關資源網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專業支援網絡 ◎民間心靈陪伴團體

十、預期效益

- (一) 提供災區學校輔導支援系統，以重建校園教育輔導之功能。
- (二) 降低教育人員學生及家長災後創傷及自我傷害的發生率。
- (三) 提升本縣專業輔導制度，發揮健全輔導網絡系統。

十一、經費需求及來源：教育部專款補助。

十二、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如有未竟事宜得隨時補充。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南投縣

子計畫一

南投縣莫拉克颱風災後專業輔導諮商人力至校心理諮商輔導服務計畫

- 一、依據：教育部 98 年度「莫拉克颱風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計畫」。
- 二、目的
 - (一) 提高災後專業輔導教師工作士氣並協助學校輔導因風災心理受創致適應欠佳之學生。
 - (二) 提供個案、教師與家長心理衛生諮詢。
 - (三) 在就近提供、容易約談、專業保密、單純關係原則下，落實學生心理諮商工作。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 四、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 五、協辦單位：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朝陽科技大學、中山醫學大學、國立中興大學。
- 六、承辦單位：南投縣南投國民中學、南投縣隆華國民小學、南投縣神木國民小學。
- 七、實施方式
 - (一) 於受災國中小每週排定一至二天為由認輔大專校院輔導諮商專業心理師駐校諮商服務時間。
 - (二) 縣內受災學校如有校內嚴重適應欠佳、需要專業心理諮商輔導人員協助之學生，填寫個案申請表，交至南投國中，經篩選後排定諮商時間，由申請學校輔導室工作人員依約談時間，陪同個案至隆華國小及神木國小進行晤談〈依需要邀集相關人員〉。
 - (三) 受諮商個案資料需妥善保管並確實保密，以維護專業倫理。
 - (四) 辦理經費：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 (五) 辦理時間：98 年 8 月至 99 年 1 月；每週 1 至 2 日（暫定）。
 - (六) 相關約定：服務次數與時間：
 - 1、個案每次晤談四十分鐘為限，個案含關係人等〈教師、家長〉每次晤談九十分鐘為限。
 - 2、有續談需求者，以中心學校排定時間為準；需更換時段者得調整之，但須尊重其他當事人之權益。
 - 3、續約：當事人之續約於各次晤談結束後，由各校輔導室提出



向中心學校登記。

- 4、取消：因故取消晤談者（請假者）請於晤談日三天前電話知會行政人員。未事先來電取消而缺席者，暫時中止晤談，得由候補者依序遞補。
 - 5、保密：晤談人員應謹守專業倫理，維護當事人福祉，對於因晤談而知悉或持有之秘密，不得洩漏，但有下列各款之情事者不在此限：
 - 當事人可能危及自己或他人生命、自由、財產及安全者。
 - 當事人涉及法律責任者，如：兒童及少年福利法、優生保健法、家庭暴力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等。
 - 6、知會義務：當事人有下列情事者，有告知晤談人員之義務，如有違反得暫時中止晤談：
 - 曾罹患精神疾病或正在服藥者。
 - 有自殺或自傷之企圖、計畫或經歷者。
 - 目前正使用其他相關諮詢資源者。
- (七) 帶隊老師請給予公（差）假。
- (八) 獎勵：承辦學校工作人員依教育專業人員獎勵基準予以敘獎。
- (九) 本辦法陳 縣長核准後實施，修正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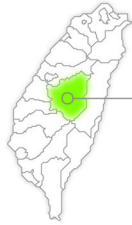
子計畫二

南投縣莫拉克颱風災後心理輔導遊戲治療室整建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 98 年度「莫拉克颱風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計畫」。

二、目的

- (一) 提高災後專業輔導教師工作士氣並協助學校輔導因風災心理受創致適應欠佳之學生。
- (二) 提供個案學生與家長心理衛生諮詢適當之場地與環境。
- (三) 在就近提供、容易約談、專業保密、單純關係原則下，落實學生心理諮商工作。
- (四) 在良好關係的前提下，透過遊戲為媒介來幫助適應困難的兒童。Amster 提出六個遊戲治療的目的：
 - 1、輔助診斷時所需的了解。
 - 2、幫助治療關係的建立。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南投縣

- 3、供疏通防衛及處理焦慮的媒介。
- 4、助兒童將感覺口語化。
- 5、助兒童將潛意識的過程演出來並釋放其緊張。
- 6、增強兒童在治療結束後對遊戲的興趣。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五、承辦單位：南投國民中學、信義鄉（或鄰近之水里鄉）、仁愛鄉（或鄰近之埔里鎮）各一所國民中小學。

六、實施方式

（一）本縣各於受災區區域設置三處心理諮商與遊戲治療室，以便專業心理師、諮商師及學校輔導教師於對學生進行諮商服務時，具備良好之環境。

（二）預定於本縣信義鄉（或鄰近之水里鄉）、仁愛鄉（或鄰近之埔里鎮）及諮商中心學校南投國中各設立一所具遊戲治療諮商室之中心學校，以利災後對個案進行心理專業諮商輔導及復健時所需。

（三）定義

1、Reid（1986）：是一種基本心理動力與發展原則的心理治療法，以緩和兒童情緒方面的困擾。通常使用具有想像和表達功能的各種素材，例如木偶、洋娃娃、黏土、棋盤遊戲、藝術材料及模型遊戲等，藉著遊戲的暗喻，使兒童能表達並疏通其情緒衝突。

2、劉焜輝（民83）：指來談者與治療者之間，以遊戲為媒介而展開的、特殊的心理互動交流，以解決來談者人格與行為上的問題，期能促進人格的發展為目的的實踐性助人活動。

3、何長珠（民87）：指受過遊戲治療相關課程訓練的治療者，在遊戲室的環境中，提供一種安全、信任、容許和責任的態度，與兒童（4-12歲）發展出一種正向的關係，並藉由兒童自由選擇玩具和扮演活動中，達到治療上的宣洩、支持和重整的結果。

（四）實施對象

在成長過程中，大多數的兒童都會有或多或少的適應問題，或受情緒困擾而需要輔導，有些是學校發生的學習障礙、人際關係不良等問題，有些是家中親子衝突、父母婚姻



問題所帶來的心理困擾，有些則經歷了更大的創傷，如：家庭暴力、性暴力受害者、在意外中失去親人等。一般而言，如果經由父母、老師的觀察或專業人士的診斷（社工員、小兒科醫生、兒童心智科、精神科大夫等），發現兒童的確有適應上或學習上的困難，甚至是發展遲緩兒的溝通障礙問題，遊戲治療都是一個很好的介入方式。目前政府推動的早期療育活動計畫，亦包括未來將增設身心障礙兒童遊戲治療，以及體適能活動中心，以照顧更多弱勢需要幫助的孩子。

（五）遊戲治療常見的媒體

1、藝術媒材

包括平面和造形藝術。主要材料為彩色筆、蠟筆、粉蠟筆、水彩及 A4 或 B4（八開）大小的紙張、剪刀、色紙、厚紙板、有圖片可供剪貼的雜誌、透明膠帶、膠水、釘書機、鉛筆（2B）等皆應準備。其他如兒童繪畫的工作服、指畫顏料及可清洗的地板亦屬重要。此外，黏土在兒童創作及攻擊情緒的表現上亦為重要管道，因為黏土可隨意搓揉、擠壓並作成任何想要的造形。通常可分為彩色的化學黏土和水揉的黏（泥）土，後者為自然的材質，但較難清洗；前者有顏色、多變化、乾淨，較易為兒童接受。相關的設備包括一個高度與兒童相當的工作桌、椅、幾塊砧板、切割工具。

2、玩偶

此類玩具特別適用學齡前到潛伏期的女生，此期的男生愛玩的是軍隊、戰士、戰車等和打仗有關的遊戲。使用此類玩偶扮家家酒時，兒童常會將其家庭生活演出來。可收集的玩具包括可折疊的家人玩偶組（如爸爸、媽媽、男孩、女孩、嬰兒、爺爺、奶奶、青少年、男人和女人）、娃娃屋以及相稱尺寸的傢俱（如沙發、床、電視、桌子、廚具、餐桌等）、與正常嬰兒一般大的娃娃和奶瓶、填充動物布偶（像怪物、猴子、熊等）、軍隊和戰爭玩具、醫藥箱。

3、布偶

布偶與玩偶皆是假設兒童會把自己與布偶看作是一體，而把自己的感情投射到布偶身上。所以兒童說的布偶的感覺和想法事實上就是在說他自己。且布偶和玩偶能一再重複創傷經驗，並出現各種不同的結局。此類可收集的玩具包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南投縣

括布偶家人組（爸爸、媽媽、男孩、女孩）、動物布偶（應包含溫和類及兇猛類動物，如兔子、松鼠、獅子、鱷魚等）、昆蟲布偶（如瓢蟲、蜘蛛、蜜蜂）等。

4、積木類

包括木製及塑膠組件，可準備 200-500 塊左右的積木，並搭配適合尺寸的人物，如警察、消防員、摩托車、汽車等物件，來協助故事情境的完成。

5、棋盤遊戲

潛伏期的孩子較喜歡有組織、有規則的遊戲，棋盤遊戲玩時須要自我抑制(等待輪到自己)和別人合作及遵守規則，故可增強兒童的挫折忍受力和自我控制的能力，幫助兒童增進其社會化技能。大部分的棋盤遊戲都是透過代幣的積分或以擲骰子來看誰最快抵達終點，隱含了輸贏的概念。故兒童面對輸贏的反應、對規則遵守的情形、甚至作弊，都是治療上可討論的主題。

6、沙遊

是使用沙盤及一些模型玩具配合來完成故事情境的技術。其設備為兩個防水沙盤（淺底），大小約 70×50×70cm 容器。一個裝乾沙，一個裝溼沙，底部及側邊漆上藍色，象徵水或天空，再鋪上高度約一半的沙（黑沙、白沙均可），搭配數百個迷你模型玩具或物品提供給兒童選擇，以配合故事的完成。

（六）設備

1、模仿實際生活的玩具

娃娃家、家具及家飾模型、布偶、真實的奶瓶及奶嘴、小娃娃用的奶瓶、衣服；廚房用具、小型掃帚、拖把；小型運輸工具：消防車、救護車、貨車、飛機、船；玩具電話；收銀機及玩具貨幣；飾物、錢包、化妝品、帽、面具；玩具醫生工具箱；玩具錶；布偶；鏡子；樂器；動物園及農場動物例如蛇、老鼠、恐龍、狼、熊、羊、馬等；塑膠怪獸。

2、表達暴力的玩具

玩具動物（有溫馴及兇猛的）；玩具士兵及軍隊用品、武器；子彈鎗（塑膠頭子彈）；膠刀；警察裝備（手槍、手銬等）；吹氣不倒翁（耐用的）；枕頭；球棒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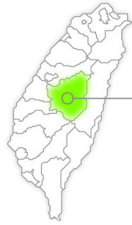
3、進行創作及情緒表達的玩具

蠟筆、筆、鉛筆、剪刀、白報紙、漿糊、膠紙、紙黏土、畫架、繪畫顏料；沙及鏟子；水、積木組合、白板、長繩。

子計畫三

南投縣莫拉克颱風災後心理輔導－認輔小團體輔導計畫

- 一、依據：教育部「莫拉克颱風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計畫。
- 二、目的
 - (一) 提供受災學生預防性的團體輔導活動，協助肯定自我、熟悉社交技巧，學習生涯探索之輔導。
 - (二) 幫助特殊學生心智健全發展，並鼓勵其由了解自己，學習情緒管理，增進人際關係，並發揮個人潛能。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 四、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 五、承辦單位：本縣各受災國民中小學（預定申請 10 團）。
- 六、日期：98 年 9 至 12 月、99 年 1 至 12 月。
- 七、實施方式
 - (一) 請學校依實際需要提出申請，各校每團以八至十二名個案為原則，進行小團體輔導。
 - (二) 各校聘請具有相關背景之輔導教師，透過小型團體「自我坦露」、「助長作用」、「自我成長」等歷程，增進認輔學生適應之能力，使其順利成長發展。
- 八、經費：每團壹萬元共計十萬元，由教育部「98 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補助經費項下支應。（不另附預算申請表）
- 九、本計畫經 呈教育部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子計畫四

南投縣莫拉克颱風災後心理輔導—督導執行小組運作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辦理。

二、目的

- (一) 總理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之規劃執行、考核及評估工作。
- (二) 定期召開督導會報，督導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推動辦理情形。
- (三) 審核並篩選可用資源，如對提供心理諮商等專業服務之民間團體，就其專業服務事項審查其執行團隊專業、素養整體計畫可行性等內涵。
- (四) 督導資源、整合組織聯繫與互相支援功能。
- (五) 組織

召集人	教育處劉處長仲成
副召集人	教育處學務科陳科長振義
執行秘書	教育處學務科蔣青翰
執行小組委員	南投國中馬校長惠娣（輔導諮商中心學校）
執行小組委員	南投國中輔導組長余孟雯（輔導諮商中心學校承辦人）
執行小組委員	神木國小史校長新健
執行小組委員	隆華國小陳校長文源
執行小組委員	隆華國小輔導主任
執行小組委員	神木國小輔導主任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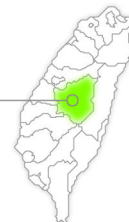
四、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

五、承辦單位：南投國民中學、神木國民小學、隆華國民小學。

六、活動時間：98年9月10日、10月15日（共二次）。

七、活動地點：南投國民中學。

八、實施對象：本縣各國民小學輔導教師，本縣輔導工作輔導團團員分區參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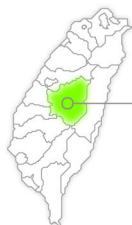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南投縣政府莫拉克風災心理重建執行小組持續關注災區心理輔導工作，於 98 年 10 月及 11 月各召開一次會議，會議內容與決議事項如下：

表 2-2-1 南投縣第二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1	98.10.7	南投縣莫拉克風災督導執行小組第二次會議	陳科長 鎮義	本縣莫拉克風災心理重建執行小組組員、災區學校代表，約 12 人	1. 災區心理輔導研習編排 2. 認輔大專校院協助事項確認與協調				
2	98.11.9	南投縣莫拉克風災督導執行小組第三次會議	洪副處長 文卿	本縣莫拉克風災心理重建執行小組組員、災區學校代表，約 10 人	1. 災區心理輔導需求再確認 2. 進入災區團體及協助狀況討論 3. 本縣因災情較為輕微，99 年度莫拉克心理輔導事宜併入友善校園計畫辦理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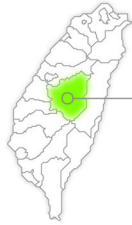
南投縣政府針對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工作計畫辦理專業研習，共計 6 場次，參與人次總計 620 人次。本項研習加強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輔導主任及組長，對於疑似受災學生及轉學生之了解與輔導，促使心理輔導種子人員及災區輔導教師、輔導人員更具備災後憂鬱辨識及心理輔導、轉介知能。茲將各項研習活動與成果彙整如下表：

表 2-2-2 南投縣第二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1	98.8.27~98.8.28 08:00~16:00 共 12 小時	災後辨識學生憂鬱情緒，引導正向思考	全縣國民中小學生命教育種子人員、災區輔導教師	50
	研習成效： 1. 心理輔導種子人員及災區輔導教師具備基本知能 2. 了解情緒反應累積以及抒解方式 3. 參訓人員具備基本聆聽及輔導能力			
2	98.10.8 08:30~12:30 共 4 小時	輔導主任輔導工作應有的認知暨諮商培訓	全縣國民中小學輔導主任、心理輔導中心學校人員、災區輔導教師	190
	研習成效： 1. 本縣各國民中小學輔導主任及組長具備基本知能 2. 於各校加強對於疑似受災學生及轉學生之了解與輔導 3. 了解情緒反應累積以及抒解方式 4. 參訓人員具備基本聆聽及輔導能力			
3	98.10.9 08:30~12:30 共 4 小時	校長輔導工作應有的認知暨輔導基礎研習	全縣國民中小學校長、心理輔導中心學校人員、災區輔導教師	190



	研習成效： 1. 本縣各國民中小學輔導主任及組長具備基本知能 2. 於各校加強對於疑似受災學生及轉學生之了解與輔導 3. 了解情緒反應累積以及抒解方式 4. 參訓人員具備基本聆聽及輔導能力			
4	98.10.23 08：30～12：30 共 4 小時	憂鬱與自我 傷害之預防 高風險篩檢 與處置-第 一場	埔里、魚池、仁 愛、水里、信義五 鄉鎮輔導組長、輔 導教師、學校輔導 人員	70
	研習成效： 1. 了解憂鬱的形成，並使用憂鬱篩檢量表 2. 輔導人員更具備災後憂鬱辨識及心理輔導、轉介知能 3. 建立各鄉鎮間心理輔導支援網絡系統			
5	98.11.6 13：30～17：30 共 4 小時	憂鬱與自我 傷害之預防 高風險篩檢 與處置-第 二場	竹山、名間、集 集、鹿谷四鄉鎮輔 導組長、輔導教 師、學校輔導人員	60
	研習成效： 1. 了解憂鬱的形成，並使用憂鬱篩檢量表 2. 輔導人員更具備災後憂鬱辨識及心理輔導、轉介知能 3. 建立各鄉鎮間心理輔導支援網絡系統			
6	98.11.13 13：30～17：30 共 4 小時	憂鬱與自我 傷害之預防 高風險篩檢 與處置-第 三場	南投、中寮、草 屯、國姓四鄉鎮輔 導組長、輔導教 師、學校輔導人員	60
	研習成效： 1. 了解憂鬱的形成，並使用憂鬱篩檢量表 2. 輔導人員更具備災後憂鬱辨識及心理輔導、轉介知能 3. 建立各鄉鎮間心理輔導支援網絡系統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南投縣



98.8.27~98.8.28
辨識學生憂鬱情緒，引導正向思考



98.10.8
輔導主任輔導工作應有的認知
災區心理輔導預備研習



98.10.9
校長輔導工作應有的認知
災區心理輔導預備研習



98.10.23
輔導工作應有的認知、憂鬱與自我傷害之預防、高風險篩檢與處置



98.11.6
輔導工作應有的認知、憂鬱與自我傷害之預防、高風險篩檢與處置



98.11.13
輔導工作應有的認知、憂鬱與自我傷害之預防、高風險篩檢與處置



肆、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南投縣重度受災學校為神木國小、隆華國小二校，本計畫原排定認輔大專校院諮商輔導心理師駐校辦理諮商輔導服務，後因交通不便因素，改以與團體輔導、專業諮商等方式一併辦理。

神木國小部分由國立暨南大學認輔，共於 98 年 9 月 9 日及 98 年 9 月 16 日到校服務二次，諮商輔導服務達 20 人次。後因該校主要為校舍損毀，由該校經評估學生心理因素尚堪正常之後辦理提前結案。但學校端仍持續進行家庭訪問、電話關懷並配合其他民間團體(如臺中一中輔導處、紅十字會、臺北縣救國團等)進行後續服務，相關活動後續辦理計 10 場次。

隆華國小部分由朝陽科技大學認輔，共於 98 年 8 月 31 日、9 月 2 日、9 月 9 日、9 月 23 日、10 月 28 日、11 月 18 日辦理六次到校服務及 10 場次以上活動，到校參與輔導人數達 50 人以上，並辦理各校團體輔導、減壓活動及心理諮商。

南投縣受災學校在中諮中心熱心的協助下，媒合大學校院進行認輔工作，茲將認輔情形彙整如下表：

表 2-2-3 南投縣第二階段大專校院參與認輔一覽表

序號	至本縣協助之機關學校團體	協助事項
1	朝陽科技大學	持續關懷本縣神木國小與進行學生、家長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
2	中臺科技大學	利用寒暑假至本縣神木國小、隆華國小推動學生課業輔導與團體輔導等
3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輔導諮商中心針對本縣隆華國小受災學生進行小團體輔導、轉介；並對教師進行心理輔導
4	弘光科技大學	每個月第 4 個星期日科大學生到本縣隆華國小進行伴讀活動，輔導學生功課並陪伴讓學生善用假期
5	龍華科技大學	至本縣隆華國小以團康活動、故事活動、心智圖，培養學生創意管理素養、強化學生團隊運作合作協調能力，體驗學生社會責任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南投縣

序號	至本縣協助之機關學校團體	協助事項
6	臺中護理專科學校	利用寒暑假至本縣神木國小推動學生課業輔導與團體輔導等

受輔學校	認輔大專校院	輔導頻次
隆華國小	國立暨南大學	共至校 2 次，共計約 3 人次到校服務，時間為：98.9.9、98.9.16
神木國小	朝陽科技大學	共至校 6 次，共計約 50 人次到校服務，時間為：98.8.31、98.9.2、98.9.9、98.9.23、98.10.28、98.11.18

成果照片



第二階段專業諮商輔導工作內容分別有個案諮商、團體輔導、班級輔導、家庭訪視、書信或電話關懷、追蹤輔導及篩檢評估等項目，茲將各月實施情形分別列表說明如下：



伍、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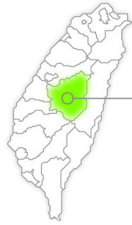


表 2-2-4 南投縣第二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個案諮商者					提供個案諮商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個案類型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南投縣信義鄉神木國小 24 人	神木國小 房屋受損：4 人 農田沖毀或農作物損毀：20 人				朝陽科技大學 12 人次	1.心理師 3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9 人										
接受個案諮商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table border="1"> <caption>個案諮商人次</caption> <thead> <tr> <th>月份</th> <th>98/9</th> <th>98/10</th> <th>98/11</th> <th>98/12</th> </tr> </thead> <tbody> <tr> <td>個案諮商人次</td> <td>24</td> <td>24</td> <td>24</td> <td>24</td> </tr> </tbody> </table>		月份	98/9	98/10	98/11	98/12	個案諮商人次	24	24	24	24
	月份	98/9	98/10	98/11			98/12									
	個案諮商人次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合計：96																

表 2-2-5 南投縣第二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團體輔導者					提供團體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團體類型與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隆華國小 58 人 神木國小 24 人	災後心理復健輔導 16 人 情緒管理 32 人 生涯輔導 11 人 遊戲輔導 22 人 課業輔導 22 人				國立暨南大學 5 人 隆華國小 2 人 南投家扶中心 2 人 朝陽科技大學 10 人次 臺灣世界展望會 2 人次 草屯療養院 1 人次 中區大專服務協會 6 人次	1.心理師 10 人 2.社工師 2 人 3.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8 人 4.未具證照、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0 人															
接受團體輔導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table border="1"> <caption>團體輔導實施情形</caption> <thead> <tr> <th>月份</th> <th>98/9</th> <th>98/10</th> <th>98/11</th> <th>98/12</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團體輔導人次</td> <td>147</td> <td>37</td> <td>37</td> <td>25</td> </tr> <tr> <td>團體輔導團次</td> <td>8</td> <td>3</td> <td>3</td> <td>3</td> </tr> </tbody> </table>		月份	98/9	98/10	98/11	98/12	團體輔導人次	147	37	37	25	團體輔導團次	8	3	3	3
	月份	98/9	98/10	98/11			98/12														
	團體輔導人次	147	37	37			25														
團體輔導團次	8	3	3	3																	
147	37	37	25																		
合計：246																					
團體輔導團次	8	3	3	3	合計：17																
	合計：17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南投縣

表 2-2-6 南投縣第二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班級輔導者		提供班級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隆華國小 681 人 神木國小 259 人		臺中一中輔導室 156 人 明道文教基金會 192 人 中臺科技大學 103 人 龍華科技大學 103 人 弘光科技大學 88 人 學生校外生活指導委員會 39 人 朝陽科技大學 12 人次		1.心理師 5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4 人 3.其他 90 人(大學生)																
接受班級輔導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table border="1"> <caption>班級輔導實施情形數據</caption> <thead> <tr> <th>月份</th> <th>班級輔導人次</th> <th>班級輔導班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98/9</td> <td>135</td> <td>3</td> </tr> <tr> <td>98/10</td> <td>25</td> <td>3</td> </tr> <tr> <td>98/11</td> <td>49</td> <td>4</td> </tr> <tr> <td>98/12</td> <td>49</td> <td>4</td> </tr> </tbody> </table>	月份	班級輔導人次	班級輔導班次	98/9	135	3	98/10	25	3	98/11	49	4	98/12	49	4
	月份	班級輔導人次	班級輔導班次																	
98/9	135	3																		
98/10	25	3																		
98/11	49	4																		
98/12	49	4																		
合計：258																				
接受班級輔導人次	3	3	4	4																
	合計：14																			

表 2-2-7 南投縣第二階段「家庭訪視」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家庭訪視者		提供家庭訪視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隆華國小 129 人 神木國小 40 人		臺中一中輔導室 25 人 南投家扶中心 2 人 朝陽科技大學 10 人次 臺灣世界展望會 2 人次		1.心理師 2 人 2.社工師 1 人 3.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0 人 4.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 人 5.其他 25 人(學生)																
接受家庭訪視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table border="1"> <caption>家庭訪視實施情形數據</caption> <thead> <tr> <th>月份</th> <th>班級輔導人次</th> <th>班級輔導班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98/9</td> <td>51</td> <td>4</td> </tr> <tr> <td>98/10</td> <td>13</td> <td>3</td> </tr> <tr> <td>98/11</td> <td>11</td> <td>3</td> </tr> <tr> <td>98/12</td> <td>12</td> <td>3</td> </tr> </tbody> </table>	月份	班級輔導人次	班級輔導班次	98/9	51	4	98/10	13	3	98/11	11	3	98/12	12	3
	月份	班級輔導人次	班級輔導班次																	
98/9	51	4																		
98/10	13	3																		
98/11	11	3																		
98/12	12	3																		
合計：87																				
家庭訪視次數	4	3	3	3																
	合計：13																			



表 2-2-8 南投縣第二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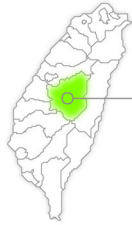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者		提供書信或電話關懷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隆華國小 85 人 神木國小 30 人		臺中一中輔導室 25 人 朝陽科技大學 12 人次		1.心理師 4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9 人 3.其他 24 人(學生)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45	10	10	10	
	合計：75				

表 2-2-9 南投縣第二階段「追蹤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追蹤輔導者		提供追蹤輔導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神木國小 27 人		朝陽科技大學 12 人次		1.心理師 3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9 人	
接受追蹤輔導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3	2	2	1	
	合計：8				

表 2-2-10 南投縣第二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篩檢評估者		提供篩檢評估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篩檢之專業人員		篩檢工具	篩檢結果
神木國小		朝陽科技大學：心理師 1 人		簡式篩檢量表	
接受篩檢評估校數	98.9	98.10	98.11	98.12	
	合計：1				
接受篩檢評估人次	24	0	0	0	
	合計：24				
篩檢評估次數	1	0	0	0	
	合計：1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南投縣

陸、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



南投縣在第二階段期間得到民間團體的持續協助與關懷，非常感謝，茲列表說明如下：

表 2-2-11 南投縣第二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序號	至本縣協助之機關學校團體	協助事項
1	臺灣世界展望會	主動關懷本縣神木國小學生與家庭狀況，提供家庭與學生各種協助
2	中區大專青年服務社	利用寒暑假至本縣神木國小推動學生課業輔導與團體輔導等
3	南投縣家扶中心	本縣隆華國小受災學生家庭的長期關懷，學生小團體輔導，幫助學校發展學生才藝特色
4	明道文教基金會	於本縣隆華國小每個月固定一次的環境教育、生命教育，希望用閱讀戰勝生命中的逆境，用閱讀鍛鍊孩子的心智，學習謙卑與萬物合諧共存的態度
5	草屯療養院	主動至本縣神木國小帶領學生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等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嘉義縣政府依據 98 年 8 月 12 日「教育部因應莫拉克颱風第 4 次緊急應變小組」會議決議、「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原則」及「教育部莫拉克風災受災學生輔導工作注意事項」訂定嘉義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以學校需求，尊重當地部落文化為前提，統籌協調各方資源，共同推動災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

嘉義縣政府整合嘉義縣學諮中心、嘉義縣生命教育中心學校、嘉義縣輔導工作輔導團、各級中小學、大專校院及相關民間團體，期透過系統周延的社會支持與心理支持系統，協助災民儘速恢復災前的生活品質與學習狀況；整合各方資源以提供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諮詢、輔導、諮商與轉介服務，重建溫馨健康的友善校園。

以下將依序呈現「嘉義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召開督導聯繫會議」、「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大專校院參與認輔」、「專業諮商輔導工作」與「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等成果資料。



嘉義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98年8月21日臺訓(三)字第0980145376號函發

一、前言

莫拉克風災除導致家園、學校環境重創，需要復健整備外，學校教職員工生災後減壓、情緒紓緩與心理輔導亦急需中央、地方與民間積極通力合作，共同推動心理輔導各項工作，期能將不利於災區師生及家長心理健康之因素減至最低，爰此，嘉義縣政府特擬定本計畫以期重建溫馨友善的校園。

為使嘉義縣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更臻周延且符合實際需要，並以學校需求，尊重當地部落文化為前提，統籌協調各方資源共同推動災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爰凝聚共識研訂本計畫，期透過系統周延的社會支持與心理支持系統，協助災民儘速恢復災前的生活品質與學習狀況，撫平師生災後受創的心靈，引領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能於最短的時間內走出陰霾，重建生活新希望。

二、依據

- (一) 依據 98 年 8 月 12 日「教育部因應莫拉克颱風第 4 次緊急應變小組」會議決議辦理。
- (二) 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原則」辦理。
- (三) 依據「教育部莫拉克風災受災學生輔導工作注意事項」。

三、目的

- (一) 整合各方資源以提供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諮詢、輔導、諮商與轉介服務。
- (二) 重建溫馨健康的友善校園。
- (三) 重建災區學校生活品質。

四、負責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

承辦單位：嘉義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嘉義縣生命教育中心學校、嘉義縣輔導工作輔導團。

協辦單位：本縣各級中小學、大專校院及相關民間團體。

五、服務對象

本縣受災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教師及家長(含他縣受災學生安置於本縣就讀者)。



六、計畫時程及各階段重點

時間	工作重點	負責單位
立即～ 98.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校瞭解受災學生狀況並提出轉介需求表 2.教師訓練並參與相關研習 3.擬定輔導策略 4.受災學生入班前之班級輔導 5.相關網站、衛教單張(全體師生、家長) 6.篩檢量表與心理減壓會談 7.個別或團體諮商轉介申請(特殊需求) 8.預防自殺/自傷防治 9.有嚴重PTSR者轉介醫療 10.媒體報導相關心理衛教 	縣政府、學生心理諮商中心、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各級中小學校
短期～ 99.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網站、衛教單張(全體師生、家長) 2.篩檢量表與心理減壓會談 3.受災學生生活適應團體 4.個別或團體諮商(特殊需求,如哀傷團體,含家長、教師與學生) 5.預防自殺/自傷防治 6.PTSD者轉介醫療 7.媒體報導相關心理衛教 	縣政府、學生心理諮商中心、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各級學校、大專校院、專業醫療機關、民間團體
中期～ 99.8.3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網站、衛教單張(全體師生、家長) 2.受災學生生活適應團體 3.個別或團體諮商(特殊需求)陸續結案 4.預防自殺/自傷防治 5.PTSD者轉介醫療 6.8/8追思活動(也是為了預防自殺潮) 7.8月媒體報導相關心理衛教 	縣政府、學生心理諮商中心、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各級學校、大專校院、專業醫療機關、民間團體
長期～ 100.8.3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網站、衛教單張(全體師生、家長) 2.受災學生生活適應團體 3.個別或團體諮商(特殊需求)陸續結案 4.預防自殺/自傷防治 5.PTSD者轉介醫療 	縣政府、學生心理諮商中心、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各級學校、大專校院、專業醫療機關、民間團體



七、實施原則

- (一) 專業化原則：強化災區輔導人力之災後心理輔導知能，協同相關民間團體、衛政及社政資源分工合作。
- (二) 在地化原則：重視地方文化情感及就近參與，相關專業人力資源就近支援，以利心理輔導長期身化發展。
- (三) 系統化原則：配合各級教育主管機關之組織建置與調度，投入災區心理輔導工作。
- (四) 高關懷原則：主動尋找高關懷學生，積極提供相關之心理輔導措施。

八、實施策略

(一) 各級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及相關單位

1、縣政府

- (1) 彙整所屬學校地區，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各項心理輔導相關需求，轉介本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以協助所轄學校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服務。
- (2) 動員所屬輔導工作輔導團及輔導教師，依災區受損情況，主動適時介入學校輔導機制，赴災區學校協助師生心理輔導工作。
- (3) 督導各校積極落實執行各類心理輔導方案。
- (4) 整合各項資源及對外窗口聯絡事宜

2、嘉義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 (1) 依所屬學校實際需求，區域特性與學校師生需要，以個案管理方式，主動結合鄰近醫療、衛生、教育、社政或民間團體，系統規劃心理輔導實施方案。
- (2) 辦理相關研習教導教師及心理師辨識學生悲傷情緒與行為反應，適時提供學生心理支持或輔導（見附件）。
- (3) 整合大專校院、高中職校、中小學輔導人力資源及民間團體資源，積極提供受災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相關服務。
- (4) 積極宣導所屬學校，將有需要協助之受災學生（含寄讀生）優先列為認輔對象，並請學校輔導室（中心）主動提供寄讀學生心理適應、輔導、諮詢、轉介等服務。



- (5) 優先運用「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國民中小學學生輔導工作」方案經費協助災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
- (6) 提供篩檢量表供學校借用。
- (7) 其他交辦事項。

3、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及輔導工作輔導團

- (1) 提供各校可利用之生命教育資源與教材(繪本、影片等)
- (2) 協助學生心理諮商中心辦理相關研習，增進教師對災後學生照顧之輔導知能
- (3) 建置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生命教育網站
- (4) 設計相關衛教及衛教單張
- (5) 其他交辦事項

(二) 相關大專校院輔諮中心

1、組織並訓練心理輔導與諮商團隊

由大專校院輔諮中心即時配合本工作計畫，分別組織並訓練心理輔導諮商團隊，提供心理輔導人員諮詢與督導，加強災後心理輔導人員之心理建設。

2、由大專校院輔諮中心協調心理或輔導相關系所師生協助災區學校心理輔導及個案服務

- (1) 協調大專校院心理或輔導相關系所，協助所轄區域學校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認輔受災鄉鎮學校學生。並鼓勵教師、研究生或大學部高年級學生前往災區學校，主動即時提供心理輔導相關活動與協助。
- (2) 協調大專校院心理或輔導相關類科專業教師，在不影響任教學校教學活動的原則下，積極參與災區各項心理輔導工作。

(三) 各級學校

- 1、動員學校教職員工力量，以學校為核心，主動結合社會輔導網絡資源(醫療、衛生、教育、社政或民間團體等)，系統規劃心理輔導實施方案；對全體學生進行團體輔導，並提供學生個案心理諮詢、輔導、諮商與轉介等服務。
- 2、調查校內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各項心理輔導相關需求，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以協助校內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服務。

- 3、學校輔導室（中心）致家長的一封信，透過書信或手機簡訊等方式，主動寫信關懷家長，宣導心理輔導諮詢專線、提供心理支持並說明學校提供學生之心理輔導相關方案。
- 4、將有需要協助之受災學生（含寄讀生）優先列為認輔對象，輔導室（中心）應主動提供寄讀學生心理適應、輔導、諮詢、轉介等服務。

九、工作重點與內容

（一）工作重點

1、縣政府

- （1）統籌計畫與整合各單位資源（含大專校院）。
- （2）設立單一窗口聯絡。

2、嘉義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 （1）依縣政府提供之學校需求表整合專業諮商人員、社工師、研究所實習生及相關民間團體派案並做好個案管理工作。
- （2）優先運用「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國民中小學學生輔導工作」方案經費協助災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
- （3）協助學校評估並轉介有精神醫療需求的特殊個案到適當之精神醫療院所，提供醫療服務，並結合醫療、衛政、社政單位提供災區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諮詢服務。
- （4）成立輔導工作團隊：鼓勵大專校院輔導或心理相關系所師生、縣市政府輔導工作輔導團團員，志願編組成立輔導工作團隊（3 至 5 人為一團隊），有效支援各校輔導及師生心理復健工作。
- （5）持續追蹤輔導：針對受災學校學生進行長期心理追蹤輔導。
- （6）其他交辦事項

3、嘉義縣生命教育中心學校及輔導工作輔導團

- （1）彙整相關可用生命教育教材與資源提供各校參考。
- （2）其他交辦事項。



4、學校

- (1) 班級輔導：導師可利用導師時間，對學生進行班級輔導。
- (2) 進行認輔
 - 將受災學生列冊，優先列為認輔對象。
 - 鼓勵退休教師參與認輔，投入認輔教師行列。
 - 鼓勵現職教師積極投入認輔教師行列。
 - 申請大專校院學生投入認輔教師行列。
- (3) 團體輔導
 - 專業心理諮商或輔導教師對受災學生進行團體輔導。
 - 辦理認輔教師研習，提升認輔教師協助受災學生心理輔導知能。
 - 申請大專校院學生進行團康活動。
- (4) 同儕輔導：對受災學生進行同儕輔導，透過同儕相互關心與陪伴，提供社會與心理支持。
- (5) 家庭訪視：申請社工師或學校教師對受災學生或教師，進行家庭訪視，協助災後心理相關問題。
- (6) 個案諮商：對心理創傷嚴重之特殊個案，申請專業輔導人員參與輔導諮商工作。
- (7) 學校輔導室（中心）主動寫信關懷家長。
- (8) 教師鼓勵同學寫信或發手機簡訊關懷與陪伴同學。
- (9) 持續追蹤輔導：針對受災學生進行長期心理追蹤輔導。
- (10) 轉介服務：各縣市政府學生心理諮商中心或相關支援單位及各大專校院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二) 短期各階段工作重點與內容

階段	工作重點	工作內容
第一階段 (開學前—98年8月9日至98年8月31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進行認輔 ● 家庭訪視 ● 個案諮商 ● 轉介服務 ● 書信或電話或手機簡訊關懷與諮商 ● 成立輔導工作團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災區縣市政府統整所屬心理輔導相關人力，結合民間資源及心理輔導諮商專業人員投入受災地區居民安置中心，對受災之師生提供減壓及相關心理輔導措施 ● 學校輔導室(中心)主動寫信關懷家長與學生 ● 教師鼓勵同學寫信或發送手機簡訊關懷與陪伴同學 ● 由中、南區大專校院輔諮中心協助安排認輔受災學校 ● 各縣市政府應轉知所屬學校，針對有轉介需求之學生，可妥善運用衛生署於災後設置之安心服務站相關資源 ● 對受災學生進行同儕輔導，透過同儕相互關心與陪伴，提供社會與心理支持 ● 對受災學生或教師，進行家庭訪視，協助相關善後問題 ● 培訓種子輔導教師至中小學進行輔導、諮詢及各項支持服務
第二階段 (開學後—98年9月1日至99年2月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班級輔導 ● 書信或電話關懷與諮商 ● 轉介服務 ● 成立輔導工作團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除延續第一階段既有輔導措施外，並加強受災師生及家長心理強度與適應能力，以長期支持協助受災學校，落實輔導工作 ● 鼓勵現職教師擔任認輔教師外，亦應鼓勵具有專業知能之退休校長、教師、民間志工、學生家長或熱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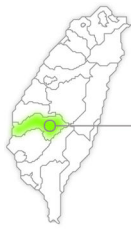


階段	工作重點	工作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追蹤輔導 	<p>輔導工作人士共同投入認輔行列</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大專校院(輔導諮商中心)、心理輔導相關專業團隊認輔協助災區學校輔導工作之推動 ● 受災學校與非受災學校學生心理輔導工作重點不同，各縣市辦理研習時應主動提供導師如何協助受災學生之心理輔導工作重點策略 ● 應將寄宿或安置之學生，優先列為認輔對象 ● 針對有需要之受災學生進行長期心理追蹤輔導 ● 對受災學生進行同儕輔導，透過同儕相互關心與陪伴，提供社會與心理支持 ● 將當地部落文化納入心理諮商輔導服務之考量，以落實輔導工作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嘉義縣政府教育處洪嘉文處長 98 年 12 月 14 日召開督導聯繫會議，確認各認輔大專校院及民間團體服務概況及繼續服務名單，並請各受輔學校依實際需求向教育處回報各校情況，99 年起，部分大專校院退出認輔機制後，災後心理輔導工作由嘉義縣學諮中心繼續規劃與服務。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表 2-3-1 嘉義縣第二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98.12.14	督導執行小組會議	教育處 洪嘉文 處長	教育處：洪嘉文處長、黃俊傑輔導員 督導執行小組委員：陳斐娟教授、張高賓教授、黃世瑋教授、官志隆校長、陳嫩慈校長 學諮中心：李冠興副主任 認輔大專校院和民間團體代表 17 人 受輔學校校長或主任 15 人 共 40 人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決議嘉義縣莫拉科風災災後輔導補助原則。 2. 確認各認輔大專校院及民間團體服務概況及繼續服務名單。99 年度預定繼續服務學校與民間團體：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臺中技術學院、僑光科技大學、牧愛生命協會、張老師基金會、臺灣關懷社會公益服務協會。 3. 大專校院退出認輔機制後，災後心理輔導工作由學諮中心繼續規劃與服務。 4. 請各受輔學校依實際需求向教育處回報各校情況。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洪處長親臨主持會議</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認輔單位工作報告</p> </div> </d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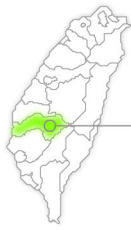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嘉義縣政府規劃辦理專業輔導知能研習，進行災後救援危機輔導種子教師培訓、邀請黃龍杰心理師、何長珠教授與南華大學生死學系老師指導，與會者與受訓教師學習災難發生後學校體系該如何運作，包含緊急應變措施、班級悲傷輔導、安心講座帶領以及團體輔導。研習內容與辦理成果說明如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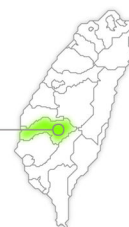
表 2-3-2 嘉義縣第二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1	98.12.7 ∩ 98.12.8	災後救援 危機輔導 種子教師 培訓	受災學校教師 安置學校教師 全縣國中小志願接受培訓教師 學諮中心特約心理師	30
辦理成效	黃龍杰心理師為國內災後救援輔導專家曾參與 921 災後心理輔導與多次協助處理校園悲傷輔導。邀請黃龍杰心理師指導災難發生後學校體系該如何運作，包含緊急應變措施、班級悲傷輔導、安心講座帶領。並實際帶領與會者進行體驗。經由理論與實務體驗，與會者皆習得實用的技能與技巧，幫助返校後實際運用於校園現場。			
活動剪影				
	黃龍杰老師講授精彩課程		學員製作安心講座宣傳海報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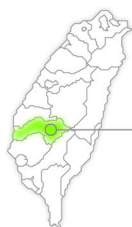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2	98.12.10	災後救援危機輔導種子國小教師培訓研習	受災學校教師 安置學校教師 全縣國小志願接受培訓教師 學諮中心特約心理師	30
3	98.12.17	災後救援危機輔導種子國中教師培訓研習	受災學校教師 安置學校教師 全縣國中志願接受培訓教師 學諮中心特約心理師	20
辦理成效	何長珠教授從事悲傷輔導多年。課程中何教授除了悲傷輔導相關概念介紹外，也訓練老師簡單立即可行技巧，幫助受訓教師回到學校能立即使用。			
活動剪影				
	何長珠教授分析學員的投射性繪畫		何長珠教授以家族排列的方式示範個案的家庭動力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4	98.12.21 ∩ 98.12.22	災後救援危機輔導種子教師培訓	受災學校教師 安置學校教師 全縣國中小志願接受培訓教師 學諮中心特約心理師	60
5	98.12.31	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復健種子教師培訓	已參加過培訓之教師 學諮中心特約心理師	20



<p>辦理成效</p>	<p>邀請南華大學生死學系游金潁教授擔任講師，課程中除了增進教師悲傷輔導相關知能外，並實際演練團體輔導的進行，讓老師學習如何進行團體輔導。並教導教師如何利用表達性藝術治療方式介入學生輔導工作，降低學生因口語表達能力所造成的困擾。</p>	
<p>活動剪影</p>		
	<p>游金潁教授示範心理劇對悲傷的處理</p>	<p>學員製作面具</p>

肆、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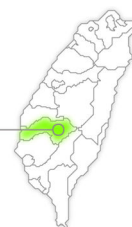
風災之後，中部地區與嘉義地區之大專校院踴躍參與認輔，共有 10 所大專校院協助縣內國中小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班級座談、生命教育活動、自我情緒探索與創傷治療團體、家長教育講座、學童身心評估、教師諮詢與實施個別諮商，共服務 370 人次。詳如下表所列。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表 2-3-3 嘉義縣第二階段大專校院參與認輔一覽表

序號	認輔學校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人力、物力、財力等）	認輔事項	受輔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1	僑光科技大學	人力	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學生災後輔導 家長災後輔導	新美國小	8
2	吳鳳技術學院	人力	全校班級座談生命教育繪本影片分享	香林國小	32
3	弘光科技大學	人力	教師團體 兒童團體	豐山國小	24
4	南華大學	人力	自我情緒探索與創傷治療團體	瑞里國小	34
5	靜宜大學	人力	家長教育講座 學生防疫教育與團體輔導	山美國小	49
6	國立嘉義大學	人力 2 臺 9 人座 四輪傳動車 捐贈物資 (飲用水、 水果、童書)	快樂開學日、 學童身心評估	中和國小	46
7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人力	個別諮商 班級團體輔導 教師諮詢 家長座談 家訪	太和國小	54
8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人力	辦理「莫拉克風災阿里山國中小需求評估暨學生心理諮詢座談會」	阿里山國中小	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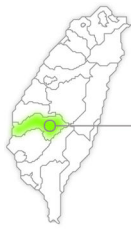
序號	認輔學校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人力、物力、財力等)	認輔事項	受輔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9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人力 物力(募捐巧拼版供舞蹈治療團體使用)	1.實施「大水怪保衛戰後健康檢查表」評估 2.«快樂開學日、勇敢向前行»活動 3.教師急性壓力減壓團體 4.兒童藝術治療減壓團體 5.實施個別諮商	來吉國小	23
10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	人力	因路況不佳，無法上山服務僅進行電話與書信關懷	達邦國小里佳分校	5
認輔成效					
認輔學校：南華大學／受輔學校：瑞里國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災後學生團體輔導計畫：針對低、中、高三個年級各一個團體，主題包括自我情緒探索和創傷治療。 2. 在十二月中規劃一個災後希望重建的晚間活動，讓活動能夠真正讓該校親子及社區民眾在風災後重建希望。 		
藉由吹泡泡活動，讓學童釋放壓力與不安					



認輔學校：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受輔學校：阿里山國中小	
	<p>阿里山國中小受到莫拉克風災影響較小，相關人員均平安，在因應風災的危機處理部分較無需求。但阿里山國中小為新創立之學校，尚須各項資源的統整，座談會討論焦點較在其他資源諮詢部分。</p>
需求評估暨學生心理諮詢座談會	
認輔學校：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受輔學校：太和國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運用團隊合作模式，提供受輔學校有效輔導策略。 2. 協助受輔學校建立輔導機制，進行師生相關心理重建。 3. 追蹤及評估師生災後之相關身心反應，必要時轉介相關專業資源協助。 	
	
家長諮詢講座	班級輔導
認輔學校：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受輔學校：來吉國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利用團體活動及藝術治療團體方式，協助學童們獲得安定感、普同感，並進行風災所帶來壓力之處理。 2. 經由「大水怪保衛戰後健康檢查表」篩檢出及教師提供需進行個別諮商學童，進行個別諮商，達成風災後對有可能產生創傷學童之確實評估，並掌握需進行個別諮商之對象。 	
	
班級輔導	團體活動



認輔學校：靜宜大學／受輔學校：山美國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介紹情緒，鼓勵學生了解自我情緒，並從討論中篩選出適宜宣洩負面情緒的方法。引導學生分享離家的情緒，建立因應及支持系統。 2. 透過活動經驗“獨立”、“合作”、“面對困境”的歷程，體驗過程中的情緒起伏，強化逆境中的正向思考。
認輔學校：僑光科技大學／受輔學校：新美國小	
	<p>藉由繪畫讓學生訴說對莫拉克風災的回憶，適度的暖身後，孩子們慢慢開放自己，提出風災當時的狀況，以及自己害怕和擔心等情緒，最後，討論當感覺不安的時候，自己可以找誰協助及自己可以做些什麼。</p>
<p>學生小團體心理輔導，撫慰學生災後受創的心靈</p>	<p>學生以繪畫表達自己的想法、抒發內在情緒</p>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伍、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第二階段專業諮商輔導工作內容分別有個案諮商、團體輔導、班級輔導、家庭訪視、書信或電話關懷、追蹤輔導及篩檢評估等項目、茲將各月實施情形分別列表說明如下：

表 2-3-4 嘉義縣第二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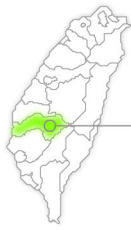
接受個案諮商者					提供個案諮商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個案類型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太和國小 17人	1.學校教師評估後轉介 2.量表結果篩選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5人	諮商心理師 2人 諮商與應用心理所研究生 3人										
來吉國小 7人	家庭關係探討 3人 工作壓力處理 1人 生命省思及關照 2人 探討減少風災策略 1人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人	心理師 1人										
接受個案諮商人數	98.9	98.10	98.11	98.12	<p>個案諮商人數</p> <table border="1"> <tr><th>月份</th><th>個案諮商人數</th></tr> <tr><td>98年9月</td><td>17</td></tr> <tr><td>98年10月</td><td>24</td></tr> <tr><td>98年11月</td><td>19</td></tr> <tr><td>98年12月</td><td>41</td></tr> </table>		月份	個案諮商人數	98年9月	17	98年10月	24	98年11月	19	98年12月	41
	月份	個案諮商人數														
	98年9月	17														
98年10月	24															
98年11月	19															
98年12月	41															
17	24	19	41													
合計：101																

表 2-3-5 嘉義縣第二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團體輔導者		提供團體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團體類型與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豐山國小 40	教師團體 16人 兒童團體 24人 (兒童團體分高、中、低年級)	弘光科技大學 19人	1. 心理師 4人 2.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5人 3. 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3人 4. 其他 7人 (學生)



山美國小 22 茶山國小 25	山美國小—安心 團體 22 人，以危 機減壓、情緒抒 解為主 茶山國小安心團 體 25 人	張老師基金會 61 人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 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61 人次		
瑞里國小 34	兒童團體 34 人 (兒童團體分 高、中、低年級)	南華大學 16 人	1.心理師 1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 關專業學經歷背 景者 15 人		
山美國小 49	兒童情緒探索 團體 49 人(兒 童團體分高、 中、低年級)	靜宜大學 8 人	1.心理師 2 人 2.社工師 1 人 3.護理師 1 人		
太和國小 54	兒童抒壓團體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8 人	1.心理師 2 人 2.諮商與應用心理 研究所學生 16 人		
太和國小 55	學校團體 55 人	臺灣關懷社會公益服務 協會 9 人	1.未具證照惟具相 關專業學經歷背 景者 2 人 2.未具證照亦未具 相關專業學經歷 背景者 2 人 3.其他 5 人(專業戲 劇演員)		
來吉國小 29 人	1.教師減壓團體 7 人 2.兒童藝術治療 減壓團體 22 人 2.兒童藝術治療 減壓團體 21 人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7 人	1.心理師 4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 關專業學經歷背 景者 3 人		
接受 團體 輔導 人次	98.9 163 合計：1310	98.10 238	98.11 306	98.12 603	
團體 輔導 團次	10 合計：77	23	18	26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表 2-3-6 嘉義縣第二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班級輔導者		提供班級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中和國小 46 人		國立嘉義大學 19 人		1.心理師 3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 人 3.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3 人 4.其他 2 人(司機)	
太和國小 54 人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0 人		1.心理師 2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8 人	
接受班級輔導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100	54	54	54	
合計：262					
接受班級輔導人數	15	14	13	12	
	合計：54				

表 2-3-7 嘉義縣第二階段「家庭訪視」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家庭訪視者		提供家庭訪視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豐山國小社區居民 12 人		弘光科技大學 19 人		1.心理師 4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5 人 3.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3 人 4.其他 7 人(學生)	
太和國小 11 人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3 人		1.心理師 2 人 2.諮商與應用心理研究所 1 人	
接受家庭訪視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18	9	12	0	
合計：45					
家庭訪視次數	1	4	1	0	
	合計：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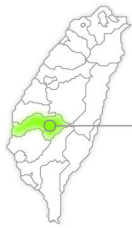


表 2-3-8 嘉義縣第二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者		提供書信或電話關懷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豐山國小 1 人		弘光科技大學 2 人		心理師 2 人											
達邦國小與里佳分校 5 人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學輔組 1 人		心理師 1 人											
太和國小教師、家長、學生		1.電話：臺中教育大學 1 人 2.書信 5 人		1.心理師 2 人 2.諮商與應用心理所學生 4 人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table border="1"> <caption>書信或電話關懷</caption> <thead> <tr> <th>月份</th> <th>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98.9月</td> <td>103</td> </tr> <tr> <td>98.10月</td> <td>41</td> </tr> <tr> <td>98.11月</td> <td>72</td> </tr> <tr> <td>98.12月</td> <td>107</td> </tr> </tbody> </table>	月份	人次	98.9月	103	98.10月	41	98.11月	72	98.12月	107
	月份	人次													
	98.9月	103													
98.10月	41														
98.11月	72														
98.12月	107														
合計：323															

表 2-3-9 南投縣第二階段「追蹤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追蹤輔導者		提供追蹤輔導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山美國小 22 人 茶山國小 25 人		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 32 人		1..心理師 2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42 人 3.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9 人											
阿里山國中小 11 人 中興國小 38 人 民國國中 9 人 慈暉分校 76 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牧愛生命協會 25 人		1.心理師 2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23 人											
接受追蹤輔導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table border="1"> <caption>追蹤輔導</caption> <thead> <tr> <th>月份</th> <th>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98.9月</td> <td>43</td> </tr> <tr> <td>98.10月</td> <td>62</td> </tr> <tr> <td>98.11月</td> <td>58</td> </tr> <tr> <td>98.12月</td> <td>287</td> </tr> </tbody> </table>	月份	人次	98.9月	43	98.10月	62	98.11月	58	98.12月	287
	月份	人次													
	98.9月	43													
98.10月	62														
98.11月	58														
98.12月	287														
合計：4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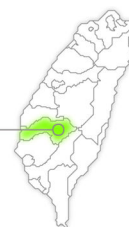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表 2-3-10 嘉義縣第二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篩檢評估者	提供篩檢評估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篩檢之專業人員	篩檢工具	篩檢結果
中和國小 46 人	委由學校教師協助施測	1. 災後壓力篩檢量表－小學－低年級版 2. 災後壓力篩檢量表－小學－中高級版	高關懷人數/全班人數 一年級－5 人/7 人 二年級－3 人/7 人 三年級－2 人/7 人 四年級－0 人/9 人 五年級－1 人/5 人 六年級－0 人/11 人 總計有 11 人	
來吉國小—22 人	心理師 1 人	大水怪保衛戰後健康檢查表（此量表乃陳百越心理師翻譯自 Trauma Screening Questionnaire (TSQ) 自由版權）	本量表之結果為參考前 10 題，得分 ≥ 5 表日後有發展成為壓力創傷症候群之可能，評估結果如下： 一年級 5 人 二年級 3 人 三年級 3 人 四年級 0 人 五年級 3 人 六年級 0 人 總計 14 人	
太和國小 54 人	1. 大水怪：請太和國小各班導師協助 2. 心理師 1 人 諮商與應用心理研究所學生 10 人	大水怪保衛戰後健康檢查表 UCLA 創傷後壓力反應症狀量表	大水怪保衛戰後健康檢查表：共施測 54 人，達切截分數 8 人 UCLA 創傷後壓力反應症狀量表：共施測 40 人，達切截分數 5 人 評估建議轉介學生 9 人	
	98.9	98.10	98.11	98.12
接受篩檢評估校數	2	2	1	0
	合計：5（含初篩、複篩）			
接受篩檢評估人次	55	4	45	0
	合計：104			
篩檢評估次數	2	2	1	0
	合計：5			

月份	校數	人次	次數
98.9	2	55	2
98.10	2	4	2
98.11	1	45	1
98.12	0	0	0



陸、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



感謝此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即時投入學校和社區服務，承蒙災後各界善心捐補助，逐漸充實災區學校輔導設備以及加速災損重建，指定善款也存入學生教育儲金戶及班級帳戶，供作孩童穩定就學基金，民間及政府的關懷、照顧讓災區學生逐步走出傷痛、展望未來。

表 2-3-11 嘉義縣第二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一）

序號	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1	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高雄分事務所（嘉義中心）	人力：人次 物力：安心輔導套卡 80 套與危機減壓簡章 2 份	茶山兒童團體、山美村、茶山村社區服務	山美國小 新美國小 茶山國小	47 人 335 人次
辦理成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隔週上山的方式至學校和社區服務 成人提供社區講座進行情緒支持與陪伴。 兒童部分以團體方式進行，逐次處理驚嚇心情後，改以探索教育從活動中體驗並學習如何與自然共處。 				
					
經由團體輔導幫助兒童釋放情緒		利用探索方式學習如何與自然共處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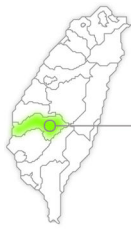
序號	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2	牧愛生命協會	人力	團體輔導	雙溪國小 民和國中	222 人次
辦理成效	<p>經由團體輔導形式引導學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探索自我，找出自己的情緒與壓力反應，協助覺察到風災期間可能帶來的情緒干擾。 2. 藉由身體伸展與活動，教導學習適當的抒壓技巧。 3. 學習接納情緒反應，並透過身體體驗以正向之方式面對與處理。 				
					
孩子重現無憂無慮的笑容			活動中學生得到成就感與肯定		
序號	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3	臺灣關懷社會公益服務協會	以協會所有人力資源(約 50 人)投入協助災區國小學心靈撫慰活動，攜帶物資及獎品(約 300 份)前往學校，投注經費(總共約 23 萬元)展開心靈輔導計畫	藉由戲劇方式進行心理輔導	太和國小	46 人
辦理成效	<p>以小朋友為主體精心設計，由大專生志工所演的短劇，結合防災教育與勵志而成的改編版童話故事，把防災的觀念及鼓勵小朋友學習劇中主角不畏困難的精神，勇敢的忘掉天災的可怕，堅強的在困境中長大，找回自己的笑容，活出屬於自己的快樂童年。</p>				



<p>將防疫觀念融入戲劇中帶給小朋友</p>	<p>活動過程中與小朋友進行互動</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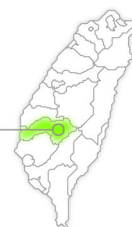
表 2-3-12 嘉義縣第二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二)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 內涵	協助事項	受 助 學 校
1	佛光山寺	人力、物 力	捐贈食品、圖書等物資、 協助清理校園	山 美 國 小
2	民雄靈糧堂	物力	捐贈物資(鞋子、米等...)	
3	三靈慈善會	物力	捐贈物資(棉被、圖書、 清潔衛生用品、米等...)	
4	兒童福利聯 盟文教基金 會	人力、物 力	心理輔導、送炸雞、披薩 等	
5	臺灣喜福會	物力	捐贈學生鞋子	
6	家庭國際基 督徒聯盟	人力	團康活動、小丑娛樂活動	
7	嘉義市女童 軍會	物力	捐贈文具用品圖書等物 資	
8	松山足球俱 樂部	物力	捐贈物資(礦泉水、清潔 衛生用品、米、食品、衣 物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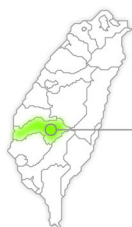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 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9	永豐金控	人力	協助清理校園 (20 人 3 天)	山美國小
10	TRC 臺灣犀牛家族	人力	載運物資、接送救災人員及災民	
11	嘉義噴水雞肉飯	物力	捐贈書包學用品 51 套、辦公用品	
12	臺灣省普門慈幼慈善會	物力	捐贈學生鞋子	
13	吳麥文教基金會	物力	學生文具	
14	阿蓮鄉數學讀書會	物力	文具、圖書	
15	邱盛豐	物力	白米 32 包	
16	鄭世鐔	物力	文具、圖書	
17	嘉義縣仁愛慈善會	物力	捐贈物資、耳溫槍 2 支	
18	杭州 2 北大欣股份有限公司	物力	電池 18 盒、檯燈 102 臺	
19	富太股份有限公司	物力	白褲 50 件	
20	宏邦實業社	物力	文具用品 (50 套)	
21	意象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物力	圖書 50 本	
22	廣達集團(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特力屋、聯合報、華研文化基金會)	物力	圖書單冊 17 箱、圖書共讀 10 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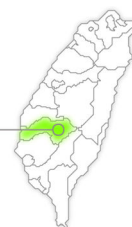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 內涵	協助事項	受 助 學 校
23	Linda	物力	額溫槍	山 美 國 小
24	臺北縣五大 主題玩具圖 書館	物力	書包 51 個、文具組 51 組	
25	教育部電算中心	物力	圖書 77 本	
26	無名氏	物力	襪子 491 雙	
27	泛亞國際文 化科技(股) 公司	物力	14 套	
28	楨德圖書事 業有限公司	物力	圖書 180 本	
29	易經大學兒 童易經推廣 中心	物力	易經教材 70 本	
30	磐古印刷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物力	我決心活得更好 60 本	
31	琉璃奧圖碼 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物力	投影機 (3300MP)、80 吋氣壓螢幕	
32	臺南縣政府	物力	書包、文具組、外套個 25 件	
33	小魯/小天下	物力	圖書繪本(輔導治癒)50 本	
34	中華映管職工 福利委員會	物力	羽球組 4 組、躲避球 6 顆、 籃球 7 顆、排球 3 顆	
35	陸仕貿易有 限公司	物力	旅遊提袋 52 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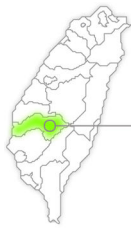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 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36	臺灣喜福會	物力	襪子	山美國小
37	臺北市私立 復興實驗高 級中學	物力	禮物鞋盒 53 盒	
38	永豐餘集團	物力	禮物盒 (圖書、畫畫組、 清潔品、食物、玩具) 70 盒	
39	維力食品工 業股份有限 公司	物力	礦泉水、泡麵、衣服	
40	TVBS 關懷 臺灣文教基 金會	物力	電腦 10 臺	
41	進學文教器 材公司	物力	書包學用品 51 套	
42	清海無上師	物力	發電機 2 臺	
43	臺北市正音 幼稚園	物力	物資食品、衣服、汽油等	
44	財團法人張 榮發基金會	物力	電腦 5 臺、白板 6 張、桌 子 10 張、椅子 40 張	
45	技嘉公司	物力	筆記型電腦 1 臺	
46	中央貿易開 發股份有限 公司	物力	8 人座客貨兩用車 1 臺	
47	富樂夢教育 基金會	物力	環保無毒橡皮擦、墊板	
48	中華民國紅十 字會臺灣省嘉 義縣支會	財力	捐贈 15,864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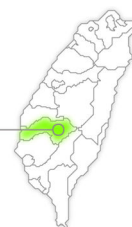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 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49	財團法人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	財力	捐贈 30,000 元	山美國小
50	高雄市輪船理貨商業同業公會	財力	捐贈 20,000 元	
51	紙風車文教基金會	財力	捐贈 480,000 元	
52	兄弟象股份有限公司	財力	捐贈 200,000 元	
53	中華民國順濟媽祖慈善會	財力	捐贈 20,000 元	
54	大香山慈音巖	財力	捐贈 100,000 元	
55	斗六福興宮	財力	捐贈 100,000 元	
56	吉兒堡安親班	財力	捐贈 31,067 元	
57	維力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力	捐贈 500,000 元	
58	張欣如	財力	捐贈 32,000 元	
59	嘉義地檢署	財力	捐贈 120,000 元	
60	順濟媽祖會	財力	捐贈 20,000 元	
61	江櫻梅	財力	捐贈 15,751 元	
62	中華護生協會	財力	捐贈 100,000 元	
63	TVBS 基金會	財力	捐贈 258,000 元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 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64	陳進章	財力	捐贈 10,000 元	山美國小
65	雲愛慈善會	財力	捐贈 10,000 元	
66	仲之藝文工作室	財力	捐贈 20,000 元	
67	基隆警善堂	財力	捐贈 60,000 元	
68	國際傑人會	財力	捐贈 50,000 元	
69	天主堂嘉義教區主教公署	財力	捐贈 100,000 元	
70	臺中市全人家長協會	財力	捐贈 150,100 元	
71	臺灣之友會	財力	捐贈 100,000 元	
72	臺塑石油公司	財力	捐贈 60,000 元	
73	永豐金融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財力	捐贈 6,426,719 元	
				
麥當勞叔叔心輔活動		捐贈儀式		
74	大香山慈音巖	財力	學童午餐 100000 元，共 45 人	中和國小
75	斗六市福興宮	財力	助學金 100000 元，共 20 人	
76	財團法人紙風車文教基金會	財力	受災學生助學金 300000 元，共 20 人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 內涵	協助事項	受 助 學 校
77	財團法人臺 北市 TVBS 關懷臺灣文 教基金會	財力	受災學生助學金 180000 元，共 20 人	中 和 國 小
78	中正大學魏 國佐教授	財力	受災學生助學金 20000 元，共 20 人	
79	游象輝	財力	助學金 5000 元，共 3 人	
80	財團法人行 天宮急難救 助金	財力	二甲湯臻雅同學急難救 助金 5000 元	
81	財團法人行 天宮急難救 助金	財力	受災學生急難濟救生活 費 115000 元，共 20 人	
82	吳麥文教基 金會	物力	獎助學生用（彩色筆、文 具組 45 份）	
83	財團法人立 賢教育基金 會	物力	學生用（7 臺電腦）	
84	基督教救世 軍	物力	獎助學生用（書包、文 具、水壺、制服、鞋子、 國語字典各 35 份）	
85	張榮發基金 會	物力	辦公用（2 臺電腦）	
86	梅山教會	物力	獎助學生用（文具盒 52 盒）	
87	秋櫻公司	物力	獎助學生用（文具用品一 批）	
88	廣達集團	物力	放圖書館圖書 198 本	
89	臺灣文學館	物力	放圖書館圖書 317 本	
90	天下雜誌教 育基金會	物力	放圖書館圖書 300 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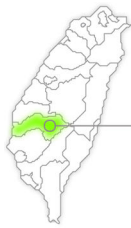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 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91	國立嘉義大學	人力	認輔本校受災學生，透過關懷管道進行輔導與認知行為團體治療	中和國小
92	財團法人立賢教育基金會	人力	低年級學生音樂治療	
				
感謝各方提供資源協助中和國小				
93	斗六福興宮	財力	學生營養午餐補助	瑞峰國小
94	張榮發基金會	物力	書櫃乙批(莫拉克風災災區捐贈)	
95	臺北首都獅子會	物力	學生學習用品、圖書	
96	立賢文教基金會	物力	筆電 2 臺、印表機 1 臺	
97	TVBS 文教基金會	物力	桌上型電腦 2 臺	
98	八八專案臨時工	人力	清掃校園	
99	坤錫企業社	財力	捐資興學	
100	禪林寺	財力	獎助學金	
101	貴林國小家長會暨全體師生	財力	學校午餐補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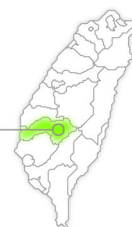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 內涵	協助事項	受 助 學 校
102	仁愛慈善捐款	財力	捐資興學	瑞峰國小
103	梅山文教基金會	財力	學生營養午餐補助	
				
各界補助圖書室煥然一新			莫拉克專案人力協助校園恢復	
104	弘光科技大學	人力、物力	1、認輔本校受災學生，透過關懷管道進行團體輔導與諮商，並進行災後心理創傷治療 2、提供繪本、文具、背包、布偶等資助物品	豐山國小
105	技嘉電腦	物力	筆記型電腦 2 部	
106	明基電通	物力	桌上型電腦 7 部	
107	中華映像公司	物力	棒球球具一套	
108	中華職棒聯盟	物力	棒球球具一套	
109	銘傳大學校友會	人力、物力	辦理二天一夜快樂心靈成長之旅（臺北行）	
110	家扶中心	物力	牙刷組 40 套	
111	中華護生協會	財力	104,688 元	
112	民富福德宮	財力	40,000 元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 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13	基督教救世軍	財力	13,450 元	豐山國小
114	創為精密材料公司	財力	40,000 元	
115	漢聲廣播電臺	物力	補手護具一套	
116	羅茂仁先生	物力	學用圖書文具一批	
117	三重市博愛 慈善會	財力	30,000 元	
118	住商不動產 天母西加盟店	財力	20,000 元	
119	和平、太平扶 輪社	財力	直笛樂器一批	
120	林豐富、吳佳 蓉	財力	生活物資一批	
121	喜福會	物力	鞋子 33 雙、肉鬆 2 箱	
122	玄毅書局	物力	圖書一批	
123	楨德圖書事 業公司	物力	圖書一批	
124	政治大學理 學院	物力	學用品、文具七箱	
125	海頓基金會	物力	圖書一批	
126	廣達文教基 金會	物力	圖書一批	
127	天下雜誌基 金會	物力	圖書一批	
128	陸軍十軍團	人力	災後校園整理及消毒	
129	機械化步兵 第二〇〇旅			
130	板橋觀音廟	財力	110,516 元	
131	國際獅子會	財力	80,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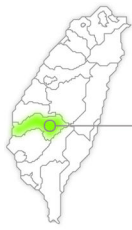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 內涵	協助事項	受 助 學 校
132	臺北市萬華區新和國小	財力	3,022 元	豐山國小
133	大香山慈音巖	財力	100,000 元	
				
教職員災後創傷處理輔導知能研習		感謝外界資源協助學童學習與成長		

柒、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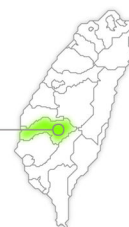
災後社會各界資源湧入，風災後心靈受創的學童辦理多項活動，如莫拉克風災向日葵音樂治療計畫、小丑表演、傳說中紅豆餅撫慰人心活動、麥當勞叔叔心輔活動、KKbox 災區巡迴表演等，讓學童能及時得到慰藉，茲將各項活動彙整如下表。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表 2-3-13 嘉義縣第二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1	98.11.2 98.9.16 98.12.7 98.12.14 98.12.28 99.1.4 共七場次	中和國小莫拉克風災向日葵音樂治療計畫	嘉義縣竹崎鄉中和國小低年級學生	15
成效摘要		利用國立嘉義大學學生輔導中心「創傷壓力檢測量表」，檢測全校學生風災心理受創情形，擇定由低年級學生進行莫拉克風災向日葵音樂治療計畫。並藉由音樂團體治療活動，學生彼此分享與抒發風災災後內心恐懼；在治療師的引導下，更了解自己的心理景況，並研擬建設性因應措施，早日走出風災陰霾。		
				
藉由音樂團體治療活動，學生彼此分享與抒發風災災後情緒與想法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2	98.9.1	小丑表演與災後心理輔導活動	山美國小全校師生	62
3	98.9.11	傳說中紅豆餅撫慰人心活動	山美國小全校師生	62
4	98.10.1	麥當勞叔叔心輔活動	山美國小學生	51
成效摘要		於災難發生第一時間請學校協助召回教師，結合教育單位心輔團體與社會單位辦理災後心理輔導工作，讓學生適當抒解情緒。		



小丑表演與災後心理輔導活動

紅豆餅撫慰人心活動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5	981126	KKbox 災區巡迴表演	豐山國小教職員工生	55
成效摘要		災後社會各界資源湧入，讓風災後心靈受創的學童能及時得到慰藉，加速重建工作而不耽誤課業，積極展望未來。		
		 		
音樂撫慰不安與恐懼的情緒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臺南縣政府依據「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辦理事項」規劃辦理臺南縣 98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計畫，子計畫有

- 一、「增聘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受災學校心理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 二、「友善校園認輔小團體輔導」實施計畫
- 三、生命教育暨輔導育樂營活動實施計畫

增聘專業諮商心理人員進駐災區學校，協助各校解決特殊受災個案、災後寄讀或轉學籍之學生之診斷及輔導，並經由與專業諮商心理人員經驗分享與交流，提升各校輔導人員災後心理輔導實務知能。

小團體輔導的實施，提供受災個案（含災後寄讀及轉學籍之學生）從小團體互動中了解自我，加強正向的自我概念，達到自我肯定，及培養解決問題之技能。

生命教育暨輔導育樂營活動則促使學生藉由團體體驗活動探討生命議題，進而建立真愛生命正確觀念。並藉由參觀體驗活動，激發學生於風災後對「生命」的重視與珍惜。

相關實施計畫如下：



臺南縣 98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計畫

一 「增聘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受災學校心理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辦理事項。

二、目的

- (一) 增聘專業諮商心理人員進駐災區學校，提供受災學校師生接受專業心理諮商機會，以協助各校災後輔導工作推展及落實。
- (二) 協助各校解決特殊受災個案、災後寄讀或轉學籍之學生之診斷及輔導，並經由與專業諮商心理人員經驗分享與交流，提升各校輔導人員災後心理輔導實務知能。
- (三) 積極落實推動學生輔導工作，提供受災個案教師與家長心理衛生諮詢服務，紓緩教師及家長因風災所造成之心理創傷，及早恢復健康心靈。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承辦單位：臺南縣政府。

五、承辦學校：本縣因莫拉克風災受創國中小共計 68 校，預計以每 6-7 所學校為一區域，劃分為 9 個受災區，每區增置一位專業心理諮商師進行心理諮商服務。



序號	受災區	區內受災學校	心理師進駐中心學校
1	麻豆鎮	麻豆國中等 7 校	麻豆國中
2	學甲鎮	學甲國中等 7 校	學甲國中
3	新營市、鹽水鎮、柳營鄉、北門鄉	鹽水國小等 7 校	鹽水國小
4	七股鄉	竹橋國小等 7 校	竹橋國小
5	新化鎮、左鎮鄉、大內鄉	大內國小等 7 校	大內國小
6	佳里鎮、西港鄉	西港國中等 7 校	西港國中
7	玉井鄉、南化鄉	玉井國中等 6 校	玉井國中
8	永康市	大橋國中等 7 校	文賢國中
9	仁德鄉	文化國小等 7 校	文化國小

六、實施方式

- (一) 全縣依受災學校分 9 區，增聘專業諮商心理人員進駐各中心學校，共增置 9 位專業諮商師。
- (二) 各區由教育處安排專業諮商心理人員進駐中心校園，安排時間後於教育網路中心公告，通知各受災學校提出申請服務。
- (三) 各受災學校在提出申請前應先填寫預約申請表及簽章後之監護人同意書，傳真至各區中心學校，待中心學校聯確定後，立即調派專業心理諮商師到校，對受災個案進行專業諮商輔導。
- (四) 個案接受專業諮商輔導服務後請各校於一週內填寫個案輔導紀表，並每月按時回報教育處，以利後續追蹤與建檔。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臺南縣

七、專業諮商心理人員進駐校園時間：98 年 9 月至 100 年 12 月底，每週二，13：30～16：30，18 週，共計服務 540 小時。

八、專業輔導人員資格

(一) 具備專業執照者：聘請具備心理師、社工師或精神科醫學之專業人員。

(二) 未具備執照得參與本項工作者：

(A)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臨床心理所、系、組或相關心理研究所主修臨床心理，並經實習至少一年成績及格，得有碩士以上學位者。

(B)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符合本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諮商心理所、系、組或相關心理研究所主修諮商心理，並經實習至少一年成績及格，得有碩士以上學位者。

(三) 專業人員參與學校輔導工作採就近協助、約談、專業保密以及關係單純的原則，另應遵守相關法令規章及倫理守則。

九、經費：由教育部辦理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經費補助。

十、獎勵：承辦學校有功人員依「臺南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要點」辦理敘獎。

十一、本計畫由臺南縣政府教育處陳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南縣 98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計畫 — 「友善校園認輔小團體輔導」實施計畫

- 一、依據：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辦理事項。
- 二、目的
 - (一) 協助受災個案（含災後寄讀及轉學籍之學生）從小團體互動中了解自我，加強正向的自我概念，達到自我肯定，及培養解決問題之技能。
 - (二) 藉自己與他人正向的描述，提昇自己的自我概念，並傾聽別人不同的意見，接納與自己相異的看法。
 - (三) 促進個案適應學校生活及人際溝通技巧，並學習為自己的行為負責，提昇輔導功能。
 - (四) 增進輔導老師與個案間情感交流，整體推展輔導工作，達成小團體輔導之功能。
-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 主辦單位：臺南縣政府。
 - (三) 承辦單位：本縣受災國中小共計 68 所。
- 四、辦理日期
 - (一) 申請時間：98 年 9 月 10 日～9 月 30 日，共 68 團。
 - (二) 各校辦理時間：98 年 9 月 30 日起至 99 年 6 月 30 日止。
團體每週進行一次，每次時間 50 分鐘，共 10 次。
- 五、實施對象：認輔學生、需高關懷學生（因風災造成心靈創傷造成嚴重適應困難、學習意願低落有中輟之虞之學生）、寄讀或轉學籍之學生，每團 8—12 人。



第三階段執行成果。臺南縣

六、實施方式

- (一) 由各受災國中小提出申請辦理認輔小團體，每校最多一團，每團補助 15,000 元。
- (二) 請於期限內送交教育處彙整，邀請友善校園輔導工作輔導團 3-5 人進行書面審查後於教網公告。
- (三) 各國中小辦理完畢後二週內將成果光碟寄送至教育處彙整。

七、審查標準

- (一) 計畫書內容是否具體可行，是否提出對於受災學生、需高關懷學生、寄讀或轉學籍學生之輔導措施。
- (二) 經費編列是否明確。

八、課程內容：採結構式或非結構式請團體帶領人自行斟酌（leader 及 co-leader 須聘請具相關學經歷或曾受專業訓練、研習者）。

九、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辦理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經費補助。

十、承辦學校有功人員依「臺南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要點」予以敘獎。

十一、本計畫陳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南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生命教育暨輔導育樂營活動實施計畫

- 一、依據：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辦理。
- 二、目的
 - (一) 結合社區資源，配合團體活動課程，達到輔導多元化的目的。
 - (二) 培養受災學生良好的情緒控制，增加受災學生及災後寄讀學生社會適應能力，肯定自我，進而積極開拓自我。
 - (三) 營造真實境與融入經驗的學習情境，促進學生願與他人分享及增進人際互動能力。
 - (四) 經營團體體驗活動探討生命議題，進而建立珍愛生命正確觀念。
 - (五) 藉由參觀體驗活動，激發學生於風災後對「生命」的重視與珍惜。
-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臺南縣政府。
 - (二) 主辦單位：各受災學校。
- 四、參加對象
臺南縣受災學校學生(含受災學生、災後寄讀或轉學籍學生)。
- 五、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 日期：98年12月26日
 - (二) 地點：臺南縣○○國小視聽教室及各分組教室。
- 六、授課方式：分上、下午兩梯次進行，以繪本專題講座、小團體活動與實作、小組討論、同儕合作、成果發表。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臺南縣

七、活動內容

時間	課程內容	地點
08:00~08:10	報到、領取資料(助教一分 5 組)	視聽教室
08:10~08:30	開幕式—開訓典禮	視聽教室
08:30~09:30	生命教育繪本賞析與討論 美術創作活動	視聽教室
09:30~09:40	休息	
09:40~10:30	體驗活動	分組教室
10:30~10:40	休息	
10:40~11:20	成果發表、感謝卡製作、回饋時間	視聽教室
11:20~11:30	閉幕式	視聽教室
11:30~13:00	工作人員午餐、休息時間 預備下午活動	
13:00~13:10	報到、領取資料(助教一分 5 組)	視聽教室
13:10~13:30	開幕式—開訓典禮	視聽教室
13:30~14:30	生命教育繪本賞析與討論 美術創作活動	視聽教室
14:30~14:40	休息	
14:40~15:30	體驗活動	分組教室
15:30~15:40	休息	
15:40~16:20	成果發表、感謝卡製作、回饋時間	視聽教室
16:20~16:30	閉幕式	視聽教室

八、預期成效

- (一) 學生經由生命議題團體活動的學習，建構珍愛生命觀念及態度。
- (二) 學生經由團體互動學習，見賢思齊，增進國中小階段學生適應能力。

九、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專款輔助。

十、本計畫奉陳縣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臺南縣政府於 98 年 12 月 3 日召開 98 年度臺南縣研商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會議，會中確認 23 位風災寄讀或轉學及學生就學、心理輔導狀況；3 所因風災造成傷亡學校學生同儕輔導及心理狀況。

表 2-4-1 臺南縣第二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1	98.12.3	98 年度臺南縣研商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會議	陳科長宜君	臺南縣受災學校校長及主任共計 68 人	1. 確認 23 位風災寄讀、轉學學生就學及心理輔導狀況。
					2. 確認 3 所因風災造成學生傷亡學校學生同儕學習及心理狀況。
					3. 提供專業輔導人員進駐受災學校、認輔小團體活動、生命教育假期營隊等三項計畫供各受災學校提出申請，請各校針對學校狀況，提出適合各校學生心理輔導方案。
					4. 勉勵各校輔導人員於莫拉克風災期間對學生心理輔導的努力與付出，請各校提供敘獎名單，由教育處統一簽辦敘獎。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臺南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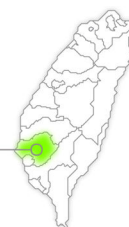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辦理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初階培訓工作坊，由臺南縣政府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合作辦理，邀請到南區輔導中心吳松林主任蒞臨指導，並邀請到長榮大學吳慈恩教授與美和技術學院羅瑞玉教授擔任講師，課程內容分別為災後學生心理輔導需求辨識及轉介、危機處理及心理重建，透過此次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培訓莫拉克風災受災學校及非受災學校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協助校內相關心理輔導工作，增進救災心理輔導知能。

表 2-4-2 臺南縣第二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1	98.11.2	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初階）	臺南縣受災學校輔導主任	71 人
				
		吳慈恩教授講解課程內容	羅瑞玉教授講解課程內容	





肆、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本次參與臺南縣大專校院認輔受災國中小之專業輔導團隊為國立臺南大學諮商與輔導研究所師生，認輔臺南縣瑞豐國小，自98年9月至11月，提供個別諮商、團體輔導與班級輔導，共服務94人次。

表 2-4-3 臺南縣第二階段大專校院參與認輔一覽表

序號	認輔學校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人力、物力、財力等）	認輔事項	受輔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1	國立臺南大學	人力	1. 個別諮商 2. 團體輔導 3. 班級輔導	瑞峰國小	94 人次
					
進行團體輔導活動			認輔教師與校長合影		

服務項目	年月			
		9 月	10 月	11 月
個別諮商	轉介人數	0	0	0
	服務人次	4	5	9
團體輔導	組數	0	2	0
	合計人數	0	22	0
	合計人次	0	44	0
班級輔導	班級數	6	0	0
	合計人數	27	0	0
	合計人次	27	0	0
教師意見交流	學生人數	0	0	0
	老師人數	4	1	0
	家長人數	0	0	0
	合計人次	4	1	0
合計(人次)		35	50	9



第三階段執行成果。臺南縣

第二階段專業諮商輔導工作內容分別有個案諮商、團體輔導、班級輔導、家庭訪視、書信或電話關懷、追蹤輔導及篩檢評估等項目、茲將各月實施情形分別列表說明如下：

伍、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表 2-4-4 臺南縣第二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個案諮商者					提供個案諮商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個案類型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佳里國中 1 人	龍山國小 18 人	父母雙亡個案 2 人 父母一方死亡個案 1 人 同儕因風災死亡個案 30 人 家裡嚴重淹水個案 305 人 身處風災現場造成心靈受創 210 人 因新聞媒體造成心理緊張 20 人	關廟國中 永信國小 白河國中 鹽水國小 西港國中 學甲國中 竹橋國小 玉井國中 新市國中 麻豆國中 大內國中 林鳳國小		心理師 25 人															
學甲國中 189 人	北門國小 95 人																			
關廟國中 1 人	蚵寮國小 8 人																			
大灣高中 2 人	雙春國小 24 人																			
永仁高中 1 人	新化國小 6 人																			
新民國小 2 人	口碑國小 4 人																			
新生國小 10 人	南安國小 3 人																			
鹽水國小 11 人	山上國小 2 人																			
白河國小 4 人	玉井國小 1 人																			
仙草國小 4 人	瑞峰國小 7 人																			
新山國小 2 人	依仁國小 2 人																			
東河國小 21 人	永康國小 5 人																			
北勢國小 69 人	大灣國小 1 人																			
港尾國小 69 人	崑山國小 3 人																			
大內國小 39 人																				
接受個案諮商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table border="1"> <caption>接受個案諮商人次</caption> <thead> <tr> <th>月份</th> <th>98.9</th> <th>98.10</th> <th>98.11</th> <th>98.12</th> </tr> </thead> <tbody> <tr> <td>人次</td> <td>72</td> <td>125</td> <td>165</td> <td>206</td> </tr> </tbody> </table>		月份	98.9	98.10	98.11	98.12	人次	72	125	165	206
月份	98.9					98.10	98.11	98.12												
人次	72					125	165	206												
	72					125	165	206												
	合計：568																			



表 2-4-5 臺南縣第二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團體輔導者		提供團體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團體類型與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新民國小 7 人 白河國小 8 人 東山國小 10 人 培文國小 20 人 港尾國小 85 人 大內國小 36 人 塹內國小 10 人 子龍國小 6 人 竹橋國小 11 人 龍山國小 6 人 蚵寮國小 8 人 南安國小 2 人 山上國小 1 人 瑞峰國小 27 人 大灣國小 10 人 崑山國小 1 人	26 團 248 人	新民國小 2 人 白河國小 2 人 東山國小 2 人 培文國小 2 人 港尾國小 2 人 大內國小 2 人 塹內國小 2 人 子龍國小 2 人 竹橋國小 2 人 龍山國小 2 人 蚵寮國小 2 人 南安國小 2 人 山上國小 2 人 瑞峰國小 2 人 大灣國小 2 人 崑山國小 2 人	1.心理師 10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22 人		
接受團體輔導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128	72	32	16	
合計：248					
團體輔導團次	12	8	4	2	
	合計：26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臺南縣

表 2-4-6 臺南縣第二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班級輔導者		提供班級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 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 證照者 或未具 證照者 之類別 及人數	
官田國中 81 人 文賢國中 30 人 新民國小 6 人 新生國小 21 人 岸內國小 35 人 文昌國小 12 人 後壁國小 35 人 東河國小 5 人 培文國小 52 人 文正國小 36 人 北勢國小 7 人 港尾國小 7 人 渡拔國小 10 人 大內國小 12 人	塭內國小 7 人 子龍國小 28 人 竹橋國小 11 人 龍山國小 36 人 漚汪國小 60 人 蚵寮國小 6 人 錦湖國小 12 人 雙春國小 12 人 口碑國小 12 人 陽明國小 18 人 南安國小 30 人 保西國小 25 人 瑞峰國小 31 人 文化國小 60 人	官田國中 9 人 文賢國中 1 人 新民國小 6 人 新生國小 3 人 岸內國小 6 人 文昌國小 1 人 後壁國小 12 人 東河國小 5 人 培文國小 5 人 文正國小 6 人 北勢國小 7 人 港尾國小 7 人 渡拔國小 10 人 大內國小 12 人	塭內國小 1 人 子龍國小 6 人 竹橋國小 1 人 龍山國小 6 人 漚汪國小 14 人 蚵寮國小 1 人 錦湖國小 6 人 雙春國小 6 人 口碑國小 2 人 陽明國小 2 人 南安國小 2 人 保西國小 12 人 瑞峰國小 6 人 文化國小 3 人	1.心理師 10 人 2.未具 證照 惟具 相關 專業 學經 歷背 景者 60 人 3.未具 證照 亦未 具相 關專 業學 經歷 背景 者 85 人	
接受 班級 輔導 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685	450	368	312	
合計：1815					
接受 班級 輔導 人次	68	44	36	34	
	合計：182				



表 2-4-7 臺南縣第二階段「家庭訪視」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家庭訪視者		提供家庭訪視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官田國中 3 人	北門國小 20 人	官田國中 1 人	北門國小 4 人	其他— 學校行政人員、導師，共 96 人			
佳里國中 1 人	蚵寮國小 1 人	佳里國中 1 人	蚵寮國小 1 人				
學甲國中 63 人	文昌國小 1 人	學甲國中 3 人	文昌國小 1 人				
文賢國中 2 人	錦湖國小 2 人	文賢國中 1 人	錦湖國小 2 人				
永仁高中 1 人	雙春國小 16 人	永仁高中 1 人	雙春國小 3 人				
月津國小 1 人	新化國小 6 人	月津國小 1 人	新化國小 2 人				
歡雅國小 2 人	口碑國小 1 人	歡雅國小 1 人	口碑國小 1 人				
岸內國小 1 人	善化國小 10 人	岸內國小 2 人	善化國小 2 人				
文昌國小 4 人	大成國小 10 人	文昌國小 2 人	大成國小 2 人				
仙草國小 5 人	大同國小 1 人	仙草國小 2 人	大同國小 1 人				
新山國小 4 人	陽明國小 1 人	新山國小 2 人	陽明國小 1 人				
新嘉國小 70 人	大社國小 15 人	新嘉國小 6 人	大社國小 4 人				
東河國小 15 人	南安國小 2 人	東河國小 6 人	南安國小 2 人				
培文國小 5 人	南興國小 1 人	培文國小 2 人	南興國小 1 人				
文正國小 1 人	山上國小 7 人	文正國小 1 人	山上國小 2 人				
港尾國小 2 人	玉井國小 2 人	港尾國小 1 人	玉井國小 2 人				
東興國小 2 人	玉山國小 2 人	東興國小 2 人	玉山國小 2 人				
渡拔國小 2 人	瑞峰國小 4 人	渡拔國小 2 人	瑞峰國小 2 人				
大內國小 1 人	仁德國小 1 人	大內國小 1 人	仁德國小 1 人				
塹內國小 5 人	文賢國小 12 人	塹內國小 1 人	文賢國小 2 人				
子龍國小 1 人	依仁國小 2 人	子龍國小 1 人	依仁國小 2 人				
通興國小 1 人	保西國小 2 人	通興國小 1 人	保西國小 2 人				
宅港國小 2 人	文化國小 1 人	宅港國小 2 人	文化國小 1 人				
頂洲國小 1 人	大灣國小 1 人	頂洲國小 1 人	大灣國小 1 人				
龍山國小 2 人	崑山國小 4 人	龍山國小 2 人	崑山國小 2 人				
大文國小 15 人		大文國小 4 人					
接受家庭訪視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295	55	5			0	
	合計：355						
家庭訪視次數	40	10	1	0			
	合計：51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臺南縣

表 2-4-8 臺南縣第二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者		提供書信或電話關懷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太子國中 13 人	宅港國小 36 人	太子國中 1 人	宅港國小 3 人	1.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90 人 2. 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67 人											
官田國中 30 人	龍山國小 6 人	官田國中 1 人	龍山國小 1 人												
佳興國中 26 人	大文國小 106 人	佳興國中 3 人	大文國小 8 人												
學甲國中 208 人	北門國小 128 人	學甲國中 10 人	北門國小 12 人												
文賢國中 351 人	蚵寮國小 30 人	文賢國中 15 人	蚵寮國小 3 人												
關廟國中 1 人	文山國小 16 人	關廟國中 1 人	文山國小 2 人												
大灣高中 1 人	錦湖國小 65 人	大灣高中 1 人	錦湖國小 6 人												
永仁高中 1 人	雙春國小 131 人	永仁高中 1 人	雙春國小 8 人												
新民國小 143 人	新化國小 6 人	新民國小 8 人	新化國小 1 人												
新生國小 5 人	口碑國小 65 人	新生國小 1 人	口碑國小 6 人												
鹽水國小 2 人	大成國小 125 人	鹽水國小 1 人	大成國小 4 人												
歡雅國小 60 人	茄拔國小 4 人	歡雅國小 6 人	茄拔國小 1 人												
岸內國小 65 人	陽明國小 220 人	岸內國小 6 人	陽明國小 6 人												
文昌國小 2 人	善糖國小 8 人	文昌國小 1 人	善糖國小 1 人												
白河國小 3 人	南安國小 8 人	白河國小 1 人	南安國小 1 人												
新嘉國小 34 人	南興國小 1 人	新嘉國小 3 人	南興國小 1 人												
東河國小 30 人	山上國小 8 人	東河國小 3 人	山上國小 1 人												
培文國小 20 人	玉山國小 2 人	培文國小 2 人	玉山國小 1 人												
文正國小 102 人	瑞峰國小 12 人	文正國小 8 人	瑞峰國小 2 人												
紀安國小 5 人	光榮國小 3 人	紀安國小 1 人	光榮國小 1 人												
北勢國小 79 人	大甲國小 284 人	北勢國小 6 人	大甲國小 15 人												
港尾國小 68 人	文賢國小 208 人	港尾國小 8 人	文賢國小 11 人												
東興國小 15 人	依仁國小 2 人	東興國小 2 人	依仁國小 1 人												
渡拔國小 48 人	保西國小 3 人	渡拔國小 4 人	保西國小 1 人												
大內國小 450 人	文化國小 3 人	大內國小 15 人	文化國小 1 人												
塭內國小 5 人	大灣國小 1877 人	塭內國小 1 人	大灣國小 30 人												
子龍國小 91 人	崑山國小 3 人	子龍國小 10 人	崑山國小 1 人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table border="1"> <caption>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人次</caption> <thead> <tr> <th>月份</th> <th>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98.9</td> <td>3650</td> </tr> <tr> <td>98.10</td> <td>1445</td> </tr> <tr> <td>98.11</td> <td>58</td> </tr> <tr> <td>98.12</td> <td>65</td> </tr> </tbody> </table>	月份	人次	98.9	3650	98.10	1445	98.11	58	98.12	65
	月份	人次													
98.9	3650														
98.10	1445														
98.11	58														
98.12	65														
合計：5218															



表 2-4-9 臺南縣第二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篩檢評估者		提供篩檢評估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篩檢之專業人員		篩檢工具	篩檢結果	
佳里國中 40 人 學甲國中 210 人 關廟國中 10 人 大灣高中 32 人 永仁高中 20 人 新民國小 40 人 新生國小 25 人 鹽水國小 32 人 白河國小 46 人 仙草國小 37 人 新山國小 14 人 東河國小 45 人 北勢國小 81 人 港尾國小 67 人 大內國小 210 人 龍山國小 54 人 北門國小 216 人 蚵寮國小 65 人 雙春國小 74 人 新化國小 145 人 口碑國小 48 人 南安國小 67 人 山上國小 15 人 玉井國小 125 人 瑞峰國小 36 人 依仁國小 85 人 永康國小 384 人 大灣國小 452 人 崑山國小 120 人	佳里國中— 心理師 1 人 學甲國中— 心理師 2 人 關廟國中— 心理師 1 人 大灣高中— 心理師 1 人 永仁高中— 心理師 1 人 新民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新生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鹽水國小— 心理師 1 人 白河國小— 心理師 1 人 仙草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新山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東河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北勢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港尾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大內國小— 心理師 1 人 龍山國小— 白河國小— 心理師 1 人 蚵寮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雙春國小— 新山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新化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口碑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南安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東河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山上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北勢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港尾國小— 輔導教師 2 人 永康國小— 龍山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大內國小— 心理師 1 人 輔導教師 1 人 北門國小— 輔導教師 2 人 蚵寮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雙春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新化國小— 心理師 1 人 口碑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南安國小— 輔導教師 2 人 山上國小— 輔導教師 1 人 玉井國小— 心理師 1 人 瑞峰國小— 心理師 1 人 依仁國小— 輔導教師 2 人 永康國小— 心理師 1 人 輔導教師 3 人 大灣國小— 輔導教師 3 人 崑山國小— 心理師 2 人	自我壓力反應篩檢表	高危險群如下： 佳里國中 1 人 學甲國中 189 人 關廟國中 1 人 大灣高中 2 人 永仁高中 1 人 新民國小 2 人 新生國小 10 人 鹽水國小 11 人 白河國小 4 人 仙草國小 4 人 新山國小 2 人 東河國小 21 人 北勢國小 79 人 港尾國小 67 人 大內國小 39 人 龍山國小 18 人 北門國小 150 人 蚵寮國小 8 人 雙春國小 24 人 新化國小 6 人 口碑國小 4 人 南安國小 3 人 山上國小 2 人 玉井國小 1 人 瑞峰國小 7 人 依仁國小 2 人 永康國小 5 人 大灣國小 1 人 崑山國小 3 人	
	98.9	98.10	98.11	98.12	
接受篩檢評估校數	0	29	0	29	
	合計：58 (含初篩、複篩)				
接受篩檢評估人次	0	2,795	0	643	
	合計：3,438				
篩檢評估次數	0	1	0	1	
	合計：2				



陸、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臺南縣政府「生命教育暨輔導育樂營活動實施計畫」於 98 年 12 月為縣內 26 所國中小舉辦生命教育假期營隊，共計服務 1,026 人。

表 2-4-10 臺南縣第二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一）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1	98.12.27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大山國小受災學生	14
2	98.12.26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大內國小受災學生	56
3	98.12.19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大新國小受災學生	35
4	98.12.20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大橋國中受災學生	31
5	98.12.20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大灣高中受災學生	45
6	98.12.20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中洲國小受災學生	50
7	98.12.19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太子國中受災學生	18
8	98.12.19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文化國小受災學生	64
9	98.12.19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文賢國中受災學生	35
10	98.12.27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仙草國小受災學生	36
11	98.12.19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北門國中受災學生	50
12	98.12.19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北勢國小受災學生	21
13	98.12.27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安定國小受災學生	47
14	98.12.27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成功國小受災學生	80
15	98.12.27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竹橋國小受災學生	30
16	98.12.19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西埔國小受災學生	21
17	98.12.19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松林國小受災學生	39
18	98.12.26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信義國小受災學生	50
19	98.12.26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後壁國中受災學生	62
20	98.12.26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培文國小受災學生	38
21	98.12.26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麻豆國小受災學生	33
22	98.12.26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菁寮國中受災學生	19
23	98.12.26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陽明國小受災學生	17
24	98.12.27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新化國中受災學生	59
25	98.12.27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龍崎國小受災學生	35
26	98.12.27	生命教育假期營隊	雙春國小受災學生	41



太子國中生命假期營隊



大內國小生命假期營隊



後壁國中生命假期營隊



成功國小生命假期營隊



麻豆國小生命假期營隊



仙草國小生命假期營隊



陽明國小生命假期營隊



雙春國小生命假期營隊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臺南縣

臺南縣政府「友善校園認輔小團體輔導實施計畫」於 98 年 9 月至 12 月為縣內 27 所國中小舉辦生命教育假期營隊，共計服務 251 人。

表 2-4-11 臺南縣第二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二）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1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大內國小學生	10
2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五王國小學生	8
3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文化國小學生	10
4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仙草國小學生	8
5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北門國中學生	9
6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永信國小學生	8
7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永康國中學生	9
8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西港國中學生	10
9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東山國小學生	9
10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東陽國小學生	9
11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南化國中學生	9
12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南新國中學生	8
13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信義國小學生	8
14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後壁國小學生	11
15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柳營國中學生	10
16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深坑國小學生	10
17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頂洲國小學生	11
18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麻豆國中學生	9
19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復興國小學生	8
20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港尾國小學生	10
21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新泰國小學生	11
22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新橋國小學生	8
23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漚汪國小學生	9
24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樹林國小學生	10
25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龍潭國小學生	11
26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歸仁國小學生	8
27	98.9~98.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新民國小學生	10



成果照片及說明



西港國中認輔小團體活動



五王國小認輔小團體活動



南新國中認輔小團體活動



東山國小認輔小團體活動



後壁國小認輔小團體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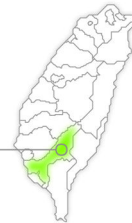
深坑國小認輔小團體活動



歸仁國小認輔小團體活動



龍潭國小認輔小團體活動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高雄縣政府依據「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與高雄縣學校災後重建支持系統實施計畫，規劃「**高雄縣 98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校園心靈重建計畫**」，本計畫包含了四個子計畫，分別為：

- 一、高雄縣 99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諮商中心計畫
- 二、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校園心靈陪伴計畫
- 三、高雄縣莫拉克颱風災教師輔導支援計畫
- 四、高雄縣莫拉克颱風災後社區輔導支援計畫

高雄縣政府提供災區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復健及重建工作服務，如提供長期創傷個案心理治療服務、心靈成長相關團體活動針對受災學校教師（含校長及行政人員）進行心理諮商及輔導、轉介，協助校園三級輔導機制，提昇教師專業輔導知能，進行高關懷學童之辨識及落實三級輔導機制功能，同時協助學校進行社會相關資源網絡之有效結合。針對受災家長進行心理諮商及輔導，並進行受災心理重建進行有關心靈陪伴，亦協助家長進行社會相關資源網絡之瞭解，並有效運用。

詳細計畫書內容，如下所示：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高雄縣 98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校園心靈重建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 (二)高雄縣學校災後重建支持系統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進行災區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復健及重建工作服務。
- (二)提供長期創傷個案心理治療服務。
- (三)協助校園三級輔導機制，提昇教師專業輔導知能。
- (四)集結社會支援系統，有效運用並落實各校心靈重建工作。
- (五)重建校園健全機制，保障學生權益。

三、服務對象

本縣受災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教師及家長。

四、辦理時間：98 年 8 月 3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

五、實施策略

- (一)本府規劃執行工作
 - 1、了解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各項心理輔導相關需求，以其適切之心理輔導服務。
 - 2、組織專業輔導團隊，主動適時介入學校輔導機制，赴災區學校協助親師生心理輔導工作。
 - 3、主動結合醫療、衛生、教育、社政或民間團體，系統規劃及統整心理輔導實施方案。
 - 4、協助並督導各校積極執行各類心理輔導方案，並提供相關資源運用。
 - 5、教導培訓教師辨識學生悲傷情緒與行為反應，適時提供學生心理支持或輔導，並進行相關轉介及持續追蹤輔導工作。
 - 6、整合大專校院、高中職校、中小學輔導人力資源及民間團體資源，積極提供受災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相關服務。
 - 7、請各校將受災學生（含寄讀生）優先列為認輔對象，並請學校輔導室（中心）主動提供寄讀學生心理適應、輔導、諮詢、轉介等服務。



(二) 本縣各級學校

- 1、動員學校教職員工力量，以學校為核心，主動結合社會輔導網絡資源，系統規劃心理輔導實施方案；對全體學生進行團體輔導，並提供學生個案心理諮詢、輔導、諮商與轉介等服務。
- 2、調查校內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各項心理輔導相關需求，以協助校內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服務。
- 3、學校輔導室，主動關懷家長，宣導心理輔導諮詢專線、提供心理支持並說明學校提供學生之心理輔導相關方案。
- 4、將有需要協助之受災學生（含寄讀生）優先列為認輔對象，輔導室（中心）應主動提供寄讀學生心理適應、輔導、諮詢、轉介等服務。

六、工作重點與內容

(一) 工作重點

- 1、建置心理輔導專業運作小組
- 2、彙整及評估各災區學校暨學童之心理輔導需求
- 3、結合南區輔諮中心及相關專業團體建置專業人才庫，並辦理大專校院結束認輔災區學校轉銜工作
- 4、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
- 5、協調專業輔導人員與團體進行心理輔導與轉介服務
- 6、啟動學校認輔機制
- 7、落實個案管理及追蹤輔導

(二) 工作內容

對象	工作內容	執行暨支援	計畫
學生	1、進行認輔 2、家庭訪視 3、團體輔導 4、個案諮商 5、轉介服務 6、班級輔導 7、個案研討 8、個案管理暨持續追蹤輔導	● 學生心理諮商中心（以下簡稱學諮中心） ● 專業支援網絡 ● 民間心靈陪伴網絡	● 子計畫一「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暨教師心理輔導計畫」 ● 子計畫二「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校園心靈陪伴計畫」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對象	工作內容	執行暨支援	計畫
	9、心靈陪伴暨藝術陪伴活動		
教師	1、心靈重建、心理輔導及諮詢 2、協助善用並轉介社會相關資源網絡 3、專業輔導知能暨高關懷學童辨識能力再培訓	● 學諮中心 ● 專業支援網絡 ● 民間心靈陪伴網絡	● 子計畫一「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暨教師心理輔導計畫」 ● 子計畫三「高雄縣莫拉克颱風災後教師輔導支援計畫」
家長暨社區	1、心靈重建、心理輔導及諮詢 2、協助善用並轉介社會相關資源網絡	● 專業支援網絡 ● 民間心靈陪伴網絡	子計畫四「高雄縣莫拉克颱風災後社區輔導支援計畫」

七、預期效益

- (一) 提供各災區學校輔導支援系統，以重建校園教育輔導之功能。
- (二) 降低教育人員、家長及學生災後創傷及自我傷害事件的發生率。
- (三) 建立本縣專業巡迴輔導制度，發揮健全輔導網絡系統。

八、督導機制

- (一) 本縣專業心理輔導督導會議機制：推動專業心理人員督導工作，每2週進行督導會議，落實個案輔導追蹤工作。
- (二) 商請持續認輔學校進行督導會議工作，並提報每週工作報告。
- (三) 請各校擬訂災後校園輔導計畫，落實三級輔導機制，針對高關懷個案進行輔導及個案管理。

九、經費需求及來源：教育部及本府專款補助。

十、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子計畫一

高雄縣 99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諮商中心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 (二)高雄縣學校災後重建支持系統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提供災區學校學生及教師心理復健工作服務。
- (二)提供創傷個案長期心理治療服務。
- (三)重建校園健全機制，保障學生權益。

三、辦理時間：98 年 8 月 3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

四、服務對象

- (一)本縣受災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及教師提供專業心理服務。
- (二)了解家長需求進行轉介。

五、工作重點與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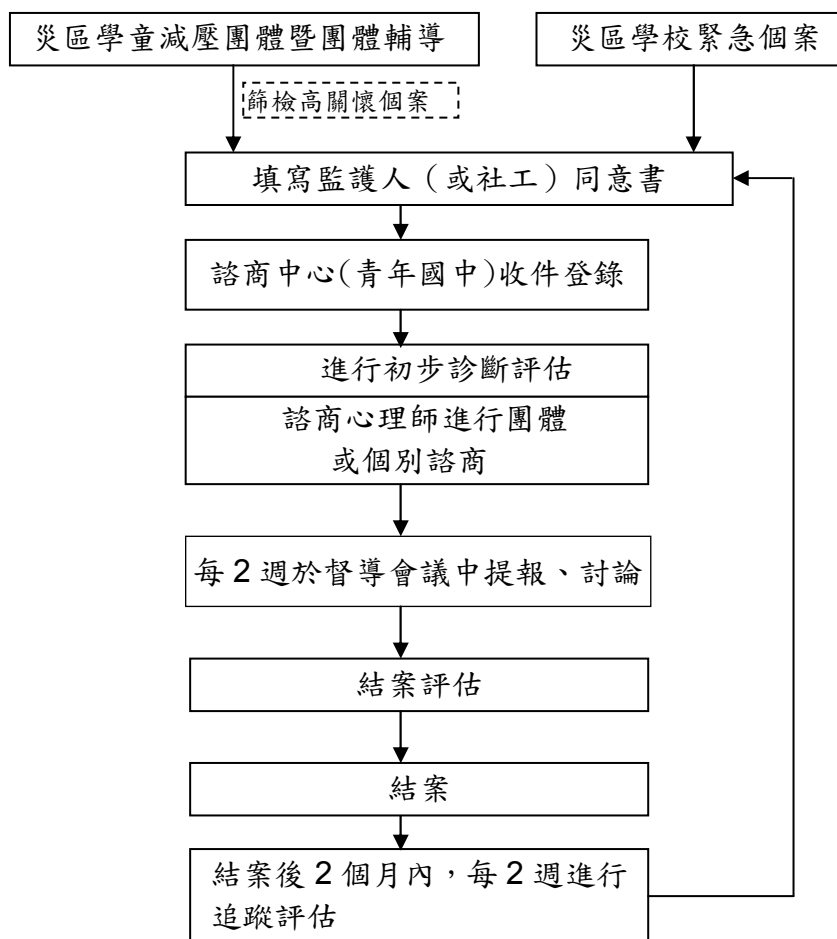
- (一)個別諮商：持續針對具明顯創傷壓力反應及有自傷、自殺意念之學童及教師，進行個別諮商。
- (二)團體諮商：持續針對具明顯創傷壓力反應及有自傷、自殺意念之學童及教師，進行團體諮商。
- (三)班級輔導：有收災區學童之安置學校班級皆須進行。
- (四)諮詢服務：提供學校師生及家長諮詢服務。
- (五)個案研討：心理師或學校視個案需求提出申請。
- (六)轉介服務：與學童工作過程中若發現家長或老師需要個人心理專業服務時，視情況轉介衛生局或精神醫療機構；有關學童家庭與生活功能出現失功能之情形，則連繫社福機構提供相關服務。
- (七)個案管理及長期心理追蹤輔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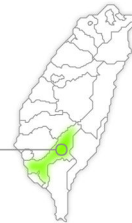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 (八) 教師輔導技能培訓：接受各校申請教師相關輔導技能培訓服務。
- (九) 教師減壓活動：災區學校視需求提出申請，由本中心邀請心理師或專家學者，協助教師或行政人員學習自我關照、抒解壓力。
- (十) 提升學校輔導人員諮商專業知能並有效進行個別諮商

六、高雄縣災後學生輔導轉介流程



七、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



子計畫二

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校園心靈陪伴計畫

一、**依據**：高雄縣學校災後重建支持系統實施計畫。

二、**目標**

- (一) 進行有關心靈陪伴之社會相關資源網絡統整工作，提供各校運用。
- (二) 透過心靈成長相關團體活動，促使學生進行壓力釋放，重建生命力。
- (三) 重建校園健全機制，保障學生權益。

三、**服務對象**：本縣受災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教師及家長。

四、**實施方式**

彙整相關網絡資源（如附件一）並以自願服務方式進行，提供各校自行運用參考。

五、**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子計畫三

高雄縣莫拉克颱風災教師輔導支援計畫

一、**依據**：高雄縣學校災後重建支持系統實施計畫。

二、**目標**

- (一) 針對受災學校教師（含校長及行政人員）進行心理諮商及輔導、轉介，並進行受災心理重建。
- (二) 協助學校進行社會相關資源網絡之有效結合，並建置輔導暨轉介機制。
- (三) 培訓教育人員相關輔導知能，進行高關懷學童之辨識及落實三級輔導機制功能。
- (四) 重建校園健全機制，保障學生權益。

三、**服務對象**：本縣教師。

四、**協辦單位**：專業支援網絡。

五、**辦理時間及地點**：自 99 年 1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於各災區學校。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六、實施方式

- (一) 教師減壓及諮詢：以學校為單位進行輔導減壓及諮詢，進行教師減壓活動及心理支援。
- (二) 教師專業輔導知能培訓：以學校為單位進行教師心理輔導專業知能，使其了解如何陪伴孩子，並辨識高關懷個案。
- (三) 校長危機處理因應座談：辦理全縣校長座談會，除宣導相關資源運用工作外，並透過分組討論及分享，集結各項需求，激發有效重建處理方法。
- (四) 行政支援認輔制度：運用縣內輔導專長主任進行認輔災區學校工作，提供行政支援、諮詢及協助。

七、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高雄縣學校災後重建支持系統（輔導組）－行政支援認輔制度
校園心理重建輔導團隊名冊（一）

編號	服務學校	姓名	認輔學校	備註
1	大社國小主任	劉思勝		
2	蚵寮國小主任	曾杉圳		
3	九曲國小主任	高毓正		
4	鎮北國小主任	梁美貴		
5	岡山國小主任	游柏芬		
6	嘉興國小主任	莊鳳茹		
7	退休主任	鄭東和		
8	甲圍國小校長	黃嘉能		
9	大湖國小教師	黃明如		



子計畫四

高雄縣莫拉克颱風災後社區輔導支援計畫

一、依據：高雄縣學校災後重建支持系統實施計畫。

二、目標

- (一) 針對受災家長進行心理諮商及輔導，並進行受災心理重建。
- (二) 協助家長進行社會相關資源網絡之瞭解，並有效運用。
- (三) 重建家庭教養功能，保障學生權益。

三、主辦單位：高雄縣政府。

四、承辦單位：各受災學校社區。

五、實施方式

- (一) 參加對象：本縣各受災學校家長。
- (二) 辦理時間：自 99 年 1 月至 99 年 12 月。
- (三) 進行方式：以學校為單位進行輔導及諮詢，進行家長減壓活動及心理支援；並結合本府心衛中心精神駐點加油站，轉介其進行個別諮商治療。

六、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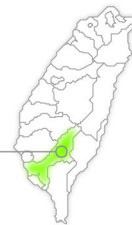
第二階段，高雄縣各國中小在南區輔諮中心協助下，安排大專校院認輔災區學校心靈重建工作，由大專校院專業心理輔導團隊為受災學校與學童提供心理輔導，同時由高雄縣學諮中心擔任個案管理的角色。高雄縣政府除參與「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跨部會資源整合協調會議」、「莫拉克風災災後南區認輔學校協調聯繫會議」，及召開「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心靈重建計畫—大專校院認輔災區學校心靈重建工作會議」外，學諮中心亦定期召開工作會議與督導座談會，並於大專校院結束認輔工作時召開轉銜會議，隨時了解受災學校與學童需求與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進度。各項會議及重要決議事項列表如下：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表 2-5-1 高雄縣第二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1	98.9.2	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跨部會資源整合協調會議	林聰明	林聰明等 15 人
		請教育部中區、南區輔諮中心規劃辦理心理輔導專業人員心理重建工作坊，請國科會支援研習相關講座及教材。		
2	98.9.7	高雄縣莫拉克風災民間捐款專戶管運用委員會 98 年 9 月分臨時會	葉南銘	葉南銘等 25 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案需附計畫書供委員審查及瞭解內容。 ■ 本次會議核定通過案件共計 5 案，未通過計 3 案。 		
3	98.9.9	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心靈重建計畫—大專校院認輔災區學校心靈重建工作會議	徐易男	徐易男等 18 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各認輔學校於 9 月 30 日前提報計畫，並函報本府。 ■ 請於 98 年 10 月 31 日前提報針對受輔學校之「評估報告」。 ■ 惠請各校提報每週工作日志，並 email 至 youngcounseling@gmail.com。 ■ 請於認輔結束時提報專案報告，並將所有個案紀錄表送回本府（由高雄縣學諮中心進行個案管理）。 		
4	98.9.10	桃源鄉國民中小學災區學生災後心靈重建（藝文陪伴）認養研商會議	李黛華	李黛華等 10 人
		每週音樂家及表演體，期程長達 1 年，一週一次。		
5	98.9.11	高雄縣學諮中心行政會議	陳當木	陳當木等 5 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定諮商中心組織概況及職掌。 ■ 確定中心主任位負責對外聯繫的窗口。 ■ 將有兩位原住民教師借調諮商中心，一週約有兩天半待在中心。 		
6	98.9.24	高雄縣學諮中心行政會議	陳當木	陳當木等 7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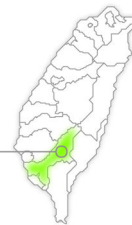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教育處發文，請各級學校務必配合辦理人員簽到並寄回中心。 ■ 修訂中心聘任標準及諮商轉介流程。 ■ 確認中心組織與執掌。 		
7	98.9.29	莫拉克風災災後南區認輔學校協調聯繫會議	羅清水	羅清水等 62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中、南區輔諮中心開辦心理輔導篩選工具工作坊。 ■ 認輔學校及受輔學校之認輔工作報告應依輔導流程，據以執行；並定期傳送輔導紀錄予縣政府，輔導工作報告格式由縣政府自行訂定。 		
8	98.9.29	高雄縣學諮中心九月分工作會議	陳當木	陳當木等 38人
		訂定本學期的工作會議時間為 98.10.27、98.11.24、98.12.22。		
9	98.10.27	高雄縣學諮中心十月分工作會議	林志清	林志清等 27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育處輔導員洪志騰將接替張佳晏科員的工作，請大家給予指教，將盡力為各位提供服務。 ■ 交通費支給標準從青年國中算起，約 30 公里起算，故旗山區以上及永安以北皆可申請，交通費以客運票價計算，當日若是搭乘公務車則不再支領交通費補助。 		
10	98.11.11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2 團督導座談會（一）	王純琪	王純琪等 12人
		討論有關個案紀錄是否能給學校，因為牽扯到保密，原則上不能給學校，只能給大綱。若學校有特殊情形，則必須發公文至學諮中心。		
11	98.11.12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4 團督導座談會（一）	賴念華	賴念華等 15人
		心理復健的介入過程中，得時時刻刻提醒自己誰才是主體，並且貼近要服務的對象，看見對方真正的需求為何，避免在滿足助人的熱忱中，忽略了最重要的部分。同時心理師們也要做好自我照顧。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12	98.11.13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5 團督導座談會 (一)	鄭如安	鄭如安等 12 人
個案狀況討論。				
13	98.11.17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1 團督導座談會 (一)	陳碧玲	陳碧玲等 12 人
個案狀況討論。				
14	98.11.19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3 團督導座談會 (一)	陳信昭	陳信昭等 14 人
個案狀況討論。				
15	98.11.24	高雄縣學諮中心十一月分工會議	林志清	林志清等 26 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諮商師若覺得災區個案需做精神診斷，可回報學諮中心，轉告教育處承辦員，幫助個案轉介。 ■ 需請中心召開轉銜會議。 			
16	98.11.25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2 團督導座談會 (二)	王純琪	王純琪等 10 人
個案狀況討論。				
17	98.11.26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4 團督導座談會 (二)	賴念華	賴念華等 15 人
賴老師允諾中心在三次督導過後繼續為中心的心理師講授有關災後輔導的「5 階段 12 步驟」。				
18	98.12.4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5 團督導座談會 (二)	鄭如安	鄭如安等 11 人
個案狀況討論。				
19	98.12.8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1 團督導座談會 (二)	陳碧玲	陳碧玲等 13 人
督導會議無法出席者，請心理師致電到中心請假。				
20	98.12.9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2 團督導座談會 (三)	王純琪	王純琪等 12 人
個案狀況討論。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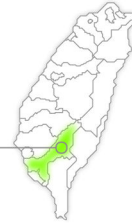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21	98.12.10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3 團督導座談會 (二)	陳信昭	陳信昭等 10 人
中心的新網站已經成立，並請心理師至中心網站下載新表格。				
22	98.12.11	轉銜會議	陳文俊	陳文俊等 9 人
桃源國小、建山國小、興中國小轉銜事宜討論。				
23	98.12.15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1 團督導座談會 (三)	陳碧玲	陳碧玲等 14 人
預定督導時間：98.12.29、99.1.12、99.1.26。				
24	98.12.22	高雄縣學諮中心十二月分工會議	林志清	林志清等 25 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心理師在紀錄的時候必須詳細，以方便日後若轉銜給其他心理師時，能讓下一個心理師能透過記錄了解個案。 ■ 心理師若有修改出勤單的時間，務必蓋上私章或是請學校相關人員核章，否則將會被退回重新核章，中心不做修改時間的部分。 ■ 督導會議時間以後每三個星期舉行一次，原則上在白天進行督導會議，晚上目前擬不進行督導會議。 				
25	98.12.23	高雄縣學諮中心轉銜會議—寶來國小	張凱元 校長	張凱元等 5 人
寶來國小轉銜事宜討論。				
26	98.12.23	轉銜會議	蘇其康	蘇其康等 9 人
荖濃國小轉銜事宜討論。				
27	98.12.23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2 團督導座談會 (四)	王純琪	王純琪等 10 人
個案狀況討論。				
28	98.12.24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3 團督導座談會 (三)	陳信昭	陳信昭等 10 人
個案狀況討論。				
29	98.12.24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4 團督導座談會 (三)	賴念華	賴念華等 15 人



第㊟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督導提醒成員記得整理自己諮商脈絡的問題，以利之後的督導討論過程中，可以使諮商風格更為清晰。				
30	98.12.25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5 團督導座談會 (三)	鄭如安	鄭如安等 11 人
個案狀況討論。				
31	98.12.25	轉銜會議	戴嘉南	戴嘉南等 9 人
甲仙國中轉銜事宜討論。				
32	98.12.29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1 團督導座談會 (四)	陳碧玲	陳碧玲等 15 人
個案狀況討論。				
33	98.12.30	轉銜會議	黃秀霜	黃秀霜等 9 人
三民國中轉銜事宜討論。				
				
98.9.29 高雄縣學諮中心 九月份工作會議		98.11.17 高雄縣學諮中心 第 1 團督導座談會 (一): 陳碧玲 督導與心理師討論個案狀況		
				
98.11.24 高雄縣學諮中心 十一月份工作會議		98.11.26 高雄縣學諮中心 第 4 團督導座談會 (二): 賴念華 督導與心理師視訊督導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98.12.4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5 團督導座談會 (二): 鄭如安督導與心理師討論個案狀況	98.12.10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3 團督導座談會 (二): 陳信昭督導與心理師討論個案狀況		
				
	98.12.22 高雄縣學諮中心十二月份工作會議	98.12.29 高雄縣學諮中心第 1 團督導座談會 (四): 陳碧玲督導與心理師討論個案狀況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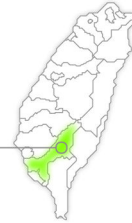
高雄縣政府規劃辦理多場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共計 6 場研習，參加人數總計 569 人，其中多元文化講座特邀請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助研究員—劉劭華博士蒞臨演講。研習課程中，透過討論、課程講授、音樂賞析，讓參與研習的人員皆能夠從多元文化的視角，來省思自己的助人工作。「表達性藝術治療用於創傷倖存者之專業研習」由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諮系教授—賴念華老師主講，讓參與研習的人員皆能夠實際體會在與受創的案主工作時，必須擁有的態度以及技巧，以利高雄縣在莫拉風災心靈重建過程中，能發揮最大的成效。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表 2-5-2 高雄縣第二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序號	日期	研習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1	98.9.3	多元文化講座	高雄縣學諮中心心理師	29 人
2	98.10.2	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校園重建—國民中小學校長研討會議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府教育處各科科長 ■ 視導督學 ■ 聘任督學 ■ 本縣各級學校校長 	約 250 人
3	98.10.9	莫拉克風災生命教育教學諮源贈送—與資源運用心得分享研討會	災區國中小相關輔導人員	約 30 人
4	98.11.4	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輔導計畫—國中小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初階）	高雄縣災區學校及災區學童轉入學校	約 100 人
5	98.12.21	繪心一笑，心靈良要繪本應用於災後心理輔導工作種子教師研習	辦理莫拉克颱風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之「認輔學校」及「受輔學校」、中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南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各一名種子教師	130 人
6	98.12.24	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校園心靈重建計畫—表達性藝術治療用於創傷倖存者之專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雄縣學諮中心專、兼任諮商師 ■ 高雄縣學諮中心相關輔導人員 	約 30 人



序號	日期	研習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98.9.3	多元文化講座劉劭華博士為高雄縣學諮中心心理師講授多元文化課程	98.12.24 表達性藝術治療用於創傷倖存者之專業研習	

肆、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在此次風災中，高雄縣受創嚴重，共 10 所大專校院參與認輔，提供 15 所受災國中小專業心理輔導服務，投入相當多的人力，共有 11,394 人次受益。認輔工作一覽表如下所示：

表 2-5-3 高雄縣第二階段大專校院參與認輔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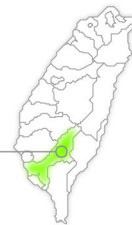
序號	認輔學校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認輔事項	受輔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1	文藻外語學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 諮商與輔導中心團隊 ■ 財力 撥付金額 218,569 元 實際支用 28,236 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團體輔導 2. 班級輔導 3. 教育訓練 	荖濃國小	297 人次
				寶來國小	164 人次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序號	認輔學校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認輔事項	受輔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2	國立臺南大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 諮商心理師5名 準諮商師及研二以上研究生13名 ■ 財力 撥付金額718,384元 實際支用410,391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個別諮商 2. 團體諮商 3. 班級輔導 4. 支持性團體 5. 團康活動 6. 教師諮詢交流 	三民國中	2,542人次
3	正修科技大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 輔導工作人員15名 ■ 財力 撥付金額98,400元 實際支用123,000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師輔導增能團體 2. 心理衛生推廣活動 3. 班級輔導 4. 團體輔導 5. 個別諮商 	寶來國中、龍興國小	797人次
4	和春技學院、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東吳大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 諮商心理師7名 團體輔導協同領導人9名 志工4名 ■ 財力 撥付金額289,850元 實際支用289,850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心小卡及文宣 2. 開學課堂協助 3. 夜間輔導活動 4. 班級輔導 5. 身心狀況篩檢 6. 個案督導會議 7. 家長諮詢與諮商 	桃源國中、桃源國小、樟山國小、建山國小、興中	1,053人次
5	國立交通大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 諮商心理師14名 ■ 財力 撥付金額751,568元 實際支用630,331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個別諮商 2. 團體諮商 3. 班級輔導 4. 教師諮詢 	甲仙國小、林國小	2,332人次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序號	認輔學校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認輔事項	受輔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6	國立成功大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 專業輔導人員 1 名 實習心理師 4 名 專業系所研究生 17 名 ■ 財力 撥付金額 505,400 元 實際支用 396,500 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初級預防：協助學校建立災難危機處理機制 2. 次級預防：協助學校建立早期發現問題與早期介入之機制 3. 三級預防：協助強化校園災難與危機事件處理機制與校內外輔導、醫之療及社政資源之整合 	民權國小	446 人次
7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 諮商心理師 5 名以上 準諮商心理師 6 名 博士班研究生 5 名 碩士班研究生 11 名 ■ 財力 撥付金額 888,400 元 實際支用 412,081 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班級輔導 2. 團體諮商 3. 個別諮商 4. 教師心理諮詢服務 5. 家長親職講座 	甲仙國中	1,240 人次
8	樹德科技大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 諮商與生涯發展中心團隊 ■ 財力 撥付金額 431,080 元 實際支用 538,347 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團康 2. 班級輔導 	民生國小	2,523 人次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各大專校院認輔辦理成效與認輔相關活動照片整理如下：

正修科技大學辦理成效暨認輔照片

- 高雄縣立寶來國民中學輔導服務：共辦理 23 場（含括教師輔導增能團體 2 場、心理衛生推廣活動 1 場、班級輔導 6 場、團體輔導 14 場、個別諮商），共計服務 357 人次（含括教師輔導增能團體 30 人次、心理衛生推廣活動 86 人次、班級輔導 86 人次、團體輔導 144 人次、個別諮商 11 人次）。
- 高雄縣立龍興國民小學輔導服務：共辦理 6 場（含括心理衛生推廣活動 1 場、班級輔導 8 場、團體輔導 4 場），共計服務 373 人次（含括心理衛生推廣 164 人次、班級輔導 164 人次、團體輔導 45 人次）。
- 關山社區發展協會輔導服務：共辦理 1 場心理衛生推廣活動，共計 30 人次參與。
- 團體督導：共辦理 3 場，共計 37 人次參與。



寶來國中教師輔導增能團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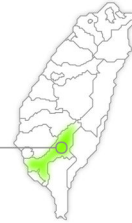
在寶來國中進行團康活動

國立交通大學辦理成效暨認輔照片

- 個別諮商：學生 18 人，共 212 人次。
- 團體輔導：學生 23 人，共 176 人次。
- 班級輔導：學生 324 人，共 1944 人次。
- 心理諮詢：老師 2 人。



為甲仙國小及小林國小學生進行班級輔導



國立臺南大學辦理成效暨認輔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共提供 191 人次學生個別諮商。 ■ 共提供 476 人次學生團體諮商。 ■ 共提供 985 人次學生班級輔導。 ■ 共提供 374 人次支持性團體。 ■ 共提供全校師生 400 人次之團康活動。 ■ 共提供全校教師諮詢交流 33 人次。 	
	<p>與三民國中師生進行晚會暨團康活動</p>
樹德科技大學辦理成效暨認輔照片	
進行班級輔導及團康活動，共服務 2,523 人次。	
	
<p>勞作 DIY 聖誕老公公—配合聖誕節的來臨，帶領小朋友利用蛋糕盤及不織布製作「聖誕老公公」，讓他們在異鄉也能感受聖誕節的歡樂與溫馨（一、二年級）</p>	<p>手語教學—聽障學生（志工）帶領手語歌曲「因為你因為我」，搭配繪本「我的妹妹聽不見」導讀，讓小朋友與聽覺障礙者有了第一次接觸，啟發關懷弱勢與利他情懷（一、二年級）</p>
和春技術學院辦理成效暨認輔照片	
透過安心小卡及文宣，開學課堂協助、夜間輔導活動、班級輔導、身心狀況篩檢、個案督導會議、家長諮詢與諮商等，共服務 1,053 人次。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成效

一、個別諮商

根據專業文獻了解對兒童青少年進行以創傷為焦點的治療，可以遊戲及其他非口語的技術（繪畫、娃娃等）協助兒童青少年放鬆與表達。透過認輔團隊有系統組織的專業介入，15位學生接受個別晤談一個半月後，原本所呈現的創傷經驗症狀，如失落哀傷、焦慮和緊張情緒，有12位學生皆獲得顯著的緩減或消除。有1位學生仍會出現睡眠中斷，但頻率已獲得緩減，另外兩位學生仍會出現逃避、翹課和打架等反應。

二、團體諮商

認輔團隊諮商心理師以失落悲傷為主題設計團體方案，並對每個年級開設一個團體，每週進行1次，一次2小時，共計8次，合計16小時。團體成員幾乎一致肯定這個團體對他們的幫助，但幫助的程度有差異。成員贊同團體氣氛有助其表達者佔87%；對於領導者提供的支持，也有87%的成員能夠感到；有78%的成員認為團體可也協助他們更認識自己；而有74%的成員肯定團體有助於他們面對失落與悲傷；但對於未來卻只有70%成員表示有希望感，有30%的成員持否定的想法。

三、班級輔導活動

自9月28日開始對全校9班實施，每週一次，一次一節課（45分鐘），共計6次。目的在以教育的方式讓全校學生於風災後，持續學習並發展良好的人際關係及因應情緒的適當方式，並再次觀察和評估是否仍有學生需接受高關懷之介入。整體言之，對於人際關係和情緒管理兩個主題，二、三年級約有八成五到九成的學生肯定對他們有幫助，一年級學生都比較低。

四、教師諮詢與家長親職教育講座

在98年10月7日由廖鳳池教授主講「邁向成功的親子關係」，家長自由參加，主要目的是幫助家長能學習有效的親子溝通及管教方式，來關心他的孩子。

國立成功大學辦理成效暨認輔照片



一、協助校園在災難後重建，化危機為轉機，強化友善校園計畫與三級輔導體制。

二、協助校園強化災難應變與危機管理之三級輔導體制，包括：

（一）初級預防：強化學校災難危機處理機制，強化老師災難輔導學生的知能。透過5次情緒教育團體輔導課程，強化學生情緒調控的能力。

（二）次級預防：強化學校早期發現問題與早期介入之機制。



<p>1.以問卷篩選：災後焦慮反應達五分以上之高關懷群共 25 人，高達 42%。</p> <p>2.以問卷篩選：在風災後曾出現自殺意念、意圖和企圖及自傷行為者共 13 人，為 22%。</p> <p>3.在篩檢後，進一步以診斷晤談評估，需進一步個別輔導者共 19 人。</p> <p>(三)三級預防：強化校園危機事件處理機制與校內外輔導與專業輔導、醫療及社政資源之運用與整合，針對災後焦慮反應達五分以上者進行個別輔導。</p> <p>三、量化評估之整體成效：</p> <p>1.以大水怪問卷篩選：第一次焦慮分數達五分以上者佔 42%，第四次則已下降至 22%。</p> <p>2.以大水怪問卷篩選：第一次與最後一次焦慮反應平均數達顯著差異 ($t= 2.358$，$P<.05$)。</p> <p>3.以自殺相關題目篩選：第一次篩檢，在一個月內出現自殺意念、意圖和企圖、自傷行為者佔 22%，第四次則已下降至 12%。</p>	
	
<p>為民權國小學生進行班級輔導</p>	<p>為民權國小學生進行小團體輔導</p>

伍、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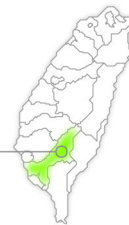
一、專業諮商輔導工作團隊成員及分工

高雄縣學諮中心在風災發生之初，立即至災區各學校訪視，擔任個案管理的角色，隨時了解受災學校與學童需求與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進度，並且在大專校院結束認輔工作時召開轉銜會議，接續學生輔導工作。高雄縣學諮中心專業輔導人力組織如下表所示：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職稱	工作職掌
中心主任督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協助中心年度工作推動方向。 二、協助協調整合專業資源，發揮諮商成效。 三、協助定期舉辦諮商行政會議。 四、協助辦理諮商成效評估。
人員	黃正鵠 督導
中心主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統合中心各項業務之運作。 二、負責與本處各科室及各級機關學校之聯繫，促進各項業務推展。 三、協助與維持中心人員運作，發揮中心之功能。 四、負責中心對外公共關係之運作。
人員	林志清 主任
諮商專業督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主持分組督導會議。 二、協助中心進行諮商成效評估。
人員	賴念華督導、鄭如安督導、陳信昭督導、陳碧玲督導、邱敏麗督導
諮商組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參與中心年度工作推動方向。 二、負責撰寫中心年度計畫。 三、負責個案派案工作與個案管理。 四、負責辦理諮商成效評估。 五、負責舉辦督導座談會。 六、提供學生個別諮商、團體諮商、班級輔導等直接諮商服務。 七、提供教師及家長諮詢服務。 八、協助各校處理危機事件。
人員	李秉倫心理師
專任心理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提供學生個別諮商、團體諮商、班級輔導等直接諮商服務。 二、提供駐校諮商及諮詢服務。 三、提供教師及家長諮詢服務。 四、負責舉辦個案研討會。 五、協助個案管理與追蹤。 六、協助各校處理危機事件。 七、協助辦理諮商成效評估。 八、協助並參與督導座談會。
人員	呂坤政心理師、陳慧融心理師



職稱	工作職掌
輔導組長	一、參與中心年度工作推動方向。 二、負責撰寫中心年度計畫。 三、進行中心與各校輔導教師聯繫事項 四、進行中心與各校輔導人力資源之訪視。 五、協助輔導教師督導座談會之舉辦。
人員	瑪達拉·達努巴克組長
行政組長	一、參與中心年度工作推動方向。 二、編列中心年度預算。 三、辦理經費執行成效評估及定期預算工作報告。 四、負責中心相關諮商費之核銷。 五、負責中心財產保管。 六、負責行政資料及公文處理與建檔。 七、負責中心相關行政業務及其他相關交辦事項。 八、負責中心需用物品之請購與核銷。
人員	陳薇薇組長
行政助理	一、協助進行個案管理與追蹤。 二、協助執行諮商成效評估與定期工作報告。 三、協助中心督導會議之進行。 四、協助中心專業課程之舉辦。 五、進行各校連繫事項。 六、協助督導座談會之舉辦。 七、協助經費之執行與核銷。 八、負責中心網頁之維護與更新。
人員	曾文媛助理、李嘉娟助理、林喬宸助理、謝忠偉助理
兼任諮商心理師/ 兼任輔導人員	一、負責進行學生個別諮商、團體諮商、班級輔導等諮商直接服務。 二、提供教師及家長諮詢服務。 三、協助各校處理危機事件。 四、固定參與中心舉辦之督導座談會。 五、固定參與中心舉辦之工作會議。
人員	賴幸瑜心理師、曾正奇心理師、李亦欣心理師、黃盈彰心理師、蔡翊楦心理師、陳怡樺心理師、李佳蓉心理師、卓佳慧心理師、陳祺杰心理師、詹碧雲心理師、劉慧屏心理師、陳增穎心理師、張懿心心理師、黃致慧心理師、林怡蔓心理師、紗娃·吉娃司心理師、張綺瑄心理師、盧宜蔓心理師、黃珮瑛心理師、丁麗美心理師、簡秀雯心理師、張藝馨心理師、邱育姿心理師、林盈君心理師、邱小淨心理師、楊婉芸心理師、王怡蓉心理師、趙心暉心理師、李美媛心理師、廖冠婷心理師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表 2-5-4 高雄縣第二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個案諮商者					提供個案諮商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個案類型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民族國小 5 人	茂林國小 2 人	莫拉克風災心理受創 146 人	高雄縣學諮中心 37 人		1.心理師 82 人 2.未具證照相關輔導人員 64 人	
新發國小 7 人	甲仙國中 26 人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9 人			
新威國小 2 人	三民國中 6 人		國立臺南大學 18 人			
荖濃國小 1 人	寶來國中 5 人		正修科技大學 14 人			
國小災轉生 7 人	甲仙國小(含小林國小) 18 人		國立交通大學 13 人			
桃源國中 2 人	桃源鄉五所國中 12 人		和春技術學院及夥伴學校 20 人			
六龜國中 8 人	小民權國小 35 人		國立成功大學 25 人			
三民國中 1 人						
甲仙國中 6 人						
甲仙國中 6 人						
接受個案諮商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193	257	273	225		
	合計：948					

表 2-5-5 高雄縣第二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團體輔導者					提供團體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團體類型與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六龜中學 14 人	阿蓮國中 12 人	莫拉克風災後團體 659 人	高雄縣學諮中心 37 人		1.心理師 92 人 2.未具證照相關輔導人員 79 人	
民族國小 7 人	新發國小 18 人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9 人			
甲仙國中 37 人	三民國中 200 人		國立臺南大學 18 人			
寶來國小 17 人	荖濃國小 31 人		正修科技大學 14 人			
民生國小 119 人	寶來國中 86 人		國立交通大學 13 人			
甲仙國小(含小林國小) 23 人	桃源鄉五國中小 95 人		和春技術學院及夥伴學校 20 人			
			國立成功大學 32 人			
			文藻外語學院 10 人			
			樹德科技大學 8 人			
接受團體輔導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1004	1421	1176	617		
	合計：4218					
團體輔導團	25	26	38	36		
	合計：125					



表 2-5-6 高雄縣第二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班級輔導者					提供班級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甲仙國中 180 人 三民國中 220 人 寶來國小 53 人 荖濃國小 112 人 民生國小 38 人 甲仙國小(含小林國小) 324 人 民權國小 77 人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9 人 國立臺南大學 18 人 國立交通大學 13 人 文藻外語學院 10 人 樹德科技大學 8 人 國立成功大學 30 人		1. 心理師 37 人 2. 未具證照相關輔導人員 61 人
接受班級輔導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1676	1625	800	751			
合計：4852							
接受班級輔導人次	86	84	44	41			
	合計：255						

表 2-5-7 高雄縣第二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者					提供書信或電話關懷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災區學校 158 人					高雄縣學諮中心 37 人		心理師 37 人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55	54	17	32			
合計：1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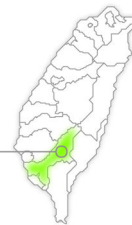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表 2-5-8 高雄縣第二階段「轉介服務」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轉介服務者					參與評估轉介服務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轉介機構與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民族國小 13 人 茂林國小 7 人 多納國小 3 人 新發國小 33 人 新威國小 4 人 荖濃國小 1 人 國小災轉生 10 人 茂林國中 1 人 桃源國中 2 人 六龜國中 9 人 三民國中 5 人	甲仙國中 27 人 國中災轉生 2 人 三民國中 6 人 寶來國中 5 人 甲仙國小(含小林國小) 18 人 桃源鄉五所國中小 12 人 民權國小 35 人	高雄縣學諮中心 91 人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26 人 國立臺南大學 6 人 正修科技大學 5 人 國立交通大學 18 人 和春技術學院 12 人 國立成功大學 35 人	高雄縣學諮中心 37 人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9 人 國立臺南大學 18 人 正修科技大學 14 人 國立交通大學 13 人 和春技術學院及夥伴學校 20 人 文藻外語學院 10 人 樹德科技大學 8 人 國立成功大學 25 人	1. 心理師 84 人 2. 未具證照相關輔導人員 80 人		
接受個案諮商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77	39	37	40		
	合計：193					

表 2-5-9 高雄縣第二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篩檢評估者					提供篩檢評估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篩檢之專業人員				篩檢工具	篩檢結果	
民權國小 77 人	國立成功大學 1. 心理師 3 人 2.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者 22 人				大水怪問卷	以大水怪問卷篩檢 PTSD 同學，篩檢出 1-10 題分數 ≥ 5 分人數：98.10 篩檢出 22 人，98.11 篩檢出 16 人	
接受篩檢評估校數	98.9	98.10	98.11	98.12			
	合計：4 (含初、複篩)						
接受篩檢評估人次	77	71	62	30			
	合計：240						
篩檢評估次數	1	1	1	1			
	合計：4						



陸、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



於莫拉克災後心靈重建期間，高雄縣有賴許多民間單位之協助，包括「普仁青年關懷基金會」、「廖文和布袋戲」、「法鼓山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博陵愛之光布偶劇團」、「高雄市公益慈善團體聯合賑災委員會」、「世界展望會」、「媽祖慈善公益協會」、「KK-Band」、「臺灣藝術家」、「臺灣藝術家」、「高師大科教所」、「中山大學音樂系」、「張老師基金會」、「高雄縣文化局」、「彩虹的家」、「成功大學救護隊」、「南方文教基金會」、「十方物資」、「臺北行善童軍團」。透過實際的物資給予、獎學金的發放、藝文活動的舉辦...等，皆讓高雄縣莫拉克受災學校的學生，能獲得心靈上的撫慰，高雄縣萬分感謝各民間單位的協助與付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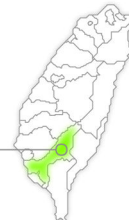
表 2-5-10 高雄縣第二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序號	日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	98.9.15	普仁青年關懷基金會	急難救助金		六龜高中
2	98.9.25	廖文和布袋戲	布袋戲	布袋戲表演	甲仙國中
3	98.10.11	法鼓山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舒服安懷(安心活動)	六龜高中
4	98.10.13	博陵愛之光布偶劇團		送愛進災區	六龜國小
5	98.10.28	雄市公益慈善團體聯合賑災委員會		愛的串連~阮用愛甲你攬牢牢	六龜高中
6	98.10.30	世界展望會	贈送物資		六龜高中
7	98.11.9	媽祖慈善公益協會	發放獎學金		龍興國小
8	98.11.13	KK-Band		音樂活動	寶隆國小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序號	日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9	98.11.26	臺灣藝術家	臺灣藝術家團隊	音樂表演並進行音樂治療	荖濃國小
10	98.12.3	臺灣藝術家		古典樂互動	六龜國小
11	98.12.4	高師大科教所	科教所師生	科學教育營	甲仙國中
12	98.12.4	中山大學音樂系		送愛到六中音樂會	六龜高中
13	98.12.7	張老師基金會	李麗茹老師	重心出發從心得力演講	甲仙國中
14	98.12.8	高雄縣文化局		故事安心列車	建山國小
15	98.12.10	彩虹的家	教友團	詩歌教唱	甲仙國中
16	98.12.12	法鼓山	捐贈相機	繪本創作	荖濃國小
17	98.12.14	成功大學救護隊	救護隊隊員	營隊活動	甲仙國中
18	98.12.16	南方文教基金會	南方文教基金會團隊	影片賞析	甲仙國中
19	98.12.25	十方物資		聖誕節活動	寶隆國小
20	98.12.31	臺北行善童軍團		臺北進行跨年晚會	荖濃國小
					
		98.9.15 普仁青年關懷基金會 急難救助金		98.9.25 廖文和布袋戲表演	



序號	日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98.10.30	世界展望會	贈送物資	98.11.9	正修科大園遊會表演
					
	98.11.26	臺灣藝術家	音樂治療	98.12.4	高師大科教所科學教育營
					
	98.12.10	彩虹的家	三年級生詩歌教唱	98.12.14	國立成功大學救護隊營隊活動
					
	98.12.25	十方物資	聖誕節活動	98.12.31	臺北行善童軍團臺北跨年晚會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柒、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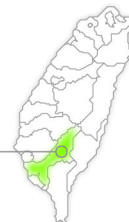


高雄縣學諮中心進行訪視、提供專業輔導、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等，如下表所示：

表 2-5-11 高雄縣第二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1	98.9.2	六龜中學訪視	李亦欣、蔡翊楨	2人
2	98.9.2	六龜國小訪視	李亦欣、蔡翊楨	2人
3	98.9.2	新威國小訪視	李亦欣、蔡翊楨	2人
4	98.9.2	龍興國小訪視	李亦欣、蔡翊楨	2人
5	98.9.2	寶隆國小訪視	校長、高主任、曾正奇、林怡君	4人
6	98.9.2	六龜國小訪視	陳校長、王主任、曾正奇、林怡君	4人
7	98.9.2	三民國中訪視	白主任、葉一萱主任、曾正奇、林怡君	4人
8	98.9.2	民族國小訪視	陳主任、曾正奇、林怡君	3人
9	98.9.2	民權國小訪視(安置觀亭國小)	林俊銘主任、曾正奇、林怡君	3人
10	98.9.2	杉林國中訪視	繆翔主任、輔導組長、鍾瑞芳、曾正奇、林怡君	5人
11	98.9.2	甲仙國小訪視	1~6年級導師、曾正奇、林怡君	8人
12	98.9.2	集來國小訪視	劉校長、教導主任、曾正奇、林怡君	4人
13	98.9.2	小林國小訪視	小林國小洪主任、曾正奇、林怡君	3人
14	98.9.3	三民國中訪視	導師兩名、輔導教師一名、輔導主任、曾正奇、林怡君	6人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15	98.9.4	茂林國小訪視	輔導主任、導師、李亦欣	3人
16	98.9.4	六龜國小訪視	和春技術學院學輔中心鄭家雯主任	1人
17	98.9.4	茂林國中訪視	輔導主任、導師、李亦欣	3人
18	98.9.4	新威國小訪視	教導主任、李亦欣	2人
19	98.9.4	民族國小訪視(安置旗山國小)	1~6年級導師、幼稚園導師、曾正奇、林怡君	9人
20	98.9.4	小林國小訪視	1~6年級導師、幼稚園導師、曾正奇、林怡君	9人
21	98.9.8	新發國小訪視	家長座談會、校長、輔導老師座談	3人
22	98.9.12	桃源國中訪視	桃源國中柯玉琴主任	1人
23	98.9.16	寶隆國小訪視	1~6年級導師8名、曾正奇、林怡君	10人
24	98.9.22	民族國小訪視(安置旗山國小)	3年級導師、校長、主任、曾正奇、詹碧雲	7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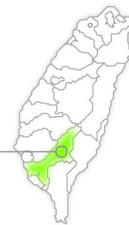
訪視情形簡略敘述摘要如下：

活動日期	訪視學校	訪視內容
98.9.2	六龜國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罹難學生進行一些悲傷輔導活動。 2. 心理師與輔導主任溝通說明後續輔導計畫。
98.9.2	六龜國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心理師與校長、輔導主任溝通，說明高雄縣學諮中心能提供服務，及未來因應風災所做的協助。 2. 詢問本週能對老師進行施測說明的時間，並教導老師與孩子的互動方式。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活動日期	訪視學校	訪視內容
98.9.2	新威國小	因學校人員在三點多將離開學校，僅能與教導主任進行電話聯繫和確認。主任表示目前學生狀況尚可，未出現急性症狀。
98.9.2	龍興國小	1. 心理師與校長，說明高雄縣學諮中心能提供服務，及未來因應風災所做的協助。 2. 於今日 15 點的校務會議中安排時段進行施測，學校約定 98.9.9 協助完成問卷統計。
98.9.2	寶隆國小	1. 學諮中心說明來意，並關心學校。 2. 說明中心可提供的資源，並會再主動與學校聯繫教師施測的時間。
98.9.2	六龜國小	1. 說明學諮中心聯繫方式及服務項目。 2. 約定 98.9.3 教導老師施測注意的事項。
98.9.2	三民國中	1. 約定 98.9.4 教導老師施測注意的事項。 2. 學諮中心說明來意，並關心學校。
98.9.2	民族國小	與陳主任說明學諮中心將進行普測以及注意的事項。
98.9.2	民權國小 (安置觀亭國小)	1. 與主任說明中心的來意，詢問諮商可用的場地。 2. 訪視人員說明普測目的與內涵，訂於 98.9.4 週五派員教導師施測。
98.9.2	杉林國中	1. 訪視人員說明來意，關心學校情形。 2. 訪視人員請組長與主任邀請導師調查學生狀況，若有需要學諮中心協助者，歡迎聯繫，學諮中心可派員提供服務。 3. 訪視人員說明目前學諮中心以學生為對象，調查受災情形以及心理受創評估，進行瞭解，若學校認為有需要，可提供問卷調查。校長與主任認為學校師生狀況良好，無此方面需求，訪視人員提供學諮中心聯繫方式，日後若學校有其他方面需要，可進一步與學諮中心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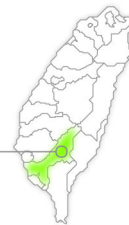


活動日期	訪視學校	訪視內容
98.9.2	甲仙國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向老師說明問卷使用目的與施測注意事項，並於施測完畢後，交給輔導主任統一交回學諮中心。 2. 向老師簡要說明 98.9.1 帶領小林國小小團體所觀察到的學生反應，以及未來中心可能處理之方式。
98.9.2	集來國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訪視人員說明來意，並關心學校情形。 2. 訪視人員說明目前學諮中心以學生為對象，調查受災情形以及心理受創評估，進行瞭解，若學校認為有需要，可提供問卷調查。校長與主任認為學校師生狀況良好，無此方面需求，訪視人員提供學諮中心聯繫方式，日後若學校有其他方面需要，可進一步與學諮中心聯繫。
98.9.2	小林國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向洪主任說明小團體所發現之個別需要注意之成員，並核對洪主任之觀察，以及說明學諮中心後續之介入方式，洪主任表配合，並主動提到小一學生今早又有突然大哭的情形，請學諮中心協助處理。 2. 洪主任表示週三下午時段之安排，尚未提供確定時間，詢問學諮中心是否可安排活動，訪視人員表會回中心討論與安排時間，再予回覆。
98.9.3	三民國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確認施測方式：與學校老師確認三個年級六個班的施測方式及時間，大致會以輔導活動課為主要測驗時間，其餘配合各班導師時間，輔導教師表示將會協助未參與測驗說明的老師進行施測。 2. 了解安置狀況：心理師針對目前安置普門中學學生狀況進行了解，並詢問老師狀況是否也可以進行了解，心理師進行相關訊息提供及回應。 3. 確認諮商場地：與輔導主任確認相關諮商場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活動日期	訪視學校	訪視內容
		地，主任表示普門中學有一間諮商室可以提供使用，若有需要其他空間需要再確認。
98.9.4	茂林國小	請學校持續觀察學生的反應，如有需要請立即與學諮中心聯繫。
98.9.4	六龜國小	請學校持續觀察學生的反應，如有需要請立即與學諮中心聯繫。
98.9.4	茂林國中	請學校持續觀察學生的反應，如有需要請立即與學諮中心聯繫。
98.9.4	新威國小	1. 儘快安排四位由寶隆轉入學生的 intake。 2. 依問卷的結果安排進一步的個諮或團諮。
98.9.4	民族國小（安置旗山國小）	1. 針對低年級及中、高年級篩檢問卷進行說明。 2. 針對學諮中心目前曾對民族國小學生進行的相關減壓作說明，同時說明未來可能的作法。
98.9.4	小林國小	請學校持續觀察學生的反應，如有需要請立即與學諮中心聯繫。
98.9.8	新發國小	1. 由心理師透過衛教單張，說明災後孩子及大人可能的心理反應及如何協助孩子的作法、最後提供相關訊息給家庭及學校老師。 2. 心理師重申教育處發送學校量表的功能及可能的班級輔導活動作法，輔導教師表示將傳達校內其他老師。
98.9.12	桃源國中	1. 目前志工團體積極接洽和春校區，已知有臺大學生會將對學生進行網路課輔，紙風車文教基金會亦表達服務學生意願。 2. 學諮中心調查學生身心狀況部分，高主任希望減輕老師們的負擔，將回報各班空堂時間請學諮中心派員進行普測，並評估進行班級輔導時間。



活動日期	訪視學校	訪視內容
98.9.16	寶隆國小	1. 說明今天行程目的，並瞭解老師開學以來對學生的觀察。 2. 說明問卷使用目的與施測上的注意事項，該問卷可做為老師瞭解學生狀況的工具之一，並透過發問也一併使學生觀察自己的情形與同學的異同，並由老師引導討論共同尋求調適壓力之道。請老師發現若學生符合高危險群，則需特別留意並轉介學諮中心。
98.9.22	民族國小 (安置旗山國小)	確認三年級罹難同學的班級反應。
		
學諮中心人員與甲仙國小及小林國小主任進行討論		學諮中心人員與甲仙國中主任進行討論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屏東縣政府依據 98 年 8 月 12 日「教育部因應莫拉克颱風第 4 次緊急應變小組」會議決議，及「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原則」，擬訂屏東縣申請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補助計畫。為撫平受災學生心理創傷，辦理包含學生心理輔導專業知能種子教師培訓，補助學校利用週三進修或課餘時間聘請心輔師、諮商師等專業人員至校授課；以及學校教師利用班級輔導時間，對學生實施心理輔導；結合社政、醫衛、大學及民間團體等人力及專業資源，規劃並提供輔導諮詢。補助計畫如後：

屏東縣申請「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補助計畫

一、前言

莫拉克風災除導致家園、學校環境重創，需要復健整備外，學校教職員工生災後減壓、情緒紓緩與心理輔導亦急需縣政府、學校與民間積極通力合作，共同推動心理輔導各項工作，期能將不利於災區師生及家長心理健康之因素減至最低，以重建溫馨友善的校園。

悲傷是一種動態性的過程亦具有高度個別化的現象。英國精神科醫師 Colin Parkes 提出悲傷有麻木 (numbness)、苦思 (pining)、憂鬱 (depression) 與復元 (recovery) 等四階段。華爾頓 (William Worden) 認為悲傷有生理、認知、情緒、行為等四類表現方式。

如在悲傷期間未能積極介入容易導致後續生理及心理的疾病或困擾，故此刻除一般救災工作與復原工程外，需要適度的提供師生心理支持與輔導，以維護師生心理健康。

為使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更臻週延且符合實際需要，擬從個人及家庭的復健(重建)、學校如何協助學生心理輔導與復健(重建)、社區之復健(重建)、學校與社區衛生機構在社區復健(重建)中所扮演的角色與功能，與救災心理衛生工作者的自我照顧四個課題推動災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研訂本計畫，期透過系統周



第三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延的社會支持與心理支持系統，協助學校儘速恢復災前的生活品質與學習狀況，撫平師生災後受創的心靈，引領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能於最短的時間內走出陰霾，重建生活新希望。

二、依據

- (一) 依據 98 年 8 月 12 日「教育部因應莫拉克颱風第 4 次緊急應變小組」會議決議辦理。
- (二) 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原則」辦理。

三、目的

- (一) 提供災區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諮詢、輔導、諮商與轉介服務。
- (二) 重建溫馨健康的友善校園。
- (三) 重建災區學校生活品質。

四、服務對象：屏東縣風災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教師及家長。

五、計畫時程

- (一) 第一階段：98 年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二) 第二階段：99 年 1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
- (三) 第三階段：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六、實施原則

- (一) 專業化原則：強化災區輔導人力之災後心理輔導知能，協同相關民間團體、衛政及社政資源分工合作。
- (二) 在地化原則：重視地方文化情感及就近參與，相關專業人力資源就近支援，以利心理輔導長期身化發展。
- (三) 系統化原則：配合本縣教育處之組織建制與調度，投入災區心理輔導工作。
- (四) 高關懷原則：主動尋找高關懷學生，積極提供相關之心理輔導措施。



七、實施策略

(一) 縣政府教育處

- 1、調查縣內各校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各項心理輔導相關需求，以協助所轄學校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服務。
- 2、動員學諮中心輔導工作輔導團員及輔導教師、家庭諮商中心、心理諮商師公會，依學校受損情況，主動適時介入學校輔導機制，赴災區學校協助師生心理輔導工作。
- 3、依各校實際需求，督導各校積極落實執行各類心理輔導方案。
- 4、教導教師辨識學生悲傷情緒與行為反應，適時提供學生心理支持或輔導。
- 5、將各校有需要協助之受災學生（含寄讀生）優先列為認輔對象，並請學校輔導室（中心）主動提供寄讀學生心理適應、輔導、諮詢、轉介等服務。
- 6、優先運用「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國民中小學學生輔導工作」方案經費協助災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

(二) 各國中小學

- 1、動員學校教職員工力量，以學校為核心，主動結合社會輔導網絡資源（醫療、衛生、教育、社政或民間團體…等），系統規劃心理輔導實施方案；對全體學生進行團體輔導，並提供學生個案心理諮詢、輔導、諮商與轉介等服務。
- 2、調查校內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各項心理輔導相關需求，以協助校內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服務。
- 3、學校輔導室（中心）致家長的一封信，透過書信或手機簡訊等方式，主動寫信關懷家長，宣導心理輔導諮詢專線、提供心理支持並說明學校提供學生之心理輔導相關方案。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 4、將有需要協助之受災學生（含寄讀生）優先列為認輔對象，輔導室（中心）應主動提供寄讀學生心理適應、輔導、諮詢、轉介等服務。

八、工作重點與內容

（一）短期工作重點

- 1、班級輔導：導師可利用導師時間，對學生進行班級輔導。
- 2、進行認輔：
 - （1）將受災學生列冊，優先列為認輔對象。
 - （2）鼓勵退休教師參與認輔，投入認輔教師行列。
 - （3）鼓勵現職教師積極投入認輔教師行列。
 - （4）辦理認輔教師研習，提升認輔教師協助受災學生心理輔導知能。
- 3、團體輔導：由專業心理諮商或輔導教師對受災學生進行團體輔導。
- 4、同儕輔導：對受災學生進行同儕輔導，透過同儕相互關心與陪伴，提供社會與心理支持。
- 5、家庭訪視：對受災學生或教師，進行家庭訪視，協助災後心理相關問題。
- 6、個案及家庭諮商：對心理創傷嚴重之特殊個案及家庭，聘請專業輔導人員參與輔導諮商工作。
- 7、書信或電話關懷與諮商：
 - （1）開放各級學校輔導室並協調相關專業心理輔導諮商團體共同辦理電話諮商服務。
 - （2）學校輔導室主動寫信關懷家長。
 - （3）教師鼓勵同學寫信或發手機簡訊關懷與陪伴同學。
- 8、轉介服務：縣政府學生心理諮商中心或相關支援單位及各大專校院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協助學校評估並轉介有



精神醫療需求的特殊個案到適當之精神醫療院所，提供醫療服務，並結合醫療、衛政、社政單位提供災區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諮詢服務。

- 9、成立輔導工作團隊：鼓勵大專校院輔導或心理相關系所師生、本縣學諮中心輔導團團員，或相關支援單位，志願編組成立輔導工作團隊（3至5人為一團隊），有效支援各校輔導及師生心理復健工作。
- 10、辦理各受災學校學生心理復健種子教師輔導研習。
- 11、持續追蹤輔導：針對受災學校學生進行長期心理追蹤輔導。

（二）中長期工作重點

- 1、除延續第一階段既有輔導措施外，並加強受災師生及家長心理強度與適應能力，以長期支持協助受災學校，落實輔導工作。
 - 2、辦理各受災學校學生心理輔導研習時應主動提供導師如何協助受災學生之心理輔導中長期重點策略。
 - 3、針對有需要之受災學生進行長期心理追蹤輔導。
 - 4、將當地部落文化納入心理諮商輔導服務之考量，以落實輔導工作。
 - 5、提供壓力因應的資訊：學校輔導教師宜提供受災學校親師生有關壓力反應及因應技巧的資訊，以減輕心理上的不適並提昇適應功能。
 - 6、協助連結相關資源：依據受災學校目前或未來需求，連結相關資源，以系統整合的團隊合作方式，協助取得所需服務。
- 九、預期效益：撫平受災學校師生心理創傷，減少校園、家庭憂鬱及自傷（殺）個案及個人情緒上困擾，恢復校園生活秩序。
- 十、本計畫報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屏東縣政府於9月14日召開「莫拉克風災災區跨單位資源整合協調會議」，另於12月23日召開「98年度莫拉克風災督導會議暨個案評估研討會」，邀請各校提出個案心理諮商、團體輔導需求訂定研習計畫及經費需求，以及提出99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計畫。會議與重要決議事項羅列如下：

表 2-6-1 屏東縣第二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1	98.9.14	莫拉克風災災區跨單位資源整合協調會議	郭副處長文瑞	屏東縣東海國小、美園國小、南州國小、霧臺國小、佳冬國小、大新國小、九如國中、公正國中、來義國小、林邊國小、東新國中、新庄國小、新豐國小、塭子國小、崎峰國小、佳冬國中
請各校自行評估後，儘速提出個案心理諮商、團體輔導需求及訂定研習計畫及經費需求，併同相關資源協助心輔工作。				
2	98.12.23	98年度莫拉克風災督導會議暨個案評估研討會	郭副處長文瑞	1. 國立成功大學廖聆岑老師 2.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翟宗悌主任 3. 大仁科技大學黃秀蓮老師 4. 國立中山大學陳妙老師 5. 美和技術學院林雯雯老師 6. 中華溝通分析協會邱慧輝秘書長 7.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吳松林主任 8. 屏東縣政府教育處李達平科長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9.屏東縣政府教育處曾素惠老師
由各認輔單位針對專業服務事項提出 99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計畫，向教育部申請補助，以延續心理輔導工作。				
成果照片及說明				
98 年度莫拉克風災督導會議暨個案評估研討會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屏東縣協同南諮中心辦理「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初階、進階」兩場種子教師研習，另外也邀請羌園國小校長、主任講授生命教育，回顧救災實況課程，以提昇導師知能，助益導師觀察同學的身心狀況，有利危機處理。專業輔導知能研習一覽表如下所示：

表 2-6-2 屏東縣第二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1	98.9.2	災難後兒童心理復健概述（含辨識及轉介）	東海國小老師	45
2	98.9.2	教師輔導知能研習－災後兒童心理復健	國中小導師	約 50 人次
3	98.9.11	災後創傷兒童的心理急救	國中小老師	66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4	98.9.16	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林邊國小老師	約 40 人
5	98.9.23-98.9.24	輔導知能研習－災難與創傷	國小老師	55
6	98.10.7	抒壓減憂團體	國中小老師	35
7	98.10.9	災後心理復健的模式與倫理議題	國中小老師	54
8	98.10.21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塹子國小老師	約 35 人
9	98.11.7	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	國中小老師	100
10	98.11.18-98.12.10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塹子國小老師	60 人次
11	98.11.20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牡丹國小	12
12	98.11.23	專題講座－生命教育－回顧莫拉克救災實錄	國小老師	160
13	98.11.25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南華國小老師	21
14	98.11.25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舊寮國小老師	19
15	98.11.25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以栗國小老師	15
16	98.11.25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廣安國小老師	25
17	98.11.25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社皮國小導師	50
18	98.11.25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東光國小導師 教職員、學生	65
19	98.11.25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泰武國小老師	20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20	98.11.27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石門國小老師	35
21	98.11.28	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	國中小老師	100
22	98.11.30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鹽州國小老師	50
23	98.12.2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建興國小老師	35
24	98.12.2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泰山國小老師	62
25	98.12.2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東港國小老師	66
26	98.12.2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大潭國小老師	22
27	98.12.2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崎峰國小老師	14
28	98.12.2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佳冬國小老師	25
29	98.12.2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古樓國小老師	15
30	98.12.2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四維國小老師	30
31	98.12.2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東興國小老師	65
32	98.12.2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新庄國小老師	30
33	98.12.2	災後輔導知能研習	高樹國小教職員	45
34	98.12.3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賽嘉國小老師、學生及家長	85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35	98.12.3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大新國小老師	15
36	98.12.3	學校危機處理及心理重建知能研習	佳冬國中老師	65
37	98.12.4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新興國小老師	20
38	98.12.4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枋寮國小老師	30
39	98.12.7-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烏龍國小老師	81
40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港西國小老師	20
41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仙吉國小老師	36
42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知能研習	新園國小老師	24
43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東隆國小老師	60
44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僑德國小老師	40
45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萬丹國小老師	50
46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高士國小老師	30
47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新豐國小老師	40
48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南和國小老師	35
49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望嘉國小老師	25
50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萬安國小老師	18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51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竹林國小老師	15
52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霧臺國小老師	20
53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廣興國小老師	18
54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青山國小教職員及學生	70
55	98.12.9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興華國小老師	22
56	98.12.10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太源國小老師	11
57	98.12.10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青葉國小老師、學生及家長	80
58	98.12.15	屏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國中小心理輔導工作種子教師培訓	國中小老師	約210人
59	98.12.16-98.12.18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東新國中老師及學生	160
60	98.12.16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瓦瑤國小老師	15
61	98.12.23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學校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仁和國小老師	30



第㊟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成果照片及說明	
<p>98.11.23 邀請羌園國小蔡校長、鍾主任做專題講座—生命教育，回顧救災實況</p>	<p>邀請生命起飛守護天使—屏東縣希望家園協進會說明正確抒壓方法</p>
<p>邀請諮商心理師至高樹國小講授災後輔導知能研習課程</p>	<p>98.12.2 於新庄國小辦理災後心理輔導研習</p>

肆、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在此次風災中，屏東縣多處淹水，山上學校受創嚴重，各災區學校輔導主任動員輔導老師及班級導師，利用初篩檢測工具過濾所有災區學生，了解其受災情形。透過南諮中心媒合各大專校院諮商心理師，評估學生需要，提供個別諮商者或需小團體輔導，或需由導師提供支持性會談，給予陪伴與關懷，以克服莫拉克風災所造成之痛和其他情緒壓力。屏東縣共 7 所大專校院與屏東縣諮商心理師公會參與認輔，提供受災國中小專業心理輔導服務，共有 598 人次受益。認輔工作一覽表如下所示：



表 2-6-3 屏東縣第二階段大專校院參與認輔一覽表

序號	認輔學校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認輔事項	受輔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1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心輔系研究生全數投入約 60 人次 ■ 學校心輔教授及學生輔導中心團諮、個諮人力 30 人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估需求 ■ 電話與電郵關心 ■ 協助學校師生宣洩抒壓 ■ 個案諮商及團體輔導 ■ 大學生志工協助清理校園 ■ 帶領教師支持性團體 	美園小、林國中	90 人次
2	大仁科技大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輔助工具 ■ 認輔教師 18 人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大團體暖身活動 ■ 個別諮商及團體輔導 ■ 學生初篩 ■ 以輔助工具（呼拉圈、漣漪卡、情緒卡等）作活動 ■ 遴選認輔教師 	新豐小、皮國小	96 人次
3	美和技術學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心輔老師 15 人次 ■ 篩檢量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團體輔導 ■ 個別諮商 ■ 心理評估篩檢 ■ 協助清理校園 	塭子國小、佳冬國小、佳冬國中	66 人次
4	國立中山大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圖畫紙、蠟筆 ■ 名牌紙 ■ 遊戲治療 ■ 團體互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別評估 ■ 團體輔導 ■ 個別會談 ■ 複評篩檢 	東海國小、如國中	262 人次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序號	認輔學校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認輔事項	受輔學校	受益學生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組遊戲 ■ 心輔老師 15 人次 ■ 學生作品分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團體輔導複評 ■ 協助清理校園 ■ 對學校教師講授輔導知能課程 ■ 療癒活動 	、新庄小、新國小、興國小	
5	國立成功大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心輔老師 25 人次 ■ 學生 120 人次 ■ 篩檢量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協助清理校園 ■ 團體輔導 ■ 個別諮商 ■ 心理評估篩檢 	瑪家國中、武泰國小	43 人次
6	永達技術學院	人力 25 人	災後老師心理輔導	林邊國小	29 人
7	國立高雄大學	人力 15 人	團諮、個諮	新豐國小	12 人

成果照片及說明



在新興國小辦理戶外團體輔導活動



彼此討論畫的內容，展現自我的長處，得到大家的肯定



學生至戶外進行卡片製作



學校實施繪本治療



伍、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第二階段專業諮商輔導工作內容分別有個案諮商、團體輔導、班級輔導、家庭訪視、書信或電話關懷、追蹤輔導及篩檢評估等項目。茲將各月實施情形分別列表說明如下：

表 2-6-4 屏東縣第二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個案諮商者		提供個案諮商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個案類型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高樹國小 15 人 枋寮國小 3 人 以栗國小 8 人 新園國小 10 人 烏龍國小 13 人 獅子國中 8 人 佳冬國小 6 人 塭子國小 13 人 新豐國小 10 人 泰武國小 6 人 新庄國小 6 人 瑪家國中 8 人 佳冬國中 13 人 林邊國小 12 人 新興國小 5 人 羌園國小 6 人 林邊國中 12 人 社皮國小 7 人 東海國小 6 人 九如國中 8 人 田子國小 5 人 東隆國小 7 人 仁和國小 9 人	無	國立成功大學 5 人 國立中山大學 25 (含志工及研究生)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12 人 (含研究生) 大仁科技大學 6 人 美和技術學院 3 人 屏東縣諮商心理師公會 8 人	1. 心理師 16 人 2.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28 人 3. 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5 人 【總和=59 人】		
接受個案諮商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45	66	40	45	
	合計：196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表 2-6-5 屏東縣第二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團體輔導者		提供團體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團體類型與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以栗國小 114 人 佳冬國小 308 人 林邊國中 8 人 九如國中 17 人 新興國小 7 人 東海國小 62 人 社皮國小 85 人 新豐國小 20 人 東隆國小 18 人 林邊國小 81 人 塹子國小 90 人	810	國立中山大學 4 人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3 人 美和技術學院 5 人 大仁科技大學 15 人 中華溝通分析學會 5 人 中華靜觀協會 20 人 輔仁大學 11 人 文化大學大專生志工團 35 人 紙風車生活藝術輔導營 15 人 清華大學繪本心靈撫慰活動營 16 人 張老師 10 人	1.心理師 15 人 2.社工師 8 人 4.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43 人 5.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67 人 6.其他 6 人(行政人員) 【總和=139 人】		
接受團體輔導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155	250	195	210	
合計：810					
團體輔導團次	2	5	3	5	
	合計：15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表 2-6-6 屏東縣第二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班級輔導者		提供班級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九如國中 17 人 新興國小 195 人 東海國小 62 人 社皮國小 85 人次 新豐國小 30 人 東隆國小 68 人 林邊國小 400 人次 塭子國小 90 人次 以栗國小 96 人次 佳冬國小 400 人 林邊國中 80 人次 泰武國小 60 人次 佳冬國中 70 人次 東新國中 45 人 獅子國中 136 人 仁和國小 48 人	中山大學 55 人 成功大學 46 人 清華大學 12 人 張老師 8 人 屏東商業技術學院 34 人 永達技術學院 2 人 淨觀學會 10 人 和春技術學院 1 人 獅子國中 7 人 臺灣藝術家合奏團 6 人 新興國小各班級導師共 11 人				心理師 7 人 社工師 2 人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44 人 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03 人 社會服務社團 35 人、儲備教師 1 人 【總和=192 人】
接受班級輔導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970	539	595	428	
	合計：2532				
接受班級輔導人數	98.9	98.10	98.11	98.12	
	66	29	29	30	
	合計：154				



第㊟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表 2-6-7 屏東縣第二階段「家庭訪視」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家庭訪視者		提供家庭訪視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佳冬國小 50 人 佳冬國中 56 人 林邊國小 400 人 獅子國中 37 人 新豐國小 20 人 新興國小 195 人		佳冬國中教師 56 人 佳冬國小教師 16 人 林邊國小教師 58 人 獅子國中 6 人 新豐國小行政人員 5 人 新興國小各班級導師共 11 人 慈濟功德會 40 人		1.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84 人 2. 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08 人 【總和 = 192 人】																
接受家庭訪視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table border="1"> <caption>家庭訪視數據圖表</caption> <thead> <tr> <th>月份</th> <th>接受家庭訪視人次</th> <th>家庭訪視次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98年9月</td> <td>685</td> <td>613</td> </tr> <tr> <td>98年10月</td> <td>48</td> <td>34</td> </tr> <tr> <td>98年11月</td> <td>51</td> <td>50</td> </tr> <tr> <td>98年12月</td> <td>22</td> <td>11</td> </tr> </tbody> </table>	月份	接受家庭訪視人次	家庭訪視次數	98年9月	685	613	98年10月	48	34	98年11月	51	50	98年12月	22	11
	月份	接受家庭訪視人次	家庭訪視次數																	
98年9月	685	613																		
98年10月	48	34																		
98年11月	51	50																		
98年12月	22	11																		
合計：806																				
家庭訪視次數	98.9	98.10	98.11	98.12	合計：708															
	613	34	50	11																

第三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表 2-6-8 屏東縣第二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者		提供書信或電話關懷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烏龍國小 545 人 佳冬國中 135 人 佳冬國小 50 人 林邊國小 400 人 獅子國中 136 人 新豐國小 80 人 新興國小 195 人		烏龍國小 55 人 佳冬國中 35 人 佳冬國小教師 18 人 林邊國小教師 58 人 獅子國中 6 人 新豐國小 5 人 新興國小各班級導師共 11 人		1.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74 人 2. 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14 人 【總和 = 188 人】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p>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人次</p> <table border="1"> <tr><th>98年9月</th><th>98年10月</th><th>98年11月</th><th>98年12月</th></tr> <tr><td>1464</td><td>392</td><td>15</td><td>13</td></tr> </table>	98年9月	98年10月	98年11月	98年12月	1464	392	15	13
	98年9月	98年10月	98年11月	98年12月									
	1464	392	15	13									
1464	392	15	13										
合計：1884 次													

表 2-6-9 屏東縣第二階段「轉介服務」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轉介服務者		參與評估轉介服務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轉介機構與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烏龍國小 22 人 佳冬國中 135 人次 佳冬國小 7 人		轉介屏東縣諮商心理師公會 22 人 美和技術學院 142 人		1. 屏東縣諮商心理師公會 5 人 2. 美和技術學院 2 人		心理師 7 人 【總和 = 7 人】							
接受轉介服務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p>接受轉介服務人次</p> <table border="1"> <tr><th>98年9月</th><th>98年10月</th><th>98年11月</th><th>98年12月</th></tr> <tr><td>65</td><td>36</td><td>52</td><td>11</td></tr> </table>	98年9月	98年10月	98年11月	98年12月	65	36	52	11
	98年9月	98年10月	98年11月	98年12月									
	65	36	52	11									
65	36	52	11										
合計：164 人次													



第㊦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表 2-6-10 屏東縣第二階段「追蹤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追蹤輔導者		提供追蹤輔導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以栗國小 6 人 新庄國小 6 人 烏龍國小 16 人 佳冬國中 11 人 新豐國小 12 人	屏東縣家庭諮商中心 1 人 中山大學 2 人 屏東縣諮商心理師公會 1 人 美和技術學院 4 人 新豐國小 6 人				1.心理師 6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2 人 3.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6 人 【總和=14 人】
接受追蹤輔導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20	25	12	40	
合計：97					

表 2-6-11 屏東縣第二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篩檢評估者		提供篩檢評估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篩檢之專業人員	篩檢工具		篩檢結果	
以栗國小 334 人 新園國小 60 人 高樹國小 46 人 烏龍國小 364 人 佳冬國中 11 人 佳冬國小 414 人 林邊國小 60 人 仁和國小 485 新興國小 195 人 林邊國中 19 人	心理師 8 人 屏東縣家庭諮商中心 1 人 美和技術學院 4 人 其他 15 人(佳冬國小班級導師) 仁和國小教師 新興國小各班級導師共 11 人 屏東教育大學心理師 2 人	創傷壓力檢測表 災後心理創傷量表 莫拉克風災災難相關心理症狀篩檢量表 災害症狀心理篩檢表「大水怪保衛戰」後健康檢查表 自閉症量表 大水怪保衛戰篩檢表 面談		初篩時有 14 人須接受追蹤輔導 佳冬國中 1 人追輔導 佳冬國小需個案輔導者共 7 人；需團體輔導者共 15 人；需家庭諮商輔導者共 7 人 提供導師作為觀察學生創傷行為參考 新興國小共計 11 人需團體輔導 8 位進入 99 年的情緒支持團體輔導，這些學生除風災帶來的壓力反應外多併有其他 人際、家庭困擾	
接受篩檢評估校數	98.9	98.10	98.11	98.12	
	3	1	4	2	
接受篩檢評估人次	195	13	1174	607	
篩檢評估次數	5	5	7	6	
合計：10 (含初篩、複篩)					
合計：1989					
合計：23					



陸、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



災後心理重建期間，感謝許多民間團體亦投入陪伴受災學生的行列，如中華靜觀協會、紙風車文教基金會、屏東縣故事學會故事媽媽、屏東翔藝兒童舞蹈團等等，透過各種不同的活動方式，帶團康、說故事、舞蹈及美術創作等，還有辦理科學嘉年華到校巡迴服務與生活藝術輔導營等活動。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情形如下：

表 2-6-12 屏東縣第二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序號	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次)
1	中華靜觀協會	1.故事繪本 2.協助人力約 20 人次	1.團體輔導 2.團體遊戲 3.說故事 4.美術創作	林邊國小	50
2	紙風車生活藝術輔導營	投入志工人力約 45 人次	1.團體輔導 2.團體遊戲	佳冬國小	65
3	屏東縣諮商心理師公會	1.心輔老師 70 人次 2.篩檢量表	1.個別評估篩檢 2.個案諮商 3.個別會談 4.複評篩檢 5.參與評估轉介服務 6.參與追蹤輔導	枋寮國小、高樹國小、獅子國中、田子國小、東隆國小、	169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序號	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次)
				以栗國小、新園國小、烏龍國小、林邊國小、仁和國小	
4	高雄張老師	人力 10 人	災後學生生命教育輔導	林邊國小	75
5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98 年度演藝團隊災區藝文陪伴進駐計畫」	國際佛光會檀講師	校園陪伴～心靈重建	大新國小	90
6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98 年度演藝團隊災區藝文陪伴進駐計畫」	屏東縣故事媽學會故事媽	校園陪伴～心靈重建	大新國小	90
7	屏東縣政府扶助演藝團隊	屏東翔藝兒講師 兒童舞蹈團	創作性兒童舞蹈	大新國小	90



序號	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次)
8	中華三清功德會	人員、獎品	療癒活動、獎品	新興國小	195
9	佛光山總會	人員、獎品	療癒活動、獎品	新興國小	195
10	紙風車文教基金會	人員、財物	療癒活動、獎品	新興國小	195
成果照片及說明					
					
紙風車文教基金會辦理生活藝術輔導營活動			臺北市立兒童育樂中心辦理科學嘉年華到校巡迴服務		

柒、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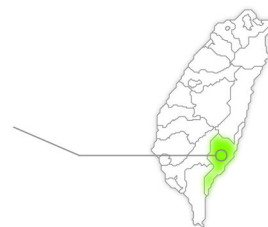
針對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問題，屏東縣政府辦理多場研習，包括輔導老師心輔工作種子教師培訓、國中小導師心輔工作專業知能研習、與心輔專家學者對談、互動，及如何在學校進行引進外界資源對學生進行篩檢工作、諮商、輔導、轉介等規劃一系列的專業知能課程講授。另外還有紙風車生活藝術輔導營、生命教育戲劇宣導、張老師校園心理健康講座、說演故事、飛躍快樂日、福爾摩沙我的家、誰偷走我的積木等豐富的活動，帶給學生歡樂時光。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屏東縣

表 2-6-13 屏東縣第二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1	98.9.1	災後心理建設	幼稚園、國小	545 人次
2	98.9.18	生命教育戲劇宣導	田子國小全校學生	250
3	98.10.11- 99.4.11	紙風車生活藝術輔導營	佳冬國小受災學生	60 人次
4	98.11.6	張老師校園心理健康講座	以栗國小全校師生	354
5	98.11.11	莫拉克風災心理輔導檢測	3~6年級	364
6	98.11.19	憂鬱自傷戲劇宣導	田子國小全校學生	250
7	98.11.25	輔導災區兒童應注意事項	國中小導師	約 65 人次
8	98.12.11	說演故事	大新國小師生	100
9	98.12.11	心靈講座	大新國小師生	100
10	98.12.12	飛躍快樂日	以栗國小一~六年級學生	54
11	98.12.22	福爾摩沙我的家	林邊國小全校師生	430
12	98.12.25	誰偷走我的積木	林邊國小全校師生	430
13	98.12.25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研習	田子國小教師	15
成果照片及說明				
				
<p>田子國小利用戲劇表演進行災後心理輔導及宣導</p>		<p>以栗國小辦理災後團體輔導(生命教育—張老師校園心理健康講座：排解壓力的方法)</p>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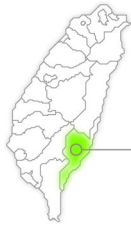
臺東縣政府依據 98 年 8 月 12 日「教育部因應莫拉克颱風第 4 次緊急應變小組」會議決議、「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原則」與「臺東縣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規劃辦理「臺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利用量表進行全校「創傷壓力反應（PTSR）」的篩檢，或請導師觀察轉介需要協助的同學至教育處由社工協助評估。聘請專業心理輔導服務團隊，以知本國中、大王國中、賓茂國中及大武國中為駐點服務中心，提供學區內各國小巡迴服務。期能撫平受災學校師生心理創傷，減少校園、家庭憂鬱及自傷（殺）個案及個人情緒上困擾，恢復校園生活秩序。「臺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內容與經費使用情形如下：

臺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一、前言

莫拉克風災除導致家園、學校環境重創外，學校教學環境與師生心靈亦亟待協助，急需中央、地方與民間積極通力合作，共同推動心理輔導各項工作，期能將不利於災區師生及家長心理健康之因素減至最低。

受災地區許多師生突然失去親人或重要他人，致產生心理上的悲傷情緒，而悲傷是一種動態性的過程亦具有高度個別化的現象，如在悲傷期間未能積極介入容易導致後續生理及心理的疾病或困擾，故此刻除一般救災工作與復原工程外，需要適度的提供師生心理支持與輔導，以維護師生心理健康。



第三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為使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更臻週延且符合實際需要，並以地方自主及學校需求為前提，由教育處及本縣輔導工作輔導團教師共同推動災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爰凝聚共識研訂本計畫，期透過強大的社會與心理支持能協助學校儘速恢復災前的生活品質與學習狀況，撫平師生災後受創的心靈，引領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能於最短的時間內走出陰霾，重建生活新希望。

二、依據：臺東縣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

- (一) 依據 98 年 8 月 12 日「教育部因應莫拉克颱風第 4 次緊急應變小組」會議決議辦理。
- (二) 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原則」辦理。

三、目的

- (一) 重建溫馨健康的友善校園。
- (二) 提供災區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諮詢、輔導、諮商與轉介服務。
- (三) 重建災區學校生活品質。

四、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臺東縣政府教育處。

五、服務對象：本縣災區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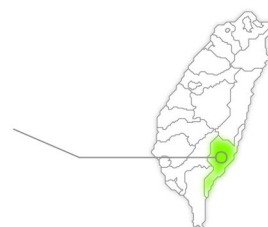
六、計畫時程及工作重點

- (一) 第一階段（立即目標）：98 年 8 月 9 日至 98 年 8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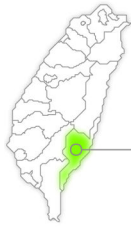
1、進行輔導

- (1) 教育處及校外會帶領教育役男組成災後輔導團隊，進入災區協助學童學習。
- (2) 教育處結合民間團體、教會及居於受災地區之退休教師於災區協助安撫災民情緒，並進行資源聯結。

- 2、瞭解狀況：開學前，先請受災但能復學、未受災但將收災區轉學生的學校，瞭解孩子的受災狀況、有無親友罹難、與罹難者的親疏遠近...等資料，讓老師準備進行輔導。



- 3、教師訓練：開學前，先對上述學校的老師們進行「如何辨識、協助受創學生，以及老師之自我照顧」的輔導教育。
 - 4、成立專業服務團隊：邀聘心理師及國立東華大學心輔組學生志工與本處社工員組成專業服務團隊。
 - 5、校園篩檢、轉介：開學後，利用量表進行全校「創傷壓力反應（PTSR）」的篩檢，或請導師觀察轉介需要協助的同學至教育處由社工協助評估。
- (二) 第二階段（短期目標）：98年9月1日至98年12月31日。
- 1、自殺防治
 - (1) 依據「校園實施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防治計畫」進行自殺防治工作。
 - (2) 中秋節及聖誕節時加強宣導。
 - (3) 媒體報導相關心理衛教。
 - 2、巡迴駐診：專業服務團隊以知本國中、大王國中、賓茂國中及大武國中為駐點服務中心，提供學區內各國小巡迴服務。
 - 3、進行輔導
 - (1) 志工訪視、追蹤服務並再次檢視其「創傷壓力反應」。
 - (2) 依學生受創程度與需求，分別進行「全班減壓團體」、「減壓團體」、「創傷團體」或「個別諮商」；同時注意老師的需求與是否遭受「次級創傷」，並協助之；協助孩子後，甚至對其家長也各提供團體服務。
- (三) 第三階段（中期目標）：99年1月1日至99年12月31日。
- 1、自殺防治
 - (1) 依據「校園實施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防治計畫」進行自殺防治工作。
 - (2) 於春節及清明節時加強宣導。
 - (3) 媒體報導相關心理衛教。
 - (4) 8/8 追思活動。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2、進行輔導

- (1) 志工訪視、追蹤服務並再次檢視其「創傷壓力反應」。
- (2) 依個案情形辦理「小團體輔導」、「家庭治療」或「個別心理諮商」。

3、建置在地輔導資源

- (1) 辦理教師輔導增能研習：以尊重在地文化為內涵，培植在地輔導人才。
 - (2) 辦理故事志工培訓：運用療癒繪本，培育在地民間組織志願服務人力，建構深耕的社區輔導資源網絡（如世界展望會、原住民族家庭暨婦女服務中心、臺東家扶中心大武辦事處、一粒麥子基金會、社區發展協會及國立臺東大學等）。
 - (3) 設置諮商輔導中心：運用大武國中閒置教室重新整修成二間個別諮商室及一間團體動力室，提供災區學生溫馨、安全的會談處所（大武國小、尚武國小、大鳥國小、土阪國小、臺阪國小、大竹國小及富山等重災區）。
- (四) 第四階段（長期目標）：100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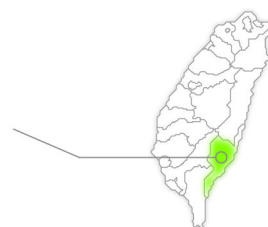
1、自殺防治

- (1) 依據「校園實施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防治計畫」進行自殺防治工作。
- (2) 媒體報導相關心理衛教。
- (3) 8/8 追思活動。

- 2、進行輔導：持續辦理輔導諮商工作，並成立「支持成長團體」。

七、組織人力及聯繫

- (一) 教育處。
- (二) 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輔導團。
- (三) 受災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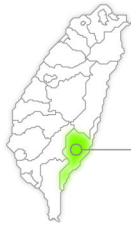
八、預期效益：撫平受災學校師生心理創傷，減少校園、家庭憂鬱及自傷（殺）個案及個人情緒上困擾，恢復校園生活秩序。

九、經費來源：申請教育部專款補助。

十、本計畫陳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表 2-7-1 臺東縣 98 年度計畫內容與經費執行情形一覽表

序號	項目	計畫概述	核定經費	執行金額
1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為使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更臻週延且符合實際需要，並以地方自主及學校需求為前提，由教育處及本縣輔導工作輔導團教師共同推動災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邀請心理師及國立東華大學心輔組學生志工與本處社工員組成專業服務團隊	1,714,800	1,617,176
2	國民中小學教師研習	災難發生，最辛苦的莫過於第一線工作現場的各災區學校教職員，有些自身也是災區居民，在此時卻強忍住家園頃毀的傷痛，強打起精神投入學生輔導工作，對於老師們，教育處舉辦了災後輔導知能研習，希望藉由此研習活動協助教師提升輔導知能以及技巧，以期更有效協助學生身心靈健康成長	36,780	32,486
3	個案研討會	商請災區學校（國中、小）提出個案輔導現況與認輔過程所遭遇問題，並邀請專家學者、諮商輔導、心理師、社工等實務工作者針對特殊個案狀況，提供明確可行之策略	13,429	10,465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序號	項目	計畫概述	核定經費	執行金額
4	訪視計畫	結合督導執行小組會議後直接訪視災區學校，更實際聽到各校需求並予以回覆、交流	40,600	0
5	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設備	本階段補助五所國小相關心理輔導設備設施採購，包含遊戲治療設備、沙遊治療設備、表演藝術治療設備、諮商輔導室修繕等	619,000	586,266
6	督導執行小組行政運作	依據教育部函示成立行政督導執行小組並召開會議，彙整98年工作進度及執行情形說明、協調資源整合並訂立99年度輔導計畫	200,000	46,558
7		自籌	200,000	174,730
總計			2,824,609	2,292,951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為順利執行臺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臺東縣政府特於98年12月7日召開督導執行小組會議，邀請督導執行小組成員與會，由學管科承辦人報告計畫執行情形、受災學生前測及後測結果，臺東縣重災區學校校長報告學生就學與生活情形，以及討論99年度計畫內容。會議情形與重要決議事項整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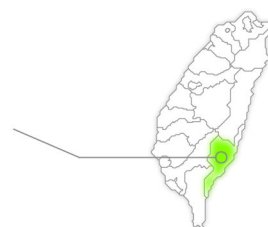




表 2-7-2 臺東縣第二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98/12/7	臺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一督導執行小組會議	王副處長招蘭	臺東縣重災區學校校長 臺東縣政府社會處江處長清華 臺東縣政府社會處社會福利科楊科長忠雲 國立臺東大學傅濟功教授 臺東基督教醫院羅執行長靜心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輔導諮商中心吳主任松林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輔導諮商中心紀雅惠心理師 共計 18 人
重要決議事項： 1. 應統計前測及後測學生結果，高危險群學生人數佔總人數之比率等相關數據，作為日後輔導方向修正之依據，並於會後傳送給吳主任。 2. 郭校長（嘉蘭國小）請協助瞭解鄉公所之前承諾補助接送學童上下學車輛事宜。 3. 請葉校長（賓茂國中）就舍監人力部分重新擬定計畫（至 101 年）提報，將移請社會處申請專款補助。 4. 居民、學童搬遷入住中繼屋後，請社會訪視了解生活需求。 5. 各項研習俟教育部核定補助後，儘速函請學校排入行事曆，並函邀一粒麥子基金會等在地組織參加，以收培植在地人才之效。				
成果照片及說明				
				
會議情形			王副處長綜合座談	



第㊦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依據臺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辦理國民中小學個案研討會，邀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研究所廖鳳池所長蒞臨指導，藉由研討會的經驗分享與交流，提升教師「災後創傷」相關知能。國民中小學教師研習則邀請金峰鄉衛生所高正治主任主講「部落民族如何從災難中得到自我療癒」，與國立東華大學林耀盛教授與李維倫教授專講「以發展為導向的心理輔導模式」及「有文化意識的輔導工作」。與會教師獲益良多，學習適時適切地提供正確輔導措施，以協助學生身心靈健康成長。兩場研習整理如下：

表 2-7-3 臺東縣第二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1	98.11.10	臺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國民中小學個案研討會	本縣國中小莫拉克風災受災區學校教師	40
	成效摘要	邀請到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研究所廖鳳池所長蒞臨指導；廖所長於災難輔導方面經驗豐富，曾直接參與過 921 地震之災後心理復健、同時也是教育部此次南區災後心靈重建工作的指定督導，藉由研討會的經驗分享與交流，提升教師「災後創傷」相關知能，適時適切提供正確輔導措施，以協助學生身心靈健康成長。與會教師發言踴躍並獲益良多，在與廖所長的意見交流中更進一步認識災後輔導的重點及著力方式，期日後能多舉辦此類邀聘專業人士主講的進修研習活動。		
成果照片及說明				
				
		廖所長鳳池給予指導	心理師個案報告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2	98.11.22	臺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國民中小學教師研習	全縣國中小學教師，本縣國小莫拉克風災受災區學校及安置災區學生學校教師	60
	成效摘要	邀請金峰鄉衛生所高正治主任主講「部落民族如何從災難中得到自我療癒」，從部落文化觀點切入，真實生動地描繪出原住民族在生活模式、思考樣態以及信仰文化上與其他族群的差異；後由國立東華大學林耀盛教授與李維倫教授專講「以發展為導向的心理輔導模式」及「有文化意識的輔導工作」，深入淺出地介紹災難事件獨有的心理特性，並強調「人是活在世界中」的合作模式，說明災後重建工作資源整合以及聯繫的重要性。		
	成果照片及說明			
				
	研習情形		東海國中校長綜合座談	

肆、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臺東縣政府專業諮商輔導工作因風災初期鐵路交通與南迴公路中斷，西部大專校院無法進入東部協助，因此其專業諮商輔導由國立東華大學、國立臺東大學、花蓮諮商心理師公會、花蓮臨床心理師公會與勵馨基金會提供。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表 2-7-4 臺東縣第二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個案諮商者		提供個案諮商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個案類型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知本國中 9 人 大王國中 12 人 賓茂國中 9 人 大武國中 8 人 知本國小 2 人 溫泉國小 10 人 新興國小 1 人 大王國小 33 人 介達國小 14 人 賓茂國小 2 人 香蘭國小 1 人 嘉蘭國小 4 人 臺坂國小 4 人 大溪國小 2 人 大武國小 10 人 尚武國小 9 人 大鳥國小 6 人 安朔國小 3 人	風災受創個案 140 人	國立東華大學 9 人 國立臺東大學 1 人 花蓮諮商心理師公會 5 人 花蓮臨床心理師公會 7 人 勵馨基金會 1 人	心理師 15 人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8 人												
接受個案諮商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table border="1"> <caption>接受個案諮商人次</caption> <thead> <tr> <th>年份</th> <th>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98.9</td> <td>33</td> </tr> <tr> <td>98.10</td> <td>126</td> </tr> <tr> <td>98.11</td> <td>233</td> </tr> <tr> <td>98.12</td> <td>92</td> </tr> </tbody> </table>	年份	人次	98.9	33	98.10	126	98.11	233	98.12	92
	年份	人次													
	98.9	33													
98.10	126														
98.11	233														
98.12	92														
33	126	233	92												
合計：484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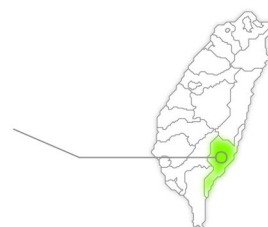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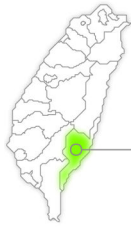


表 2-7-5 臺東縣第二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團體輔導者					提供團體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團體類型與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知本國中 3 人 大王國中 14 人 賓茂國中 23 人 大武國中 17 人 知本國小 20 人 溫泉國小 11 人 新興國小 4 人 大王國小 48 人 介達國小 26 人 香蘭國小 4 人 嘉蘭國小 35 人 土阪國小 14 人 臺坂國小 3 人 大溪國小 7 人 賓茂國小 12 人 大武國小 6 人 尚武國小 10 人 大鳥國小 18 人 安朔國小 13 人	安心關懷輔導團體 情緒壓力辨識因應 團體 154 團體 288 人				國立東華大學 9 人 國立臺東大學 1 人 花蓮諮商心理師 公會會 5 人 花蓮臨床心理師 公會 7 人 勵馨基金會 1 人	心理師 15 人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 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8 人
接受團體輔導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155	220	189	73		
合計：637					合計：154	
團體輔導團次	38	59	44	13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表 2-7-6 臺東縣第二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班級輔導者		提供班級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 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 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大王國中 266 人 賓茂國中 106 人 大武國中 299 人 知本國小 306 人 溫泉國小 114 人 新興國小 80 人 大王國小 235 人 介達國小 84 人 嘉蘭國小 98 人 土阪國小 64 人 大溪國小 59 人 賓茂國小 189 人 尚武國小 116 人 大鳥國小 122 人 安朔國小 80 人		國立東華大學 9 人 國立臺東大學 1 人 花蓮諮商心理師公會會 5 人 花蓮臨床心理師公會 7 人 勵馨基金會 1 人 各校認輔教師、輔導室教師 137 人		心理師 15 人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 業學經歷背景者 8 人 各校認輔教師、輔導 室教師 137 人																
接受 班級 輔導 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table border="1"> <caption>班級輔導實施情形數據表</caption> <thead> <tr> <th>月份</th> <th>人次</th> <th>班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98.9</td> <td>2218</td> <td>136</td> </tr> <tr> <td>98.10</td> <td>2218</td> <td>136</td> </tr> <tr> <td>98.11</td> <td>2218</td> <td>136</td> </tr> <tr> <td>98.12</td> <td>2218</td> <td>136</td> </tr> </tbody> </table>	月份	人次	班次	98.9	2218	136	98.10	2218	136	98.11	2218	136	98.12	2218	136
	月份	人次	班次																	
98.9	2218	136																		
98.10	2218	136																		
98.11	2218	136																		
98.12	2218	136																		
合計：8872 人次																				
接受 班級 輔導 人次	136	136	136	136	合計：544 班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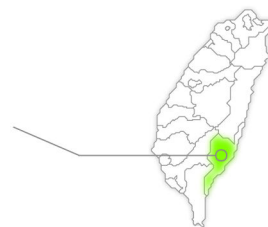


表 2-7-7 臺東縣第二階段「追蹤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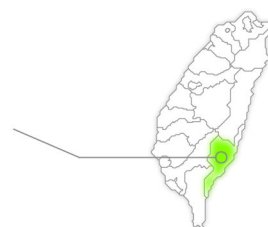
接受追蹤輔導者		提供追蹤輔導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知本國中 7 人 大王國中 6 人 賓茂國中 4 人 大武國中 3 人 知本國小 2 人 溫泉國小 2 人 新興國小 0 人 大王國小 3 人 介達國小 10 人 香蘭國小 1 人 嘉蘭國小 4 人 土阪國小 0 人 臺坂國小 2 人 大溪國小 2 人 賓茂國小 2 人 大武國小 4 人 尚武國小 4 人 大鳥國小 0 人 安朔國小 2 人		國立東華大學 9 人 國立臺東大學 1 人 花蓮諮商心理師公會 5 人 花蓮臨床心理師公會 7 人 勵馨基金會 1 人 各校輔導室教師 21 人		心理師 15 人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8 人 各校輔導室教師 21 人											
接受追蹤輔導人次	98.9	98.10	98.11	98.12	<p>人次</p> <table border="1"> <caption>接受追蹤輔導人次數據</caption> <thead> <tr> <th>年份</th> <th>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98.9</td> <td>0</td> </tr> <tr> <td>98.10</td> <td>10</td> </tr> <tr> <td>98.11</td> <td>13</td> </tr> <tr> <td>98.12</td> <td>35</td> </tr> </tbody> </table>	年份	人次	98.9	0	98.10	10	98.11	13	98.12	35
	年份	人次													
	98.9	0													
98.10	10														
98.11	13														
98.12	35														
0	10	13	35												
合計：58 人次															



第㊟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表 2-7-8 臺東縣第二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篩檢評估者		提供篩檢評估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篩檢之專業人員	篩檢工具	篩檢結果																																																											
知本國中 367 人 大王國中 266 人 賓茂國中 106 人 大武國中 299 人 知本國小 306 人 溫泉國小 114 人 新興國小 80 人 大王國小 235 人 介達國小 84 人 香蘭國小 57 人 嘉蘭國小 98 人 土阪國小 64 人 臺坂國小 36 人 大溪國小 59 人 賓茂國小 189 人 大武國小 144 人 尚武國小 116 人 大鳥國小 122 人 安朔國小 80 人	國立東華大學 9 人 國立臺東大學 1 人 花蓮諮商心理師公會 5 人 花蓮臨床心理師公會 7 人 勵馨基金會 1 人 各校班級導師 166 人	風災壓力篩檢量表 「大水怪保衛戰」 後健康檢查表 小學中高年級&國中版	<table border="1"> <caption>篩檢結果數據表</caption> <thead> <tr> <th>學校</th> <th>初篩評估 (人數)</th> <th>複篩評估 (人數)</th> </tr> </thead> <tbody> <tr><td>安朔國小</td><td>12</td><td>22</td></tr> <tr><td>大鳥國小</td><td>31</td><td>55</td></tr> <tr><td>尚武國小</td><td>9</td><td>17</td></tr> <tr><td>大武國小</td><td>33</td><td>38</td></tr> <tr><td>賓茂國小</td><td>11</td><td>67</td></tr> <tr><td>大溪國小</td><td>15</td><td>47</td></tr> <tr><td>臺坂國小</td><td>4</td><td>5</td></tr> <tr><td>土阪國小</td><td>5</td><td>33</td></tr> <tr><td>香蘭國小</td><td>8</td><td>45</td></tr> <tr><td>介達國小</td><td>10</td><td>31</td></tr> <tr><td>大王國小</td><td>17</td><td>54</td></tr> <tr><td>新興國小</td><td>11</td><td>11</td></tr> <tr><td>溫泉國小</td><td>1</td><td>12</td></tr> <tr><td>知本國小</td><td>1</td><td>73</td></tr> <tr><td>大武國中</td><td>9</td><td>30</td></tr> <tr><td>賓茂國中</td><td>3</td><td>10</td></tr> <tr><td>大武國中</td><td>13</td><td>23</td></tr> <tr><td>知本國中</td><td>6</td><td>16</td></tr> </tbody> </table>			學校	初篩評估 (人數)	複篩評估 (人數)	安朔國小	12	22	大鳥國小	31	55	尚武國小	9	17	大武國小	33	38	賓茂國小	11	67	大溪國小	15	47	臺坂國小	4	5	土阪國小	5	33	香蘭國小	8	45	介達國小	10	31	大王國小	17	54	新興國小	11	11	溫泉國小	1	12	知本國小	1	73	大武國中	9	30	賓茂國中	3	10	大武國中	13	23	知本國中	6	16
學校	初篩評估 (人數)	複篩評估 (人數)																																																												
安朔國小	12	22																																																												
大鳥國小	31	55																																																												
尚武國小	9	17																																																												
大武國小	33	38																																																												
賓茂國小	11	67																																																												
大溪國小	15	47																																																												
臺坂國小	4	5																																																												
土阪國小	5	33																																																												
香蘭國小	8	45																																																												
介達國小	10	31																																																												
大王國小	17	54																																																												
新興國小	11	11																																																												
溫泉國小	1	12																																																												
知本國小	1	73																																																												
大武國中	9	30																																																												
賓茂國中	3	10																																																												
大武國中	13	23																																																												
知本國中	6	16																																																												
	98.9	98.10	98.11	98.12	<table border="1"> <caption>篩檢評估實施情形數據表</caption> <thead> <tr> <th>項目</th> <th>98.9</th> <th>98.10</th> <th>98.11</th> <th>98.12</th> </tr> </thead> <tbody> <tr> <td>接受篩檢評估校數</td> <td>19</td> <td>0</td> <td>19</td> <td>0</td> </tr> <tr> <td>接受篩檢評估人次</td> <td>2822</td> <td>0</td> <td>2822</td> <td>0</td> </tr> <tr> <td>篩檢評估次數</td> <td>1</td> <td>0</td> <td>1</td> <td>0</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98.9	98.10	98.11	98.12	接受篩檢評估校數	19	0	19	0	接受篩檢評估人次	2822	0	2822	0	篩檢評估次數	1	0	1	0																																					
項目	98.9	98.10	98.11	98.12																																																										
接受篩檢評估校數	19	0	19	0																																																										
接受篩檢評估人次	2822	0	2822	0																																																										
篩檢評估次數	1	0	1	0																																																										
接受篩檢評估校數	19	0	19	0																																																										
接受篩檢評估人次	2822	0	2822	0																																																										
篩檢評估次數	1	0	1	0																																																										
		合計：38 (含初篩、複篩)																																																												
		合計：5644																																																												
		合計：2																																																												



伍、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



承蒙災後各界善心捐補助，逐漸充實災區學校輔導設備設施以及加速災損重建，指定善款也存入學生教育儲金戶供作孩童穩定就學基金，民間及政府的關懷、照顧讓災區學生逐步走出傷痛、展望未來。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投入表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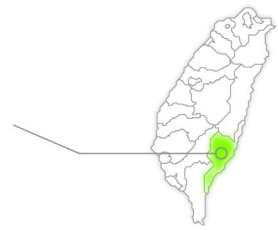
表 2-7-9 臺東縣第二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	臺北醫學大學	人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認輔本校受災學生，透過關懷管道進行輔導與認知行為團體治療 ■ 到校辦理關懷災民科普活動—小太陽關懷計畫 	大王國中
2	家樂福文教基金會	物力	文具 50 組	
3	桃園東區扶輪社	物力	書包、文具 200 組	
4	偉盟國際有限公司	物力	背包 100 個	
5	裕隆籃球隊	人力	籃球友誼賽	
6	臺北博愛扶輪社	財力	房屋毀損學童助學金 10,000 元，共 46 人	
7	宗泰食品有限公司	物力	月餅 270 盒	
8	A&K 美髮彩妝公司	人力	義剪 15 名受災學童	
9	安麗公司	物力	雨傘、帽子 250 組	
10	香蘭空軍基地	物力	英漢字典 1 批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 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 學校
11	蜻蜓牌公司	物力	立可帶、文具 1 批	大王國中
12	圓原文教基 金會	財力	風災學童助學金 7 名，每人 一年 10,000 元	
13	鳳凰希望工 程基金會	財力	風災學童 22 名，每人 4,000 元	
14	高金素梅辦 公室原住民 多族群文化 交流協會	財力	原住民重災區教育扶助補助 人數 188 名，每人 5,000 元	
15	陳柏峰教育 基金會	財力	災區學童 12 名，每人 5,000 元	
16	北投區公所	財力	設籍金峰鄉學童 92 名，每人 2,000 元	
17	紙風車劇團	人力	兒童劇表演	
18	臺東扶輪社	財力	110,000 元	
19	財團法人紙 風車文教基 金會	財力	640,000 元	
20	桃園中區扶 輪社	物力	書包 254 個	
21	臺北麗湖國 小家長會	物力	文具 12 箱	
22	TVBS 關懷 臺灣文教基 金會	物力	電腦 26 臺、雷射列表機 5 臺	
23	大同公司	物力	冷氣 6 組 12 臺	
24	永豐餘造紙 廠	物力	禮物 291 盒	
25	小女人團體	物力	文具、運動鞋和聖誕禮物	
26	朱達安	財力	10,000 元	
27	太陽神和風 店	財力	5,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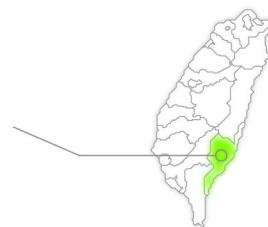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 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 學校
28	原住民委員會	財力	15,000 元	大王國小
29	臺中市立人 發展協會	財力	3,000 元	
30	臺北市教育 局	物力	圖書 20 箱	
31	麥當勞文教 基金會	物力	圖書 60 箱	
32	東大圖書館	物力	圖書給受災 90 位小朋友	
33	臺灣原住民 多族群文化 交流協會/立 法委員高金 素梅轉發	財力	獎助學金（本校每位原住民 學生 5,000 元）	介達國小
34	金峰鄉公所 轉發	財力	獎助學金（本校每位原住民 學生 5,000 元）	
35	裕隆籃球隊	人力	到校關懷、辦理體育趣味活 動	
36	華美兒童文 學與母語閱 讀協會	物力	布偶、糖果	
37	阿蓮鄉數學 讀書會	物力	文具	
38	笠豐食品有 限公司	物力	巧克力餅	
39	瑋盟國際有 限公司	物力	背包	
40	東肯企業有 限公司	物力	襪子	
41	天衛文化	物力	書籍 50 本	
42	老式情歌日 式精品服飾	物力	筆記本、粉蠟筆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 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 學校
43	安麗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物力	書籍	介達國小
44	麥當勞兒童 慈善基金會	物力	書籍	
45	秋櫻貿易有 限公司	物力	文具	
46	花蓮吉安永 天聖道寶禪 院暨太陽神 風店	財力	5,000 元	嘉蘭國小
47	黃金山城願 景協會	財力	63,000 元	
48	98 學年度 國立臺東大 學語文教育 研究所暑期 碩士在職專 班一年級	財力	16,000 元	
49	98 學年度 國立臺東大 學課程與教 學研究所暑 期碩士在職 專班一年級	財力	15,000 元	
50	微龍教育基 金會	財力	60,300 元	
51	師大基服務 張婷婷	財力	2,000 元	
52	受災學童原 民會補助款	財力	144,000 元	
53	花蓮藥師壇住 持圓禪師父	財力	10,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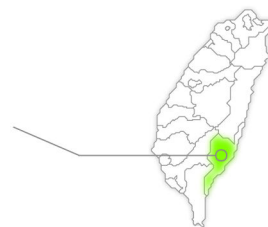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54	臺東縣私立高瞻幼稚園	財力	20,500 元	嘉蘭國小
55	孟智由救災款	財力	60,500 元	
56	歐威運動休閒有限公司	財力	10,000 元	
57	慈玄慈惠堂文城冉慈善會莫拉克風災救助款	財力	100,000 元	
58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受災贊助款	財力	315,000 元	
59	國際同濟會臺灣總會贊助受災學童	財力	105,000 元	
60	佛教慈濟慈善基金會	財力	194,505 元	
61	臺北中山國小校長暨全體師生家長受災贊助款	財力	10,000 元	
62	伯大尼美僑小學	財力	25,000 元	
63	新竹照門國小	財力	10394 元	
64	臺東誠品書局	物力	25 個側肩包、25 個後背包、繪畫用具、削鉛筆機 6 臺	
65	臺東市陽明山莊	物力	文具、小玩具、水壺、筆記本、書籍、字典、餐具衣物各 1 箱，書包 2 箱	
66	花蓮富里天主教主博愛基金會	物力	飲料、餅乾及糖菓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 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 學校
67	臺灣長工之友會	物力	文具、玩具、書籍，每位受災學生各 1 份	嘉蘭國小
68	微龍教育基金會	物力	書籍、文具、玩具、衣服、沐浴用品共 8 箱	
69	桃園中區扶輪社	物力	書包暨文具 105 份	
70	希伯崙全人關懷協會	物力	文具 3 大箱	
71	花蓮吉安北昌國小	物力	衣服及文具 105 份和襪子 210 雙	
72	臺東優館文具禮品	物力	削鉛筆機 48 臺	
73	利嘉林道發展協會	物力	文具 1 箱	
74	花蓮華辰文教企業社	物力	文具嬰兒服 1 箱	
75	臺玻	物力	全校學生冬夏運動服各乙套、帽子乙頂、背心乙件、背包組 110 份	
76	臺灣天柏嵐有限公司	物力	50 雙鞋子	
77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臺灣省臺東縣支會	物力	低年級文具書包組 25 份、國幼班書包 16 份、醫護用品 1 批、各班拖把及抹布	
78	徠徠企業社	物力	醫藥箱 3 盒	
79	聖母醫院	物力	97 個書包	
80	財團法人家樂福文教基金會	物力	75 組文具組及 80 個書包	
81	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	物力	寶貝加油禮物盒 113 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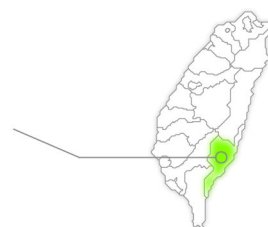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 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 學校
82	大貓重車俱樂部	物力	鞋子 200 雙	嘉蘭國小
83	糖村蛋糕與 統一速達公 司	物力	巧克力餅乾 1 箱	
84	東肯企業有 限公司	物力	襪子 1 批	
85	永豐餘紙廠 信誼基金會	物力	每生文具 1 盒	新興國小
86	技嘉電腦公 司	物力	筆記電腦 7 臺	
87	TVBS	物力	圖書設備	
88	臺灣京譽顛 股份有限公司	物力	每生文具 1 盒	
89	秋櫻股份有 限公司	物力	每生文具 1 盒	
90	臺灣原住民文 化交流協會	財力	原住民生生活學用品補助津 貼 5,000 元	
91	北投區公所	財力	設籍金峰鄉學生生活學用品 補助津貼 2,000 元	
92	紅十字會	物力	拖把 5 枝、掃把 8 枝、消毒 水 1 箱、手套 1 箱、奶粉 5 箱、乾洗手 1 箱	香蘭國小
93	財團法人臺 北市 TVBS 關懷臺灣文 教基金會	物力	圖書 265 冊、摺疊會議桌 12 張、圓形木椅 60 張、桌上型 電腦 1 臺、印表機 1 臺	
94	臺北市政府 教育局	物力	EPSON EPL-6200 A4 黑白 雷射印表機 1 臺	
95	富邦文教捐 助	財力	捐助本校受災學童獎學金， 共計新臺幣 110,000 元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 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 學校
96	聖母醫院莫拉克風災捐款站	財力	助學金 17,611 元整	知本國中
97	國立中央大學	物力	圖書館書籍建置	溫泉國小
98	麥當勞叔叔兒童文教基金會	物力	捐贈舊書 40 箱	知本國小
99	臺北世界貿易中心國際貿易大樓股份有限公司	財力	受災學生救助、受災家戶補助、受災地區交通資助、安置受災學生住宿	賓茂國中
100	北投區公所	財力	設籍金峰鄉學生助學金	
101	國立臺東大學	人力、財力	「舉辦大手牽小手，學習齊步走活動學習營活動」捐贈災童圖書及助學金 89,500 元	賓茂國小
102	國立東華大學	人力	莫拉克風災—心理復健班級輔導方案	
103	華立股份有限公司	財力	風災學童助學金 672,000 元（支付學費、服裝、學用品）	
104	臺北縣汽車貨櫃貨運公司	財力	災後環境整建 100,000 元	
105	花蓮傳愛關懷協會	物力	就學物資（襪子、文具、鞋子 100 雙）	
106	永豐餘紙廠	物力	文具禮盒 232 份	
107	綠色奇蹟電腦	物力	二手電腦 12 部	
108	桃園扶輪社	物力	書包 178 個	
109	家樂福文教基金會	物力	書包文具組、彩色筆	
110	臺北國貿大樓公司	財力	兒童閱讀資源改善（班報、學生辭典等工具書購買）89,5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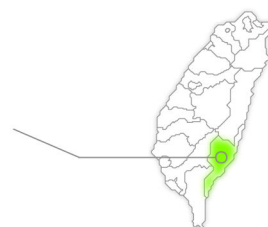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11	麥當勞	物力	書籍 4,000 本	賓茂國小
112	臺灣文學館	物力	書籍 200 本	
113	國立臺東大學	物力	書籍 100 本	
114	泛亞文化	物力	書籍 100 本	
115	臺北市政府	物力	書籍 992 本、電腦 11 臺、印表機 5 臺	
116	兒童福利聯盟	物力	腳踏車 27 臺	
117	多元族群文化交流協會	財力	全校一到六年級每名學生 5,000 元	土阪國小
118	劍潭國小	物力	全校學生文具組	
119	財團法人家樂福文教基金會	物力	冷氣、書包、文具組、學童營養晚餐、行政費用	臺坂國小
120	臺灣長工會	財力	105,600 元	
121	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	財力	風災助學金全校學生每人 3,000 元	
122	中央貿易開發公司	物力	車輛 1 部	
123	臺塑關係企業	財力	油費 60,000 元	
124	TVBS 關懷臺灣基金會	財力	196,000 元(圖書與圖書館設備補助金)	
125	TVBS 關懷臺灣基金會	物力	電腦設備(桌機、主機、螢幕、筆電、印表機)	大溪國小
126	原住民文化委員會	財力	受災戶學生共 57,000 元	
127	富邦慈善基金會	財力	受災戶學生約 80,000 元	
128	花蓮縣吉安鄉永天聖道寶禪院	財力	資助莫拉克風災受災戶學生 5,000 元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29	臺北縣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財力	莫拉克風災受災戶學生 100,000 元	大溪國小	
130	般若樹人基金會	財力	邱海瑞居士捐助受災戶學童賴慧柔教育費 10,000 元		
131	國際同濟會	財力	受災戶學生共 7 戶教育費 21,000		
132	科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力	受災戶學生學用品價值 16,000 元		
133	花蓮啟智學校共 11 名教職員工	財力	受災戶學生共 6 名教育費 18,000 元		
134	慈濟	財力	學生學雜費約 5,907 元		
135	東大圖書館	物力	災童一人一袋書		
136	永豐餘紙廠	物力	全體師生禮物盒		
137	家樂福	物力	受災戶學生書包及文具用品		
138	TVBS	財力	受災戶學生共 7 名 42,000 元		
139	大武鄉家扶中心	人力	小團體輔導		大武國中
140	科通股份有限公司-臺東廠	物力	本校受災戶學生 83 人學用品 (制服、外套、書包、鞋子、文具等)		
141	臺北市長江獅子會	財力	受災戶學生 10 人，每人助學金 5,000 元		
142	大武鄉公所	物力	本校學生生活物資品		
143	臺北縣中小學家長協會	財力	受災戶學生 80 位，每位助學金 3,000 元		
144	花蓮慈濟功德會	財力	受災戶學生 19 人註冊費		
145	國際同濟會臺灣總會	財力	受災學生 18 人，每位助學金 3,000 元		
146	技嘉科技	物力	捐助班級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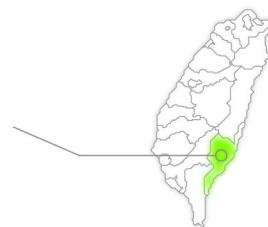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47	安麗「希望工坊」推手計畫	人力	寫信關心受災學生生活及學習狀況	大武國中
148	福智文教基金會	物力	辦公桌椅	
149	明基友達	物力	筆電、班級電腦及單槍設備	
150	慈濟大學 慈濟技術學院	人力	協助整理校園	大武國小
151	國際獅子會 300—A2 區	財力	1.學校活動中心及校舍整建工程 2.校園周邊美觀綠化工程	
152	牙醫師公會 全國聯合會	財力、 人力	1.水電管路修繕、音響設備更新 2.臺北之行（98.10.8～98.10.11）、災區關懷音樂晚會	
153	國立臺東大學	人力	1.98.12.01 國立臺東大學原住民樂舞團莫拉克風災原住民樂舞巡演（社區民眾、全校師生及家長） 2.98.10.24 服務學習活動營隊	
154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亞太地區創作藝術推廣協會	人力	重建心希望—南臺灣莫拉克風災校園藝術治療輔導巡迴團	
155	花蓮飛揚少年成長中心	物力	襪子 320 雙、文具 140 組、T 恤 162 件、運動鞋 142 雙	
156	桃園中區扶輪社	物力	書包 140 個	
157	家樂福基金會	物力	書包 40 個、文具組 30 組、彩色筆 30 組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 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 學校
158	紅十字會臺東分會	物力	醫藥箱×1、書包×25、提袋×49、抹布 1 大包、菜瓜布 2 包、手套 9 包裝	大武國小
159	TVBS 關懷臺灣文教基金會	物力	桌上型電腦 9 組、手提電腦 9 部	
160	綠色奇蹟、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物力	二手桌上型電腦 3 組	
161	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	物力	『寶貝，加油！』禮物盒 166 盒	
162	臺灣原住民多族群文化交流協會	財力	莫拉克風災補助津貼	
163	臺北縣中小學家長協會	財力	44 位學生受災受災學生助學金	
164	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財力	學生註冊費	
165	臺北縣中小學家長協會	財力	補助相關設備及活動	
166	毛毛蟲基金會、紅十字會	財力、人力	閱讀點燈計畫	
167	國立臺東大學	財力	莫拉克風災賑災愛心捐款 46,214 元	尚武國小
168	臺灣原住民多族群文化交流協會	財力	每位原住民學生獎助金 5,000 元×58 位	
169	和泰汽車	物力	衣物、文具、什貨用品、書籍、包包、鞋子、食品各 1 批	



序號	機關/學校/ 團體名稱	投注資 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 學校
170	財團法人家 樂福文教基 金會	物力	書包 32 個、文具組 30 個	尚武國小
171	單親文教基 金會	物力	書籍 113 冊	
172	元大基金會	物力	書籍 90 冊	
173	臺北市政府 教育局莫拉 克颱風捐款 之贈書	物力	書籍 1,015 冊	
174	秋櫻貿易有 限公司	物力	文具、玩具 1 批	
175	東肯企業有 限公司	物力	襪子 1 批	
176	永豐餘企業 有限公司	物力	禮盒 113 盒	
177	TVBS	物力	電腦設備 1 批(桌上型電腦、 筆記型電腦、雷射印表機 等)、圖書室設備(書籍及圖 書室設備)	大鳥國小
178	臺北市政府 教育局	物力	圖書 1 批	
179	臺灣理光股 份有限公司	物力	雷射印表機	
180	牙醫師公會	財力	補助金額 2 佰萬元(採購學 校設備及補助受災家戶)	
181	家樂福文教 基金會	物力	書包及文具組	
182	阿蓮鄉數學 讀書會	物力	圖書 1 批	
183	秋櫻貿易有 限公司	物力	玩具 1 批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84	469 重機車隊	物力	制服、日用品	大鳥國小
185	花蓮縣北昌國民小學	物力	全校學生球鞋一雙	
186	和利生股份有限公司	物力	文具 1 批	
187	麥當勞文教基金會	物力	書包、文具	安朔國小
188	太陽神和風店	財力	資助 10,000 元	
189	臺灣原住民多族群文化交流協會	財力	原住民學生每名 5,000 元	
190	全國家長會	物力	月餅	
191	國立臺灣文學館	物力	書籍	
192	永豐餘集團	物力	全校學生每人禮盒 1 份	
193	臺北市政府	物力	書籍 20 箱	

成果照片及說明



裕隆籃球隊籃球友誼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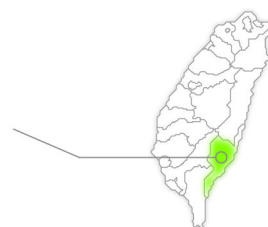
紙風車劇團兒童劇表演



華立股份有限公司



家樂福文教基金會



陸、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臺東縣政府亦辦理「風災後壓力檢測量表施測說明」，由心理師與教育處社工團隊共同向教師說明量表使用方式以及孩童情緒辨識、安撫技巧；也教導學校教職員適當情緒抒解技巧。有感於近年來社會環境變遷過於迅速，學生因各種壓力而引發的自殺事件層出不窮，再加上莫拉克風災產生家園環境遽變，造成孩子們心理不安定感強烈，易引發憂鬱、自傷等行為；推動「珍愛生命，擁抱希望」憂鬱自傷防治講座，藉此宣導活動協助同學瞭解自殺可能發生之原因、警訊、如何關懷生命，以及危機事件發生後對同學之心理復健等，讓危機事件傷害降到最低。

臺東縣政府結合在地教會資源辦理災後感恩園遊會，在輕鬆活潑的活動氣氛下，能更有效提供災民壓力抒解；結合駐校心理師於會場設置心理衛生攤位，提供憂鬱辨識、自傷防治、衛生教育單張提供索取，並設計壓力檢測小遊戲，藉由闖關方式教導兒童自我辨識以及提供壓力抒解方式。各活動內容與照片彙整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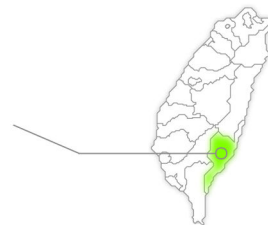
表 2-7-10 臺東縣第二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1	98.8.26	莫拉克風災災後壓力量表使用說明暨如何辨識、協助受創學生，以及老師之自我照顧—大王區	莫拉克風災受災區教職員工	134
2	98.8.28	莫拉克風災災後壓力量表使用說明暨如何辨識、協助受創學生，以及老師之自我照顧—賓茂區	莫拉克風災受災區教職員工	46
3	98.10.1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尚武國小師生	116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臺東縣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4	98.10.2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賓茂國中師生	95
5	98.10.2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土阪國小師生	57
6	98.10.6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溫泉國小師生	63
7	98.10.12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成功國小師生	135
8	98.10.19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大王國中師生	266
9	98.10.23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卑南國中師生	113
10	98.10.23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賓茂國小師生	86
11	98.10.26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臺坂國小師生	36
12	98.10.26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仁愛國小師生	149
13	98.10.29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知本國小師生	306
14	98.10.30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介達國小師生	52
15	99.11.4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新興國小師生	80
16	98.11.11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大武國中師生	299
17	98.11.17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關山國小師生	72
18	98.11.18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知本國中師生	73
19	98.11.26	「珍愛生命，擁抱希望」 憂鬱自傷防治講座	東海國中師生	86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20	98.11.14	莫拉克風災感恩園遊會	太麻里地區民眾	約500
成果照片及說明				
				
98.8.26		介紹心理師駐校機制	98.10.26 仁愛國小憂鬱自傷防治宣導	
				
98.10.30		介達國小憂鬱自傷防治宣導	闖關活動	
				
		踩氣球抒壓遊戲	各界熱心捐贈的活動小獎品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第三階段成果彙編期程為 99 年 1 月 1 日起至 99 年 6 月 30 日止，此階段仍由縣政府撰寫計畫向教育部申請專案補助經費，持續規劃辦理災後心理輔導工作。南投縣政府於 99 年度未提出新計畫，其餘各縣政府向教育部提出專案計畫核定補助經費，99 年度全額補助嘉義縣政府 3,765,000 元；全額補助臺南縣政府 2,690,000 元；全額補助高雄縣政府 7,229,879 元；全額補助屏東縣政府 2,396,930 元；部分補助臺東縣政府 4,079,260 元。總計 **20,161,069** 元，補助計畫及各縣政府獲教育部核定補助情形如下：



表 3-1-1 教育部第三階段專案計畫補助經費一覽表

序號	補助計畫名稱	補助計畫期程	補助對象	補助依據	補助計畫內涵
	教育部核定補助情形				
1	嘉義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計畫	99.1.1 ~ 99.12.31	嘉義縣政府	後依據 98 年 8 月 21 日以台訓(二)字第 0980145376 號函發之「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辦理	工作重點與內容 (1) 班級輔導 (2) 進行認輔 (3) 團體輔導 (4) 同儕輔導 (5) 家庭訪視 (6) 個案諮商 (7) 書信或電話關懷與諮商 (8) 轉介服務 (9) 成立輔導工作團隊 (10) 持續追蹤輔導
	核定全額補助 (100%)：經常門 3,765,000 元				
2	臺南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計畫	99.1.1 ~ 99.12.31	臺南縣政府		
	核定全額補助 (100%)：經常門 2,690,000 元				
3	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計畫	99.1.1 ~ 99.12.31	高雄縣政府		
	核定全額補助 (100%)：經常門 7,229,879 元				
4	屏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計畫	99.1.1 ~ 99.12.31	屏東縣政府		
	核定全額補助 (100%)：經常門 2,396,930 元				
5	臺東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計畫	99.1.1 ~ 99.12.31	臺東縣政府		
	核定全額補助 (77.12%)：經常門 4,079,260 元				
教育部專案計畫補助經費合計				經常門 20,161,069 元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莫拉克風災發生即將屆滿一週年，感念投入此風災災後心理輔導工作的人員之辛勞，教育部委託正修科技大學辦理「莫拉克風災災後學校心理輔導工作有功人員表揚活動」，獻上無限感恩。又此風災心理輔導工作之經驗與 921 重建工作一般，可提供日後災後心理重建工作之參考，實為珍貴，故委託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彙整「莫拉克風災災後學校心理輔導工作週年執行成果專輯彙編」，以及委託正修科技大學彙集輔導案例。籌備工作於 99 年 6 月至 7 月著手進行，共召開三次會議討論週年執行成果專輯彙編架構、資料蒐集方式與各階段任務，以及表揚典禮籌辦事宜。重要會議與決議事項整理如下表：

表 3-1-2 教育部第三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1	99.6.9	「莫拉克風災災後學校心理輔導工作週年執行成果專輯彙編第 1 次編輯會議」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校心理輔導工作有功人員表揚活動及輔導案例編寫計畫第 1 次討論會議」	柯今尉 組主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正修科技大學。 ■ 南投縣、嘉義縣、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及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承辦人。
重要決議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確認週年執行成果專輯彙編架構、資料蒐集方式與各階段任務。 2. 確認表揚典禮辦理方式。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2	99.6.29	<p>「莫拉克風災災後學校心理輔導工作週年執行成果專輯彙編第 2 次編輯會議」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校心理輔導工作有功人員表揚活動及輔導案例編寫計畫第 2 次討論會議」</p>	<p>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吳松林主任；正修科技大學辛宜津主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正修科技大學。 ■ 南投縣、嘉義縣、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及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承辦人。
<p>重要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討論週年執行成果專輯彙編事宜。 2. 討論表揚典禮籌辦事宜。 				
3	99.7.23	<p>「莫拉克風災災後學校心理輔導工作有功人員表揚活動及輔導案例編寫計畫第 3 次討論會議」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校心理輔導工作週年執行成果專輯彙編第 3 次編輯會議」</p>	<p>正修科技大學林烈利學務長；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吳松林主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正修科技大學。 ■ 南投縣、嘉義縣、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及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承辦人。
<p>重要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確認週年執行成果專輯彙編內容。 2. 確認表揚典禮籌辦事宜。 				

參、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教育部委託國立教育廣播電臺製播系列節目，透過「創傷後心理重建」、「災後心理輔導、生命教育與憂鬱自殺防治概念宣導」、「身心預防醫學資訊」、「生命教育—窗外有藍天」及「傾聽聽友心聲」等系列主題製作，探討創傷後心理重建、提供身心預防醫學資訊與療癒方法、傾聽聽友心聲吐露並選輯人物奮鬥紀錄，積極宣導與推動災後心理輔導、生命教育與憂鬱自殺防治概念。引領遭逢去(98)年莫拉克風災影響之家庭及社會大眾，勇於面對現況，樂觀經營未來人生。

另外，教育部委託臺灣輔導與諮商學會編製「災難(或創傷)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協助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人員瞭解，當天然或人為災害發生時，學校諮商與輔導機制的設計、啟動時機、運作模式、諮商輔導原則及處遇策略，災難(或創傷)發生後，學校師生可能產生之心理反應與日後發展，進而可以依照災難(或創傷)後，個案所出現的症狀，來說明其簡要的諮商輔導方法，進而蒐集相關可茲運用的諮商輔導工具及資源，供校園使用。

教育部邀請 1,046 位莫拉克風災易地安置之學校師生，參觀於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舉辦之天才達文西特展，期經由參觀具達文西天才魅力之複製手稿、飛行器、建築模型、水力、音樂、光學等精彩物件，協助師生們除卻陰霾，弭平創傷，迎接新生活。



表 3-1-3 教育部第三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序號	計畫名稱	承辦機關	委託經費	執行事項
1	99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重建節目—「從心歸零、重新出發！」製播計畫 計畫期程： 99.1.1~99.12.31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	495,600 元	製播系列節目，探討創傷後心理重建、提供身心預防醫學資訊與療癒方法、傾聽聽友心聲吐露並選輯人物奮鬥紀錄，積極宣導與推動災後心理輔導、生命教育與憂鬱自殺防治概念。
	辦理成果			
<p>(1) 於電臺全國調頻網每週一至週五 00:00~01:00 製播「從心歸零」廣播節目。</p> <p>(2) 透過「創傷後心理重建」、「災後心理輔導、生命教育與憂鬱自殺防治概念宣導」、「身心預防醫學資訊」、「生命教育—窗外有藍天」及「傾聽聽友心聲」等系列主題製作，引領遭逢去(98)年莫拉克風災影響之家庭及社會大眾，勇於面對現況，樂觀經營未來人生。就節目製播效益而言，以本臺整體頻道收聽率 10%推估(世新大學，2008)，年度節目聽眾約為 180 萬人次，影響層面廣泛。</p> <p>(3) 摘要「從心歸零」廣播節目「創傷後心理重建」、「災後心理輔導、生命教育與憂鬱自殺防治概念宣導」、「身心預防醫學資訊」、「生命教育—窗外有藍天」及「傾聽聽友心聲」等系列主題成果如下：</p> <p><input type="checkbox"/>創傷後心理重建系列</p> <p> ⊙播出「我是誰？誰是我？」主題單元專訪林寶島老師，全年預計 52 集，1 至 6 月已播出 26 集，摘要主題如下：</p> <p> 99.01.01 創傷後心理壓力症候群—驚嚇</p> <p> 99.01.08 驚嚇後的身心反應</p> <p> 99.01.15 如何面對驚嚇</p> <p> 99.01.22 災後心理重建的困境與突破</p> <p> 99.01.29 驚嚇經驗談(開放 call-in)</p>				

- 99.02.05 不同性格的人對驚嚇之反應
- 99.02.12 音樂冥想與治療
- 99.02.19 創傷後心理壓力症候群—痛苦
- 99.02.26 認識痛苦，痛苦實的身心反應
- 99.03.05 痛苦的原因與解決之道
- 99.03.12 同上
- 99.03.19 痛苦經驗談（開放 call-in）
- 99.03.26 不同性格之人對痛苦的感受與反應
- 99.04.02 替代性創傷之因應策略
- 99.04.09 音樂冥想與治療
- 99.04.16 創傷後心理壓力症候群—哀傷
- 99.04.23 哀傷的原因與身心反應
- 99.04.30 哀傷的影響
- 99.05.07 青少年的哀傷反應
- 99.05.14 潛水鐘 vs. 蝴蝶 災後心理重建的困境與突破
- 99.05.21 哀傷的迷思
- 99.05.28 哀傷的治療
- 99.06.04 哀傷的情緒管理
- 99.06.11 哀傷經驗談（開放 call-in）
- 99.06.18 不同性格的人在失落後哀傷的反應
- 99.06.25 音樂冥想與治療

□ 災後心理輔導、生命教育與憂鬱自殺防治概念宣導

◎ 播出「維特成長週記」主題單元專訪廖原賢老師，全年相關內容預計播出 26 集，現已播出 9 集，摘要主題如下：

- 99.04.05 死亡到底是甚麼？
- 99.04.12 人為何會自殺？（開放 call-in）
- 99.04.19 自殺前的警訊
- 99.04.26 自殺的迷思
- 99.05.03 如何幫助自殺者及其親友
- 99.05.10 如何和兒童談論自殺
- 99.05.17 甚麼是生命教育
- 99.05.24 危機處理必須注意的事
- 99.05.31 傾聽與陪伴（開放-call-in）



◎播出「大智養心殿」主題單元專訪徐大智老師，全年相關內容預計播出**26**集，現已播出**13**集，對災後心理輔導心理療育方面有務實之效果，摘要主題如下：

- 99.01.05 充電與放電
- 99.01.12 心身取向之放鬆療法
- 99.01.19 如何與身體對話
- 99.01.26 如何與心裡對話
- 99.02.02 如何提得起放得下
- 99.02.09 身體與心靈的放下
- 99.02.16 如何建立溝通的平台（開放 call-in）
- 99.02.23 溝通的方式
- 99.03.02 音樂與生活
- 99.03.09 音樂與療育
- 99.03.16 音樂與治療
- 99.03.23 音樂與情緒管理
- 99.03.30 如何聆聽內在的聲音（開放 call-in）

□身心預防醫學資訊系列

◎播出「健康最前線」主題單元專訪江晃榮老師，全年預計播出**12**集，現已播出**6**集，摘要主題如下：

- 99.01.05 訪江晃榮何謂食物、食品、健康食品與藥品暨正確的選擇
- 99.02.09 訪江晃榮何謂肉毒桿菌？實物的保存與選擇
- 99.03.02 訪江晃榮談益生菌與酵素
- 99.04.13 訪江晃榮談無毒環境與生機飲食
- 99.05.04 訪江晃榮談運動與排毒
- 99.06.01 訪江晃榮談經皮毒三氯沙、三氯甲烷

□生命教育—窗外有藍天系列

◎播出「人間筆記」主題單元，專訪小人物談人生奮鬥經驗，作為社會大眾人生試金石，全年預計播出**24**集，現已播出**11**集，摘要主題如下：

- 99.01.27 訪長榮集團副總聶國維談我所認識的張榮發
- 99.02.17 訪視障聲樂家馬惠美談如何走出視障的陰霾
- 99.02.24 訪張榮發基金會鍾德美執行談我所認識的張榮發

- 99.03.17 訪原住民音樂家施孝榮談其創作
- 99.03.31 音樂人靳鐵章的成長故事
- 99.04.07 訪音樂療育工作者梁秀庭與音樂結緣的故事
- 99.04.21 廣告人李筱貞的心路歷程
- 99.05.12 大笑協會陳泰淵如何走出憂鬱
- 99.05.19 訪綠色市集創辦人詹益清談其為何大力推廣無毒有機
- 99.06.16 音樂人孔鏘的奮鬥史
- 99.06.22 訪經絡拍打老師陳淑貞如何走出病痛

□傾聽聽友心聲系列

◎播出「愛在一線牽」主題單元，這是與聽友溝通最親近的平台，讓聽眾毫無顧忌的藉由 call-in 電話說出自己的煩惱憂愁與不滿甚或難解的習題，全年共計 52 次，現已播出 26 次。



主持人常勤芬小姐
專訪廖原賢臨床心理師



主持人常勤芬小姐



主持人常勤芬小姐專訪
徐大智心理諮商師



主持人常勤芬小姐專訪
陳淑貞老師（左）-身心喜悅
協會講師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教育部

序號	計畫名稱	承辦機關/團體	委託經費	執行事項
2	災難(或創傷)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編製計畫 計畫期程：99.6.5~100.4.4	臺灣輔導與諮商學會	547,800 元	為協助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人員瞭解，當天然或人為災害發生時，學校諮商與輔導機制的設計、啟動時機、運作模式、諮商輔導原則及處遇策略，災難(或創傷)發生後學校師生可能產生之心理反應與日後發展，進而可依照災難(或創傷)後個案所出現症狀，來說明其簡要的諮商輔導方法，進而蒐集相關可茲運用的諮商輔導工具及資源，供校園使用。
3	莫拉克風災後學校心理輔導工作功揚活動輔導案編寫計畫 計畫期程：99.6.19~99.12.15	正修科技大學	430,700 元	(1) 感謝莫拉克風災後各機關單位、學校、民間團體等對於災後心理輔導與重建工作之貢獻，爰製作並頒贈感謝牌，以表謝忱。 (2) 另蒐集與編寫 30 則災後心理輔導工作之小故事，俾供分享與交流，並作為相關實務工作人員之參考。
4	邀請莫拉克風災易地安置學校師生參觀「天才達文西特展」(高雄場)計畫 計畫期程：99.7.1~99.12.15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600,000 元	(1) 為邀請莫拉克風災易地安置之學校師生，參觀於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舉辦之天才達文西特展，期經由參觀具達文西天才魅力之複製手稿、飛行器、建築模型、水力、音樂、光學等精彩物件，協助師生們除卻陰霾，弭平創傷，迎接新生活。 (2) 邀請對象計 2 縣 11 校，合計 1,046 人(學生 844 人、教職員 202 人)。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99 年度南投縣政府雖然沒有向教育部申請經費補助，但仍在原有的『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中持續進行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辦理專業諮商心理人員參與國民中小學學生輔導工作，包含安排專業心理師駐校諮商服務、個案研討會與認輔小團體輔導活動。詳細計畫內容如下：

南投縣 99 年度推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辦理專業諮商心理人員參與國民中小學學生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 一、依據：教育部 99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目的
 - （一）提高專業輔導教師工作士氣並協助學校輔導適應欠佳之學生。
 - （二）提供個案教師與家長心理衛生諮詢。
 - （三）在就近提供、容易約談、專業保密、單純關係原則下，落實學生心理諮商工作。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 四、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 五、協辦單位：南投縣地方法院、埔里基督教醫院、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諮商輔導學系。
- 六、承辦單位：南投縣南投國民中學。
- 七、實施方式
 - （一）由南投國中專業心理師安排駐校諮商服務時間。
 - （二）縣內國中、小，如有校內嚴重適應欠佳需要專業心理人員協助之學生，填寫個案申請表〈如表一〉及諮商家長同意書，交南投國中輔導室，經篩選後排定諮商時間，由申請學校輔導室工作人員依約談時間，陪同個案至駐校地點進行晤談〈依需要邀集相關人員〉。
 - （三）受諮商個案資料需妥善保管確實保密，以維護專業倫理。



八、辦理經費：由教育部 99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九、辦理時間：99 年 1 月至 12 月；每週一至五 9：00-16：00。（暫定）

十、相關約定：服務次數與時間：

（一）個案每次晤談四十五分鐘為限，個案含關係人等〈教師、家長〉每次晤談九十分鐘為限。

（二）有續談需求者，以中心學校排定時間為準；需更換時段者得調整之，但須尊重其他當事人之權益。

（三）續約：當事人之續約於各次晤談結束後，由各校輔導室提出向中心學校登記。

（四）取消：因故取消晤談者（請假者）請於晤談日三天前電話知會行政人員。未事先來電取消而缺席者，暫時中止晤談，得由候補者依序遞補。

（五）保密：晤談人員應謹守專業倫理，維護當事人福祉，對於因晤談而知悉或持有之秘密，不得洩漏，但有下列各款之情事者不在此限：

- 當事人可能危及自己或他人生命、自由、財產及安全者。
- 當事人涉及法律責任者，如：兒童福利法、少年福利法、優生保健法、家庭暴力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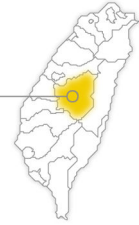
（六）知會義務：當事人有下列情事者，有告知晤談人員之義務，如有違反得暫時中止晤談：

- 曾罹患精神疾病或正在服藥者。
- 有自殺或自傷之企圖、計畫或經歷者。
- 目前正使用其他相關諮詢資源者。

十一、帶隊老師請給予公（差）假。

十二、獎勵：承辦學校工作人員依教育專業人員獎勵基準予以敘獎。

十三、本計劃經呈 教育部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南投縣 99 年度推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辦理個案研討會實施計劃

- 一、依據：教育部 99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目的
 - （一）研討特殊個案，研擬輔導策略，增進輔導效能。
 - （二）溝通輔導理念，分享工作經驗，提昇輔導品質。
 - （三）分享督導成效，抒發輔導情緒，建構健康心靈。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 四、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 五、承辦單位：各鄉鎮地區學校依實際需求提出申請，共辦理 6 場次。
- 六、實施時間：自 99 年 3 月起至 12 月止。
- 七、實施地點：同承辦單位。
- 八、參加人員
 - （一）教授、駐區督學、本縣輔導團團員、個案提案人。
 - （二）各鄉鎮內國中輔導室主任及認輔教師各一人、各鄉鎮中心小學輔導室主任或認輔教師一人及學校認輔教師。（各校可自行調整邀請）。
- 九、實施方式
 - （一）由主辦學校(或邀請鄰近學校)提出個案，邀集縣市顧問、輔導團、教師、認輔教師及相關專業人員共同參與討論。
 - （二）透過個案討論提出行動方案，進而形成個案輔導「知識」。並且彼此分享輔導心得，增進教師輔導知能。



十、研討內容及程序

會議內容	時間	主持人	備註
報到	08:30~09:00	輔導室	簽到及領取資料
主席致詞	09:00~09:20	校長	
提案討論	09:20~10:20	教授、駐區督學、 本縣輔導團團員	提案人報告個案及研討
提案討論	10:30~11:30	教授、駐區督學、 本縣輔導團團員	提案人報告個案及研討
綜合座談	11:30~12:20	教授、駐區督學、 本縣輔導團團員	
午餐	12:20~	輔導室	

十一、經費：承辦學校每校補助新台幣一萬元整，共計 6 萬元。

十二、本次研習採計研習時數 3 小時。

十三、參加研習人員請各校准予公（差）假出席是項活動。

十四、本案所需經費用由教育部專案補助支應。

十五、辦理本項活動有功人員（含提個案者）予以獎勵，並將活動成果送府備查。

十六、本計畫經呈 教育部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南投縣 99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 認輔小團體輔導實施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 99 年度學生訓輔（友善校園）工作計畫。

二、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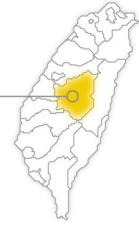
（一）提供一般兒童預防性的團體輔導活動，協助肯定自我、熟悉社交技巧，學習生涯探索之輔導。

（二）幫助特殊學生心智健全發展，並鼓勵其由了解自己，學習情緒管理，增進人際關係，並發揮個人潛能。

（三）協助颱風受災學生療癒，落實各校心靈重建系統。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五、承辦單位：本縣各國中小（預定申請 70 團）。

六、日期：99 年 3 至 12 月。

七、實施方式

（一）請學校依實際需要提出申請，各校每團以八至十二名個案為原則，進行小團體輔導。

（二）各校聘請具有相關背景之輔導教師，透過小型團體「自我坦露」、「助長作用」、「自我成長」等歷程，增進認輔學生適應之能力，使其順利成長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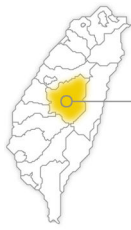
八、經費：每團壹萬元共計壹佰萬元，由教育部補助經費支應。

九、本計畫經呈教育部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團體課程表

例：「美夢成真生涯探索團體」簡易參考方案

階段	單元	主題	目標	活動內容
探索期	一	相見歡	認識彼此	契約、團康
轉換期	二	我是第一名	認識自己	活動、分享
轉換期	三	跟著感覺走	了解自己	澄清、回饋
轉換期	四	價值拍賣會	認識彼此價值觀	澄清、回饋
工作期	五	我的夢想	1.回憶思考 2.計畫未來	遊戲、學習單
工作期	六	畫大餅	時間管理	週計劃、執行
工作期	七	十字路口	思考困境	活動、家庭作業
工作期	八	人際寶盒	尋求資源	互動遊戲
工作期	九	EQ 三部曲	增進互動	活動、分享
工作期	十	15 年後的我	時光列車	訂定目標
結束期	十一	夢想起飛	畫出生命河	活動、分享
結束期	十二	美夢成真	關懷與祝福	祝福、回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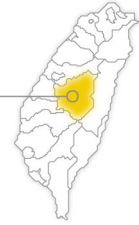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南投縣莫拉克風災督導執行小組第四次會議決議 99 年度莫拉克心理輔導事宜併入友善校園計畫辦理，因大專校院認輔受災國中小之輔導工作，也均完成階段性任務，會中也討論後續各校推行輔導的方式。會議內容與決議事項如下表所示：

表 3-2-1 南投縣第三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1	99.4.30	南投縣莫拉克風災督導執行小組第四次會議	蔣輔導員青翰	本縣莫拉克風災心理重建執行小組組員、災區學校代表，約 10 人
	重要決議事項： 1.99 年度莫拉克心理輔導事宜併入友善校園計畫辦理 2.開始編輯成果 3.認輔大專均完成任務退出本縣			
2	99.5.13	南投縣莫拉克風災督導執行小組第五次會議	陳科長鎮義	本縣莫拉克風災心理重建執行小組組員、災區學校代表，約 12 人
	重要決議事項： 1.與認輔大專協調成果資料方式 2.各校後續推行輔導方式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南投縣政府於 99 年起共辦理 7 場專業研習，包含校長與輔導組長（主任）之輔導知能、生命教育暨輔導基礎研習 3 場次、自殺防治因應策略研討會與生命教育種子培訓等，共有 870 人次受訓。研習活動一覽表如下：

表 3-2-2 南投縣第三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研習成效				
1	99.3.16 08:00~16:00 共 6 小時	南投縣自殺防治因應策略研討會	全縣國民中小學生命教育種子人員	180
	1. 心理輔導種子人員及災區輔導教師具備自殺防治知能 2. 了解本縣自殺成因及目前因應方式 3. 參訓人員具備基本輔導能力			
2	99.5.10 08:30~12:30 共 4 小時	生命教育暨輔導基礎研習－第一場	竹山、名間、集集、鹿谷四鄉鎮輔導組長、輔導教師、學校輔導人員	60
	1. 學校輔導人員及災區輔導教師具備基本知能 2. 了解情緒反應累積以及抒解方式 3. 參訓人員具備基本聆聽及輔導能力			
3	99.5.21 08:30~12:30 共 4 小時	生命教育暨輔導基礎研習－第二場	埔里、魚池、仁愛、水里、信義五鄉鎮輔導組長、輔導教師、學校輔導人員	70
	1. 學校輔導人員及災區輔導教師具備基本知能 2. 了解情緒反應累積以及抒解方式 3. 參訓人員具備基本聆聽及輔導能力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研習成效				
4	99.5.28 08:30~12:30 共 4 小時	生命教育暨輔導基礎研習—第三場	南投、中寮、草屯、國姓四鄉鎮輔導組長、輔導教師、學校輔導人員	60
	1. 學校輔導人員及災區輔導教師具備基本知能 2. 了解情緒反應累積以及抒解方式 3. 參訓人員具備基本聆聽及輔導能力			
5	99.6.4 08:00~16:30 共 6 小時	生命教育種子培訓	學校輔導人員	120
	1. 心理輔導種子人員及災區輔導教師具備基本知能 2. 了解情緒反應累積以及抒解方式 3. 參訓人員具備基本聆聽及輔導能力			
6	99.6.3 13:30~17:30 共 4 小時	輔導主任輔導工作應有的認知暨諮商培訓	全縣國民中小學輔導主任、本縣心理輔導中心學校人員、災區輔導教師	190
	1. 本縣各國民中小學輔導主任及組長具備基本知能 2. 於各校加強對於疑似受災學生及轉學生之了解與輔導 3. 了解情緒反應累積以及抒解方式 4. 參訓人員具備基本聆聽及輔導能力			
7	99.6.4 13:30~17:30 共 4 小時	校長輔導工作應有的認知暨輔導基礎研習	全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本縣心理輔導中心學校人員、災區輔導教師	190
	1. 本縣各國民中小學校長具備基礎輔導知能 2. 於各校加強對於疑似受災學生及轉學生之了解與輔導 3. 了解情緒反應累積以及抒解方式 4. 參訓人員具備基本聆聽及輔導能力			



成果照片及說明



生命教育暨輔導基礎研習



生命教育種子培訓



生命教育體驗營活動



肆、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99 年度持續進行專業諮商輔導工作，包含個別諮商、團體諮商、書信與電話聯繫、轉介與追蹤輔導等，統計表分別陳列如下：

表 3-2-3 南投縣第三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團體輔導者		提供團體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團體類型與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隆華國小 58 人 神木國小 24 人	災後心理復健輔導 16 人 情緒管理團體 32 人 生涯輔導團體 11 人 遊戲輔導 22 人 課業輔導 22 人	暨南大學 5 人 隆華國小 2 人 南投家扶中心 2 人 朝陽科技大學 10 人次 台灣世界展望會 2 人次 草屯療養院 1 人次 中區大專服務協會 6 人次					
		1.心理師 10 人 2.社工師 2 人 3.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者 8 人 4.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0 人					
接受團體輔導人次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25	24	11	11	0	0	
	合計：71						
團體輔導團次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1	1	4	4	0	0	
	合計：10						

表 3-2-4 南投縣第三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班級輔導者		提供班級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隆華國小 681 人 神木國小 259 人	台中一中輔導室 156 人 明道文教基金會 192 人 中台科技大學 103 人 龍華科技大學 103 人 弘光科技大學 88 人 學生校外生活指導委員會 39 人 朝陽科技大學 12 人/次						
	1.心理師 5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4 人 3.其他 90 人(大學生)						
接受班級輔導人次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331	92	47	103	47	62	
	合計：682						
接受班級輔導團次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35	12	6	4	6	6	
	合計：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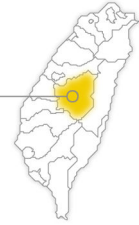


表 3-2-5 南投縣第三階段「家庭訪視」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家庭訪視者		提供家庭訪視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隆華國小 129 人 神木國小 40 人		台中一中輔導室 25 人 南投家扶中心 2 人 朝陽科技大學 10 人次 台灣世界展望會 2 人次			1.心理師 2 人 2.社工師 1 人 3.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0 人 4.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 人 5.其他 25 人(學生)																										
接受家庭訪視人次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table border="1"> <caption>家庭訪視統計數據</caption> <thead> <tr> <th>月份</th> <th>家庭訪視人次</th> <th>家庭訪視次數</th> </tr> </thead> <tbody> <tr><td>99/1</td><td>6</td><td>2</td></tr> <tr><td>99/2</td><td>44</td><td>1</td></tr> <tr><td>99/3</td><td>3</td><td>1</td></tr> <tr><td>99/4</td><td>3</td><td>1</td></tr> <tr><td>99/5</td><td>3</td><td>1</td></tr> <tr><td>99/6</td><td>3</td><td>1</td></tr> <tr><td>99/7</td><td>3</td><td>1</td></tr> </tbody> </table>	月份	家庭訪視人次	家庭訪視次數	99/1	6	2	99/2	44	1	99/3	3	1	99/4	3	1	99/5	3	1	99/6	3	1	99/7	3	1
	月份	家庭訪視人次	家庭訪視次數																												
99/1	6	2																													
99/2	44	1																													
99/3	3	1																													
99/4	3	1																													
99/5	3	1																													
99/6	3	1																													
99/7	3	1																													
合計：62																															
家庭訪視次數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2	1	1	1	1	1																									
合計：8																															

表 3-2-6 南投縣第三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者		提供書信或電話關懷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隆華國小—85 人 神木國小—30 人		台中一中輔導室 25 人 朝陽科技大學 12 人/次			1.心理師 4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9 人 3.其他—24 人(學生)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人次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table border="1"> <caption>書信或電話關懷統計數據</caption> <thead> <tr> <th>月份</th> <th>書信或電話關懷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td>99/1</td><td>10</td></tr> <tr><td>99/2</td><td>5</td></tr> <tr><td>99/3</td><td>5</td></tr> <tr><td>99/4</td><td>5</td></tr> <tr><td>99/5</td><td>5</td></tr> <tr><td>99/6</td><td>10</td></tr> <tr><td>99/7</td><td>10</td></tr> </tbody> </table>	月份	書信或電話關懷人次	99/1	10	99/2	5	99/3	5	99/4	5	99/5	5	99/6	10	99/7	10
	月份	書信或電話關懷人次																					
99/1	10																						
99/2	5																						
99/3	5																						
99/4	5																						
99/5	5																						
99/6	10																						
99/7	10																						
合計：40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嘉義縣政府 99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延續 98 年之工作內容，包含：

- 一、進行重災區中小學全面性之簡易的心理社會評估
- 二、規劃辦理災難工作種子教師培訓課程及在地化種子教師培訓課程
- 三、辦理寒暑假兒童探索營隊
- 四、於學期中辦理小團體輔導
- 五、教職員工壓力抒解工作坊
- 六、針對家長或教職員工之心理衛生宣導講座

詳細計畫內容如下：

嘉義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98 年 8 月 21 日台訓（三）字第 0980145376 號函發

一、前言

莫拉克風災除導致家園、學校環境重創，需要復健整備外，學校教職員工生災後減壓、情緒紓緩與心理輔導亦急需中央、地方與民間積極通力合作，共同推動心理輔導各項工作，期能將不利於災區師生及家長心理健康之因素減至最低，爰此，嘉義縣政府特擬定本計畫以期重建溫馨友善的校園。

為使嘉義縣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更臻周延且符合實際需要，並以學校需求，尊重當地部落文化為前提，統籌協調各方資源共同推動災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爰凝聚共識研訂本計畫，期透過系統周延的社會支持與心理支持系統，協助災民儘速恢復災前的生活品質與學習狀況，撫平師生災後受創的心靈，引領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能於最短的時間內走出陰霾，重建生活新希望。

二、依據

- (一) 依據 98 年 8 月 12 日「教育部因應莫拉克颱風第 4 次緊急應變小組」會議決議辦理。
- (二) 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原則」辦理。



第 ㉔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三) 依據「教育部莫拉克風災受災學生輔導工作注意事項」。

三、實施目的

- (一) 災難心理工作處理原則：工作之核心擺在「以學校為主體」的價值上。
- (二) 災後心理復健需深入村落學校，依據學童的心理社會歷程與文化特性，發展心理衛生工作模式，以符合所需。
- (三) 統整大專校院、社福機構及學生心理諮商中心投入災區之心理重建資源，有效運用有限之心理衛生專業人力，使得心理專業體系能夠整合性、多元性及系統性地介入協助。

四、負責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

承辦單位：嘉義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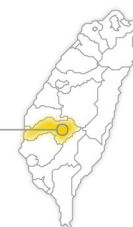
協辦單位：本縣各級中小學、大專校院及相關民間團體、嘉義縣生命教育中心學校、嘉義縣輔導工作輔導團。

五、服務地點及對象

- (一) 實施地點：以重災區中小學為優先，其餘災區中小學次之。
 - 1、對外橋樑、道路中斷，當地居民房屋也多處毀壞的地區：梅山鄉太和村、瑞峰村和瑞里村、阿里山鄉、竹崎鄉奮起湖。
 - 2、住家遭土石流沖失：中崙村。
 - 3、多處地方嚴重積水，使得聯外道路一度中斷：朴子市、東石、布袋、義竹。
- (二) 實施對象：災區中小學教職員工、學生及家長。

六、實施期程及進度 (99 年)

工作項目	月分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整合心理專業人力資源	◎												
全面性之簡易的心理社會評估	◎	◎											



工作項目 \ 月分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寒暑假兒童探索營隊	◎						◎	◎				
學期中之小團體輔導			◎	◎	◎				◎	◎	◎	
災難工作種子教師長期培訓課程		◎	◎	◎			◎	◎	◎			
教職員工壓力抒解工作坊					◎	◎			◎	◎		
針對家長或教職員工之心理衛生宣導講座												

七、實施原則

- (一) 專業化原則：強化災區輔導人力之災後心理輔導知能，協同相關民間團體、衛政及社政資源分工合作。
- (二) 在地化原則：重視地方文化情感及就近參與，相關專業人力資源就近支援，以利心理輔導長期身化發展。
- (三) 系統化原則：配合各級教育主管機關之組織建制與調度，投入災區心理輔導工作。
- (四) 高關懷原則：主動尋找高關懷學生，積極提供相關之心理輔導措施。

八、實施策略

- (一) 各級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及相關單位

1、縣政府

- (1) 彙整所屬學校地區，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各項心理輔導相關需求，轉介本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以協助所轄學校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服務。
- (2) 動員所屬輔導工作輔導團及輔導教師，依災區受損情況，主動適時介入學校輔導機制，赴災區學校協助師生心理輔導工作。



第E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 (3) 督導各校積極落實執行各類心理輔導方案。
- (4) 整合各項資源及對外窗口聯絡事宜。

2、嘉義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 (1) 依所屬學校實際需求，區域特性與學校師生需要，以個案管理方式，主動結合鄰近醫療、衛生、教育、社政或民間團體，系統規劃心理輔導實施方案。
- (2) 辦理相關研習教導教師及心理師辨識學生悲傷情緒與行為反應，適時提供學生心理支持或輔導。
- (3) 整合大專校院、高中職校、中小學輔導人力資源及民間團體資源，積極提供受災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相關服務。
- (4) 積極宣導所屬學校，將有需要協助之受災學生（含寄讀生）優先列為認輔對象，並請學校輔導室（中心）主動提供寄讀學生心理適應、輔導、諮詢、轉介等服務。
- (5) 優先運用「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國民中小學學生輔導工作」方案經費協助災區學生心理輔導工作。
- (6) 提供篩檢量表供學校借用。
- (7) 其他交辦事項。

3、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及輔導工作輔導團

- (1) 提供各校可利用之生命教育資源與教材（繪本、影片等）。
- (2) 協助學生心理諮商中心辦理相關研習，增進教師對災後學生照顧之輔導知能。
- (3) 建置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及生命教育網站。
- (4) 設計相關衛教及衛教單張。
- (5) 其他交辦事項。

(二) 相關大專校院輔諮中心

1、組織並訓練心理輔導與諮商團隊

由大專校院輔諮中心即時配合本工作計畫，分別組織並訓練心理輔導諮商團隊，提供心理輔導人員諮詢與督導，加強災後心理輔導人員之心理建設。

2、由大專校院輔諮中心協調心理或輔導相關系所師生協助災區學校心理輔導及個案服務



- (1) 協調大專校院心理或輔導相關系所，協助所轄區域學校學生心理輔導工作，認輔受災鄉鎮學校學生。並鼓勵教師、研究生或大學部高年級學生前往災區學校，主動即時提供心理輔導相關活動與協助。
 - (2) 協調大專校院心理或輔導相關類科專業教師，在不影響任教學校教學活動的原則下，積極參與災區各項心理輔導工作。
- (三) 各級學校
- 1、動員學校教職員工力量，以學校為核心，主動結合社會輔導網絡資源（醫療、衛生、教育、社政或民間團體等），系統規劃心理輔導實施方案；對全體學生進行團體輔導，並提供學生個案心理諮詢、輔導、諮商與轉介等服務。
 - 2、調查校內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各項心理輔導相關需求，以協助校內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服務。
 - 3、學校輔導室（中心）致家長的一封信，透過書信或手機簡訊等方式，主動寫信關懷家長，宣導心理輔導諮詢專線、提供心理支持並說明學校提供學生之心理輔導相關方案。
 - 4、將有需要協助之受災學生（含寄讀生）優先列為認輔對象，輔導室（中心）應主動提供寄讀學生心理適應、輔導、諮詢、轉介等服務。

八、工作重點與內容

- (一) 縣政府
- 1、統籌計畫與整合各單位資源（含大專校院）。
 - 2、設立單一窗口聯絡。
- (二) 嘉義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 1、整合心理專業人力資源
 - (1) 統計重災區及災後提出心理服務需求之學校數、各校學生人數、教職員工人數、受災人數。
 - (2) 招募及確認願意長期投入之心理衛生專業人員團隊，以固定團隊服務單一學校的方式，建立長期穩定關係。
 - (3) 至學校與學校校長、主任討論學校及村落災後的情形、



第E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孩子的轉變，以瞭解瞭解災後學校現況與需求，依學校需求著手設計適切介入方案。

2、工作內容

(1) 重災區中小學全面性之簡易的心理社會評估（如子計畫一）

- ① 透過關懷陪伴之支持性會談及班級輔導，針對災後中小學教職員工生做全面性之簡易的心理社會評估。
- ② 針對初評情緒較為憂鬱的個案，由專業人員執行進一步的會談及介入。
- ③ 以初評後的結果區分工作類項，做不同深度的關懷與輔導：參與衛生講座、參與小團體輔導、安排個別諮商、轉介精神醫療團隊、連結其他社會資源。

(2) 災難工作種子教師培訓課程（如子計畫二-1）及在地化種子教師培訓課程（如子計畫二-2）

- ① 目的：未來若有災難或校園創傷事件發生時，為嘉義縣內中小學第一線心理工作人員，運用在地力量協助學童。
 - a. 觀察學童風災後可能之身心變化，辨識學童創傷。
 - b. 協助老師處理高風險因子的學童問題。
- ② 每學期參與一次督導小組會議，以提供建議和瞭解各校心理工作執行情形。

(3) 寒暑假兒童探索營隊（如子計畫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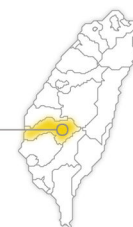
- ① 以能夠長期合作、具心理輔導或教育背景之大專校院學生、社福機構為主。
- ② 以兒童自我探索、生命教育為主軸。

(4) 學期中之小團體輔導（如子計畫四）

- ① 每個月 1-2 次，以學校許可之時間為主。
- ② 參與對象：團體領導者、協同領導者、團體成員、行政人員〈該校一名教師〉
- ③ 定期接受督導，討論活動團體方案，固定每月督導討論 4 小時，省思工作過程，發展下一步計畫。

(5) 教職員工壓力抒解工作坊

(6) 針對家長或教職員工之心理衛生宣導講座



3、專業人員的要求與培訓

相關專業人員	工作內容	相關專業人員在職要求與培訓
心理師 社工師	全面性心理評估〈師生〉 提供教師及家長諮詢服務 小團體輔導 個別諮商	關懷受災學校，每月至少 12 小時 接受每個月 1 次之督責小組會議 參與每個月 1 次之個案研討 參與在職培訓課程每個月至少 6-12 小時
追蹤輔導人力 —嘉義張老師 —牧愛生命協會	全面性心理評估〈師生〉 心理衛生宣導講座 寒暑假兒童探索營	關懷受災學校，每月至少 12 小時 接受每個月 1 次之督責小組會議 參與每個月 1 次的個案研討 參與在職培訓課程每個月至少 6-12 小時

(三) 嘉義縣生命教育中心學校及輔導工作輔導團

- 1、彙整相關可用生命教育教材與資源提供各校參考。
- 2、其他交辦事項。

(四) 學校

- 1、班級輔導：導師可利用導師時間，對學生進行班級輔導。
- 2、進行認輔

- (1) 將受災學生列冊，優先列為認輔對象。
- (2) 鼓勵退休教師參與認輔，投入認輔教師行列。
- (3) 鼓勵現職教師積極投入認輔教師行列。
- (4) 申請大專校院學生投入認輔教師行列。

3、團體輔導

- (1) 專業心理諮商或輔導教師對受災學生進行團體輔導。
- (2) 辦理認輔教師研習，提升認輔教師協助受災學生心理輔導知能。
- (3) 申請大專校院學生進行團康活動。



第⑤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 4、同儕輔導：對受災學生進行同儕輔導，透過同儕相互關心與陪伴，提供社會與心理支持。
- 5、家庭訪視：申請社工師或學校教師對受災學生或教師，進行家庭訪視，協助災後心理相關問題。
- 6、個案諮商：對心理創傷嚴重之特殊個案，申請專業輔導人員參與輔導諮商工作。
- 7、學校輔導室（中心）主動寫信關懷家長。
- 8、教師鼓勵同學寫信或發手機簡訊關懷與陪伴同學。
- 9、持續追蹤輔導：針對受災學生進行長期心理追蹤輔導。
- 10、轉介服務：各縣市政府學生心理諮商中心或相關支援單位及各大專校院校院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子計畫一

嘉義縣災區中小學全面性心理社會評估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98 年 8 月 21 日台訓(三)字第 0980145376 號函「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 (二) 嘉義縣莫拉克風災 99 年度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二、實施目標

- (一) 透過關懷陪伴之支持性會談及班級輔導，針對災後中小學教職員工生做全面性之簡易心理社會評估。
- (二) 針對初評情緒較為憂鬱的個案，由專業人員執行進一步的會談及介入。
- (三) 以初評後的結果區分工作類項，做不同深度的關懷與輔導：參與衛生講座、參與小團體輔導、安排個別諮商、轉介精神醫療團隊、連結其他社會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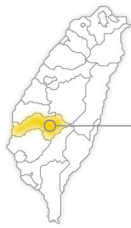
三、實施地點、對象

(一) 實施對象

災區中小學學生及教職員工。

學生以班級輔導的方式執行心理評估，教職員工以個別支持性會談的方式或小團體活動方式執行心理評估。

- ##### (二) 實施地點：
- 以重災區中小學為優先，其餘災區中小學次之。
對外橋樑、道路中斷，當地居民房屋也多處毀壞的地區：梅山鄉太和村、瑞峰村和瑞里村、阿里山鄉、竹崎鄉奮起湖。
住家遭土石流沖失：中崙村。
多處地方嚴重積水，使得聯外道路一度中斷：朴子市、東石、布袋、義竹。



第 ㉔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四、實施期程及進度

工作項目	月分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建置全面性心理社會評估統計分析系統							
心理社會評估人員配置會議		◎					
心理社會評估訓練課程		◎					
阿里山鄉		◎					
梅山鄉		◎					
竹崎鄉				◎			
番路鄉				◎			
大埔鄉				◎			
中埔鄉				◎			
東石鄉				◎	◎		
朴子市				◎	◎		
布袋鎮				◎	◎		
六腳鄉					◎		
鹿草鄉					◎		
義竹鄉					◎		
民雄鄉				◎			
溪口鎮				◎			
心理社會評估結果統計分析報告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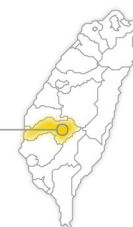
五、實施內容及方法

(一) 建置全面性心理社會評估統計分析系統。

- 1、於評估後統計各校輔導需求人數：參與衛生講座、參與小團體輔導、安排個別諮商、轉介精神醫療團隊、連結其他社會資源。
- 2、統計分析 99 年實際執行情形。

(二) 心理衛生專業人力配置

- 1、統計災區各中小學之班級數、各校學生人數、教職員工人數。
- 2、招募及確認願意長期投入之心理衛生專業人員團隊，以固定團隊服務單一學校的方式，進行心理社會評估，並執行後續



輔導工作。

- 3、學生評估之班級輔導，一個班級執行時間為一堂課，若校內人數較少，可分為低、中、高年級執行之，以「追蹤及輔導」經費項目支付人事費。
- 4、教職員工之心理評估
 - ①教職員工總人數低於 20 人以下之學校，以個別支持性會談的方式進行評估，一人次為半小時。
 - ②教職員工總人數高於 20 人以上之學校，以 8-10 人小團體輔導的方式執行之，執行時間為兩小時。
 - ③阿里山鄉、梅山鄉、竹崎鄉此三重災區的人事費以「專業諮商心理人員」之經費項目支付，其他區域則以「追蹤及輔導」經費項目支付人事費。

(三) 心理社會評估訓練課程

- 1、邀請修改評估表或推廣使用之精神醫療或心理專業人員授課，教授如何使用篩檢量表，詳細說明使用方式及注意事項，以協助心理衛生專業人員於評估級篩檢時有較一致的資料收集及分類。
- 2、訓練課程內容依據預定使用之量表。

六、預期效益

- (一) 經由專業性的支持性會談及班級輔導，針對災後中小學做全面性之簡易心理社會評估，以發覺災後潛在個案，由心理專業人員執行進一步的會談。
- (二) 針對初評後的結果做不同深度的關懷與輔導，如：參與衛生講座、參與小團體輔導、安排個別諮商、轉介精神醫療團隊、連結其他社會資源，以期提供適合個案之服務，妥善運用有限的專業心理工作人員介入及協助。



第 ㉔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子計畫二-1

嘉義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研習計畫 「災後學生心理復健種子教師培訓研習」

一、依據

- (一) 依據 98 年 8 月 12 日教育部第 4 次緊急應變會議決議辦理。
- (二) 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原則」辦理。

二、目的

- (一) 重建溫馨健康的友善校園。
- (二) 培訓災後學生心理復健種子教師以提供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諮詢、輔導、諮商與轉介服務。
- (三) 培訓種子教師，帶動各校全面投入災後心理復健工作，提升災後心理復健成效。
- (四) 提升教師辨識創傷壓力知能，並能適時適切提供相關輔導措施，協助受災學生走出陰霾，迎向未來。

三、辦理單位

-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承辦單位：嘉義縣國民小學。

四、研習時間：日期待訂，AM9：00-PM4：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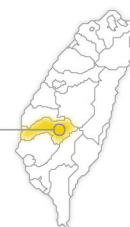
五、研習地點：嘉義縣創新學院。

六、研習對象

- (一) 受災學校請依實際需求派員參加（受災學校班級導師及輔導主任、組長、輔導教師等請踴躍報名參加）。
- (二) 接受安置學生學校之輔導主任（學務主任）、組長或輔導教師務必派員參加。
- (三) 本縣教師自由報名參加，以受災學校及接受安置學生之學校優先錄取，約計 120 人。

五、報名時間、方式及聯絡人

- (一) 報名方式：請逕上教師在職進修中心網站 <http://inservice.edu.tw> 報名。
- (二) 聯絡人：嘉義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六、研習課程

時間	內容
08：30～08：50	報到
08：50～09：00	始業式
09：00～10：20	災後心理重建之理念與實施
10：20～10：40	休息
10：40～12：00	災後心理重建之理念與實施
12：00～13：30	午餐、休息
13：30～14：50	嚴重心理困擾兒童遊戲治療
14：50～15：10	休息
15：10～16：30	兒童遊戲治療實務演練
16：30～17：00	綜合座談

七、其他說明事項

- (一) 參加人員准予公(差)假登記。
- (二) 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
- (三) 參加研習者請自備環保杯、衛生筷。
- (四) 辦理本活動相關人員於活動辦理完畢依本府教職員獎懲原則簽報敘獎。

八、經費概算

項目名稱	數量	單位	單價	小計
講師鐘點費	6	小時	1,600	9,600
交通費	1	批	5,000	核實列支
教材費	120	份	35	4,200
午餐	120	份	60	7,200
場地佈置	1	式	1,000	1,000
茶水	1	式	1,200	1,000
雜支	1	式		2,000
合計			新台幣參萬元整	

九、預期成效

- (一) 培訓災後學生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帶動各校全面投入災後復健工作，提升災後復健成效。
- (二) 提升教師辨識創傷壓力知能，並能適時適切提供相關輔導措施，協助受災學生心理復健，走出陰霾，迎向未來。

十、本計畫經 縣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子計畫二-2

嘉義縣莫拉克風災 99 年災後學生輔導在地化種子教師培訓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98 年 8 月 21 日台訓(三)字第 0980145376 號函「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 (二) 嘉義縣莫拉克風災 99 年度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二、目的

- (一) 培訓在地化心理復健種子教師，提供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諮詢、輔導與轉介服務，帶動各校全面投入災後心理復健工作。
- (二) 藉由個案研討的方式，提升教師辨識創傷壓力知能，並能適時適切提供相關輔導措施。
- (三) 以團體督導方式，增強莫拉克風災受災學校教師危機處理能力，以便在需要時可以運用得當，讓危機事件的後續影響及傷害降到最低。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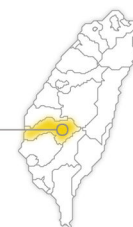
五、承辦學校：嘉義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水上國中、瑞里國小、仁和國小、新美國小。

六、協辦單位：太興國小、瑞峰國小、太和國小、豐山國小、來吉國小、山美國小、茶山國小。

七、活動期程：99 年 3 月～99 年 11 月。

八、研習地點：各承辦學校。

九、參加對象：各承辦學校教職員工。



十、研習課程

(一) 活動說明：本培訓課程考量研習學員研習路途遠近採區域策略聯盟方式，分三個區域：太興國小、瑞里國小、瑞峰國小為一聯盟，仁和國小、太和國小、豐山國小、來吉國小結為聯盟，茶山國小、山美國小、新美國小彼此聯盟，研習課程詳如課程表所擬。

(二) 研習場次：99年3月、4月、5月、9月、10月、11月每月各1次共6次，每次3小時共18小時。

(三) 研習時間：週三下午教師進修時段。

(四) 各場次師資統一由嘉義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聘請。

十一、報名方式：請各梯次承辦學校（瑞里國小、仁和國小、新美國小）逕行至教師在職進修網登錄研習活動，參加學員請逕至教師在職進修網 <http://inservice.nknu.edu.tw> 登錄以核發研習時數。

十二、經費來源：本研習活動經費由教育部、縣政府專款補助。

十三、獎勵：承辦此活動之學校及相關工作人員，依縣府相關規定簽請敘獎。

十四、預期效益

(一) 在地化培訓災後學生心理復健種子教師以提供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諮詢、輔導、諮商與轉介服務。

(二) 培訓種子教師，運用在地力量帶動各校全面投入災後心理復建工作，提升災後心理復健成效。

十五、附則

(一) 參加研習者，核發18小時研習時數證明。

(二) 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給予公（差）假登記。

(三) 為響應環保政策，請各學員務必自行攜帶環保杯。

十六、本計畫陳報教育部核定並奉 縣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子計畫三

嘉義縣 99 年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寒暑假營隊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依據教育部 98 年 8 月 21 日台訓(三)字第 0980145376 號函發之「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 (二) 教育部 98 年 8 月 27 日召開「研商災區六縣市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相關事宜會議」決議事項。

二、目的

- (一) 透過團體及營隊輔導活動，建立兒童青少年輔導的服務網絡體系，全方位的生活重建方案，穩定學生身心理發展。
- (二) 提供兒童青少年及家長相關諮詢、輔導，強化父母親職效能，增進親子溝通，以增進親子間良性互動。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

五、承辦單位：嘉義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六、協辦單位：認輔大專校院、張老師基金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牧愛生命協會、嘉義縣災區學校。

七、參加人員：嘉義縣災區學校國中小學童，三十校，每校分低、中、高年級三組，每組至少各八至十二名。

八、活動時間：99 年 1-2 月及 7-8 月（每週擇二日辦理一場，時間為 10：00～16：00，每場 12 小時，預計辦理六場）。

九、研習地點：嘉義縣災區學校國中小。

十、活動內容：設計動態體驗活動，引導成員做實務演練與小組分享。配置領導人 1 與協同領導 2 人，以團體輔導方式進行，透過適當的引導與團體成員之討論達成團體及個人之成長目標。



十一、報名方式

- (一) 由嘉義縣政府學生心理諮商中心針對災區學校邀請參加。
- (二) 由各國中小輔導室、訓導處邀請學生報名加。
- (三) 親子關係不佳，有意願參加之家長。

十二、經費來源：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項下全額補助。

十三、因活動適逢寒假期間，故工作人員給予公（差）假登記，並於無課務且不影響工作情況下准予補休。

十四、獎勵

活動辦理完竣一個月內，將敘獎人員名單函報教育局（需逐級核章），依規定辦理。

十五、本計畫經縣政府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⑤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子計畫四

嘉義縣 99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 「認輔小團體輔導」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98 年 8 月 21 日台訓(三)字第 0980145376 號函發之「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 (二) 教育部 98 年 8 月 27 日召開「研商災區六縣市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相關事宜會議」決議事項。

二、目的

- (一) 藉由小團體輔導。
- (二) 協助個案從小團體輔導互動中了解自我及培養解決問題之技能。
- (三) 促進個案適應學校生活及人際溝通技巧，提昇輔導功效。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

五、承辦單位：嘉義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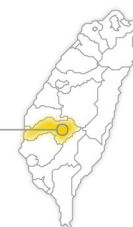
六、協辦單位：認輔大專校院、張老師基金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牧愛生命協會、嘉義縣災區學校。

七、實施期程：99 年 1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

八、實施地點：各承辦學校。

九、實施方式

- (一) 每個月 1-2 次，以學校許可之時間為主。
- (二) 參與對象：團體領導者、協同領導者、團體成員、行政人員〈該校一名教師〉。
- (三) 定期接受督導，討論活動團體方案，固定每月督導討論 4 小時，省思工作過程，發展下一步計畫。



十、參加對象

(一) 認輔個案，以災後心理嚴重受創之學生優先。

(二) 擴及災後日常生活受影響之學生。

十一、經費需求及來源：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項下全額補助。

十二、活動辦理完畢，1 個月內請製作成果冊 3 份，1 份學校自存，2 份送學生心理諮商中心彙整後，送教育處學管科備查。

十三、本實施計畫由縣府陳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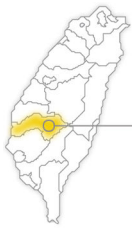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嘉義縣政府於 99 年 5 月 12 日由教育處洪嘉文處長主持督導執行小組會議，會中重要決議如下表：

表 3-3-1 嘉義縣第三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1	99.5.12	督導執行小組會議	洪嘉文處長	教育部：邱玉誠專員 教育處：洪嘉文處長、黃俊傑輔導員 督導執行小組委員：陳斐娟教授、官志隆校長、陳嫩慈校長 學生心理諮商中心：李冠興副主任、黃嘉鳳輔導員 認輔大專校院和民間團體代表 20 人 受輔學校校長或主任 16 人 共 44 人



第 ㉔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重要決議事項：

1. 督導執行小組會議開會時間與方式應進行修正。
2. 希冀 99 年度預定績效能全數執行。
3. 進行全面性篩檢時，應注意測驗信效度。
4. 風災服務對象主要還是學生，社區居民交由衛生署負責。
5. 各項災後服務內容需逐步回歸友善校園計畫中。
6. 請參考受輔學校需求，逐漸修正並作為下半年度計畫參考。
7. 若各單位有行政需求，需立即處理。

成果照片及說明



認輔單位工作報告



黃俊傑輔導員工作報告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自 99 年 2 月至 6 月共辦理 19 場次「災後心理復健種子教師培訓」與「99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輔導在地化心理復健種子教師培訓」等專業輔導知能研習，邀請心理師或大學教授至災區學校進行一系列講座，建立教師處理學童創傷基本能力，有助於學校創傷治療及創傷處理，透過個案報告，協助教師在處理相同事件有更多的方法可以運用，共計 146 人次參與研習，研習一覽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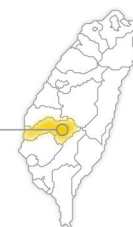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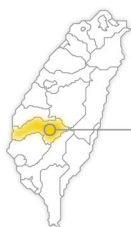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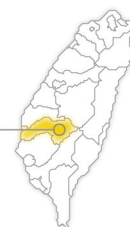
表 3-3-2 嘉義縣第三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1	99.3.9	災後心理復健種子教師培訓-遊戲治療方式介入	已參與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	35
	99.4.20			
	99.5.11			
辦理成效	邀請嘉義大學沈玉培教授規劃六整天遊戲治療訓練課程，課程中分別安排理論、實做與督導課程。上半年度進行理論與課堂模擬的部分。經由理論搭配現場實做接受教授與同儕督導的方式，培訓教師能將遊戲治療實際運用至校園現場。			
成果照片及說明				
	沈玉培教授說明遊戲治療概念		沈玉培教授各組示範玩具應用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2	99.4.21	99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輔導在地化心理復健種子教師培訓	仁和國小、太和國小、豐山國小、來吉國小教職員	23
	99.5.19			
	99.6.9			
3	99.4.21	99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輔導在地化心理復健種子教師培訓	中興國小、中和國小、阿里山國中小教職員	18
	99.5.5			
	99.5.19			
4	99.3.24	99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輔導在地化心理復健種子教師培訓	山美國小、茶山國小、新美國小教職員	23
	99.4.7			
	99.5.12			



第E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5	99.4.21	99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輔導在地化心理復健種子教師培訓	瑞里國小、瑞峰國小教職員	20
	99.5.5			
	99.6.9			
6	99.4.7	99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輔導在地化心理復健種子教師培訓	香林國小、十字國小教職員	17
	99.5.26			
	99.6.9			
辦理成效	藉由災區策略聯盟方式，進行在地化教師培訓，培養災區教師災後心理復健工作基本能力。邀請心理師或大學教授至災區學校進行一系列講座，建立教師處理學童創傷基本能力，有助於學裡創傷治療及創傷處理，透過個案報告，協助教師在處理相同事件有更多的方法可以運用。			
成果照片及說明				
	講師進行課程講解		教師提問與講師進行互動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7	99.2~99.6	嘉義縣莫拉克風災99年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太和國小包含幼稚園與國民小學兒童，個案監護人，學校教師	10
辦理成效	邀請臺中教育大學謝明昆副教授延續上學期的團體輔導與個別輔導方案，實施第二階段以遊戲治療為核心的災區兒童心理復健工作。實施目的為能輔導兒童消除惡夢、克服恐懼、自我覺察與掌控、正向情緒、正確目標與自信心、專注力、喜歡閱讀、增進自理能力與做家事、良好生活習慣、良好人際關係等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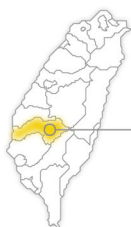
肆、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第三階段參與大專校院認輔工作的學校有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技術學院、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與僑光科技大學，共有 114 位學生受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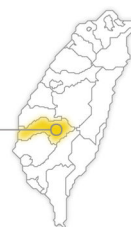
表 3-3-3 嘉義縣第三階段大專校院參與認輔一覽表

序號	認輔學校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認輔事項	受輔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1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 諮商心理師 2 人 諮商與應用心理研究所學生 13 人 	個別諮商 寒令營	太和國小	54
2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 14 人 ■ 物力：10 台電腦 	專題演講 團體輔導	達邦國小 里佳分校	18
3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 諮商心理師 1 人 舞蹈治療師 3 人 ■ 物力 募捐巧拼版供舞蹈治療團體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身心適應成長團體 ■ 舞蹈治療團體 	來吉國小	23



第 ㉔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序號	認輔學校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認輔事項	受輔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4	僑光科技大學	<p>■ 人力</p> <p>僑光資科系學生 15 人，指導老師 1 人 專業諮商人員 4 人</p>	寒令營	新美國小	19
辦理成效、成果照片及說明					
認輔學校：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受輔學校：太和國小					
<p>1. 透過活動讓成員複習之前團體輔導課程所教授之心理因應技巧，並進行後續學生心理狀況評估與追蹤。</p> <p>2. 藉由活動內容讓成員能正向樂觀的展望將來。</p>					
					
「太和國小寒令營」大地遊戲			「太和國小寒令營」闖關活動		
認輔學校：國立臺中技術學院／受輔學校：達邦國小一里佳分校					
<p>在整體活動過程中，達邦國小師生藉由專題演講重新喚醒對大自然認知與省思，並藉由分組的團體活動中，引導教師與同學藉由莫拉克風災的議題，對生命進行心理修復與重整的提升與成長。</p>					
					
對大自然進行實地的探索與藝術創作			專題演講		



認輔學校：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受輔學校：來吉國小

1. 參與舞蹈治療團體學童們，能夠運用在團體中學習到的方式、技巧表達與溝通，有時還能相互提醒課程中的安全事項、自發地維持秩序；如：以自編歌詞的唱頌方式（較直接的口語命令來得溫和、有效），提醒分心的同學回到團體中，從而發現培養了自主的精神與能力。
2. 藉由身心適應成長團體活動學童們更認識自己，加強對自己的人際互動或是情緒管理上的覺察。增進及連結學童之間的情誼，領導者也特別給予強化未來畢業後同學之間聯繫及相互支持的信念，期待有助於他們人生發展中有更多的人際資源可以協助。



學童學習探索自我



經由藝術媒材表達自我

認輔學校：僑光科技大學／受輔學校：新美國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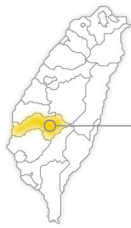
在活動中，學員藉由電腦課程，實際操作電腦，學習文件處理完成上網以及申辦會員，達到成功學習上網作業的能力。學員與諮商輔導中心的老師互動下，學習如何去繪畫黏貼以及小組合作的精神。認識逢甲商圈、參訪鹿港老街，品嚐美食並與大家分享經驗；透過古蹟與文化的不同，認識更多的民俗信仰，體驗團體生活以及建立多元化的價值觀。



當我們同在一起



學員觀摩製作造型玻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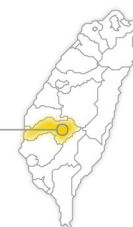
伍、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99 年度持續進行專業諮商輔導工作，包含個別諮商、團體諮商、書信與電話聯繫、轉介與追蹤輔導等，統計表分別陳列如下：

表 3-3-4 嘉義縣第三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個案諮商者		提供個案諮商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個案類型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太和國小 15 人	1. 母親與弟弟死亡引發之害怕與焦慮型 1 人 2. 自然環境引發之內在害怕與焦慮類型 4 人 3. 家庭生活環境與親子關係引發之人格類型 8 人 4. 學校人際關係類型 2 人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 人	心理師 1 人
瑞峰國小 1 人	情緒適應 1 人	嘉義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1 人	心理師 1 人
香林國小 2 人 十字國小 7 人	施測篩選出來的莫拉克風災創傷個案 8 人	中臺科技大學 1 人 嘉義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1 人	合格諮商心理師 2 人
來吉國小 7 人	1. 家庭關係探討 3 人 2. 工作壓力處理 1 人 3. 生命省思及關照 2 人 4. 探討減少風災策略 1 人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 人	心理師 1 人
仁和國小學童 8 人 教職員 9 人 豐山國小學童 9 人 教職員 11 人 太和國小教職員 6 人	施測篩選出來的莫拉克風災創傷個案	嘉義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1 人 特約諮商心理師 3 人	心理師 3 人
阿里山國中小 4 人 中興國小 5 人 民和國中 2 人 慈暉分校 3 人	情緒問題、人際關係適應 23 人 情緒問題、學習適應、行為問題 3 人 特殊生活事件適應 1 人 情緒問題、學習適應、人際關係 3 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牧愛生命協會 5 人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者 5 人



接受個案諮商人數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p>個別諮商</p> <p>99年1月 99年2月 99年3月 99年4月 99年5月 99年6月</p>
	6	0	19	82	96	121	
	合計：324						

表 3-3-5 嘉義縣第三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團體輔導者		提供團體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團體類型與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嘉義縣達邦國小 33 人	1. 專題演講：敬天法地—愛在風中 33 人 2. 老師團體—愛隨風飛舞 15 人 3. 兒童團體—拼出愛的世界 18 人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學務處 14 人	1. 心理師 2 人 2. 社工師 1 人 3.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7 人 4. 其他 4 人（志工同學）
太和國小 55 人 瑞里國小 82 人 瑞峰國小 69 人 茶山國小 39 人	學校團體 245 人	臺灣關懷社會公益服務協會 9 人	1.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2 人 2. 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2 人 3. 其他 5 人（專業戲劇演員）
山美國小 22 人 茶山國小 25 人	1. 山美國小—安心團體 22 人以危機減壓、情緒抒解為主 2. 茶山國小安心團體 25 人 99 年以情緒管理與人際關係為主	1. 山美國小-安心團體 22 人 2. 茶山國小安心團體 25 人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61 人次
香林國小 6 人	莫拉克風災團體 6 人	中臺科技大學 1 人 嘉義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1 人	合格諮商心理師 2 人



第E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接受團體輔導者							提供團體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團體類型與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來吉國小 23 人	1.舞蹈治療團體(1) 8人 2.舞蹈治療團體(2) 6人 3.身心適應成長團體(1) 3人 4.身心適應成長團體(2) 6人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7 人	1.心理師 4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3 人
阿里山國中小 11 人 中興國小 38 人 民和國中 7 人 慈暉分校 76 人 雙溪國小 70 人	1.情緒問題、人際關係適應、行為問題 7 人 2.情緒問題、學習適應、人際關係、行為問題 87 人 3.情緒問題、人際關係 38 人 4.情緒困擾 70 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牧愛生命協會 25 人	1.心理師 2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23 人
接受團體輔導人次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51	0	195	92	303	117		
合計：758								
團體輔導團次	9	0	16	19	24	31		
	合計：99							

表 3-3-6 嘉義縣第三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班級輔導者							提供班級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雙溪國小 12 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牧愛生命協會 4 人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4 人	
接受班級輔導人次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0	0	0	0	0	24		
合計：24								
接受班級輔導團次	0	0	0	0	0	2		
	合計：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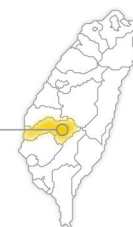


表 3-3-7 嘉義縣第三階段「家庭訪視」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家庭訪視者		提供家庭訪視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中興國小 1 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牧愛生命協會 1 人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 人	
接受家庭訪視人次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0	0	0	0	1	0	
合計：1							
家庭訪視次數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0	0	0	0	1	0	
合計：1							

表 3-3-8 嘉義縣第三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者		提供書信或電話關懷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達邦國小與里佳分校 5 人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學輔組 1 人				心理師 1 人	
阿里山國中小 1 人 中興國小 1 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牧愛生命協會 1 人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 人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人次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2	3	10	3	7	2	
合計：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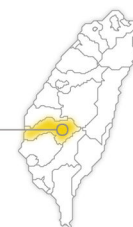
第 ㉔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表 3-3-9 嘉義縣第三階段「追蹤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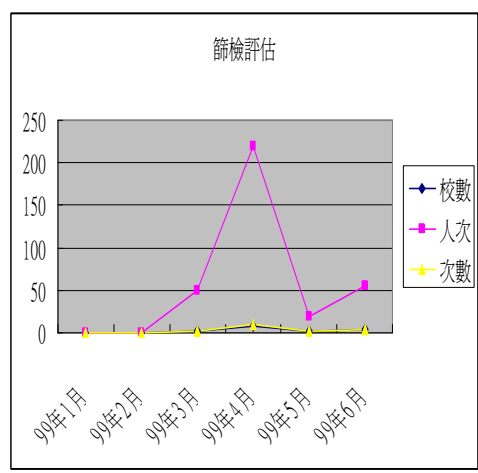
接受追蹤輔導者		提供追蹤輔導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山美國小 22 人 茶山國小 25 人		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 32 人			1.心理師 2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42 人 3.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9 人 【共計 32 人次】																
阿里山國中小 11 人 中興國小 38 人 民和國中 9 人 慈暉分校 76 人 雙溪國小 70 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牧愛生命協會 25 人			1.心理師 2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23 人																
接受追蹤輔導人次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table border="1"> <caption>追蹤輔導人次數據</caption> <thead> <tr> <th>月份</th> <th>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99年1月</td> <td>0</td> </tr> <tr> <td>99年2月</td> <td>0</td> </tr> <tr> <td>99年3月</td> <td>72</td> </tr> <tr> <td>99年4月</td> <td>73</td> </tr> <tr> <td>99年5月</td> <td>64</td> </tr> <tr> <td>99年6月</td> <td>102</td> </tr> </tbody> </table>	月份	人次	99年1月	0	99年2月	0	99年3月	72	99年4月	73	99年5月	64	99年6月	102
	月份	人次																			
	99年1月	0																			
99年2月	0																				
99年3月	72																				
99年4月	73																				
99年5月	64																				
99年6月	102																				
0	0	72	73	64	102																
合計：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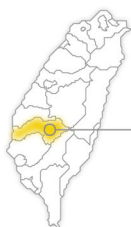
表 3-3-10 嘉義縣第三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篩檢評估者	提供篩檢評估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篩檢之專業人員	篩檢工具	篩檢結果
瑞峰國小 30 人 瑞里國小 40 人 教師共 15 人	心理師 1 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師 災難相關心理症狀篩檢表 學生 風災後學生行為問卷-宋維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瑞峰國小 建議 15 人參與個別或團體輔導 瑞里國小 建議 12-15 人參與個別或團體輔導（建議全校一同參與團體輔導）
山美國小 47 人 新美國小 27 人 茶山國小 29 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師 山美國小 10 人 新美國小 7 人 茶山國小 9 人 	「張老師」基金會專任人員 2 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師 災難相關心理症狀篩檢表 DRPST 學生 宋維村醫師風災後學生行為問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繼續關心學生 山美國小 27 人 新美國小 8 人 茶山國小 11 人 建議關心教師 山美國小 2 人 新美國小 1 人 茶山國小 1 人



接受篩檢評估者		提供篩檢評估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篩檢之專業人員	篩檢工具		篩檢結果		
仁和國小學童 44 人 豐山國小學童 25 人	心理師 3 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災後壓力篩檢量表-小學-低年級版 莫拉克風災後學生行為問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仁和國小 7 位身心狀況有明顯狀況，15 位學童支持系統不足，故針對這些學童及教師提出之學童進行輔導 豐山國小 18 位學童有顯著之身心症狀。針對分數 7 分以上共計 7 位學童進行個別輔導 			
阿里山國小 4 人 中興國小 38 人 民和國中 9 人 慈暉分校 11 人 雙溪國小 12 人	社團法人中華 民國牧愛生命 協會，未 具證照 惟具相 關專業 學經歷 背景者 5 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小太陽，飛起來」心情檢查表 「我是誰」自我檢核表 家庭圈、生態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小太陽，飛起來」心情檢查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民和國中：身心狀態高度危機 1 人。 慈暉分校：身心狀態高度危機 2 人。 中興國小：身心狀態高度危機 4 人、身心狀態脆弱 2 人。 雙溪國小：身心狀態高度危機 2 人、身心狀態脆弱 1 人。 「我是誰」自我檢核表 50% 的檢核表顯示其家庭關係不佳，家庭功能失調，受測者自我概念深受其影響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接受篩檢評估校數	0	0	2	7	2	3
	合計：14 (含初篩、複篩)					
接受篩檢評估人次	0	0	50	220	20	56
	合計：346					
篩檢評估次數	0	0	1	10	2	3
	合計：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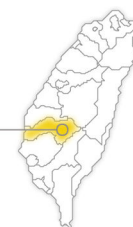
陸、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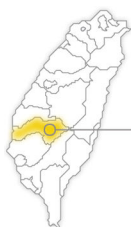
災後社會各界資源陸續湧入，感謝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高雄分事務所（嘉義中心）、牧愛生命協會、臺灣關懷社會公益服務協會、319 鄉村兒童藝術工程莫拉克風災紙風車「兒童生活藝術輔導專案」、來吉少年夢劇場創作營、來吉教會以及首都獅子會及許多公益團體熱心捐助嘉義縣教學資源，讓風災後心靈受創的學童能及時得到慰藉，在社會各界的關心與付出下逐漸恢復，加速重建工作而不耽誤課業，積極展望未來。

表 3-3-11 嘉義縣第三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序號	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1	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高雄分事務所（嘉義中心）	人力：人次 物力：安心輔導套卡 80 套與危機減壓簡章 2 份	茶山兒童團體 山美村、茶山村社區服務	山美國小 新美國小 茶山國小	47 人 335 人次
	辦理成效	兒童安心團體：以情緒抒解與人際互動為主軸，以團體方式來減低茶山地區兒童因家長生計困難引發的家庭情緒問題，除提供「1980」輔導專線外並評估需個別輔導之民眾至其他心理諮商機構繼續提供服務。			
1	成果照片及說明			團體輔導幫助兒童釋放情緒 利用探索方式學習如何與自然共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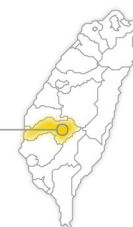


序號	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2	牧愛生命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牧愛生命協會 25 人	個別諮商 團體輔導 追蹤輔導 班級輔導 書信或電話關懷 全面性篩檢 暑令營	阿里山國中小 中興國小 中和國小 民和國中 民和國中慈暉分校 雙溪國小	222 人次
	辦理成效	經由全面性的服務與關懷，提昇災區學校學生復原力，透由四諮商目標：情緒管理、社會技巧、自尊感、生涯，讓學生因應重大災難事件時，能減緩其衝擊，將傷害降低。			
	成果照片及說明			學生發揮創意表達自我	提供舞台讓學生展現個人才能
序號	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3	臺灣關懷社會公益服務協會	以協會所有人力資源（約 50 人）投入協助災區國小學心靈撫慰活動，攜帶物資及獎品（約 300 份）前往學校，投注經費（總共約 23 萬元）展開心靈輔導計畫	藉由戲劇方式進行心理輔導 藉由戲劇方式進行心理輔導	瑞里國小 瑞峰國小 茶山國小	1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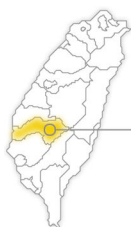


第 3 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3	辦理成效	以小朋友為主體精心設計，由大專生志工所演的短劇，結合防災教育與勵志而成的改編版童話故事，把防災的觀念及鼓勵小朋友學習劇中主角不畏困難的精神，勇敢的忘掉天災的可怕，堅強的在困境中長大，找回自己的笑容，活出屬於自己的快樂童年。		
	成果照片及說明	 <p>有獎徵答與學童互動</p>	 <p>學童專注與開心地參與活動</p>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98.12 ┆ 99.3	319 鄉村兒童藝術工程 莫拉克風災紙風車「兒童生活藝術輔導專案」	太和國小包含幼稚園與國民小學兒童，個案監護人，學校教師	40
4	辦理成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照顧兒童減輕家長的負擔。 ■ 藉由活動的帶領讓孩子及社區產生相互支持的團體。 ■ 增加孩子與外界交流的機會。 ■ 同儕們可在活動中一同成長、相互學習。 ■ 從活動學習中，建立更樂觀的希望。 ■ 帶領體驗各種藝術的欣賞及理解；情緒宣洩與放鬆。 		
	成果照片及說明	 <p>紙風車藝術治療活動</p>	 <p>紙風車藝術治療活動</p>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5	99.5.15	來吉少年夢劇場創作營	莫拉克風災莫拉克來吉受災學童	23
	辦理成效	此次社區劇場表演訓練營包含了有趣的課程內容，帶領小朋友運用肢體展現出的部落特色等，並且以趣味競賽方式進行劇場編輯創作，使小朋友們有更不同的思考方式展現部落特色。		
	成果照片及說明			創作戲劇中所需的各項媒材 肢體動作引導與訓練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6	99.1.23	來吉教會表演活動	豐山國小學生、社區民眾	86
	成果照片及說明			音樂帶領大家度過不安迎向未來



第⑤階段執行成果。嘉義縣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7	99.3.18	首都獅子會感恩活動	瑞峰國小全校家長師生 首都獅子會獅友	200
	辦理成效	感謝首都獅子會及許多公益團體熱心捐助本校教學資源，本校遭受莫拉克風災所造成之破壞及衝擊能在社會各界的關心與付出下逐漸恢復，本校感謝首都獅子會獅友到校參訪舉辦感恩會，感謝獅友熱心教育，並把瑞峰茶藝、直笛等校園特色行銷各界		
	成果照片及說明			<p>手工藝教學</p> <p>透過音樂感謝外界的協助</p>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臺南縣政府 99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延續 98 年之工作內容，全縣依受災學校分 9 區，增聘專業諮商心理人員進駐各中心學校，共增置 10 位專業諮商師，提供受災學校師生接受專業心理諮商機會，以協助各校災後輔導工作推展及落實。詳細計畫內容如下：

99 年度臺南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計畫

— 「增聘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受災學校心理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 一、依據：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辦理事項。
- 二、目的
 - (一) 增聘專業諮商心理人員進駐災區學校，提供受災學校師生接受專業心理諮商機會，以協助各校災後輔導工作推展及落實。
 - (二) 協助各校解決特殊受災個案、災後寄讀或轉學籍之學生之診斷及輔導，並經由與專業諮商心理人員經驗分享與交流，提升各校輔導人員災後心理輔導實務知能。
 - (三) 積極落實推動學生輔導工作，提供受災個案教師與家長心理衛生諮詢服務，舒緩教師及家長因風災所造成之心理創傷，即早恢復健康心靈。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 四、承辦單位：臺南縣政府。
- 五、承辦學校：本縣因莫拉克風災受創國中小共計 68 校，預計以每 6-7 所學校為一區域，劃分為 9 個受災區，增聘專業心理諮商師進駐 10 所受災學校進行心理諮商服務。



第 ㉔ 階段執行成果。臺南縣

	受災區	區內受災學校	心理師進駐中心學校
1	麻豆鎮	培文國小等 7 校	培文國小
2	學甲鎮、後壁鄉	後壁國中等 7 校	後壁國中
3	新營市、鹽水鎮、柳營鄉、北門鄉	柳營國小等 7 校	柳營國小
4	新化鎮、左鎮鄉、大內鄉	大內國小等 7 校	大內國小
5	佳里鎮、西港鄉、七股鄉	樹林國小等 7 校	樹林國小
6	永康市、善化鎮	大橋國中等 6 校	大橋國中
7	下營鄉	下營國中等 6 校	下營國中
8	仁德鄉、龍崎鄉	文化國小等 7 校	文化國小
9	歸仁鄉	歸仁國小等 5 校	歸仁國小

六、實施方式

- (一) 全縣依受災學校分 9 區，增聘專業諮商心理人員進駐各中心學校，共增置 10 位專業諮商師。
- (二) 各區由教育處安排專業諮商心理人員進駐中心校園，安排時間後於教育網路中心公告，通知各受災學校提出申請服務。
- (三) 各受災學校在提出申請前應先填寫預約申請表（附件 1）及簽章後之監護人同意書（附件 2），傳真至各區中心學校，待中心學校聯確定後，立即調派專業心理諮商師到校，對受災個案進行專業諮商輔導。
- (四) 個案接受專業諮商輔導服務後請各校於一週內填寫個案輔導紀錄表（附件 3），並每月按時回報教育處，以利後續追蹤與建檔。

七、專業諮商心理人員進駐校園時間：99 年 2 月至 99 年 12 月底，每週二，13：30～16：30，45 週，共計服務 1,350 小時。

八、專業輔導人員資格

- (一) 具備專業執照者：聘請具備心理師、社工師或精神科醫學之專業人員。
- (二) 未具備執照得參與本項工作者
 1.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臨床心理所、系、組或相關心理



研究所主修臨床心理，並經實習至少一年成績及格，得有碩士以上學位者。

2.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符合本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諮商心理所、系、組或相關心理研究所主修諮商心理，並經實習至少一年成績及格，得有碩士以上學位者。

(三) 專業人員參與學校輔導工作採就近協助、約談、專業保密以及關係單純的原則，另應遵守相關法令規章及倫理守則。

九、經費：由教育部辦理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經費補助。

十、獎勵：承辦學校有功人員依「臺南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要點」辦理敘獎。

十一、本計畫由臺南縣政府教育處陳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99 年度臺南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計畫

— 「增聘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受災學校心理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各區中心學校之標準作業流程

1、各區專業輔導人員進駐中心學校名單為

- (1) 麻豆鎮：培文國小
- (2) 後壁鄉：後壁國中
- (3) 大內鄉：大內國小
- (4) 永康市：大橋國中
- (5) 七股鄉：樹林國小
- (6) 柳營鄉：柳營國小
- (7) 歸仁鄉：歸仁國小
- (8) 下營鄉：下營國中
- (9) 仁德鄉：文化國小

2、建立各區中心學校聯繫窗口名單（詳參附件 2）。

3、彙整聯繫窗口名單後，本處教學發展科公告於本縣教育網路中



第 ㉔ 階段執行成果。臺南縣

- 心，且在本縣教育網路中心首頁－資料下載專區－教學發展科，下載各中心學校之預約申請表（詳參附件 3）及個案輔導紀錄表（詳參附件 4）。
- 4、各校在提出申請前應先填寫預約申請表（詳參附件 3），傳真至鄰近之中心學校，待中心學校聯繫確定後（透過附件 5 確認時間），各校依約帶領個案至中心學校接受專業諮商輔導（若有學校洽詢可參附件 7）。（若提出申請學校之教師數太少，不便持續帶領個案至中心學校接受專業諮商輔導，各中心學校可考慮與諮商人員討論是否能直接至個案之學校為其諮商。）
 - 5、個案接受專業諮商輔導服務後，諮商人員將填妥之諮商建議表（詳參附件 8）交予申請學校之輔導人員，並請各校於一週內填寫個案輔導紀錄表（詳參附件 4），以利後續追蹤。
 - 6、請各中心學校建立專業諮商心理人員參與學生輔導工作紀錄檔案（彙整每位個案之相關資料且其放置地點需注意隱密性）。
 - 7、請各中心學校於 99 年 12 月底將成果光碟寄至本處教學發展科，以利追蹤個案情形。

附件 2

99 年度臺南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計畫 —「增聘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受災學校心理輔導工作」中心學校連絡表

各聯繫窗口暨專業諮商心理人員名錄

學校名稱	學校聯絡人	專業人員姓名	專業人員之背景 (含目前服務單位及資格代號)
培文國小	輔導主任 紀韻芝	林維君	奇美醫院柳營分院安寧病房臨床心理師 臨床心理師專技高考及格（心理字第 236 號） 教育部部定講師
後壁國中	輔導主任 吳芳琪	顏詩尹	中原大學心理研究所畢 嘉義聖馬爾定醫院臨床心理師，已取得 專業執照



學校名稱	學校聯絡人	專業人員姓名	專業人員之背景 (含目前服務單位及資格代號)
柳營國小	訓導主任 陳博祥	羅秋怡	嘉南藥理學院社工系 已取得臨床心理師執照
大內國小	訓導主任 向貴絹	李昆樺	嘉南藥理科技大學幼保系兼任講師 高雄醫學大學心理系兼任講師資格代號：1
樹林國小	教導主任 陳淑娟	羅皓誠	諮商心理師 資格代號：241
大橋國中	輔導主任 楊櫻枝	余祥雲	學歷：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研究所博士生 現職：臺南縣家庭扶助基金會諮商心理師 經歷：曾任立德管理學院學生輔導中心諮商心理師 證書字號：諮心字第 000738 號
歸仁國小	輔導主任 楊智惠	駱重鳴	行政院衛生署嘉南療養院心理科主任 國立臺灣大學心理系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行為醫學研究所講師 領有臨床心理師執照
下營國中	輔導主任 王詩婷	吳慧美	奇美醫院柳營分院社工師
文化國小	輔導主任 蔡錦燕	林晏宏	諮商心理師 奇美醫院柳營分院醫師 領有諮商心理師執照



99 年度臺南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計畫 「受災學校認輔小團體輔導」實施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辦理事項。

二、目的

- (一) 協助受災個案(含災後寄讀及轉學籍之學生)從小團體互動中了解自我，加強正向的自我概念，達到自我肯定，及培養解決問題之技能。
- (二) 藉自己與他人正向的描述，提昇自己的自我概念，並傾聽別人不同的意見，接納與自己相異的看法。
- (三) 促進個案適應學校生活及人際溝通技巧，並學習為自己的行為負責，提昇輔導功能。
- (四) 增進輔導老師與個案間情感交流，整體推展輔導工作，達成小團體輔導之功能。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 主辦單位：臺南縣政府。
- (三) 承辦單位：本縣受災國中小，共計 35 團。

四、辦理日期

- (一) 申請時間：99 年 2 月~12 月，共 35 團。
- (二) 各校辦理時間：99 年 2 月起至 99 年 12 月止。團體每週進行一次，每次時間 50 分鐘，共 10 次。

五、實施對象：認輔學生、需高關懷學生（因風災造成心靈創傷造成嚴重適應困難、學習意願低落有中輟之虞之學生）、寄讀或轉學籍之學生，每團 8—12 人。



六、實施方式

- (一) 由各受災國中小提出申請辦理認輔小團體，每校最多一團。
- (二) 請於期限內送交教育處彙整，邀請友善校園輔導工作輔導團 3-5 人進行書面審查後於教網公告。
- (三) 各國中小辦理完畢後二週內將成果光碟寄送至教育處彙整。

七、審查標準

- (一) 計畫書內容是否具體可行，是否提出對於受災學生、需高關懷學生、寄讀或轉學籍學生之輔導措施。
- (二) 經費編列是否明確。

八、課程內容：採結構式或非結構式請團體帶領人自行斟酌（範例供參考）（leader 及 co-leader 須聘請具相關學經歷或曾受專業訓練、研習者）。

九、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辦理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經費補助。

十、承辦學校有功人員依「臺南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要點」予以敘獎。

十一、本計畫陳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臺南縣政府學管科陳宜君科長於 99 年 6 月 4 日召開「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98 年度執行檢討暨 99 年度規劃討論會議」，縣內受災學校主任共計 55 人與會。本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如下表：

表 3-4-1 臺南縣第三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99.6.4	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98 年度執行檢討暨 99 年度規劃討論會議	陳科長宜君	臺南縣受災學校主任共計 55 人
1	<p>重要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檢討本縣 98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專業輔導人員、認輔小團體、生命教育假期營隊）各校執行狀況。 2. 教育部將於正修科技大學辦理災後心理輔導有功人員表揚大會，請各校踴躍推薦名單（以團體為單位），並提供風災輔導案例分享。 3. 確認 23 位莫拉克風災災後寄讀生、3 所因風災造成學生傷亡學校學生同儕學習及心理狀況。 4. 99 年度提供專業輔導人員進駐受災學校、認輔小團體活動等二項計畫供各受災學校提出申請，請各校針對學校狀況，提出適合各校學生心理輔導方案。 			
成果照片及說明				
				
活動照片陳科長宜君主持會議		受災學校主任進行經驗分享報告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專業輔導知能研習由臺南縣永信國小辦理，並邀請到嘉南藥理科技大張進上教授與陳聰興諮商師擔任講師，透過個案研討方式，增進個案輔導功能，探討特殊個案，研擬輔導對策，增進輔導績效，經由案例分享工作經驗，以解決輔導問題進而激勵基層輔導人員。

表 3-4-2 臺南縣第三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序號	研習日期	研習名稱	研習對象	研習人數
1	99.6.22	個案研討會	臺南縣受災學校輔導主任	120
	成果照片及說明			
				
永信國小鐘祁芳校長開場致詞		張進上教授講解課程內容		

肆、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99 年度持續進行專業諮商輔導工作，包含個別諮商、團體諮商、書信與電話聯繫、轉介與追蹤輔導等，統計表分別陳列如下：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臺南縣

表 3-4-3 臺南縣第三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個案諮商者							提供個案諮商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個案類型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學甲國中 20 人 關廟國中 15 人 仙草國小 4 人 北勢國小 12 人 港尾國小 22 人 大內國小 10 人 北門國小 35 人 玉井國中 11 人 瑞峰國小 4 人 永康國小 3 人 大灣國小 1 人 崑山國小 1 人	父母一方死亡個案 1 人 同儕因風災死亡個案 10 人 家裡嚴重淹水個案 80 人 身處風災現場造成心靈受創 30 人 因新聞媒體造成心理緊張 17 人						關廟國中 永信國小 西港國中 學甲國中 竹橋國小 玉井國中 麻豆國中 大內國小 大橋國中 文化國小 歸仁國小	心理師 16 人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table border="1"> <caption>接受個案諮商人次</caption> <thead> <tr> <th>年份</th> <th>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99.1</td> <td>0</td> </tr> <tr> <td>99.2</td> <td>25</td> </tr> <tr> <td>99.3</td> <td>32</td> </tr> <tr> <td>99.4</td> <td>43</td> </tr> <tr> <td>99.5</td> <td>20</td> </tr> <tr> <td>99.6</td> <td>18</td> </tr> <tr> <td>合計</td> <td>138</td> </tr> </tbody> </table>	年份	人次	99.1	0	99.2	25	99.3	32	99.4	43	99.5	20	99.6	18	合計	138
年份	人次																							
99.1	0																							
99.2	25																							
99.3	32																							
99.4	43																							
99.5	20																							
99.6	18																							
合計	138																							
接受個案諮商人次	合計：138	0	25	32	43	20	18																	

表 3-4-4 臺南縣第三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團體輔導者		提供團體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團體類型與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新民國小 7 人 培文國小 20 人 港尾國小 35 人 大內國小 36 人 瑞峰國小 15 人 大灣國小 10 人 玉井國中 120 人	悲傷團體、遊戲 治療、藝術治療 10 團 243 人	新民國小 2 人 培文國小 2 人 港尾國小 2 人 大內國小 2 人 瑞峰國小 2 人 大灣國小 2 人 玉井國中 2 人	1. 心理師 2 人 2.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2 人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接受團體輔導人次	0	0	130	51	35	27
	合計：243					
團體輔導團次	0	0	5	2	1	2
	合計：10					

表 3-4-5 臺南縣第三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班級輔導者	提供班級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文賢國中 30 人 文昌國小 12 人 培文國小 42 人 文正國小 36 人 港尾國小 7 人 大內國小 12 人 陽明國小 18 人 瑞峰國小 31 人 文化國小 30 人	文賢國中 2 人 文昌國小 1 人 培文國小 2 人 文正國小 3 人 港尾國小 3 人 大內國小 12 人 陽明國小 2 人 瑞峰國小 4 人 文化國小 3 人			1.心理師 2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2 人 3.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18 人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接受班級輔導人次	0	30	54	55	49	30
	合計：218					
班級輔導班次	0	2	5	5	3	2
	合計：17					



表 3-4-7 臺南縣第三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者		提供書信或電話關懷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學甲國中 124 人	學甲國中 8 人	1. 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40 人 2. 未具證照亦未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27 人					
文賢國中 162 人	文賢國中 10 人						
關廟國中 1 人	關廟國中 1 人						
大灣高中 1 人	大灣高中 1 人						
鹽水國小 2 人	鹽水國小 1 人						
文昌國小 2 人	文昌國小 1 人						
培文國小 20 人	培文國小 2 人						
文正國小 20 人	文正國小 1 人						
紀安國小 5 人	紀安國小 1 人						
北勢國小 15 人	北勢國小 2 人						
港尾國小 20 人	港尾國小 6 人						
東興國小 5 人	東興國小 1 人						
渡拔國小 16 人	渡拔國小 4 人						
大內國小 23 人	大內國小 4 人						
宅港國小 36 人	宅港國小 3 人						
大文國小 6 人	大文國小 2 人						
北門國小 18 人	北門國小 3 人						
雙春國小 10 人	雙春國小 1 人						
陽明國小 15 人	陽明國小 6 人						
瑞峰國小 12 人	瑞峰國小 2 人						
文化國小 3 人	文化國小 1 人						
大灣國小 68 人	大灣國小 5 人						
崑山國小 3 人	崑山國小 1 人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人次	286	108	56	83	51	3	
		合計：587					



第 ㉔ 階段執行成果。臺南縣

表 3-4-8 臺南縣第三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篩檢評估者		提供篩檢評估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篩檢之專業人員			篩檢工具	篩檢結果	
學甲國中 125 人 關廟國中 16 人 大灣高中 32 人 港尾國小 67 人 大內國小 36 人 玉井國小 32 人 永康國小 158 人 大灣國小 65 人		學甲國中—心理師 1 人 關廟國中—心理師 1 人 大灣高中—心理師 1 人 港尾國小—輔導教師 2 人 大內國小—心理師 1 人 輔導教師 1 人 玉井國小—心理師 1 人 永康國小—心理師 1 人 大灣國小—心理師 1 人			自我壓力反應篩檢表		高危險群如下： 學甲國中 15 人 關廟國中 1 人 大灣高中 1 人 港尾國小 6 人 大內國小 8 人 玉井國小 1 人 永康國小 5 人 大灣國小 1 人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接受篩檢評估校數	0	0	4	0	4	0	
合計：8 (含初篩、複篩)							
接受篩檢評估人次	0	0	240	0	291	0	
合計：531							
篩檢評估次數	0	0	1	0	1	0	
合計：2							



伍、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99 年度共辦理 3 團認輔小團體活動，受益學生數共計 33 人，學生參與熱烈，結束後還想繼續參加，受輔學生均能用心配合輔導教師指導，彼此吐露心聲，心中無藩籬，建立起友誼橋樑，有效減低災後創傷之負面影響。下半年度將有 15 校 15 團辦理，預計受益學生數達 158 人。



表 3-4-9 臺南縣第三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傳一覽表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1	99.2~99.6	認輔小團體活動	大灣高中學生	12
2	99.2~99.6	認輔小團體活動	新民國小學生	10
3	99.2~99.6	認輔小團體活動	仙草國小學生	11
4	99.9~99.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大內國中學生	12
5	99.9~99.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西港國中學生	10
6	99.9~99.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東興國小學生	10
7	99.9~99.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安定國小學生	12
8	99.9~99.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頂洲國小學生	10
9	99.9~99.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歸仁國小學生	11
10	99.9~99.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北門國中學生	9
11	99.9~99.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麻豆國小學生	10
12	99.9~99.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太子國中學生	12
13	99.9~99.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大新國小學生	10
14	99.9~99.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永信國小學生	10
15	99.9~99.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信義國小學生	11
16	99.9~99.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文化國小學生	12
17	99.9~99.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新橋國小學生	10
18	99.9~99.12	認輔小團體活動	大灣國小學生	9
19	99.3.22	學生團體諮商活動	玉井國中學生	25
20	99.3.23	學生團體諮商活動	玉井國中學生	53
21	99.3.24	學生團體諮商活動	玉井國中學生	46
22	99.3.25	學生團體諮商活動	玉井國中學生	38
成果照片及說明				
				
仙草國小認輔小團體活動		林聰仁心理師講解篩檢表內容		



壹、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依據「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與「高雄縣學校災後重建支持系統實施計畫」訂定 99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校園心靈重建計畫包含 4 個子計畫：

- 一、高雄縣 99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諮商中心計畫
- 二、高雄縣莫拉克颱風災教師輔導支援計畫
- 三、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校園心靈陪伴計畫
- 四、高雄縣莫拉克颱風災後社區輔導支援計畫

高雄縣在此風災中受創最重，幅員也最廣，申請專案計畫補助經費也最多，教育部於 99 年度共補助高雄縣政府 7,229,879 元。高雄縣政府以此 4 個子計畫進行災區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復健及重建工作服務。期能提供長期創傷個案心理治療服務，協助校園三級輔導機制，提升教師專業輔導知能。並集結社會支援系統，有效運用並落實各校心靈重建工作，以期重建校園健全機制，保障學生權益。

詳細計畫內容如後：



第㉔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高雄縣 99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校園心靈重建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 (二)高雄縣學校災後重建支持系統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進行災區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復健及重建工作服務。
- (二)提供長期創傷個案心理治療服務。
- (三)協助校園三級輔導機制，提昇教師專業輔導知能。
- (四)集結社會支援系統，有效運用並落實各校心靈重建工作。
- (五)重建校園健全機制，保障學生權益。

三、服務對象

本縣受災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教師及家長。

四、辦理時間：99 年 1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

五、實施策略

(一)本府規劃執行工作

- 1.了解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各項心理輔導相關需求，以其適切之心理輔導服務。
- 2.組織專業輔導團隊，主動適時介入學校輔導機制，赴災區學校協助親師生心理輔導工作。
- 3.主動結合醫療、衛生、教育、社政或民間團體，系統規劃及統整心理輔導實施方案。
- 4.協助並督導各校積極執行各類心理輔導方案，並提供相關資源運用。
- 5.教導培訓教師辨識學生悲傷情緒與行為反應，適時提供學生心理支持或輔導，並進行相關轉介及持續追蹤輔導工作。



- 6.整合大專校院、高中職校、中小學輔導人力資源及民間團體資源，積極提供受災學校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相關服務。(附件一)
- 7.請各校將受災學生(含寄讀生)優先列為認輔對象，並請學校輔導室(中心)主動提供寄讀學生心理適應、輔導、諮詢、轉介等服務。

(二) 本縣各級學校

- 1.動員學校教職員工力量，以學校為核心，主動結合社會輔導網絡資源，系統規劃心理輔導實施方案；對全體學生進行團體輔導，並提供學生個案心理諮詢、輔導、諮商與轉介等服務。
- 2.調查校內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各項心理輔導相關需求，以協助校內受災學生、教師及家長心理輔導服務。
- 3.學校輔導室，主動關懷家長，宣導心理輔導諮詢專線、提供心理支持並說明學校提供學生之心理輔導相關方案。
- 4.將有需要協助之受災學生(含寄讀生)優先列為認輔對象，輔導室(中心)應主動提供寄讀學生心理適應、輔導、諮詢、轉介等服務。

六、工作重點與內容

(一) 工作重點

- 1.建置心理輔導專業運作小組。
- 2.彙整及評估各災區學校暨學童之心理輔導需求。
- 3.結合南區輔諮中心及相關專業團體建置專業人才庫，並辦理大專校院結束認輔災區學校轉銜工作。
- 4.心理輔導種子教師培訓。
- 5.協調專業輔導人員與團體進行心理輔導與轉介服務。
- 6.落實個案管理及追蹤輔導。



第 三 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二) 工作內容

對象	工作內容	執行暨支援	計畫
學生	1、進行認輔 2、家庭訪視 3、團體輔導 4、個案諮商 5、轉介服務 6、班級輔導 7、個案研討 8、個案管理暨持續追蹤輔導 9、心靈陪伴暨藝術陪伴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 專業支援網絡 ● 民間心靈陪伴網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子計畫一「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暨教師心理輔導計畫」 ● 子計畫二「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校園心靈陪伴計畫」
教師	1、心靈重建、心理輔導及諮詢 2、協助善用並轉介社會相關資源網絡 3、專業輔導知能暨高關懷學童辨識能力再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專業支援網絡 ● 民間心靈陪伴網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子計畫二「高雄縣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暨教師心理輔導計畫」 ● 子計畫三「高雄縣莫拉克颱風災後教師輔導支援計畫」
家長暨社區	1、心靈重建、心理輔導及諮詢 2、協助善用並轉介社會相關資源網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專業支援網絡 ● 民間心靈陪伴網絡 	子計畫四「高雄縣莫拉克颱風災後社區輔導支援計畫」

七、組織與人員

(一) 本縣支援系統

	姓名／現任職務
召集人	楊縣長秋興
執行長	教育處 李代理處長黛華
組員	青年國中 陳當木校長
組員	仁武高中 李麗華校長
組員	鳳雄國小 黃金葉校長
組員	福誠國小 蘇寶隆校長



八、預期效益

- (一) 提供各災區學校輔導支援系統，以重建校園教育輔導之功能。
- (二) 降低教育人員、家長及學生災後創傷及自我傷害事件的發生率。
- (三) 建立本縣專業巡迴輔導制度，發揮健全輔導網絡系統。

九、督導機制

- (一) 本縣專業心理輔導督導會議機制：推動專業心理人員督導工作，每 3 週進行督導會議，落實個案輔導追蹤工作。
- (二) 商請持續認輔學校進行督導會議工作，並提報每週工作報告。
- (三) 請各校擬訂災後校園輔導計畫，落實三級輔導機制，針對高關懷個案進行輔導及個案管理。

十、經費需求及來源：教育部及本府專款補助。

十一、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第㉔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子計畫一

高雄縣 99 年度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諮商中心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莫拉克風災災後學生心理輔導計畫」。
- (二)高雄縣學校災後重建支持系統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提供災區學校學生及教師心理諮詢服務。
- (二)提供創傷個案長期心理治療服務。
- (三)重建校園健全機制，保障學生權益。

三、辦理時間：99 年 1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

四、服務對象

- (一)本縣受災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及教師提供專業心理服務。
- (二)了解家長需求進行轉介。

五、工作重點與內容

- (一)個別諮商：持續針對具明顯創傷壓力反應及有自傷、自殺意念之學童，進行個別諮商。
- (二)團體諮商：持續針對具明顯創傷壓力反應及有自傷、自殺意念之學童，進行團體諮商。
- (三)諮詢服務：提供學校教師及家長諮詢服務。
- (四)個案研討：心理師或學校視個案需求提出申請。
- (五)轉介服務：與學童工作過程中若發現家長或老師需要個人心理專業服務時，視情況轉介衛生局或精神醫療機構；有關學童家庭與生活功能出現失功能之情形，則聯繫社福機構提供相關服務。
- (六)個案管理及長期心理追蹤輔導。
- (七)教師輔導技能培訓：接受各校申請教師相關輔導技能培訓服務。
- (八)教師減壓活動：災區學校視需求提出申請，由本中心邀請心理師或專家學者，協助教師或行政人員學習自我關照、抒解壓力。
- (九)提升學校輔導人員諮商專業知能並有效進行個別諮商。



六、組織與人員執掌

職稱	工作職掌	員額 (人)	備註
主任督導	(一) 協助中心年度工作推動方向。 (二) 協助協調整合專業資源，發揮諮商成效。 (三) 協助定期舉辦諮商行政會議。 (四) 協助辦理諮商成效評估。	1	兼任
中心主任	(一) 統合中心各項業務之運作。 (二) 負責與本處各科室及各級機關學校之聯繫，促進各項業務推展。 (三) 協助與維持中心人員運作，發揮中心之功能。 (四) 負責中心對外公共關係之運作。	1	兼任
諮詢專家	提供中心法律、宗教、多元文化、精神醫療、一般醫療、社工及教育相關諮詢。		
諮商專業督導	(一) 主持分組督導會議。 (二) 主持分組評估小組會議，評估結案及續接報告。 (三) 協助中心進行諮商成效評估。	5	兼任
諮商輔導組長	(一) 參與中心年度工作推動方向。 (二) 負責撰寫中心年度計畫。 (三) 負責個案派案工作與個案管理。 (四) 負責辦理諮商成效評估。 (五) 負責舉辦督導座談會。 (六) 提供學生個別諮商、團體諮商、班級輔導等直接諮商服務。 (七) 提供教師及家長諮詢服務。 (八) 協助各校處理危機事件。	1	專任
專任心理師	(一) 提供學生個別諮商、團體諮商、班級輔導等直接諮商服務。 (二) 提供駐校諮商及諮詢服務。 (三) 提供教師及家長諮詢服務。 (四) 負責舉辦個案研討會。 (五) 協助個案管理與追蹤。 (六) 協助各校處理危機事件。	2	專任



第⑤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職稱	工作職掌	員額 (人)	備註
	(七) 協助辦理諮商成效評估。 (八) 協助並參與督導座談會。		
專任 輔導 教師	(一) 參與中心年度工作推動方向。 (二) 負責撰寫中心年度計畫。 (三) 進行中心與各校輔導教師連繫事項。 (四) 進行中心與各校輔導人力資源之訪視。 (五) 協助輔導教師督導座談會之舉辦。	1	支援 教師 全職
行政 組長	(一) 參與中心年度工作推動方向。 (二) 編列中心年度預算。 (三) 辦理經費執行成效評估及定期預算 工作報告。 (四) 負責中心相關諮商費之核銷。 (五) 負責中心財產保管。 (六) 負責行政資料及公文處理與建檔。 (七) 負責中心相關行政業務及其他相關 交辦事項。 (八) 負責中心需用物品之請購與核銷。	1	支援 教師 全職
行政 助理	(一) 協助進行個案管理與追蹤。 (二) 協助執行諮商成效評估與定期工作報告。 (三) 協助中心督導會議之進行。 (四) 協助中心專業課程之舉辦。 (五) 進行各校連繫事項。 (六) 協助督導座談會之舉辦。 (七) 協助經費之執行與核銷。 (八) 負責中心網頁之維護與更新。	3	全職
兼任 諮商 師/ 兼任 輔導 人員	(一) 負責進行學生個別諮商、團體諮商、 班級輔導等諮商直接服務。 (二) 提供教師及家長諮詢服務。 (三) 協助各校處理危機事件。 (四) 固定參與中心舉辦之督導座談會。 (五) 固定參與中心舉辦之工作會議。	依實際 需要聘 請	兼任

七、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



子計畫二

高雄縣莫拉克風災後校園心靈陪伴計畫

一、依據

高雄縣學校災後重建支持系統實施計畫。

二、目標

- (一) 進行有關心靈陪伴之社會相關資源網絡統整工作，提供各校運用。
- (二) 透過心靈成長相關團體活動，促使學生進行壓力釋放，重建生命力。
- (三) 重建校園健全機制，保障學生權益。

三、服務對象

本縣受災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教師及家長。

四、實施方式

彙整相關網絡資源（如附件一）並以自願服務方式進行，提供各校自行運用參考。

五、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子計畫三

高雄縣莫拉克颱風災教師輔導支援計畫

一、依據

高雄縣學校災後重建支持系統實施計畫。

二、目標

- (一) 針對受災學校教師(含校長及行政人員)進行心理諮商及輔導、轉介，並進行受災心理重建。
- (二) 協助學校進行社會相關資源網絡之有效結合，並建置輔導暨轉介機制。
- (三) 培訓教育人員相關輔導知能，進行高關懷學童之辨識及落實三級輔導機制功能。



第 ㉔ 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四) 重建校園健全機制，保障學生權益。

三、服務對象：本縣教師。

四、協辦單位：專業支援網絡。

五、辦理時間及地點：自 99 年 1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於各災區學校。

六、實施方式

(一) 教師減壓及諮詢：以學校為單位進行輔導減壓及諮詢，進行教師減壓活動及心理支援。

(二) 教師專業輔導知能培訓：以學校為單位進行教師心理輔導專業知能，使其了解如何陪伴孩子，並辨識高關懷個案。

(三) 校長危機處理因應座談：辦理全縣校長座談會，除宣導相關資源運用工作外，並透過分組討論及分享，集結各項需求，激發有效重建處理方法。

(四) 行政支援認輔制度：運用縣內輔導專長主任進行認輔災區學校工作，提供行政支援、諮詢及協助。

七、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高雄縣學校災後重建支持系統（輔導組）---行政支援認輔制度
校園心理重建輔導團隊名冊（一）

編號	服務學校	姓名
1	大社國小主任	劉思勝
2	蚵寮國小主任	曾杉圳
3	九曲國小主任	高毓正
4	鎮北國小主任	梁美貴
5	岡山國小主任	游柏芬
6	嘉興國小主任	莊鳳茹
7	退休主任	鄭東和
8	甲圍國小校長	黃嘉能
9	大湖國小教師	黃明如



子計畫四

高雄縣莫拉克颱風災後社區輔導支援計畫

一、依據

高雄縣學校災後重建支持系統實施計畫。

二、目標

- (一) 針對受災家長進行心理諮商及輔導，並進行受災心理重建。
- (二) 協助家長進行社會相關資源網絡之瞭解，並有效運用。
- (三) 重建家庭教養功能，保障學生權益。

三、主辦單位：高雄縣政府。

四、承辦單位：各受災學校社區。

五、實施方式

- (一) 參加對象：本縣各受災學校家長。
- (二) 辦理時間：自 99 年 1 月至 99 年 12 月。
- (三) 進行方式：以學校為單位進行輔導及諮詢，進行家長減壓活動及心理支援；並結合本府心衛中心精神駐點加油站，轉介其進行個別諮商治療。

六、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第三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貳、召開督導聯繫會議



高雄縣政府 99 年度執行莫拉克風災災後重建區整合性心理衛生工作不遺餘力，持續召開督導會議、工作會議、轉銜會議與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工作會議，共計 38 場次。資料繁多，為節省篇幅，以表格整理如下：

表 3-5-1 高雄縣第三階段召開督導聯繫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彙整表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1	99.2.4	莫拉克風災災後重建區整合性心理衛生工作聯繫會議	章順仁	章順仁等 18 人
瞭解各局處執行心理衛生工作之人力、項目等相關情況				
2-5	99.2.25	學諮中心第 4 團督導會議(1)	賴念華	賴念華等 16 人
	99.3.4	學諮中心第 3 團督導會議(1)	陳信昭	陳信昭等 14 人
	99.3.9	學諮中心第 1 團督導會議(1)	陳碧玲	陳碧玲等 14 人
	99.3.10	學諮中心第 2 團督導會議(1)	邱敏麗	邱敏麗等 8 人
個案狀況討論。				
6	99.3.11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3 月分工作會議	林志清	林志清等 38 人
	1. 諮商次數以 12 次為限，若需延長諮商次數，需填寫延長諮商次數書面報告之「續接評估表」，並於督導座談會提出口頭報告。一般個案得再延長 4 次，災區得再延長 6 次。 2. 依據高雄縣鍾點費核銷標準，1 節必須服務滿 50 分鐘，同一個案服務滿 90 分鐘才可算 2 節，否則折半給予，請注意時間的填寫。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7-8	99.3.12	學諮中心第5團督導會議(1)	鄭如安	鄭如安等 14人
	99.3.18	學諮中心第4團督導會議(2)	賴念華	賴念華等 15人
個案狀況討論。				
9	99.3.19	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 工作會議	徐易男	徐易男等 20人
	1. 本年度計畫報告之討論。 2. 測驗量表示統一的討論。			
10 § 13	99.3.26	學諮中心第5團督導會議(2)	鄭如安	鄭如安等 11人
	99.3.30	學諮中心第1團督導會議(2)	陳碧玲	陳碧玲等 15人
	99.3.31	學諮中心第2團督導會議(2)	邱敏麗	邱敏麗等 13人
	99.4.1	學諮中心第3團督導會議(2)	陳信昭	陳信昭等 7人
個案狀況討論。				
14	99.4.6	轉銜國立交通大學		
	轉銜細節討論。			
15	99.4.8	學諮中心第4團督導會議(3)	賴念華	賴念華等 11人
	個案狀況討論。			
16	99.4.8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4月分工作會議	林志清	林志清等 45人
	爾後毋需召開結案會議，僅將心理師的諮商紀錄摘要及建議提供給學校。			
17 § 18	99.4.20	學諮中心第1團督導會議(3)	陳碧玲	陳碧玲等 10人
	99.4.21	學諮中心第2團督導會議(3)	邱敏麗	邱敏麗等 8人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19 ∩ 25	99.4.22	學諮中心第3團督導會議(3)	陳信昭	陳信昭等 7人
	99.4.22	學諮中心第4團督導會議(4)	賴念華	賴念華等 11人
	99.4.23	學諮中心第5團督導會議(3)	鄭如安	鄭如安等 9人
	99.5.7	學諮中心第5團督導會議(4)	鄭如安	鄭如安等 12人
	99.5.11	學諮中心第1團督導會議(4)	陳碧玲	陳碧玲等 14人
	99.5.12	學諮中心第2團督導會議(4)	邱敏麗	邱敏麗等 8人
	99.5.13	學諮中心第3團督導會議(4)	陳信昭	陳信昭等 13人
個案狀況討論。				
26	99.5.13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5月分工作會議	林志清	林志清等 40人
	1. 個案會議流程，召開個案會議至少以1.5小時為下限。 2. 災區學校若反應很多單位想做測驗造成困擾，則可告知請其主動連繫教育處學管科員洪志騰老師，若不清楚可回報中心請專任心理師協助處理。			
27 ∩ 31	99.5.20	學諮中心第4團督導會議(5)	賴念華	賴念華等 10人
	99.5.25	學諮中心第1團督導會議(5)	陳碧玲	陳碧玲等 14人
	99.6.2	學諮中心第2團督導會議(5)	邱敏麗	邱敏麗等 11人
	99.6.3	學諮中心第3團督導會議(5)	陳信昭	陳信昭等 8人
	99.6.3	學諮中心第4團督導會議(6)	賴念華	賴念華等 11人



序號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主持人	與會人員及人數
重要決議事項				
32	99.6.4	學諮中心第5團督導會議(5)	鄭如安	鄭如安等 12人
	個案狀況討論。			
33	99.6.10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6月分工作會議	林志清	林志清等 35人
	預計7月分會開支一次，再下一次是9月才發放，若7月分無法來中心領取支票的人員，請附回郵信封交給中心處理。			
34 ∩ 37	99.6.17	學諮中心第3團督導會議(6)	陳信昭	陳信昭等 8人
	99.6.18	學諮中心第5團督導會議(6)	鄭如安	鄭如安等 10人
	99.6.22	學諮中心第1團督導會議(6)	陳碧玲	陳碧玲等 11人
	99.6.23	學諮中心第2團督導會議(6)	邱敏麗	邱敏麗等 10人
	個案狀況討論。			
成果照片及說明				
				
99.3.18 莫拉克風災災後心理輔導工作會議		99.4.8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4月份工作會議		



第三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參、專業輔導知能研習



高雄縣政府辦理多場專業輔導知能研習特邀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諮系教授—賴念華老師主講「表達性藝術治療用於創傷倖存者之專業研習」系列課程，朱惠英諮商心理師主講「如何辨識有創傷壓力的學生」課程，資深紀錄片文化工作者陳亮丰講師主講「跨族群文化的助人工作」，高雄市兒童青少年與家庭諮商中心—黃雅羚諮商心理師，主講「如何辨識有創傷壓力的學生」等，共計有191位諮商心理師、學校輔導老師及心理輔導工作者共同參與。研習課程中，透過課程講授、討論、實作、演練的方式，分享危機處理原則、對創傷的評估、藝術減壓模式的介紹，讓參與研習的人員皆能夠實際體會在與受創的案主工作時，必須擁有的態度以及技巧並且能夠從多元文化的視角來省思自己的助人工作。研習一覽表整理如下：

表 3-5-2 高雄縣第三階段專業輔導知能研習彙整表

序號	日期	研習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1	99.1.6	表達性藝術治療用於創傷倖存者之專業訓練-2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心理師	24
2	99.1.20	表達性藝術治療用於創傷倖存者之專業訓練-3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心理師	24
3	99.3.17	兒童危機與創傷的評估與處遇	民生國小；民權國小老師	17
4	99.4.14	如何辨識有創傷壓力的學生	建山國小教師	28



序號	日期	研習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5	99.4.16	跨族群文化的助人工作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心理師	14
6	99.4.21	如何辨識有創傷壓力的學生	民生國小、建山國小、茂林國小、荖濃國小、甲仙國小班級導師及相關輔導業務人員	21
7	99.5.26	如何辨識有創傷壓力的學生	民生國小、建山國小、茂林國小、荖濃國小、甲仙國小班級導師及相關輔導業務人員	21
8	99.6.24	跳出諮商室的心理工作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心理師	22
9	99.7.1.2	失落悲傷輔導初階工作坊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心理師	20
辦理成效	<p>本系列研習特邀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諮系教授—賴念華老師，至本縣學諮中心舉辦「表達性藝術治療用於創傷倖存者之專業研習」系列課程，共約有 30 名諮商心理師及心理輔導工作者共同參與。研習課程中，透過課程講授、討論、實作、演練的方式，讓參與研習的人員皆能夠實際體會在與受創的案主工作時，必須擁有的態度以及技巧，以利本縣在莫拉風災心靈重建程中，能發揮最大的成效。</p>			
成果照片及說明				
	<p>99.1.6 表達性藝術治療用於創傷倖存者之專業訓練-2</p>		<p>99.1.20 表達性藝術治療用於創傷倖存者之專業訓練-3</p>	



第㉓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辦理成效	本研習特邀請資深紀錄片文化工作者陳亮丰講師，至本縣學諮中心舉辦「跨族群文化的助人工作」課程，共約有 14 名諮商心理師及心理輔導工作者共同參與。研習課程中，透過討論及分享的方式，讓參與研習的人員皆能夠從多元文化的視角來省思自己的助人工作。	
成果照片及說明		
99.4.16 跨族群文化的助人工作		

肆、大專校院參與認輔





99 年度持續進行認輔的大專校院計有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交通大學、樹德科技大學、和春技術學院與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團隊，以及正修科技大學。提供個別諮商、團體輔導、團康、班級輔導、量表篩檢與教師輔導需求座談等服務，共計 1,013 人次受益。

表 3-5-3 高雄縣第三階段大專校院參與認輔一覽表

序號	認輔學校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認輔事項	受輔學校	受益學生人數
1	國立成功大學	人力： 1. 專業輔導人員 1 名 2. 實習心理師 4 名 3. 專業系所研究生 17 名	1. 初級預防：協助學校建立災難危機處理機制 2. 次級預防：協助學校建立早期發現問題與早期介入之機制 3. 三級預防：協助強化校園災難與危機事件處理機制與校內外輔導與專業輔導、醫療及社政資源之整合	民權國小	70



序號	認輔學校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認輔事項	受輔學校	受益學生數
2	樹德科技大學	人力： 諮商與生涯發展中心團隊	1.團康 2.班級輔導	民生國小	630 人次
3	國立交通大學	人力： 諮商心理師 6名	1.個別諮商：學生 9 人，共 27 人次。 2.團體輔導：學生 20 人，共 60 人次。	甲仙國小、林國小	29
4	和春技術學院與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人力： 1.諮商心理師 2 名 2.實習心理師 1 名	1.個別諮商：學生 5 人，共 35 人次。 2.班級輔導：4 班，共 125 人次。	桃源國中	160 人次
5	正修科技大學	人力： 諮商與生涯發展中心團隊	1.教師輔導需求座談 2.量表篩檢 3.表演藝術療癒	寶來國中、龍國小	124
國立成功大學辦理成效、成果照片及說明					
辦理成效	<p>一、協助校園在災難後重建，化危機為轉機，強化友善校園計畫與三級輔導體制。</p> <p>二、協助校園強化災難應變與危機管理之三級輔導體制，包括：</p> <p>（一）初級預防：強化學校災難危機處理機制，強化老師災難輔導學生的知能。</p> <p>（二）次級預防：強化學校早期發現問題與早期介入之機制。</p> <p>（三）三級預防：強化校園危機事件處理機制與校內外輔導與專業輔導、醫療及社政資源之運用與整合，針對災後焦慮反應達 5 分以上者進行個別輔導。</p>				
成果照片及說明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國立成功大學為民權國小學生進行班級輔導</p>				



第 ㉔ 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正修科技大學辦理成效、成果照片及說明		
辦理成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關愛行動災區服務 2. 量表篩檢 (學生 124 人) 3. 表演藝術療癒 (教師 24、學生 124) 	
成果照片及說明	 <p>龍興國小表演藝術療癒</p>	 <p>寶來國中教師輔導需求座談 討論過程</p>
	樹德科技大學辦理成效、成果照片及說明	
辦理成效	進行班級輔導及團康活動，共服務 670 人次	
成果照片及說明	 <p>繪本～「蘋果樹」&專屬的愛 心樹</p>	 <p>繪本～「一個懷念與感恩的日子」&「讓愛飛翔」</p>



伍、專業諮商輔導工作

表 3-5-4 高雄縣第三階段「個案諮商」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個案諮商者							提供個案諮商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個案類型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民族國小 3 人	甲仙國小 11 人			莫拉克風災心理受創 84 人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37 人 國立交通大學 6 人 和春技術學院 2 人 國立成功大學 3 人		心理師 48 人							
茂林國小 6 人	國小災轉生 7 人													
多納國小 2 人	桃源國中 7 人													
新發國小 6 人	六龜國中 7 人													
荖濃國小 6 人	三民國中 5 人													
龍興國小 1 人	甲仙國中 8 人													
寶來國小 1 人	國中災轉生 3 人													
建山國小 3 人	民權國小 8 人													
接受個案諮商人數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106	10	165	159	81	71								
	合計：592													

表 3-5-5 高雄縣第三階段「團體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團體輔導者							提供團體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團體類型與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寶山國小 58 人	龍興國小 200 人	災區地震減壓團體 401 人 風災團體 20 人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37 人 國立交通大學 4 人		心理師 41 人									
建山國小 21 人	興中國小 63 人															
三民國中 5 人	六龜國小 54 人															
甲仙國小 20 人																
接受團體輔導人次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48	0	539	0	4	0										
	合計：591															
團體輔導團次	5	0	52	0	1	0	合計：58									
	合計：58															



第 ㉔ 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表 3-5-6 高雄縣第三階段「班級輔導」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班級輔導者		提供班級輔導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民權國小 77 人 桃源國中 120 人 民生國小 119 人 龍興國小 124 人		國立成功大學 30 人 和春技術學院 3 人 樹德科技大學 8 人 正修科技大學 7 人				1.心理師 11 人 2.未具證照惟具相關專業學經歷背景者 37 人	
接受班級輔導人次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272	0	313	335	0	124	
合計：1044							
接受班級輔導人次	13	0	15	15	0	6	
	合計：49						

表 3-5-7 高雄縣第三階段「書信或電話關懷」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者		提供書信或電話關懷之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電話關懷 災區學校共計 179 人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37 人 成功大學 19 人				1.心理師 40 人 2.未具證照 16 人	
接受書信或電話關懷人次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32	48	35	64	147	110	
合計：436							



表 3-5-8 高雄縣第二階段「諮商轉介服務」人次及受益人數

接受轉介服務者		參與評估轉介服務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轉介機構與人數	所屬機關、學校或團體名稱及人數	具專業證照者或未具證照者之類別及人數				
茂林國小 1 人 新發國小 3 人 荖濃國小 5 人 龍興國小 1 人 寶來國小 6 人 建山國小 3 人 甲仙國小 4 人 六龜國小 1 人 國小災轉生 8 人 桃源國中 2 人 六龜國中 1 人 三民國中 1 人 國中災轉生 4 人 桃源國中 5 人	轉介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41 人 轉介和春技術學院 5 人 轉介成功大學 8 人	高雄縣學生心理諮商中心 37 人 和春技術學院 2 人 成功大學 3 人	心理師 42 人				
接受轉介服務人次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p>轉介服務 人數 15 10 5 0 99年1月 99年2月 99年3月 99年4月 99年5月 99年6月 月份 接受轉介服務人次</p>
	合計：46						

表 3-5-9 高雄縣第三階段「篩檢評估」各月實施情形一覽表

接受篩檢評估者	提供篩檢評估之專業人員		
所屬學校及人數	篩檢之專業人員	篩檢工具	篩檢結果
甲仙國小 277 人 荖濃國小 102 人 小林國小 141 人 民族國小 63 人 民權國小 83 人 新發國小 65 人 寶隆國小 68 人 寶山國小 14 人 六龜國小 273 人	甲仙國小心理師 6 人 荖濃國小心理師 6 人 小林國小心理師 6 人 民族國小心理師 6 人 新發國小心理師 6 人 寶隆國小心理師 6 人 寶山國小心理師 2 人 六龜國小心理師 11 人 新威國小心理師 6 人	UCLA 計分鑰 大水怪 計分鑰	甲仙國小 PTSD87 人 荖濃國小 PTSD27 人 小林國小 PTSD141 人 民族國小 PTSD13 人 民權國小 PTSD16 人 新發國小 PTSD26 人 寶隆國小 PTSD25 人 寶山國小 PTSD14 人 六龜國小 PTSD75 人



第 ㉔ 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p>新威國小 112 人 建山國小 48 人 茂林國小 79 人 多納國小 40 人 樟山國小 48 人 寶來國小 63 人 桃源國小 54 人 興中國小 50 人 寶山國小 14 人 六龜中學國中部 288 人 六龜中學高中部 146 人 甲仙國中 203 人 茂林國中 46 人 三民國中 85 人 內壠國中 1 人 至正國中 1 人 忠孝國中 4 人 明正國小 1 人 普仁國小 2 人 武漢國中 1 人 阿蓮國小 1 人 復興國小 2 人 萬丹國中 1 人 旗山國中 4 人 中崙國中 1 人 愛群國小 2 人 三多國中 1 人 水上國中 1 人 大埔國中 1 人 新橋國小 2 人 援中國小 1 人 月美國小 1 人 太平國小 1 人 南榮國中 2 人 路竹中學 2 人 莊敬國小 2 人 溪崑國中 1 人 仁美國小 1 人 崇學國小 2 人</p>	<p>建山國小心理師 4 人 茂林國小心理師 8 人 多納國小心理師 6 人 樟山國小心理師 3 人 寶來國小心理師 6 人 桃源國小心理師 6 人 興中國小心理師 6 人 寶山國小心理師 2 人 六龜中學國中部心理 師 10 人 六龜中學高中部心理 師 6 人 甲仙國中 心理師 9 人 茂林國中 心理師 2 人 三民國中 心理師 4 人 民權國小心理師 3 人，未具證照者 16 人</p>	<p>新威國小 PTSD33 人 建山國小 PTSD11 人 茂林國小 PTSD28 人 多納國小 PTSD7 人 樟山國小 PTSD7 人 寶來國小 PTSD6 人 桃源國小 PTSD54 人 興中國小 PTSD50 人 六龜中學國中部 PTSD11 人 六龜中學高中部 PTSD6 人 甲仙國中 PTSD4 人 三民國中 PTSD2 人 內壠國中 PTSD1 人 至正國中 PTSD1 人 復興國小 PTSD1 人 新橋國小 PTSD1 人 竹橋國小 PTSD1 人</p>
---	---	---

第⑤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台南市忠孝國小 2人 慈濟國小 2人 省三國小 2人 鹽埕國小 1人 苓洲國小 1人 文山國中 1人 竹橋國小 1人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接受篩檢 評估 校數	0	0	1	23	32	0	篩檢評估 	
合計：56 (含初篩、複篩)								
接受篩檢 評估 人次	0	0	43	2006	49	0		
合計：2098								
篩檢 評估 次數	0	0	1	622	12	0		
合計：635								



第三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陸、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



感謝各方人士在財力、物力、人力上積極熱情的贊助，使高雄縣深受莫拉克風災侵略的學校，能在短時間內，因為各界無條件的關懷與幫助下，使學校能在最短的時間內，進行災後的復原工作。無論是在物質上最直接的協助，或是心靈上的支持，以及藝文活動的辦理，都讓高雄縣受災學校師生可以在這重建的路上，感受到社會的大愛。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彙整如下表所示：

表 3-5-10 高雄縣第三階段民間團體與其他資源參與一覽表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	彩虹的家	教友團	營隊活動	甲仙國中
2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學系	兒童快樂學習營	寶隆國小
3	臺北市都市人基金會	風火輪少年成長營	營隊活動	甲仙國中
4	敦安社會福利基金會		潛能開發服務學習冬令營	六龜高中
5	臺北市都市人基金會	執行長	震後輔導演講	甲仙國中
6	聖公會高雄聖提摩太堂	教友團	影片賞析	甲仙國中
7	義剪		義剪	六龜國小
8	敦安社會福利基金會		心情DIY，青春HIGH起來	六龜高中
9	聖公會高雄聖提摩太堂	教友團	團體輔導	甲仙國中
10	國立交通大學	遠距教學志工	遠距教學	甲仙國中
11	聖公會高雄聖提摩太堂	教友團	詩歌教唱	甲仙國中

第⑤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12	世界展望會	社工、心理師	生命教育活動	甲仙國中
13	南方文教基金會	南方文教基金會團隊	影片賞析	甲仙國中
14	雲門舞集—流浪者	吳欣澤	校園講座	甲仙國中
15	聖公會高雄聖提摩太堂	教友團	詩歌教唱	甲仙國中
16	黃春明、黃大漁劇團		劇團表演	六龜國小
17	喜憨兒基金會	贈送餐盒	演講	寶來國小
18	世界展望會	社工、心理師	班級輔導活動	甲仙國中
19	聖公會高雄聖提摩太堂	教友團	詩歌教唱	甲仙國中
20	宏都拉斯大使館	捐贈運動衣		六龜國小
21	世界展望會	社工、心理師	班級輔導活動	甲仙國中
22	世界展望會	社工、心理師	班級輔導活動	甲仙國中
23	財團法人愛心第二春文教基金會	基金會成員	課後輔導	甲仙國中
24	世界展望會	社工、心理師	團體輔導活動	甲仙國中
25	環球唱片公司	梁文英	音樂講座	甲仙國中
26	聖公會高雄聖提摩太堂	教友團	結業式	甲仙國中
27	財團法人愛心第二春文教基金會	基金會成員	課後輔導	甲仙國中
28	南方文教基金會	南方文教基金會團隊	結業式	甲仙國中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序號	機關/學校/團體名稱	投注資源內涵	協助事項	受助學校
29	環球唱片公司	輪椅天使—余秀芷	生命講座	甲仙國中
30	世界展望會	社工、心理師	團體輔導活動	甲仙國中
31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亞太地區創作藝術推廣協會	張秉中等專業師資團隊	運用創作性藝術療法帶入校園，輔導受創學生	災區學校
32	台灣關懷社會公益服務協會	協會團隊	大手牽小手心理悲傷輔導關懷活動	災區學童
33	高雄縣吉普車運動協會	協會團隊、黃金葉校長等 53 人	撫慰鄉民家長災後心靈	災區鄉民
34	微星科技（公共事務部）	電腦硬體設備	協助災區學校建置電腦硬體設備	災區學校
35	樺漢科技	電腦設備	提供電腦 30 台	災區學童

成果照片及說明



99.1.14 彩虹的家營隊活動



99.1.30 臺北市都市人基金會風火輪少年成長營



成果照片及說明



99.3.5 臺北市都市人基金會震後輔導演講



99.3.26 交通大學遠距教學



99.4.16 雲門舞集—流浪者校園講座



99.5.17 世界展望會班級輔導活動



99.05.28 環球唱片公司音樂講座



99.06.09 南方文教基金會結業式



柒、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



於 99 年度起，學諮中心辦理心理師駐校諮詢服務，除說明學諮中心提供之服務內容，亦向學校輔導老師說明學生輔導及衛教資訊，及時瞭解學生返回原校就讀情形，並針對全校篩選事宜進行討論。共計 70 場次，提供師生諮詢 694 人次。

表 3-5-11 高雄縣第三階段辦理活動與其他宣導工作一覽表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1	99.3.1	寶來國小駐校諮詢	教導主任、輔導老師	3 人
(1) 瞭解學校需要學諮中心支援，提供服務的事項。 (2) 向學校輔導老師說明學生輔導及衛教資訊。				
2	99.3.1	龍興國小駐校諮詢	校長、輔導主任、全校老師	15 人
(1) 說明學諮中心提供之服務內容。 (2) 評估學校設置遊戲室之需求與空間。				
3	99.3.1	寶山國小駐校諮詢	教導主任	2 人
瞭解學生概況，並說明全校學生測驗篩選事宜。				
4	99.3.1	六龜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輔導老師、護士	4 人
(1) 瞭解學生概況，並說明全校學生測驗篩選事宜。 (2) 評估學校設置遊戲室之需求與空間。				
5	99.3.1	六龜中學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輔導老師	3 人
(1) 討論全校學生測驗篩選事宜。 (2) 瞭解班級人數概況。 (3) 評估學校設置遊戲室之需求與空間。				
6	99.3.2	三民國中駐校諮詢	林老師、余老師	3 人
(1) 說明學諮中心駐校服務內容。 (2) 瞭解學生目前返原校就讀情形。 (3) 針對全校篩選事宜進行討論。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7	99.3.5	興中國小駐校諮詢	高老師、替代役	3人
(1) 瞭解震後學生情緒反應。 (2) 說明駐校服務內容。 (3) 校方感謝中心提供減壓團體，對學生情緒穩定很有助益。 (4) 討論全面篩選事宜。				
8	99.3.12	建山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組長、輔導老師	3人
(1) 瞭解災後學生的生活適應狀況。 (2) 說明學諮中心的服務項目。 (3) 討論全面篩選事宜。				
9	99.3.15	寶來國小駐校諮詢	教導主任、三年級導師、學生	5人
(1) 瞭解學校學生近況。 (2) 評估一位特殊學校之情緒狀態。				
10	99.3.15	龍興國小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輔導老師、三年級導師	4人
瞭解地震後師生之狀況。				
11	99.3.15	甲仙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	2人
(1) 瞭解校園內可設置遊戲室的空間，張主任表示目前由於和小林國小共用校舍，要挪出空間會有困難。 (2) 與張主任討論全面施測的適切性。				
12	99.3.15	甲仙國中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輔導組長	3人
(1) 莊主任認為多方面引進資源，再加上輔導諮商介入，能更快地幫助學生。對於中心所派心理師感到非常滿意，很願意付出心力，除了與學生、家長晤談外，也提供輔導老師的諮詢服務。 (2) 向莊主任詢問是否還需要增添晤談室的設備，並且建議可以申請經費購買沙箱及沙遊的物件。莊主任也表示將再提及與校長及總務處溝通協調，增加晤談室的空間。				
13	99.3.15	小林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	2人
(1) 與洪主任說明原訂本週三（3.17）的會議改期至本週五（3.19），地點不變，洪主任問及參加此會議的必要性與目的性，心理師說明可於隔日學管科洪老師到校時詳細瞭解。 (2) 瞭解轉介學生在校情況，並且說明會於儘快於本週安排心理師到校進行晤談。				



第⑤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14	99.3.16	三民國中駐校諮詢	學生	2人
說明談話的目的，並詢問學生近來的生活狀況、家庭生活與交友情形。				
15	99.3.18	六龜中學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輔導老師	3人
(1) 討論上週施測的量表結果，心理師表示會再協助做進一步的篩選，請各班導師及輔導老師持續觀察 (2) 瞭解目前校內師生對於地震的反應，主任陳述由於餘震的情形已經趨緩，因此師生的身心狀態也都較為穩定，但針對一些較特殊的學生，可能仍需要學諮中心這邊的協助與介入。				
16	99.3.18	六龜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3-2 班導師、5-2 班導師、幼稚園老師	5人
(1) 向洪主任瞭解自上週做完班級輔導後，學生們的狀況，主任表示目前校內學生情緒皆穩定，校內也有在做防災演習。但擔心到時災害真的發生時，是否能像演習時這麼按照步驟來進行。 (2) 導師們表示，學生們這星期來狀況都相當穩定，情緒也相當平復，感謝上週的班級輔導以及關心。心理師仍請導師持續觀察，並且說明此狀況在一個月內都還是正常的。				
17	99.3.18	寶山國小駐校諮詢	教導主任	2人
劉主任表示感謝中心上週提供減壓及班級輔導，校內學生的身心狀態都的緩解，會再協助觀察幾位需要注意的孩子。				
18	99.3.19	興中國小駐校諮詢	輔導老師、訓導主任與科任老師	4人
(1) 說明中心全面施行心理測驗的方式。 (2) 說明心理師駐校的時間，以及可以提供的服務。				
19	99.3.19	建山國小駐校諮詢	輔導老師	2人
(1) 說明中心全面施行心理測驗的方式。 (2) 討論週三下午教師進修課程後續聯繫講師方式。				
20	99.3.22	寶來國小駐校諮詢	輔導老師、導師	3人
與輔導老師諮詢，討論學生之狀況。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21	99.3.22	龍興國小駐校諮詢	五年級老師、導師、輔導主任	4人
與輔導主任諮詢，討論學生之狀況。				
22	99.3.23	三民國中駐校諮詢	輔導老師	2人
瞭解目前學校所接受的輔導單位。				
23	99.3.25	六龜中學駐校諮詢	輔導老師	2人
<p>(1) 瞭解上週篩選出來後需要追蹤的學生狀況，陳老師表示已請各班導師協助，目前並未有導師回覆需要輔導的學生。</p> <p>(2) 詢問之前欲轉介的學生狀況，陳老師表示與謝主任討論過後，由於此學生國三畢業後會繼續就讀高中部，故這段期間將暫由輔導室先行介入，待之後再轉介。</p> <p>(3) 說明待測驗工具確認後，會針對去年風災的反應，再做一次全面性的施測。謠傳</p>				
24	99.3.25	六龜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3-2班導師、5-2班導師	4人
<p>(1) 洪主任提及最近校內學生又開始謠傳地震的預測日，或者討論「地震雲」的出現，令學生有些擔心及害怕。今天晨會時，已有向全校學生宣導，減輕學生對於謠傳的疑慮。</p> <p>(2) 導師們表示有些學生在聽到地震的謠傳後，會有不敢入睡的狀況發生，加上星期二時也有有感地震，使得部分同學仍會有些害怕。目前導師已有協助安撫，孩子到校後的情緒也都穩定。</p>				
25	99.3.25	寶山國小駐校諮詢	劉主任、導師	3人
<p>(1) 詢問劉主任這週孩子們的身心狀態，劉主任表示一切安好，一切趨於穩定。</p> <p>(2) 向導師們瞭解孩子在經過減壓團體後，這兩週的上課情況，導師們皆表示孩子並無特別狀況。</p>				
26	99.3.26	興中國小駐校諮詢	學生、吳老師、許老師	4人
<p>(1) 與學生晤談。</p> <p>(2) 與曾老師諮詢，討論學生狀況。</p>				
27	99.3.26	建山國小駐校諮詢	曾老師、學生	3人
<p>(1) 與學生晤談。</p> <p>(2) 與曾老師諮詢，討論學生狀況。</p>				



第⑤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28	99.3.29	杉林國中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輔導組長、訓導主任、輔導老師、二忠導師	5人
向輔導室人員瞭解三民國中轉學生之狀況，並蒐集相關資料，討論後續要進行個別晤談或小團體輔導。				
29	99.3.29	甲仙國中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	2人
<p>(1) 瞭解未來即將轉定至杉林國中的學生狀況，莊主任表示約會轉10位學生，以一年級為主，但最快也要下學期才會轉。</p> <p>(2) 莊主任分享校內邀請「探索（體驗）教育」相關單位的經驗，覺得這方面的資源對學生來說也相當有助益。</p>				
30	99.3.29	甲仙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訓育組長	3人
<p>(1) 心理師向張主任說明下星期二（4.6）轉銜會議事宜，並詢問公文是否收到，接著問張主任開會的場地，張主任表示由於校長室當天仍有學生要晤談，故可能得在保健室召開轉銜會議。</p> <p>(2) 與張主任討論借用甲仙國中諮商室事宜，張主任也認為帶學生上去不大方便，認為校長室還算隱密，故還是先以校長室為優先，若日後真的有需要再發文商借。</p> <p>(3) 張主任提及校內仍很需要心理資源的介入，特別是最近觀察到五年級部分學生有要「接位」的味道出來，希望中心能夠協助做預防教育的部分。</p>				
31	99.3.29	小林國小駐校諮詢	教務主任	2人
<p>(1) 心理師向洪主任說明下星期二（4.6）轉銜會議事宜，並詢問公文是否收到。</p> <p>(2) 與洪主任討論借用甲仙國中諮商室事宜，洪主任認為帶學生上去不大方便，故還是先以校長室為晤談場地。</p>				
32	99.3.29	龍興國小駐校諮詢	一年級、三年級、六年級導師、輔導主任	5人
與老師們諮詢，討論學生之狀況。				
33	99.3.29	寶來國小駐校諮詢	教導主任、幼稚園老師	3人
<p>(1) 討論駐校頻率之調整。</p> <p>(2) 預告全面施測之時間。</p>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34	99.3.30	三民國中駐校諮詢	斐老師、國一甲、乙導師	4人
(1) 瞭解全校學生的普遍性反應 (2) 瞭解學生的就學情形				
35	99.4.1	六龜中學駐校諮詢	謝主任、輔導老師	3人
與陳老師討論 0415 施測事宜及詳細時間與班別。				
36	99.4.1	六龜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5-2 班學生、6-1 班學生、護士	30人
(1) 與洪主任討論下週四 0408 施測事宜，洪主任表示將會協助各班導師時間，安排早上為中低年級（第二節開始），下午為高年級與幼稚園。 (2) 洪主任表示近來各班導師未提及班上學生有狀況，或者需要協助的部分。 (3) 藉五年二班（地震時有做班輔的班級）及六年一班學生到保健室量視力的同時，瞭解該班學生狀況，學生們表示對地震的害怕已減輕。 (4) 詢問護士小姐是否有觀察到較為特殊的學生，護士小姐表示目前校內學生都算穩定。				
37	99.4.1	寶山國小駐校諮詢	教導主任	2人
(1) 與劉主任說明下週四 0408 將進行班級測驗，討論後決定分成兩班，一班為高年級，另一班則為其餘年級。 (2) 劉主任示目前校內學生一切安好，只是仍會擔心到時開始下雨的時候，學生們以前的災難經驗會再喚起。				
38	99.4.2	興中國小駐校諮詢	五年級導師、學務主任	3人
(1) 瞭解五年級班上的狀況 (2) 說明教育處將發文至學校進行全面施測事宜，並說明將於施測前需請學校協助轉發家長同意書。				
39	99.4.2	建山國小駐校諮詢	五年級導師、校長	3人
(1) 瞭解五年級班上的狀況 (2) 說明教育處將發文至學校進行全面施測事宜，並說明將於施測前需請學校協助轉發家長同意書。				



第⑤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40	99.4.9	建山國小駐校諮詢	五、六年級導師、輔導老師	4人
(1) 為五、六年級學生進行施測，並與導師諮詢學生狀況。 (2) 與金老師討論轉介學生狀況。				
41	99.4.9	興中國小駐校諮詢	三、四年級導師	3人
(1) 詢問設置輔導室的配備。 (2) 針對特殊學生提供諮詢。				
42	99.4.12	寶來國小駐校諮詢	二年級、五年級導師、擴大就業助理	4人
與老師及助理討論學生之狀況，並提供諮詢。				
43	99.4.12	杉林國中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輔導組長、輔導老師	4人
(1) 瞭解轉介學生近兩週在學校的狀況。 (2) 說明漣漪卡的使用方式，並且做示範。 (3) 參觀個諮室以及團諮室，建議學校可致電學管科洪老師，申請相關經費增設沙遊設備。				
44	99.4.12	甲仙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訓育組長、一忠導師、一孝導師	5人
(1) 進行一年忠班、一年孝班大水怪測驗施測。 (2) 與一忠、一孝導師做諮詢，詢問學生狀況，但一孝導師為新接的代課老師，對於學生的狀況還在瞭解當中。 (3) 於下課時和學生互動，蒐集相關訊息，並且向學生說明之後星期一早上九點半以後可到校長室找老師。				
45	99.4.13	三民國中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輔導老師	3人
(1) 進行全校測驗篩選，並與各班導師諮詢。 (2) 向輔導老師說明未施測同學之補測事宜。				
46	99.4.15	六龜中學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輔導老師	3人
(1) 與陳老師討論 0422 施測事宜，請陳老師提供詳細時間及班別。 (2) 向陳老師說明如何做施測（該校協助做高中部），並請儘量於下週五（4.23）前完成分數統計。 (3) 謝主任表示該校有位高二學生將報高風險家庭，中心先請學校觀察輔導，必要時再予以轉介。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47	99.4.15	六龜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科任老師	3人
<p>(1) 向洪主任說明今日施測之目的，之後分數統計之後，會將結果給學校，並做後續的處遇。</p> <p>(2) 請洪主任協助心理師出勤單的核章，並寄回中心，以利核銷之用。</p> <p>(3) 針對今日的施測，柯老師表示該校學生對於莫拉克的反應還好，因為無直接受災狀況，反而是地震的影響比較大；而在今日的施測過程中，也有心理師表示，學生在作答過程中，也呈現較多對於地震的反應。</p>				
48	99.4.15	寶山國小駐校諮詢	教導主任	2人
<p>(1) 向劉主任說明今日施測之目的，待分數統計後，會向學校說明施測結果，並做後續的處遇。</p> <p>(2) 請劉主任協助處理心理師出勤單，並於今日由駐校心理師帶回。</p>				
49	99.4.20	三民國中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二年級、三年級導師、輔導老師	5人
<p>(1) 針對上週末施測的同學進行補測。</p> <p>(2) 說明全面施測結果，並討論高危險群學生狀況。</p>				
50	99.4.26	甲仙國小駐校諮詢	張主任、導師（六忠、六孝、五忠、五孝）	5人
<p>(1) 與五、六年級導師做諮詢，詢問施測分數高危險情學生之狀況。</p> <p>(2) 邀請五位學生至校長室做量表二次之個別評估，其中有兩位學生表示有接受個諮的意願。</p>				
51	99.4.26	甲仙國中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輔導組長	3人
<p>(1) 說明上週施測結果，並且討論需要協助的有哪幾位學生，最後決定個別評估三位學生。</p> <p>(2) 請學校協助完成上週缺席而未做量表的學生，並寄回中心。</p>				
52	99.4.26	杉林國中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輔導組長、輔導老師	
<p>(1) 瞭解新轉介學生近兩週在學校的狀況。</p> <p>(2) 說明生涯卡及愛情卡的使用方式，並且做示範，接著邀請主任與兩位老師做練習。</p>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53	99.4.27	三民國中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學生	3人
(1) 評估特殊同學之狀況。 (2) 與主任討論駐校服務計畫。				
54	99.4.22	六龜中學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輔導老師	3人
(1) 瞭解高中部施測狀況，並抽出高危險群學生量表，一一詢問陳老師學生之實際情形。 (2) 陳老師表示在施測過程中，學生會反應不想再做測驗，也不想再談此事，但分數計算結果，仍有6位同學完全符合或部分符合高危險群篩選標準。 (3) 與謝主任及陳老師討論後，認為篩出來的幾位學生不一定是與風災有關，而是原本的生活適應即有狀況，加上原本該校學生就較為弱勢，包括家庭、經濟...等，幾乎一半的學生學校都幫忙申請補助。				
55	99.4.22	六龜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護士	3人
向洪主任說明上週施測結果，並且詢問幾位高危險群學生的狀況。				
56	99.4.29	六龜國小駐校諮詢	6-2 導師、5-1 導師、4-1 導師、學生	10人
(1) 與三個班級的導師做諮詢，詢問施測分數高危險情學生之狀況。 (2) 邀請六位學生至保健室做量表二次之個別評估，其中有一位學生表示有接受個諮的意願，二位需要請導師協助觀察，之後駐校時再評估一次。				
57	99.5.3	寶來國小駐校諮詢	學生	8人
評估學生施測後之個別狀況。				
58	99.5.3	甲仙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導師(四忠、四孝)、學生	8人
(1) 與四年級導師做諮詢，詢問施測分數高危險情學生之狀況。 (2) 邀請四位學生至校長室做量表二次之個別評估，其中有一位學生表示有接受個諮的意願；另一位需要請學校再觀察，必要時予以轉介。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59	99.5.3	杉林國中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輔導組長、輔導老師	4人
<p>(1) 瞭解目前轉介學生在學校的狀況，以及需要中心再協助的地方。</p> <p>(2) 說明情緒經文卡、奧修禪卡及開悟卡的使用方式，並且做示範，接著邀請主任與組長做練習。</p> <p>(3) 評估一位資源班學生的狀況，並且與鍾主任討論後續輔導事宜。</p> <p>(4) 鍾主任詢問課程研習的部分，特別是該校收了二十幾個三民國中的轉學生，許多老師面對這些來自不同族群的孩子，表示需要多一些知能。</p>				
60	99.5.10	甲仙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四孝導師、三位學生	
<p>(1) 與四孝導師做諮詢，詢問施測分數高危險情學生之狀況。</p> <p>(2) 邀請兩位學生至校長室做量表二次之個別評估。</p> <p>(3) 張主任請駐校心理師協助評估一位遭霸凌孩子的心理狀態，結束後，心理師再與主任討論孩子的狀況，並給出一些建議。</p>				
61	99.5.10	杉林國中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輔導組長	
<p>(1) 介紹開悟卡、情緒經文卡、家庭人物玩偶與繪畫媒材之組合使用方式，並與主任及組長進行練習和討論。</p> <p>(2) 向鐘主任說明達努巴克近期將至學校進行巡迴輔導，輔導內容與課程屆時將再做討論。</p> <p>(3) 說明本次為最後一次駐校服務，之後將改為達努巴克來進行巡迴輔導。</p> <p>(4) 與鐘主任討論轉介案主之狀況，特別是社工目前的介入對案主的影響，以及中心可如何提供協助。</p>				
62	99.5.17	甲仙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五孝導師、四忠導師、學生	6人
與五孝及四忠導師做諮詢，瞭解學生在學校及家中的生活情況。				
63	99.5.20	六龜中學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老師、兩位學生	5人
<p>(1) 與該校老師做諮詢。</p> <p>(2) 約兩位高危險群學生來做諮詢，瞭解其身心狀態。</p>				



第③階段執行成果。高雄縣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64	99.5.20	六龜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1位學生	3人
(1) 與 6-2 導師做諮詢，詢問施測分數高危險情學生之狀況。 (2) 邀請一位學生至保健室做量表二次之個別評估。				
65	99.5.24	甲仙國小駐校諮詢		3人
(1) 向洪主任詢問近日大雨後學校師生的狀況，洪主任表示部分學生因交通問題無法到校，但皆已致電確認平安。 (2) 與張主任討論若再下雨的話，學校會如何因應，主任表示可能會有些學區的學生會因交通問題而無法到校，會請導師電話確認學生安全。接著與張主任討論今日晤談的幾位學生狀況。				
66	99.5.31	甲仙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五忠導師、四孝導師	4人
(1) 洪主任詢問督導會議事宜，心理師回覆日期會做更動，待鳳雄國小提計畫給學管科後，會再發文，並說明會議將準備的資料。 (2) 張主任提及近日甲仙大橋有封閉，提醒之後若要到校服務，最後事先致電，確認交通狀況。 (3) 與兩位導師諮詢，討論學生狀況。				
67	99.6.7	甲仙國小駐校諮詢	訓導主任	2人
(1) 向洪主任詢問師生近一星期之狀況，特別是昨晚有 3.9 地震，洪主任表示不用太杯弓蛇影，若學生有狀況會主動告知，感謝中心的關心。 (2) 和張主任討論兩位進行個諮學生之狀況，主任也表示家庭部分的介入仍是學校較為難以及不容易著手的部分。				
68	99.6.10	六龜中學駐校諮詢	輔導主任、輔導老師	3人
(1) 向陳老師說明教師諮詢的部分，將在專任心理師駐校的時候進行，請陳老師代為轉達。 (2) 與謝主任討論該校學生狀況，以及與六龜國小即將畢業的學生之介入。 (3) 謝主任表示便橋正好於今日開通，但之後若再下大雨，仍得走遂道，屆時會與中心保持聯繫，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69	99.6.10	六龜國小駐校諮詢	洪主任、科任老師	3人
(1) 瞭解近來學校師生之狀況，洪主任表示一切都好， (2) 向洪主任說明本學期駐校將暫時告一段落，下學期將評估實際狀況後，再決定是否繼續提供駐校服務				
70	99.6.24	六龜中學駐校諮詢	輔導老師	2人
與輔導老師諮詢，討論學生狀況。				
成果照片及說明				
				
駐校路線之路況，水流仍然湍急，並且相當靠近河床道				
				
本縣學諮中心心理師之駐校服務情況		本縣學諮中心心理師於駐校時協助進行班級輔導與心理測驗		
				
本縣學諮中心心理師駐校服務情況				